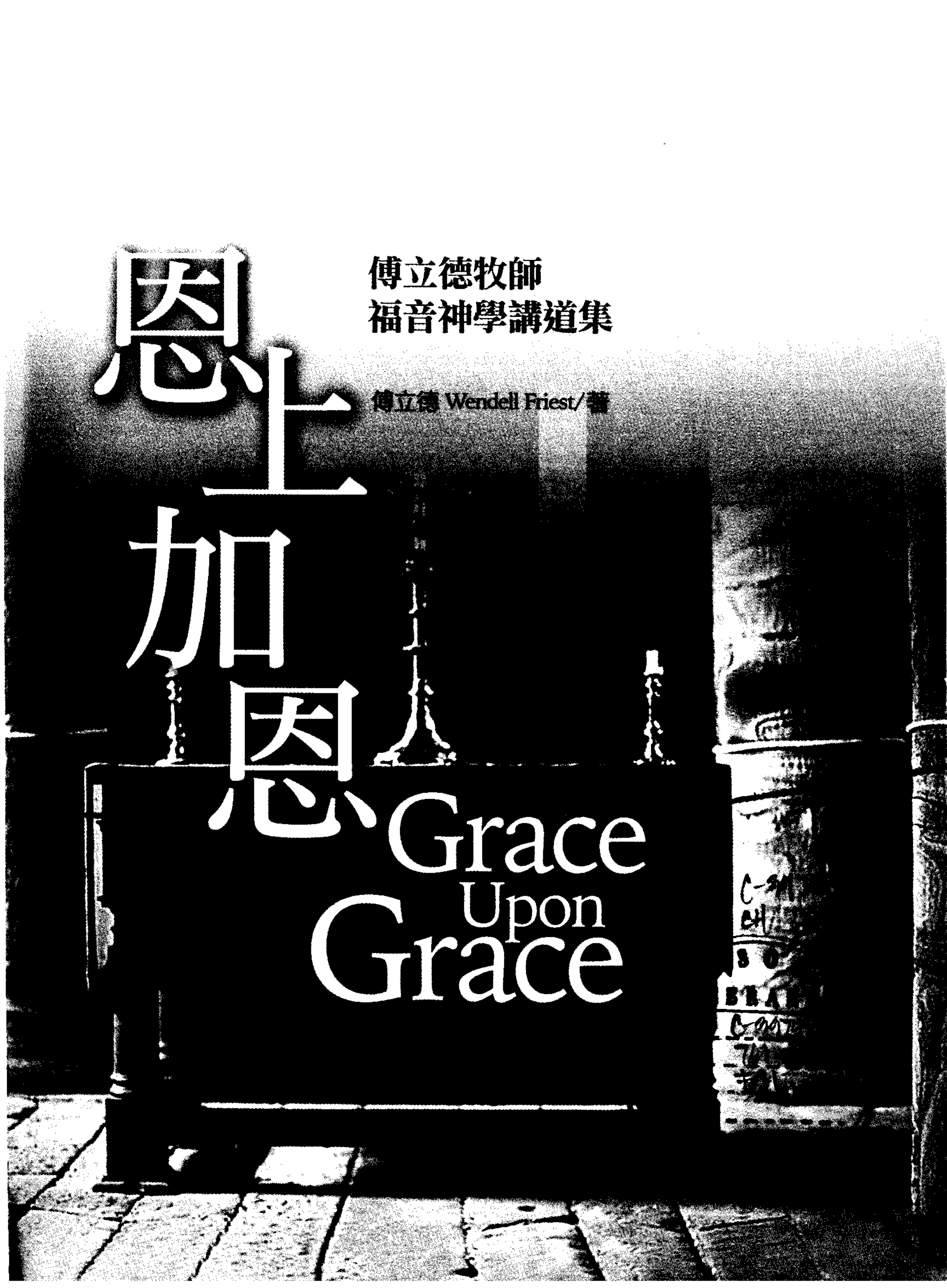


恩上加恩

傅立德牧師
福音神學講道集

傅立德 Wendell Friest/著

Grace
Upon
Grace



目 錄

編 者 序...1

楊序—真以色列人...3

傅牧師小傳—

軟弱與剛強之間：傅牧師的中華美地見證...5

前言—老傅的心聲...43

第一單元：全人建造

1. 上帝的心理治療...49

2. 上帝的經濟學...57

3. 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63

4. 如何在衝突中贏過你的敵對者...71

5. 為福音而活...79

6. 真理的能力...93

7. 除掉苦毒...103

8. 行事為人與福音相稱...109

9. 危險的祝福...115

10. 喜樂錦囊…123
11. 敬拜的開端—認罪…137
12. 萬物的結局近了…143
13. 自我形象的醫治…151
14. 受傷的回憶及醫治…165
15. 饒恕中的醫治…183

第二單元：基督化家庭

1. 至於我和我家…197
2. 杖和竿—管教兒女…203
3. 蒙福的家…209
4. 鸚鵡情深…217

第三單元：舊約中的福音

1. 得赦免其過是有福的…225
2. 約書亞的信心…233
3. 以利亞的信心…247
4. 不可妄稱耶和華的名…259
5. 不可姦淫…267

第四單元：新約中的福音

1. 耶穌是被棄者的良友…279
2. 妙手重撫—醫治與關懷…285
3. 你要痊癒嗎?…295
4. 主對我有信心…303
5. 天父的兒女不是雇工…309
6. 五餅二魚的信心…315
7. 我是好牧人…323
8. 變成主的形狀…331
9. 選上帝喜歡的事…337
10. 慈愛的父…345
11. 這恩是上帝的真恩…351
12. 真智慧與十字架…361
13. 愛是恆久忍耐，又有恩慈…371

附 錄

1. 從律法與福音看滿溢恩典的講台事奉…381
2. 解經講道釋例…393

編者序

這些是傅牧師最近十一年來的講道精華，由傅立德牧師親自挑選出的。我們將這些信息按性質分為四類，並加上一篇傅立德牧師自己的心聲，作為前言；另於附錄收錄了兩篇於APATS中傳講有關「福音講道法」之信息。

為了保存傅牧師講道時獨特的風格，我們儘量保持他所要表達的原味，僅在一些必要的文法上稍作修整，甚至也保留部分講道後的禱告詞，讓讀者閱讀時更能體會傅牧師的用心——把天父的愛帶給聽講的會眾。

傅立德牧師在真理堂用我們的國語講道，非常流利並且道地，傅牧師的講道也是眾弟兄姊妹的最愛，因為他總是只講一個單一的主題，然後繞著這主題慢慢的告訴我們：「上帝是多麼的愛你！祂對你的愛是那麼深，你可以放鬆……」所以，聽完他的講道，總是覺得愛的水槽被裝得滿滿的，甚至會滿溢出來，成為祝福的器皿。

在卷首，我們收錄了傅牧師的小傳，相信對認識傅牧師

的人而言，必定會隨著文中的回顧，而引發對傅牧師的敬愛之情。而對那些沒有機會接觸他的人，也會瞭解到為何我們這麼敬愛他，以及看見他是何等的愛主，愛臺灣，愛真理堂！

相信神會使用這套講道集，使您經歷祂豐富的恩典。

真以色列人

從大學二年級開始，我便與傅立德牧師一起同工，迄今二十八個年頭。我們不只是弟兄、同工、朋友，更情同父子，我們親密的關係不知羨煞了多少中西主內同道。回想起來，我們關係中最寶貴的一點就是坦誠，因為牧師他是一個誠實、坦誠的人，這也是我生命成長過程中，他給我很大的一點幫助。記得早期真理堂學生中心有一位弟兄告訴我：「能與傅牧師一起配搭服事是很大的幸福。」不是因為傅牧師是一個完美的傳道人，而是他覺得傅牧師是他所遇到過的傳道人中，最誠實、最不會偽裝的一位。我們一起同工可以坦誠相待，不需要戴上面具，這在服事中是一種很大的自由，我巴不得中國教會有更多的團隊能嚐到這種自由！

推介此書，先介紹本書作者，他是一位真以色列人，他心裡沒有詭詐（約翰福音一：47）。我也常常反省到底是什麼力量可以讓一個人能夠誠實？讓一個團隊的同工彼此坦誠相待？我想是「福音」的大能，是上帝無條件接納的愛！若

沒有了「神的愛」、「神的恩典」，誠實會是一件很恐怖的事。事實上，沒有無條件接納的愛與恩典，也沒有一個人能對別人坦白誠實。在傳牧師以及他所服事牧養的團隊中，我不只經歷什麼是誠實、坦誠，更重要的是，我知道「恩典的福音」是誠實的原動力！

書中挑選的三十七篇文章，是過去多年來傅立德牧師在實際牧會事奉中所傳講的信息，完全服膺他素來在神學院所教導「福音神學」的原則，即以「福音」為中心傳講生命的信息，為「福音講道」提供一些實際的範例。盼望這些講章的出版，可以幫助每位傳道同工更清楚認識什麼是「福音講道法」；而對所有弟兄姊妹，可以讓大家都更明白什麼是「福音的大能」（羅馬書一：16）。

楊寧亞

軟弱與剛強之間—— 傳牧師的中華美地見證

一度以為，傅立德牧師的滿頭白髮是天生的。老外既然有淺淺的金髮，當然也會有如同銀絲般的細髮啊。

以後我才知道我錯了，那是給歲月染白的。

漫漫長日滋長出來的葛藤——爬牆虎，卻是讓台北市新生南路上的台灣信義會真理堂披上了綠色的外衣，這座教堂年歲已大，容量也逐漸不足。一幅極具現代感、地上地下加起來達十四層的全新教堂外觀圖，開始掛在入口處徵求意見了，老教堂已經完成階段性任務，改建是勢在必行。2000年4月最後一個禮拜，白髮蒼蒼的老牧師在陳舊而溫馨的正堂裡證道，講題是〈事奉神的人：喜歡誇自己的軟弱〉，這該是他退休之前，回顧自己三十四年來在真理堂、在台灣事奉的領受吧？我隱約有這個感覺。

這個題目，傅牧師講起來特別自在。

6 傅牧師小傳

「我現在問你們三個問題：第一，基督徒可以不剛強嗎？」許多會眾回答，可以。

「好。第二，當一個基督徒發現，他自己不剛強，那是個很糟糕的事嗎？」

有人回答不是，這麼問，標準答案當然要這麼回答。

「第三，當一個基督徒發現，別人也發現他的不剛強，是不是很丟臉的事啊？」這個問題引來一陣笑聲。

傅牧師微笑：「如果是的話，今天就不用講道了，你們可以回家吃午飯了。」

會眾又是哈哈大笑。

「這個道還是要講的，這裡面有很大的鼓勵以及好消息。其實我今天不是講道，而是作見證，我三十多年的回憶和經驗。老牧師可以講些自己的回憶罷。」從來不覺得傅牧師老了，然而親耳聽到他以「老牧師」自況，眾人綿延而友善的笑聲裡，我突然自心底浮起一絲淒愴。

「我有好幾次經驗到我可以不剛強。第一個回憶，是三十多年前，我以傳道人身分在真理堂服事時，有個印象非常深的事——當我的面具被拿下，我的不剛強顯露時，主的能力就在我身上顯得完全。

「那時真理堂比較小，主日來做禮拜的大約六、七十人，小教會的牧師要做很多不一樣的事，崇拜時我先在那邊司琴，然後起來帶詩班；接著到這裡來講道，講完了就回到那邊去司琴——哈-哈-哈-。」傅牧師想起當年的克難日子，自己都忍俊不禁。

往年傅牧師帶領主日崇拜時，別的不說，對我有個特殊的吸引力。那是在最後牧師與會眾之間的啟應，他優雅地張開雙臂如展翼，以歌聲為我們祝福時，那清澈嘹亮又帶磁性的共鳴，常常讓我感覺聖靈正如鴿子般地在禮拜堂內盤旋。

我以為我只是意外地、偶然地碰到一位歌喉比較好的牧師罷了，或者老外的歌喉總是比較好？我有這樣的懷疑，至少在我有生之年直接親耳聽到老外唱歌，印象裡就是正在主禮的傅牧師。以後當我慢慢知道這位老外牧師的故事時，我不得不承認，那又是我一個認知上的錯誤。

其實傅牧師的歌聲是很專業的。他年輕時自大學音樂系畢業，主修的是銅管及聲樂，曾扎扎实實地受過聲樂訓練。一九五八年，二十二歲的傅立德（Wendell Friest）在自己國家取得音樂學位後，在中學教了一年，然後就到海外服兵役。美國於二次大戰後扮演世界警察角色，傅立德少尉在美國海軍預官學校受訓了四個月，接著分發到海外服三年預備軍官役。

首次飄洋過海到台灣

所有接受分發的預備軍官都必須填寫一份分發志願表。傅少尉在志願表上填寫希望分發到歐洲、到船上；結果分發單位給他分發到亞洲、在陸地。這與他的志願完全相反，他很不高興，但也只能接受——他被分到台灣。

「台灣在哪裡？」這位少尉從來沒聽過台灣，他問一位同期的預官。

「我也不知道，大概靠近 Formosa！」少尉後來才知道，福爾摩沙就是台灣的別稱。

一九五九年一月卅一日，傅少尉抵達台灣。那時，正值八二三炮戰之後沒幾個月，海峽兩岸局勢正緊。他離開台北松山機場，叫了輛三輪車，前往美國海軍運補單位報到，展開為期十五個月的服役。

來到台灣，是他的人生轉捩點。因為，他在這裡認識了基督，更把自己一生獻身給信仰，自己的黃金歲月也奉獻給這塊土地。

「那時，我最痛苦的就是帶詩班，」傅牧師繼續談來台之初，「我覺得他們的態度很不認真啊，我也看不順眼。他們禮拜四晚上來練詩，禮拜天不來獻詩；禮拜天早上來獻詩的，禮拜四晚上沒來練——」

哄堂大笑裡，牧師說他會生氣罵人：「可是我不喜歡承認我有脾氣，因為我是傳道人，傳道人要有愛心啊。所以我就認為這是用愛心說誠實話，事實上話裡面確實是沒有愛，那是發脾氣啊。我那時輔導學生團契，在團契裡有交通禱告會，彼此代禱。有個晚上，我交通了我與詩班的關係有些困難，聖誕節又快到了，希望弟兄姊妹為我這個服事代禱。我們開始禱告，我低下頭來，坐在我旁邊一位很好的弟兄就這麼禱告：『主啊，我們為傅牧師與詩班的關係禱告，求主改變他的脾氣……』」講到這裡，會眾都意會這禱告的內涵是什麼了，為之爆笑。

「我沒要他為我的脾氣禱告啊。誰說我的脾氣不好？我沒生氣啊，我心裡這麼爭辯。然而，我覺得他一句話就把我的面具拿下來，在禱告持續幾分鐘後，我就改變了。我發現他的禱告對我而言，沒有任何的責備、定罪，沒有把我當做一個很差勁的牧師。禱告裡面只有很深的愛，是因為愛我、關心我、接納我，所以為我求。那一刻使我知道什麼叫做無條件的接納、無條件的愛。禱告結束時，我發現我不覺得受傷，也沒有生氣，只覺得很釋放——我知道在這群人裡，我可以做我自己，可以把我的面具拿下來，可以承認我的軟弱，沒有人論斷我，反而只有愛和接納。以後在這個團體裡，我可以承認我的脾氣，我也可以承認我的不安全感、我的自卑感、我的害怕失敗等。而且很有意思——我一開始如此做，弟兄姊妹也開始這樣做了。他們發現，他們同樣也可以把自己的軟弱、個性的缺點講出來，我們就開始創造一個新的教會文化。我們發現沒有必要做強人，必須一天到晚帶著微笑，說自己得勝啊、感謝主等等。」

台下的笑聲更大了。

「後來我們就慢慢有個共識——教會不是強人俱樂部，而是有病的人可以得到醫治的地方，當我們什麼時候軟弱，我們就什麼時候剛強。上帝的能力，就在我們的軟弱上顯得完全。」

傅少尉自幼就隨著父母到教會作禮拜、上主日學，但是信仰與他的生活一直是分家的。「我們的教會對信仰不是

很清楚，也較不強調福音，所教導的只是一般倫理道德。」多年以後他回憶幼時，「主日學教我們做個乖孩子，上教會作禮拜在我的生活裡是個習慣，可是我並不瞭解是什麼意思。」

美軍運補單位的辦公室那時在兩旁還處處是稻田的中山北路上，這個單位本身就附設了個軍中教堂，也有軍牧。傅少尉初來台灣，延續到教會作禮拜的習慣，每個禮拜天都到這個軍中教堂作禮拜。他馬上發現軍牧所講的道，與他在美國教會所聽的不同。這位牧師每次崇拜講的都是救恩，講耶穌基督及祂被釘十字架。這在他的生命裡，逐漸起了作用，「那位軍牧講的許多內涵是我以前所不知道的，也和我原來所想像的不一樣。當我瞭解耶穌可以改變我們的生命和價值觀，我很受感動。」

從那時起，他就開始參加一些服事，由於學的是音樂，詩班指揮非他莫屬，他也開始教兒童主日學。教會生活開展之後，他也認識了一些在軍中教會服事的宣教士，其中有位在中國主日學協會上班的宣教士，經常向他推薦一些既純正、又有福音信息的神學書籍，使他的信仰逐漸成長。

軍中教會詩班的弟兄介紹一位台大學生基督徒給傅少尉認識，這學生想學聲樂以便在音樂方面服事神。少尉願意教他，後來彼此也成為好朋友，然而那位小了幾歲的中國學生在信仰上對他影響極大。

那位台大學生很愛主，傅少尉印象深刻，最後成為自己獻身的催化劑：「他的榜樣，讓我深深覺得，我應該把自己

的生命交在主耶穌的手中。他的熱心使我覺得自己需要回轉、復興，我因此決定要做一個真正的基督徒，一個奉獻的基督徒。」

遇見真理堂

傅少尉和真理堂結緣，是因為英文報紙中國郵報的一則廣告。他決心成為一個真正基督徒後，就想著至少主日崇拜一定得參加；但是每到星期日，常常上午得到基隆去處理船務，使得他為不能參加崇拜而苦惱。在這個當兒，真理堂登的廣告就出現在眼前——上面寫著，這個教會在禮拜天下午有英文主日崇拜。有個禮拜天傅少尉去找這個教會，雖然難找，但還是被他找到了。

中華民國政府撤退來台之後，在中國河南省傳道四十年的美籍老牧師孫維德（Rev. Victor Swenson），以六十六歲高齡在台北市龍泉街一幢日式木造房子裡開始了家庭聚會。一九五三年七月，真理堂就在牧師宅正式成立了，接著就在新生南路購地建堂，最早的禮拜堂於次年六月落成；那年鍾可聆教士（Miss Clara J. Jones）也在真理堂旁成立了信義會台北學生中心。傅少尉尋到真理堂時，教會那時大約成立僅六年，而英文崇拜正因為外籍宣教士紛紛離開台灣或準備南下，而打算結束。

學音樂的少尉卻是很喜歡這個木造的教會，心裡也有個感動，於是告訴接待他的鍾教士說，如果有需要的話，他可以幫忙，譬如司琴等等。鍾教士回答，那就再試試看，把英

文崇拜維持下去。後來崇拜還是停了，不過傅少尉也因此真理堂加入了學生團契，又積極參與了台北學生中心，並且以音樂服事。

在台灣服役十五個月期限將屆，他還有另外十五個月的役期。傅少尉回想來台灣之前，他和其他年輕軍官一樣，每天晚上到軍官俱樂部晚宴、喝雞尾酒及打橋牌；然而在台灣這一年多，生活品質轉變竟然如此的大，幾乎所有空閒時間全在教會及團契服事。他終於明白，基督徒的信仰和他以前認知完全不同，並不僅僅只是個西方文化產品而已，他因此決志，把生命主權交給主耶穌。他也清楚，不僅自己所認識的信仰大多來自中國基督徒，也喜歡和台灣的弟兄姊妹一起服事、一同成長，那是他的喜樂。

傅少尉當時想，如果在台灣再待十五個月就好了，他可以學中文、研究聖經、學習服事以及成長。可是時間到了，他卻一直沒收到華府該來的調職令，那是按著他先前填寫的志願卡所做的調動。後來，奇妙的事發生了。他收到了相關單位寄來的明信片，表示志願卡遺失，要他再填一次，並且特別註明，如果他想待在台灣服完三年兵役，就回函告知。少尉感受到，上帝聽了他無聲的禱告，於是去信表達留台的意願。其實，他那時在神面前禱告三件事，結果一一得到解決。

傅少尉那時已逐漸參與台灣的社會。他的禱告之一是學中文；其次是除了教會服事外，關渡基督書院希望他能在下班後去教書，所以期待有一部車；但是，留在台灣還有個難

關——他的上司，這是禱告裡看來問題最大的事。

自從少尉積極參與台灣教會服事之後，上司很不喜歡，認為年輕軍官應該專心在軍中，所以常常派他工作刁難他，讓他無法參與教會事奉。當他決定留在台灣後，上司就寫信到華府，表示不同意傅少尉留在台灣，建議調到其他地區。然而幾個星期後，華府回函，仍繼續把傅少尉留在台灣；幾個星期後，上司卻調離了。

接手的新長官作風完全不同。他支持傅少尉參與軍方以外的活動。「美國人應該好好地和中國人做朋友！」新長官說。有時主日輪到傅少尉值班，新長官還會這麼體諒：「沒關係，你去教會，我幫你值班！」少尉深受感動。有個美國軍官學中文的機會出現了，朋友告訴傅少尉，新長官得知，同樣很鼓勵：「這是一個很好的學習機會，你去學！」至於車子，在他禱告沒多久，有人要調回美國而廉價售車，他以四百美金買下，開始赴基督書院教書。

傅少尉在神面前禱告的三件事全部實現，他因此繼續在教會及信義會台北學生中心大專團契服事。至於年輕的海軍少尉又是如何獻身為傳道人？這也是個意外，使得他決定考慮獻身的，竟然不是基督徒。

獻身傳道

三年的役期很快就要結束。即將退伍時，幾位年輕軍官聚在一塊談未來的前程。其中有個人直接問傅少尉：「你退伍以後，是不是要做傳道人？」過去他從未想過要做傳道

人，而問話的人也非基督徒，卻理所當然地認為他會獻身給神。

傅少尉開始為此禱告，尋求神的旨意。他愈禱告愈清楚，發覺除了全時間服事外，沒有任何事對他有如此大的吸引力。然而他有些猶豫，覺得自己有許多不適合之處；神讓他想到：「當你要留在台灣時，很多問題我不是都解決了嗎？難道你的個性、脾氣、對希臘文及希伯來文沒興趣，我不能解決嗎？」最後他決定獻身，但他禱告如果並非神的旨意，就求主關了這扇門。他向美國路德神學院申請入學——他並不是信義會的教友，神學院可能不接受他。

路德神學院卻是接納了，只要他到美國信義會的一所大學補修一些課程，並成為信義會的教友就行了。就讀神學院時，未來的工場在哪裡，成為必須思量的問題。

傅立德從來沒有考慮別處。「我服事的工場就是台灣，」他如今回顧當年的心境：「因為我在台灣認識主，而且是台灣的基督徒讓我對福音有清楚的瞭解，改變了我的生命。我覺得我欠台灣福音的債，我一定要回到台灣。」

一九六六年，他帶著新婚妻子包怡信（Faith Elizabeth Friest）來到台灣，接下鍾可聆教士的職務，開始以宣教士身分在台北學生中心擔任牧師。而傅師母，從此成為丈夫在台灣事奉的最佳幫手，並且還因為自己親妹妹是唐氏症患者，而在真理堂開辦唐氏症喜樂園，將福音也帶給這批特別的弟兄姊妹。

講台上，傅牧師講到他的第二個回憶，對會堂裡的弟兄姊妹而言，那可是有些震撼。

「我在這裡的第一個工作是輔導學生團契。一九七一年，有個學生從台中北上來唸台大，加入我們的團契，也做同工。這個孩子，大概是我牧養過的孩子裡最頭痛的一個，他的名字叫——楊寧亞。」一陣驚訝的笑聲漾了開來。楊寧亞，是真理堂現任的主任牧師，也是台灣信義會裡重要的教會領袖，現任監督。

「你們不要緊張，他在第一堂崇拜時聽過我講這個故事，」傅牧師微笑解釋：「他說沒問題。」由於真理堂空間不夠，主日從上午到晚上總共舉行四次崇拜。

「我覺得跟這個學生相處很累，他很愛主，可是他有很多想法和我不一樣，而他每個想法都碰到我的不安全感，只要我說黑，他就要說白，使我感覺他對我有許多論斷——可能是我自己幻想太多——反正我們的關係很緊張就是了。第一個學期，我嘗試用各種方法來改善關係，但一點用都沒有。我想他也一定有同樣的感覺，那時我倆都有很深的無力感，我幾乎不想做牧師，而他也幾乎不想做同工了。」

「後來我們決定要一起禱告，沒有別的辦法。第二個學期結束時，我們的關係就變得完全不一樣了。如果要問我，你倆的關係是如何改變的，真的，我也不知道。但一定是兩個人都改變了，甚至於到現在，你們在世界上一定找不到兩個人，比我們更同心合一的在神的事工上彼此同工。」

「神的力量，就在我的軟弱上顯得完全。當然我知道，

也看得很清楚，我自己沒有辦法解決問題。」

栽培教會領導人，興起收割莊稼的工人

「傅牧師對台灣信義會很大的貢獻是，栽培了楊牧師。」目前負責真理堂宣教部的姚建德牧師補了一句——大家都這麼覺得。

日後成為楊師母的郭英馥，早在讀初中時就見到在學生中心服事的傅牧師。她家住在真理堂附近，父母親帶著全家到真理堂做禮拜。當時絕未想到，會在幾年後遇上終身伴侶。

楊師母對傅牧師來台初期仍印象深刻：「那時他教我們詩班，中文還不太好。我記得有天我們正在練詩，有個消息傳來——傅牧師的父親在美國過世了。他卻忍住悲傷，繼續帶領詩班。我們都覺得，這位宣教士這麼愛這個小教會，愛到完全獻身的地步，我們都很感動。」

真理堂和學生中心起初沒有關聯，兩座建築物之間還有圍牆隔著。傅牧師成為學生中心牧師之後，一面做學生工作，也參加真理堂的主日崇拜。傅牧師認為，學生參加團契之後，最重要的是要進入教會。所以他不但鼓勵學生到真理堂敬拜神，自己也參與真理堂的事奉，既帶領崇拜也在主日講道。「學生中心與真理堂在總會當時是獨立的兩個單位，傅牧師對真理堂是沒有責任的，差會是差派他到學生中心，但基於教會合一的立場，他自願參與服事。」楊師母說。

回顧與傅牧師之間的關係。「楊寧亞跟我，都是他帶出

來的，他是我們的輔導，跟他在一起，覺得好豐富，」楊師母悠然地回憶從前：「是他在我們大學時代造就我們，做好榜樣，讓我們生命更新。記得那時我們教會景況是這樣的，多年來很少人在我們教會受洗，和別的教會比起來我們很自卑，不太敢帶人來教會。但第一屆福音春令會，在我們與傅牧師一起同工下，有十九個人決志，（那時的講員是包立漢、沈介山兩位牧師），在受洗的那一天，我們都落淚了，竟然有人在信義會的教堂受洗！」

傅牧師早就看見神要重用楊寧亞，他看出這個經常與他唱反調的台大學生有領導及組織的能力，對這位團契主席的身心靈極為關懷。楊師母舉了一個例子：楊寧亞大三時，和幾位同工擬了一個邀人到教會的佈道工作計畫，規模不小；那時她聽了也很興奮，遇上傅牧師時，就把楊寧亞的計畫告訴他——「我以為傅牧師也會很高興，沒想到他沒有很積極的反應，反而問：『我擔心楊寧亞的身體，他的心臟如何？要做這樣大的事，身體能不能承受？』傅牧師不在乎工作計畫的成就，而在乎楊寧亞這個人。因為楊寧亞在大學時，心臟病曾經發作過。因此我聽了很感動，楊寧亞那時只是個學生，他卻看重這學生的健康，勝於楊寧亞能夠做多少服事。」

大三升大四那年，楊寧亞和郭英馥決定一起獻身。然而七〇年代的台灣，由於價值判斷的取向，選擇傳道的路是非常困難的事，楊、郭兩家都出現了家庭風暴。傅牧師身為外國人，在說服兩家的長輩方面幾乎沒有著力之處；但是楊師

母說，傅牧師的信心起了關鍵作用。

「那時我已經在外工作一年，楊寧亞大學剛畢業，兩個人都預備進中華福音神學院接受裝備。我們兩家的父母雖然都是信義會的教友，卻都反對我們的決定。楊寧亞是他們家最優秀的孩子，就是因為太優秀了，所以不肯讓他做傳道人。我父母也反對，甚至說了早知道妳要做傳道人，就不給妳讀大學等等的話。神學院開學那天，我爸媽開車去神學院，要帶我回家，院長一直陪著他們斡旋。我只有哭，不斷地禱告。」

「楊寧亞把這事告訴傅牧師，當時他也很害怕。傅牧師怎麼做呢？外國人不太懂中國文化，既不敢去找我爸爸談，也不敢去學校，他怕壞了事。所以他選擇了到禱告室禱告，從早上十點多我爸爸到神學院時，一直到下午三點多這件事情解決了，楊寧亞打電話給傅牧師，傅牧師才從禱告室裡出來。傅牧師說，這是他一生中最久的禱告，我和楊寧亞聽了都熱淚盈眶。雖說如此，我們仍然付上代價。楊寧亞讀神學院期間，他的父親有整整一年不和兒子講話。」

楊牧師自華神畢業後，即投入學生中心從事大專學生工作，並在真理堂和董尚勇牧師配搭服事；六年之後，他取得信義宗的獎學金，帶著全家赴美深造。在楊牧師夫婦的事奉裡，傅牧師又起了非常關鍵的影響，那就是自美返國服事的時機。楊師母有這樣的回憶：「楊寧亞去美國讀書，所獲得的獎學金是美國信義宗提供五年攻讀神學博士的全家獎學金，美國信義宗通常不輕易給如此的獎助，這是非常難得

的。兩年後，楊寧亞拿到神學碩士，我們考慮要不要繼續讀博士。我們不斷地禱告，也和台灣聯繫，請真理堂為我們禱告，如果要讀的話，還有三年的獎學金可供我們用。正尋求主的旨意時，接到傅牧師的電話。」

楊牧師返國的屬靈呼召

「傅牧師在電話裡表達不贊成楊寧亞讀博士學位。他一向是很溫柔的，不喜歡以教導的方式來講話，但這回他是直言了——台灣的教會不需要博士，需要的是真心愛教會的牧者。他希望我們現在就回來。他原本不敢期待我們會返台服事，因為有太多學生中心的畢業生，以及台灣去的傳道人留在北美，不再回來。他所表現的坦白、誠摯，這麼愛台灣的教會，讓我們感動。我們一直把傅牧師當做屬靈的長輩，我們就視他的意見為屬靈的呼召，於是就做了回國決定。那時，美國教會的弟兄姊妹都希望我們繼續留下來修完學位；但這樣的決定，我們在禱告中很平安。」

「我們放棄三年的獎學金及學位，在一九八六年回到台灣。回國後不論對教會、對家人的服事，都可以見到神的美意。特別是我弟弟，如果我們不在台灣，他可能不僅離開主，婚姻、工作各方面都會受很大的虧損，結果因著我們回台灣對他所作的服事，讓他又回到教會，蒙受上帝很大的祝福。」

楊牧師一九七八年從華神畢業，與當時擔任學生中心主任的俞繼斌牧師配搭一年；之後俞牧師出國進修，楊牧師接

下學生中心的擔子。那時傅牧師已經擔任真理堂的社青光鹽團契的輔導，而真理堂光鹽團契是學生中心的大專團契畢業學生所組成。楊牧師和傅牧師一樣，也因著關心真理堂而投入教會的服事。

接下學生中心主任職務後，楊牧師就立下方向：學生中心應與真理堂合併，希望幾年後學生中心的經費能夠獨立，不必由差會支援。他把學生中心的大專團契改名為「真理堂加利利團契」，學生中心則改做真理堂的學生工作；過去學生中心的經費來源是由差會支持，以後改由真理堂信徒奉獻。結果比他想像更快，他接下學生中心不久後，就再也不需要差會的援助了。

真理堂董牧師、傅牧師及楊牧師三人，每個禮拜必定有一天聚在一起禱告，協調各種教會事工。當楊牧師一九八四年至八六年間赴美進修時，學生中心加利利團契輔導的擔子就交給了姚建德牧師。待楊牧師一九八六年回國後，接下光鹽團契的擔子，傅牧師就改為帶領由家庭組成的方舟團契，傅師母則配合帶領由團契各家庭子女參加的彩虹團契。多年後，整個教會逐漸走向小組化，傅牧師再換跑道，帶領年長教友組成的誠信團契。

「角色轉換，也是一種痛苦。我看到一位為神所用的宣教士，當教會不斷進步時，他也不停地轉換角色，」姚牧師談他對傅牧師的敬佩之一：「有些事情傅牧師從來沒做過，但如果沒有人做的話，他就會去做。對他而言真是很痛苦的事，但他承擔了。在教會裡面去開拓一些新的事奉，這是很

好的榜樣，楊牧師其實也是這樣，後來我做傳道人也就效法了。」

楊師母覺得，三十幾年來，傅牧師完全沒有那種美國人的優越感，從一開始就沒有。在那威權時代裡，教會內部也是有威權的，傅牧師有許多可以自行做決定的權責，但是他遇事卻跟當時的團契主席楊寧亞商議，和學生同工開會決定。她說，傅牧師在各方面都很謙卑，無論在靈命、工作、愛主的心等等都可見一斑。「他常說要跟我們學習。記得有次我和楊寧亞一同到學生中心，我正在看倪柝聲寫的屬靈書籍，他來問我看的是什麼書，請我介紹給他，想跟我們一起看。他在團契裡就是這麼謙卑沒有優越感，真是和我們打成一片。其實他在靈命上給了我們很多的造就，楊寧亞要求他給我們開課，他很興奮地就開了課，我上過他第一班的舊約神學一年、後來新約神學也上一年，他教得非常認真。」

在工作上，傅牧師真心地接受曾經親自帶領過的楊牧師的領導。雖然楊牧師是他帶出來的，但這位老牧師很順服，有許多工作是較他年輕將近十餘歲的主任牧師安排的。楊師母說，傅牧師對教會事奉不是沒有意見，偶爾提出的意見，楊牧師都會很尊重。

台灣教會史上，初期的拓荒工作中，宣教士與中國同工胼手胝足地共同奮鬥，固然為福音撒下美好的種子，但是宣教士一般而言也有家長式的作風，控制了教會改建及補助的經費。因此中國同工信服宣教士的權威，有時會超過對上帝的信服。在如此的背景之下，也就顯現了傅牧師的謙卑與順

服在台灣教會發展的環境裡，是何等地珍貴。在傅牧師的概念裡，宣教士不應領導中國人的教會，所以他努力興起同工、栽培同工，以後終於開花結果。

華神院長祕書兼傅牧師助教的華秉珠，這麼看傅、楊兩位牧師之間的關係：「傅牧師原先是楊牧師的輔導，現在楊牧師卻是真理堂主任牧師，傅牧師成為配搭同工了。我覺得他們之間的屬靈關係，有點像保羅和提摩太，傅牧師好像是楊牧師的保羅，但楊牧師現在領導教會，傅牧師就會順服。所以他受邀到外地講道，他會說這要先問問我們的主任牧師。傅牧師留下一個順服權柄的好榜樣，這在西方宣教士和中國同工之間的相處上，是難得見到的。」

曾任台灣信義會總會監督，目前在高雄市前鎮信義會牧會的莊東傑牧師這麼說：「傅牧師與楊牧師之間的彼此影響相當深遠。他們兩人之間的彼此相愛、同心事奉，給真理堂及台灣信義會的同工們留下很美好的榜樣。」

會眾聚精會神地聆聽傅牧師講他的第三個回憶：「也是十幾年前，當我發現我面對我的罪性時，祂的力量就在我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我發現我可以不必逃避承認我的罪。」

「那時是六月，真理堂有個專為畢業生預備的主日崇拜，各級畢業生都會聚集在這裡。我帶領那天主日崇拜，也細心地準備了詩歌。對於主日崇拜，我一向會細心準備。我準備的最後一首的祝福詩歌是：『願主同在直到再相會——』。」他柔聲唱了句，好讓會眾知道他講的是哪首。

「這首詩歌很美，對不對？我對這首詩歌有著很好的感受。但是那天的司琴對這首詩歌的感受和我不一樣，我的感受是比較慢、柔和的祝福；奇怪的是，司琴對這首詩歌的感受是很積極、樂觀的——」他又用輕快、活潑的調子哼了一段。

「我開始唱第一節，就發現司琴和我的速度不一樣。我很看重詩歌的表現，所以我就用我的速度唱得大聲些。但當我一大聲，她就彈得大聲些；我想可能我們那時音響沒現在這麼好，她也沒聽清楚，我開始打些手勢，她好像也沒看到；我只好再唱大聲些，她卻彈得更大聲，兩個人的速度不一樣了。最後我就開始指揮，她還是沒看我這邊。終於二、三、四節都唱完了，整個詩歌亂七八糟。」

「哎喲，唱完以後，我裡面真是火大啊！她怎麼把我精心安排的主日崇拜詩歌，就這麼搞亂了。可是我不能生氣呀，我是牧師，我在帶領崇拜對不對。接著我要祝福啊——願主賜福你、保護你啊，我得慈祥地祝福；祝福完了，就請會眾坐下默禱啊，虔誠地默禱——會眾在默禱，可是我沒有默禱啊——我裡面在想，我等下要怎麼修理這位司琴（會眾已經笑成一片），她讀的是音樂系，怎麼不懂這首詩歌要怎麼表現？一散會，我立刻過去跟她講：『這首詩歌妳怎麼用這樣的速度彈！』她沒怎麼說話，只說傅牧師對不起啊，她的表情看來是有些被嚇到了。」

「那天中午我回家，有點吃不下飯，我覺得做基督徒那麼多年，還是那個老問題——脾氣。我太太現在說，跟我結

婚三十六年，我有進步啊（又是哄堂大笑），可是我不覺得。那天中午我就這麼面對我自己，覺得我是個罪人，我把藝術看得比人重要，我愛漂亮、愛慕虛榮，當我的成就感受威脅時，我就可以這樣傷害一個人。很多控告就從心裡升起，於是我禱告：主啊，我怎麼辦？禱告裡，神說你知道怎麼辦，你若認自己的罪，我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赦免你的罪，洗淨你的不義——那你去找她，跟她說對不起。那天下午我打電話給她，我說，中午對她講的那些話是不應該的，我希望妳原諒我、饒恕我。那位司琴是一位很成熟的基督徒，她說沒問題，傅牧師，我早就饒恕你了。我感謝神，因為我得到釋放。從那件事上，我知道當我承認自己是罪人時，上帝顯得更完全。不要怕來到祂的面前！」

會道歉認錯的牧師

傅牧師的道歉、認罪，在真理堂是出了名的。

「據我所知，他擔任詩班指揮時會發脾氣，」姚建德牧師說：「因為他對音樂的要求很高，他特別不喜歡詩班的人遲到，只要遲到一點時間他也會很生氣，會算你遲到了幾秒鐘。還有唱錯或不認真的練習，他都會受不了。他的音感太好，有時聽到隔壁練鋼琴，有某處彈錯了，快彈到那個地方時，他就受不了，會這麼唸：『又要錯了，又要錯了。』這是他的難題，他怎麼克服我不曉得。所以以後他自己覺得，做什麼都好，就是不可以要他做詩班指揮，他的靈命會打折扣，很痛苦；所以請楊牧師釋放他，不要讓他帶詩班。」

「傅牧師有絕對音感，很多司琴很怕他，是因為只要和弦裡錯了一個音或速度有差池，他都知道！」曾長期在真理堂主日崇拜擔任司琴的華秉珠笑著說。以前傅牧師帶敬拜團，若有人走音，他會講，求求你唱準一些，要不然就換個人吧。至於傅牧師所講的例子是不是指她，就未能得知；不過，傅牧師確曾為了司琴而向華秉珠生氣過，但事後又道歉，她的印象裡就有兩樁。

「一九八三年，那時我是真理堂的幹事，有天晚上是呼召全時間事奉的麥子禱告會，傅牧師和我分在一組交通禱告，這個小小組開始禱告前，他做了一件事——馬太福音裡耶穌說，我們在祭壇要獻祭時，如果得罪我的弟兄，就把祭物放下，先跟弟兄和好——傅牧師當著同小組的同工面講：『秉珠對不起，請妳原諒我今天早上生氣。』哇，我非常震驚，一位牧者竟然當眾向我道歉。他接著解釋早上因為什麼事生我的氣，我忙說沒關係。傅牧師的道歉對我的影響很大，我看到一位牧者、長輩自覺做錯事，就按聖經原則向我道歉，對我而言是很好的學習，我的體會是，認錯不是那麼難。一個長輩都能如此，使我知道自己也是一個不完全的人，做錯時就該跟別人道歉認罪。」

「傅牧師的誠實、誠懇以及認錯，都是教會弟兄姊妹的表率。」姚建德牧師談起傅牧師給他印象最深刻的事，也和華秉珠一樣：「如果他覺得他錯了，他的反應很直接，會馬上來道歉。這點是我最驚訝的。有次同工會，我們在交談，當時他有點激動，聲音大了點。可是我並沒有覺得受傷，幾

個小時後，他就到我家來。那時我家前面是女生宿舍，他從後面的防火梯上來敲門——很少人走那邊，我開門一看，是傅牧師！他拍著我的肩膀說：『建德，對不起。』我說什麼事啊？『剛才講話太衝動了，請你原諒我。』其實他是長輩，也沒有太嚴厲責備我，結果他卻來道歉，使我深受感動。」

「傅牧師對我影響最大的是他的誠實。我記得我到台大唸人體生理研究所時，他曾經跟大家分享過，他的靈修不大好，靈命不大好——這件事對我影響很深遠。」姚牧師回憶，他在大學時擔任團契主席時做得很辛苦，原因是他要努力地維持主席的形象，靈命必須要高人一等——「自己靈修不好絕對不敢講，我失戀時也不敢跟別人談，又要保持一個看起來很不錯的基督徒形象。」

姚牧師想到當年不禁苦笑，但他很坦然：「真理堂的環境讓我很放鬆，後來我才知道，這樣的放鬆和傅牧師很有關係，因為他常講些他的軟弱。這個教會，從傳道人到一般弟兄姊妹都會講自己的軟弱，讓我覺得很不可思議，後來交通禱告會輪到我帶，我非常緊張，因為大家都講自己的軟弱，我是不是也要講呢？其實我有很多軟弱啊。我剛開始就講些比較沒有那麼軟弱的軟弱，模糊一點；後來發現完全沒有這個必要。」

「我愈來愈釋放，這個釋放與我大學時的失戀有關，我發覺所以失戀是因為我的不真實，自己裝闊、裝懂，對方對我的感情怎麼樣，我也不敢真的去面對。當我和我後來的女

朋友，就是現在的太太交往就自然多了，我們成為很好朋友。我會談怎麼樣改進自己的缺點，也談到未來的人生。現在回想起來，我的態度改變，和傅牧師以及真理堂這個真實的環境都很有關係。」

楊師母對傅牧師的道歉是很感恩的：「傅牧師的謙卑誠實，對我們整個信仰的影響又深又廣——基督徒就應該把信仰及生活合而為一。他把自己的真實面給我們看，讓我們學習真實地面對自己、面對上帝。他讓我們看他怎麼面對自己的軟弱，他是長輩，卻很容易地就向我們道歉。給了我們很好的榜樣！」

「傅牧師是個很真實、坦誠的人，絕非假冒偽善，這和他所傳講的信息是一致的，」在家家歌珊堂牧會的陳志宏牧師回憶，他對傅牧師講的一句話印象非常深刻：「傅牧師說，我們都是在『施工中』——他拿他年紀很大的老岳母在廚房牆上貼的紙條與我們共勉，紙條上寫著：『上帝在我身上的工作還沒結束，如果有不滿意之處，請多包涵，因為上帝尚在施工中！』」

「第四個回憶，大概是我最深刻、最深刻的經驗。我發現，我是一個小信的人。」

在傅牧師的口中，這是他曾經持續六、七年的噩夢——「這對牧師來講，應該是件最丟臉的事，牧師一天到晚告訴人家要有信心、要剛強，我不能不承認，當我灰心、幾乎要放棄希望時，祂的力量就在我的軟弱上，顯得完全。」

「我的老三凱莉，小學六年級時，在那年農曆大年初二，她生病了，開始發燒、腸胃不好。從二月持續到六月。我們覺得很奇怪，這個孩子一直是很健康的。帶她看幾次醫生應該就可以好了。但是她時好時壞，那個學期大部分時間沒去上課。當時對我而言最大的挫折是，不只她的身體，她的個性也開始改變。這孩子生下來就像陽光一樣，是我們家裡最開朗、最快樂的。有天下午五點我回到家時，發現她還是躺在沙發上，沒去學校。我問她要不要再去看醫生？她講了句我幾乎不相信是我們那個小陽光講的話：『我不要看醫生，看醫生沒有用，醫生也不會知道我有什麼問題。』聽到這話，我幾乎崩潰。那個開朗快樂的孩子怎麼變得如此憂鬱沮喪。現在我比較聰明些，知道這是屬靈的爭戰，我也知道當我們服事神時，服事愈讓魔鬼緊張，它就會愈攻擊你。而且撒但最喜歡攻擊的就是我們的家、我們的孩子。」

「凱莉生病三個多月之後，慢慢好起來了，醫生也不知道究竟是怎麼回事。以後她到台中讀高中並且住校，那時她的病雖已好了，可是我覺得她的個性不再開朗，感覺得到她的身體及精神一直受到創傷，我很擔心她的心情也會跟著反反覆覆的。我不斷禱告了六、七年，我說『主啊，我不要我的孩子心情沮喪啊，我希望我的孩子快樂開朗。』我想每個父母的心情應該都跟我一樣。有一天我在禁食禱告的時候，神以羅馬書第八章廿八節給我一些光照。祂說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從那時起，我的禱告開始有些調整——我知道我不能求我的孩子不要發生什麼事，那是不可能

的。可是我要向神求她所發生的所有事情都互相效力，使她得益處，使她得以在靈命上、性格上都得成長，成為一個成熟的基督徒，更效法神的兒子的模樣。這樣的禱告之後，我裡面的感覺就比較好些。可是我還是很不放心，如果她確知上帝愛她、我們也愛她，這應該是對她最有幫助。如果神能給她一點證據，證明神愛她那就更好了。可是我就看著她的憂鬱持續好幾年，終於有件事情帶給我很大的轉變。」

他接著談「凱莉的腳踏車事件」。

「凱莉讀高中時把自己一輛普通的腳踏車帶到台中去，是『女性』的。」傅牧師直接把車前桿降低供女性騎乘的自行車這麼稱呼，但他似乎對腳踏車並不怎麼在行：「在她二年級時，有天她打電話來告訴我：『爸爸，我有輛新的腳踏車！』這腳踏車的來源，我有點不好意思講——是一輛撞壞輪子被棄置到學校門外垃圾堆裡的腳踏車，凱莉看到這輛腳踏車只不過是一只輪子被撞壞而已，她花了幾百塊錢讓車行換了新輪子就像新的一樣。那輛腳踏車比原先的好得多，是『男性』的，有好多個檔——你們說那就叫做變速？不管怎麼樣，她很興奮，我也很興奮；感謝主讓她又開朗起來，覺得對她而言這是個證實神愛她的證據。幾個禮拜後，她到別地去參加運動會，有個朋友向她借腳踏車——她那個學校的風氣就是彼此借來借去的——她不覺得怎麼樣，就出借了。那個朋友騎到校外去買東西，卻忘了上鎖，幾分鐘後從店裡出

來，腳踏車就不見了。」

「我女兒回到學校以後，知道腳踏車沒了，就告訴我這個事情。我很震驚，因為前陣子才以為這是神愛她的證據。我不只難過，還有點生氣，甚至有些不平衡，我說那個同學怎麼可以這樣做啊，難道她不應該表示一點——什麼啊（會眾又是笑了好一陣子）。你們知道我的孩子怎麼說？她說：『爸爸，她有表示，說要給我錢，我說不要，因為她不是故意的，誰都不知道幾分鐘之內車子就會丟了。而且我原來的車子還在，還可以騎。』我覺得，上帝好像有很長的時間沒聽我禱告，你們說，上帝有沒有聽我調整以後的禱告——萬事都互相效力，使這個孩子得益處？得了什麼益處，那是靈命的成長，使她更像耶穌，上帝兒子的模樣。有沒有聽我的禱告？有！這對她有很大的益處，而且她很快樂。其實我覺得最需要證據的，不是這個孩子，而是我。對我來講，是個轉變，當然我覺得一個人的靈命成長，是很長的過程。後來她高中畢業，現在到美國讀大學，還是面臨一些困難，心情也常常很不好，可是愈來愈好。她知道上帝愛她，她也很愛耶穌，她知道上帝本為善，祂的慈愛永遠長存。」

婚姻感情的教導及個人工作

三十幾年來，傳牧師夫婦在婚姻、感情、家庭及心理輔導方面，幫助了許多人，包括揚牧師夫婦在內。

「傳牧師從來不會去撮合哪一對；但我們大學快畢業時，他卻有個預感，認為我和楊寧亞會在一起。」楊師母談

起這一段，就浮起了笑容：「有天他直接問楊寧亞：『你覺得郭英馥怎麼樣？』楊寧亞那時心裡有預備，也注意到我，但他很有責任感，也很內向、害羞，又怕被拒絕，若非傳牧師鼓勵他，他不會敢開口表白。傳牧師對他說會為我們禱告，後來楊寧亞提起勇氣來找我，也是因為傳牧師的鼓勵及提醒。對於他的表白，我也有心裡預備，那時我有兩種心情，一是『有一直很欣賞的弟兄向自己表白心意，覺得很驚喜』；另外一個感覺則是『這是神要我們在一起，把一個很大的責任加在我們的身上』。這和一般戀愛男女不一樣的是，我們有來自神的使命感，如今這麼多年走來，我們的感情愈來愈豐富，現在還在熱戀中。」

她說：「傳牧師一直是我們的榜樣，也是傳道人服事主的榜樣。他很早就在團契裡談婚姻、家庭、感情方面的課程，那時風氣未開，我個人對於正確的夫妻關係、家庭相處及溝通等等知識，都是來自傳牧師。」

姚建德牧師回憶，他在一九七七年參加了一個聚會，傳牧師夫婦是講員，夫婦倆一個彈琴一個唱歌，「當時給我一個很深刻的印象，我第一次覺得，婚姻很美，結婚是很好的事。」那時他還沈陷在失戀的陰霾裡，對婚姻的感覺有些灰色，而傳牧師夫婦卻對他重新詮釋了婚姻。日後，傳牧師也成為姚牧師夫婦婚前的輔導。

真理堂區牧蘇奕璋也談到傳牧師對他與妻子陳文慧的影響：「那時我是專科畢業，而文慧則是台大藥學系班上的第一名。我們交往後，許多人不看好我們這一對，文慧又要出

國深造，為此我們一起去找傅牧師談，傅牧師講了傅師父母的例子——他的岳父只是小學畢業的木匠，而他岳母則是大學畢業的教師。但他的岳父一點也不自卑，因為岳父有誠實、誠懇的人格，又是一位很好的基督徒，所以很受鄉里的敬重，結婚後夫妻關係也非常好。」蘇奕璋說，傅牧師告訴他倆，學歷差距不是問題，基督徒的價值觀原來就與世俗不一樣，這番話對他們是極大鼓勵。陳文慧在國外修得臨床藥學碩士學位，返國工作一段時間後，兩人終結為連理。

傅牧師對個人工作極為關注。他發現台灣教會有心理輔導方面的需要，因此回美國於普渡大學修得心理輔導博士學位。華秉珠說，「我在讀中學時，傅牧師就常接納精神上有疾病的，如憂鬱、躁鬱等等個案，為這些病人做心理輔導。」後期傅牧師接受的個案愈來愈多，多是精神上的疾病或身心靈遭到嚴重挫折的人。她認為，傅牧師花精神與時間去幫這些人，對真理堂而言是很健康的，弟兄姊妹更加以平常心去對待、接納那些需要關懷、幫助的人，並且用愛心陪他們走下去。

音樂系畢業、在聲樂方面很有恩賜的顧澤民弟兄，就是一個倍受恩澤的例子。當他剛步入社會時，由於長年以來的精神壓力，使得他幾乎崩潰；是傅牧師的輔導，讓他重新站了起來。「在傅牧師的協談之下，我被神的愛感動了，對自己也恢復信心，否則我真的覺得前途黯淡！」他記得，那時他正準備參加公職考試，傅牧師讓他在旁邊一個小辦公室預備功課，這麼陪著他走過難熬的日子。日後他也不想幫助別

人，傅牧師就安排一位精神穩定上有需求的弟兄，讓他成為禱告及關懷同工。「對我而言，幫助我的除了天父以外，傅牧師是我屬靈的父親！」顧澤民現在是真理堂的小組長之一，如今滿懷感激。

另一位方舟出身的小組長顧力仁說，在信仰過程中，他對「赦罪」和「恩典」的感受最深，而傅牧師助他良多，「一想到『恩典』，腦子裡就不自覺浮現出傅牧師的標準答案『白白得來，白白捨去』。如果把生活比做競賽，我曾是屢戰屢敗的球員。天曉得我多想活出『上帝所喜悅的生活方式』，但任憑我竭盡能力去做，終究是我不喜歡的常去行，而我喜歡的多行不出來。傅牧師最清楚我的努力，他不只一次的告訴我，『控制你的八字腳不要偏斜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但你做得很好，有進步！』傅牧師的接納，幫助我從心裡認識了那位拿好袍子、宰肥牛犢的『老父』，繼續鼓起勇氣回到球場上『屢敗屢戰』。」他以耶穌的浪子回頭故事自況。顧力仁夫婦非常感激傅牧師多年來的教導和協助，幫助他們領受從神而來的恩典禮物。

二〇〇〇年5月20日，中華民國第十任總統就職當晚，真理堂一群大約四、五十歲、以前同在方舟聚會的中年夫婦聚在新店市周金發夫婦的住宅，一起歡送傅牧師夫婦。他們一一站在眾人面前，以感恩的心情述說從傅牧師夫婦那裡得到的輔導和幫助，這麼一分享，不知不覺就到了深夜。

傅牧師在八〇年代及九〇年代帶領了方舟團契，成為團契裡各個家庭的守護者。幾乎每對夫婦都參加過傅牧師夫婦

共同帶領的夫妻懇談退修會，在懇談會裡誠實地面對、反省自己的婚姻；不僅如此，傅牧師也在各個家庭裡做了個別工作。「許多家庭出了問題，都因為他的輔導及關愛，變得更健康。」自幼在真理堂長大、也是老方舟出身的于曰江說。妻子王可在旁補充：「每個家庭或多或少都有些問題，而傅牧師本身有心理輔導的背景，他用神的愛及心理輔導專業，花了很多時間在個別的家庭上。他當然是全教會的牧師，但我們感覺他也是家庭牧師，關懷家裡的每個人，像我們的子女善善及伯年要出國，他就到家裡來為他們祝禱、領聖餐，我們很感動。這麼多年來，我們家可說是在傅牧師的帶領下，一步步的走過來。」

于曰江覺得他們夫婦倆的個性幾乎是南轅北轍，「其實認真說起來，我們之間並不適合。但十八年前我們一起去參加傅牧師夫婦的夫妻懇談會，會中我們才瞭解夫妻之間要如何在基督裡相處。在傅牧師與傅師母的表白裡，我才驚訝地知道，原來他們之間原先也有問題！他們也有摩擦，但是怎麼去面對、解決的態度才是更重要的，這讓我對婚姻感覺踏實多了。現在我們不是沒吵架，但是頻率愈來愈少。」

王可說：「傅牧師、傅師母給了我們做丈夫、做妻子的好榜樣，傅牧師也教導我們，在婚姻關係裡不是出了問題後才急救，而是平常就要照顧好夫妻的關係。他和傅師母之間的相互尊重，給了我們很深刻的印象；他們的家庭也給了大家美好的感覺。」

為台灣栽培麥子之神學教育

早年的傅牧師和現在的傅牧師有什麼不同？姚牧師想了想，這麼回答：「我從一九七七年認識他到現在，覺得除了年紀大了些，沒有什麼太大的改變。比較多的是我感覺他愈來愈慈祥，有股安定的力量。」

近兩三年來，傅牧師逐漸把他的事奉專注在神學教育及個人輔導上。姚牧師談到傅牧師在神學方面的教導：「傅牧師在神學方面對我的幫助是很難估計的，在華神時他教的『福音神學』——那時是『馬丁路德神學』，後來是『信義宗信條學』，以後再改為『福音神學基礎』及『福音神學方法』，都對我以後的事奉幫助很大，這些神學課程，其他宗派神學生也會來修。我日後的講道，常常是回到神學裡去思考反省。」

傅牧師在教學上有很多恩賜，來台初期曾在台大外文系及國立藝專音樂科教了許多年，以後教學方向則是在神學教育。他先後在華神、信神、聖光神學院及台北牧者訓練中心授課，而神學教育是栽培同工的福音事工最上游。「傅牧師在神學教育方面，對台灣信義會影響很大，」莊東傑牧師說：「將近二十年來，他在福音神學課程方面負責教導本會神學生、教牧人員，對信義會教牧的講道事奉有很大的幫助。」除了在華神開福音神學系列課程，傅牧師並且講授教會歷史及崇拜史，這些課程對台灣眾教會都有長遠影響。莊牧師認為，傅牧師的福音神學系列課程是神學生最得幫助的

課程之一。

華秉珠是華神道學碩士班畢業，她回憶以前上傳牧師的課感覺就是功課很重。「傳牧師訓練未來禾場的工人，要求很高，那時上課多半是信義宗的學生，每班大約七到十個。早期教路德神學，沒有什麼中文的書籍；每個人要都要挑幾個主題，每個主題看不一樣的書，他不喜歡考試，喜歡和學生雙向溝通。學生要把讀過的書寫出報告，並且反思如何應用到自己的生活及服事中。在他的課裡沒辦法打混，打混是過不去的。」

「我們那時的課程有福音神學基礎及方法、信條學，那時還有崇拜禮儀學，上禮儀學時就很活，自己設計一個崇拜程序。我上他的課覺得不輕鬆，但滿實際的，給我們一個思考創造的空間。福音神學講的就是馬丁路德的十字架神學，華神畢業後我有三年在南部服事，當面對許多困難時，問上帝如何找出路，我發現還是要回到福音神學這裡面。」

談到擔任傳牧師助教的經驗，華秉珠說：「傳牧師教書幾十年來，很不喜歡大班課程，但我擔任他的助教八年來，看得出他的課是滿叫座的，有時有四十幾人同時選他的課，有一年甚至多達六十幾位，他很痛苦。他曾說，我向上帝禱告，希望選課的人少一點，為什麼卻愈來愈多？他喜歡圍成一個圈，相互地討論溝通，四、五十甚至六十幾個人就很難這麼做。但可以反映出來，學生們喜歡上他的課；畢業的校友們也鼓勵學弟妹，一定要修傳牧師的課。」

「傳牧師備課的態度非常認真，早期沒有這麼多學生，

傅牧師會為每個學生提名禱告，他可以叫得出所有學生的名字。不過，當看到學生精神不濟時，他會感到挫折，以為自己教不好。」

蘇奕璋在精神不濟這方面，曾經吃過傅牧師的排頭。這位瘦得很難形容的傳道人，在讀神學院時，由於同時擔任真理堂的總務，體力負擔相當大，再加上身體原本就比較弱，以致在傅牧師下午的課堂裡打瞌睡，而且他自己說不是偶爾，是經常。

「我還沒有成為傳牧師的學生之前，覺得傅牧師不輕易發怒、滿有慈愛，既有如父親，又最像上帝，所以很親近，一點也不怕他；後來上課我打瞌睡或魂遊象外時，起初傅牧師是瞄我一下，以後就感覺到他不太高興。」蘇奕璋談起來有些赧然：「有天下午上課第一堂快結束時，我舉手問他一個問題，他氣得臉都紅了，說：『我剛剛才講過，你那時在睡覺！』這個突發狀況把我嚇壞了。不過，他在第二堂課就向我道歉了。他一定認為我打瞌睡是因為他教不好，其實那是我的問題。」

傅牧師的福音神學，對真理堂所有同工的事奉影響至深。真理堂整個事奉根基就是十字架神學，傅牧師如此的教，也這樣行。例如覺得做錯事時，不像一般人會想法子遮掩，給自己一個台階下；在他則必定道歉，同工及弟兄姊妹之間也就遵循了。

其實，信義會所屬眾教會最近幾年漸漸興旺。一位自華神畢業，目前在另一所神學院授課的神學教授很客觀的說，

信義會曾經有過一段衰退期，但是傅牧師在學生中心服事期間，帶起一批包括楊牧師在內的優秀傳道人，這批傳道人現在成為信義會的中堅；而且在傅牧師神學方面的教導、帶領及同工之下，信義會的果子也愈結愈多，教會及神學院之間都能齊心為主作工，產生的福音力量也就更大了。「許多神學院注重的是學術，在教會牧養的實踐上難免脫節；但傅牧師本身具有博士學位，卻又實際地參與教會、關懷到家庭乃至於弟兄姊妹個人，他可以說是學術與實踐結合、極少見的宣教人才！」這位曾經是傅牧師學生的神學教授說。

「所以我有那麼多經驗，發現當我的面具被拿下來，神的能力在我的軟弱上就顯得完全；當我發現我沒有解決問題的能力，祂的能力在我的軟弱上顯得完全；當我發現、並得承認面對我自己是一個罪人，祂的能力在我的軟弱上就顯得完全；當我要面對我也是一個沒有信心的人，祂的能力還是在我的軟弱上顯得完全。從這些經驗我學到什麼？昨天在準備這篇信息時，我在想我的結論應該是什麼？如果要講我做了什麼，我真的沒有答案；我只能說，我所跟隨的耶穌真的很偉大，祂所做的一切都甚好，我的擔心掛慮都是多餘，祂從來沒有丟棄我，我發現我不需要害怕，我什麼時候軟弱，祂就剛強，而祂的剛強也變成了我的剛強。所以對你也一樣，祂的剛強、能力，就在你的軟弱上就顯得完全。」傅牧師為他這篇以三十四年經驗寫成的證道做出結論，他願在他的軟弱上，能把榮耀歸給神，最後他以禱告結束。

楊牧師曾經向蘇奕璋區牧，這位在神學生時代因受責備而覺得困惑的同工，解讀傅牧師：「傅牧師所以對福音神學有如此深刻的體會，是因為他自己很需要福音——他有時覺得自己是很糟糕的老師，於是自責、生氣，又懊悔。他完美主義的個性，更需要上帝的愛，使他得自由、得釋放。」

「每個人的生命都在成長，傅牧師是很透明的一個人，」華秉珠說：「這十多年來，他在神裡面有很多經歷，所以聽他在主日崇拜的講道，我覺得很舒服。傅牧師曾經在崇拜禮儀學裡教過我們，主日崇拜的安排，就是要讓會眾在崇拜裡遇見耶穌。我印象裡很深刻，傅牧師曾經分享過，他預備主日崇拜的領會和他預備主日講道的時間是一樣的，是禱告尋求主、花同樣心思預備出來的。你說他素養那麼好，可是他還是專心禱告尋求主哦，一點都不敢輕忽。」

典範長留寶島台灣

「我可以這麼說，如果沒有傅牧師，就沒有今天的真理堂。」楊師母誠心地肯定：「那時真理堂只有七、八十人，只有幾個老媽媽和一些年輕人，他是一粒種子，把自己埋在真理堂；他沒去別的地方，就是穩穩的在這裡扎根。」

「真理堂剛開始時，有許多外籍宣教士，這幾年宣教士就很少了，宣教士因為各種原因而來來去去，只有傅牧師除了返國進修之外，真的是把一輩子奉獻在這裡。我覺得他所以留得這麼久，有兩個因素：首先最主要的是他的心志，他把自己奉獻給台灣信義會、給了真理堂，而且不肯放棄；其

次是同工的關係，他跟楊寧亞一起同工非常好，他倆一起配搭，真的可以做出一番神的工作及事業。」

傅牧師年歲漸長，體力已不如從前。楊師母說，如今在屬靈方面，楊牧師很多事情自己就接手處理了，但碰到比較重大的事情還是請教傅牧師，「如果傳道人本身有什麼難題或出了什麼狀況，楊寧亞會想到傅牧師，請他來協助輔導。」

談起自己和傅牧師的關係，莊東傑牧師這麼說：「傅牧師原是我的輔導、我的牧師，即使我成為牧師時，他仍是我的牧師；當我擔任總會監督時，我最好的輔導還是他。他是台灣信義會年輕牧師們共有的牧師與輔導。」

傅牧師的言行、關懷及傳講的福音深深影響真理堂的弟兄姊妹，乃至於整個信義會。每位受訪牧者及弟兄姊妹都分享了來自傅牧師的美好見證，可惜我所訪談的只是一小部分，不能盡得傅牧師在台灣為主做工的全貌。

許多人受到幫助，包括我在內。我回想著，多年前我的婚姻曾經出現嚴重裂痕，傅牧師曾經定期約談我並為我禱告，我當時有些不解其意，只知道他關心我。以後才感受到他的用意，他在守護著我及我家，不致偏離神的道路。

我妻張璉，在那段日子裡，主動找傅牧師談了許多次。「那時跟傅牧師談起自己的成長、個性，以及婚姻不和的種種苦楚，常常談到淚流不止，」她回憶：「傅牧師有時嘆息，有時也跟我一起流淚。我問他，該怎麼辦？他誠摯而深沉地說，『我不知道。』雖然他沒有給我答案，但是他的嘆

息、他的流淚，以及每次為我關懷的禱告，確實帶給我很大的溫暖和安慰。」就在流淚與關懷中，傅牧師陪著我們走過一段晦暗的日子，而他的禱告及安慰也使我家傷口逐漸癒合。」

這就是我們真理堂的傅牧師，一位讓從來沒有弟兄姊妹感受到國籍或膚色疏離感的老外牧師。他的老家雖然在地球另一邊，卻把黃金歲月全給了真理堂的中國基督徒，給了台灣社會；他愛台灣，譜寫出有著中國風的聖詩〈我愛中華美地〉，這麼多年來不斷地在各教會傳唱。

傅牧師看著教堂由新變舊，如今老教堂即將改建，他也到了退休離台時刻，但他的言行見證及影響會繼續在真理堂，乃至於整個信義會的弟兄姊妹之間成為寶貝。至於我家，容或仍有些許爭執或不諧，但我們會以下半生來證明，這些軟弱正是神要在我家彰顯剛強，成就祂的榮耀之處。

這不就是傅牧師身體力行的教導嗎？

(2000.6 汪士淳弟兄採訪整理)

老傅的心聲

本文為傅牧師一九八八年9月10日於光鹽團契（社青團契）的分享。在本文中不但可以看到他對真理堂的期望，也可以看到福音的美麗。特收錄作為本講道集的前言，也是傅牧師的自序。感謝主！真理堂沒有辜負傅牧師的期望，雖然我們還不完全，但是我們一直努力，在「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的事奉根基上建立「愛的團契」。

弟兄姊妹問我一個問題：「你對真理堂有什麼期望？」上禮拜我在方舟團契查馬太福音第九章，看完這一整章你會感受到，耶穌那一天的工作真是非常的繁重，一個接著一個。但在工作結束的時候祂說，祂覺得這個世界上很多人就如沒有牧人的羊一般，困苦流離。我也一年比一年覺得，世界真的就是這樣。也許有的人不覺得，就像當初我還在當兵，還沒有信主的時候，我也不覺得自己有什麼痛苦，我只是越來越感覺自己很貧窮、很缺乏，現在我知道那時候的自己，真的是「困苦流離」，是個沒有牧人的羊。今天你看我們四周圍，有很多人實在需要福音。

所以我對真理堂的第一個期望就是：是一個傳福音的教

會。希望我們能一直傳福音，把這些人一個、一個的帶進來，使他們能得醫治、得到豐盛的生命，使基督徒的人數越來越增長。

第二：我希望很多人都能得到栽培和造就。我希望我們的崇拜能夠更好。比起二十年前，我們的崇拜已經有進步，但還希望更有進步。崇拜和上課是不一樣的，很多時候我們以為崇拜就是先唱一點詩歌，再上課（聽講道），然後再唱點詩歌，接著就散會了。目前我們崇拜的模式比較是遵循歐洲、西方二千年以來的傳統，我希望我們能夠從這個傳統中擷取菁華，並發展更符合二十世紀中國人的崇拜形式。

第三：我盼望我們基督化家庭的工作能夠加強。這二十幾年來，我們從最初的大專團契，開始慢慢發展了許多的青年工作，包括光鹽團契等等。但我也發現，「基督化家庭」的工作仍然很弱。目前我擔任方舟團契的輔導，我希望，弟兄姊妹不是只在年輕的時候，很熱心的追求、造就，一旦結了婚，卻如洩了氣的皮球一般。我們屬靈的生命應該是可以不斷的長進，或許使用的方式不同，但一定需要建立基督化的家庭，使福音的工作能夠真正的扎根，使父母和孩子能一起在信仰中長大。

最後：我也希望我們在這個地方得到的好東西，能夠給出去；希望有越來越多差傳宣教的工作。現在已經有從真理堂出去的弟兄姊妹在台南、台中、嘉義各地服事，我希望能越來越多。

不過，你們猜我對這個教會最大的期望是什麼？我希望

真理堂能成為一個「從頭到尾充滿福音的教會」。

福音本是恩上加恩，「本乎信以致於信」，但我們卻很容易犯一個錯誤就是「恩上加律」。我們跟一個人談信耶穌，告訴他白白的恩典、無條件的愛，當他終於受洗了，我們卻開始告訴他一大堆律法：你要這樣作、那樣作；你若不這樣作，你就……；服事、服事、服事……，工作、工作、工作……；加給他許多的罪惡感。

當然教會是一個工作的團體，我們也要服事，可是服事的力量和動機還是根源於恩典、福音。我們在這裡不只是為工作而存在，我們更是為弟兄姊妹而存在。每一個人在真理堂，都應該能覺得自己完全被接納、無條件的被愛，不是因為自己的服事好不好、多不多，不會因為自己屬靈的光景如何而受影響；每一個人在這裡可以不戴面具，可以做「我自己」。這才是我們最要珍惜的，這也比什麼都重要，因為這就是福音——耶穌愛我，自始至終祂對我都是無條件的接納與肯定，我知道我還有很多不好的地方，可是沒有關係，祂愛我。

二十年前，我在學生中心的大專團契服事，那時候我帶詩班。因為我本身是學音樂的，所以特別難以忍受詩班員有幾個音老是唱不準；我很容易生氣，也常對自己很失望，覺得自己做一個傳道人，應該有耶穌的愛自然流露，可是每次聽到那個唱不準的音，我的愛實在流露不出來。有一次，我跟學生中心的一位弟兄說，請他為我帶詩班的事奉禱告，為我和詩班的關係禱告。沒想到那一天晚上的禱告會中，當大

家安靜的時候，我就聽到他說：「主，我為傅牧師禱告，求你改變他的壞脾氣！」我一聽，裡面直接的反應就來了：誰說我的脾氣不好！怎麼可以公開的在弟兄面前為我的脾氣禱告！這對我實在是很大的學習，可是後來我慢慢的發現這種感覺很好，因為我們就是這樣的團契，就是這樣的家。他可以這樣為我禱告是因為他愛我、接納我，不覺得這是什麼不得了的事情，我非常的感動。後來，那個禱告會就開始變得非常的坦誠，我也開始交通自己一些別的問題，我知道處於這群人當中，可以做一個軟弱的人，可以告訴他們我的軟弱、失敗、恐懼、焦慮，因為我發現這些人接納我。而且不僅是我，同樣也看到其他的人開始彼此坦誠、彼此接納。我真的就在那個時候體會到什麼叫做「基督的身體」。我也覺得這一點一直是真理堂最大的特點。

不過那個時候真理堂人不多，這一點比較容易做到，而現在我們聚會的人那麼多、有這麼多團契，我們必須加倍竭力的來保守基督徒之間的愛。我們不是服事的機器，我們是人，而且是需要按著本相被接納、被關心的人。這比什麼都寶貴。



恩上加恩
Grace Upon Grace

第一單元
全人建造

1

上帝的

心理治療

經文：以弗所書三章14~21節

這一篇信息比較具有神學、理論性，可是非常重要。從以下所讀的這段經文你將會發現，你為什麼需要上帝，因為只有三位一體的上帝才能夠滿足你裡面最深、最基本的需要。三位一體的上帝，父、子、聖靈在裡面的工作是什麼？

以弗所書三章14~21節：「因此，我在父面前屈膝（天上地上的各家都是從祂得名），求祂按著祂豐盛的榮耀，藉著祂的靈，叫你們心裡的力量剛強起來，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裡，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能以和眾聖徒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並知道這愛是過於人所能測度的，便叫上帝一切所充滿的，充滿了你們。上帝能

照著運行在我們心裡的大力，充充足足的成就一切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但願祂在教會中，並在基督耶穌裡得著榮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遠遠。阿們。」

這就是上帝的心理治療。比世界上任何心理治療還要深入、徹底，可以醫治你心裡面最深、最深的創傷，可以給你剛強的力量，給你有堅固根基的愛，可以使上帝一切的豐盛來充滿你，在你的心裡成就遠超過你能想能求的事情。這個心理治療，是你最需要的，而且只有三位一體的上帝可以做這種心理治療。

天上地上的各家都是從祂得名： 凡做父親、母親、兒女的身分是從祂而來

祂是如何做的呢？三章15節提到「天上地上的各家都是從祂得名」，這句話究竟是什麼意思？世界上所有的家都是從上帝得到家的名分，所有的父親、母親及兒女，都是從上帝而得到父親、母親和兒女的名分。以我為例，我是三個孩子的父親，最近又成為一個小孩的祖父。上帝是我們在天上的父，請問是我先做父親，還是祂先做父親？當然是祂。而我之所以能稱為父親，是因為我有一點像祂。我做得越像祂，就越配稱為父；我們做兒女的越像耶穌，就越配稱為兒女；我們的家經營得越像上帝的家，就越配稱做是一個家。所以，這是一個好消息，因為我很想做一個好爸爸，不過我需要知道怎麼做，明確、清楚的知道怎麼做。因此，天父上帝給我一個很清楚的榜樣，告訴我如何做，就可以稱為父

親，我可以效法祂的榜樣行。我很希望家庭經營得好，也希望我的家是很健康的，而這也是上帝的旨意，祂要世界上所有的家庭都美滿、快樂、溫暖、充滿友愛，使家裡每一個人的精神需要都充分的得到滿足。

家庭是我們精神需要的來源， 卻也是最大的傷害來源

我們精神上的需要是什麼？我們每一個人在精神方面的需要有三：歸屬感、能力感、價值感。我們從出生的第一天開始就有這三方面的需要，每個人都一樣，這是與生俱來的。所以，上帝原來創造家庭制度的計劃，就是要用家天天滿足我們這三方面的需要，使每個人長大後心理都很健康。家，應該用無條件的接納讓人產生歸屬感；家，應該用繼續不斷的肯定讓人產生能力感；家，應該用愛讓人產生價值感。然而，很遺憾的是，很多人從小到大所經驗的家並不是這樣。他們的父母、兄弟姐妹、祖父母或是家裡其他的人並不瞭解上帝這樣的旨意，他們沒有心和動機想要做得跟上帝一樣，而使得很多人從小在家裡沒有經驗到無條件的接納、肯定與愛，導致他們一輩子缺乏歸屬感、能力感及價值感。甚至有的人所受的創傷非常深、非常大。即使是有很好的家庭，很好的父母，很好的弟兄姊妹，且也瞭解上帝的旨意，願意做得像上帝一樣，但是還是不可能做得完美。凡是做父母的都會犯錯，因為他們的父母也是如此，兄弟姐妹也都會犯錯、都有缺失。所以，可以說我們在世上的每一個人都是

受傷的人，而且，很可惜的是，往往我們最大的創傷都是從家中而來的。

我認識一位女孩，她爸爸從她很小就喜歡開她玩笑說：「你是從垃圾堆撿來的，不是我們家裡生的；因為你姊姊那麼漂亮，你那麼醜，所以明顯可見，你不是我們家裡生的。」她爸爸以為這樣很好玩、很幽默。可是，這個女孩從小就沒有歸屬感，很缺乏安全感，以至於在人際關係上，與別人相處時，一直覺得很累、很辛苦、很焦慮，很難相信自己是被別人接納的。她心裡面很深的感覺到自己是一個沒有人要的人。我還認識一個弟兄，從他很小時，家裡的人就常常對他說：「你就是不行！就是比誰都笨！你什麼都不會！你沒有用！即使有一件事做對，你也不是真的懂，是歪打正著、是騙人的。」他們覺得這樣對他，等於是給他挑戰，促使他進步。結果，他從小便覺得自己沒有能力，雖然客觀的事實都證明他很有能力，但他心裡卻很深很深的覺得自己不行，沒有自信。長大以後，他還是非常懷疑自己，很多他覺得應該去做的事，心裡卻沒有力量去做，每一天都帶著無力感生活。

另外還有一個弟兄，從小他媽媽就是用罵的、用打的方式待他，他媽媽說：「巴不得在你生的時候就把你掐死，就是因為你，我天天在這個家裡，命那麼苦。」所以，他從小就覺得自己很討厭，沒有辦法喜歡自己。若問他為什麼不喜歡自己？他也說不上來，就是不喜歡，就是覺得自己沒有存在的價值。

上帝要用祂的愛來醫治 我們裡面每一次受傷的記憶

誰能夠醫治這些人的創傷呢？有什麼樣的心理治療才能夠使他們痊癒？他們受傷那麼深，可以被醫治嗎？事實上，這些人都已得醫治，而且很深的被醫治。在他們認識神之後，他們逐漸地被醫治，一直到現在，內在醫治的過程一直在繼續。其實，我們每一個人或多或少也都受過類似的傷害，如果不是從家裡來的，就是從別的地方來的，因為即使是最好的父母、最好的家，也沒有辦法保護其中的成員不受來自鄰居、同學、其他的親戚、老師、同事、老闆的傷害，因為這個世界原本就是一個會傷人的世界。

我們都是受傷的人，雖然我們長大了，我們的理性也告訴我們說：「不對，不是這樣，我們有朋友，我們不是沒有能力的，我們是有存在價值的……」可是裡面的感覺卻沒有太多改變，因為從前的被拒絕、被否定、被傷害，每一次的經驗，每一次的記憶，每個人對我們講的每一句話，都還在心裡面。只有上帝，三位一體的上帝能夠醫治這樣的創傷。這就是祂今天要給每一個人的好消息，真的是好消息，祂要天天用祂的豐盛、三位一體的豐盛來充滿你、醫治你。不只是醫治你的理性，也要用祂的愛來醫治你裡面每一次的經驗，每一次的回憶，每一次的受傷。

以弗所書三章中記載了上帝的做法，這位三位一體的主跟你在前述三方面的需要有奇妙的相稱與配合。以弗所書三

章14~19節：「因此，我在父面前屈膝（天上地上的各家都是從祂得名），求祂按著祂豐盛的榮耀，藉著祂的靈，叫你們心裡的力量剛強起來，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裡，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能以和眾聖徒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並知道這愛是過於人所能測度的，便叫上帝一切所充滿的，充滿了你們。」這段經文是保羅為以弗所基督徒所做的禱告，而你也可以這樣為你所愛、所關心的人、為你所服事的人禱告。只要你承認你也是個受傷的人，你也可以用這個禱告讓上帝全能的醫治臨到你，讓祂豐盛的愛進入到你裡面充滿你。父、子、聖靈願意用祂的豐盛充滿你、醫治你每一次受傷的記憶。天父上帝要給你安全感，給你歸屬感，因為祂自己就是你的家，詩篇九十篇說：「主啊！你世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祂就是你真正的家，你在祂裡面，你就在神的家裡。祂對你說：「我的孩子，在創世之前我就揀選了你，你是屬我的，我永遠不丟棄你，也不撇下你，沒有人可以把你從我的手中奪去。」這樣，你就有絕對的安全感跟歸屬感。不僅如此，聖靈要給你能力，祂要使你心裡的力量剛強起來，你可以知道像以弗所書一章所說，在你裡面的能力是何等的浩大。你為上帝所做的每一樣事情祂都肯定，都看為寶貴；並且沒有一件事是徒然、虛空的或是沒有用的，連倒一杯涼水給口渴的人，祂都看為寶貴和美好。因此，你就有絕對的能力感。由此可知，神對我們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那不能測度的基督的愛、上帝的豐盛都充滿我們。

主耶穌說：

「我愛你，正如父愛我一樣。」「你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你是我的孩子，我愛你，我非常喜歡你）。」為了得到你，祂什麼代價都不顧，你在祂的眼目中有這麼大的價值，你在祂的眼目中毫無瑕疵，完美得沒有縐紋，就如以弗所書五章中所說，你就有絕對的價值感。三位一體的上帝就這樣來滿足你最深、最深的需要，並且天天醫治你以前所受的創傷，這是上帝的旨意，父、子、聖靈三位一體的神澆灌祂的愛在你裡面，滋潤你的心，你一切的受傷、破碎、痛苦祂都醫治。過去的經驗、回憶都被祂的豐盛所充滿和改變，都變成新的了。

（1997.7.27 主日證道）

第一單元
全人建造

2

上帝的 經濟學

經文：馬可福音十二章 41～44 節

有一天，耶穌剛講完道，身心俱疲地坐在奉獻箱附近休息，看著一些人奉獻。忽然見到一個窮寡婦走來，投入二個五毛錢。（這二個五毛錢很可能是她那一天的生活費！）耶穌對門徒說：「她奉獻的，比任何人都多。」你聽了這個故事覺得怎麼樣？我太太說她以前很怕聽人講這個故事，因為這故事帶給她很大的罪惡感，好像在要求我們也必須像窮寡婦那樣地犧牲、受苦。雖然她覺得做個基督徒應該如此行，但心中仍不願意，因此很痛苦。事實上，我們聽這故事時，也有同感，有點兒被控告、被責備的感覺。於是我在準備這故事時，就思考：「難道上帝只是要用這段故事給我罪惡感？罪惡感並不是一個很有效推動行為的動機。」那

上帝到底要透過這故事對我們說什麼？我想耶穌並不是要給門徒罪惡感，祂只是單純地稱讚一個寡婦，而祂對她的稱讚是要告訴我們什麼呢？我們不妨先來瞭解一下當時以色列人對聖殿以及為聖殿奉獻的看法。在哈該書二章8~9節中提到萬軍之耶和華說：「銀子是我的，金子也是我的。這殿後來的榮耀必大過先前的榮耀；在這地方我必賜平安。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所以，百姓要來奉獻金、銀，重建聖殿。這個聖殿代表了他們的文化、民族、國家，聖殿對他們來說非常重要。每一個以色列人，無論大、小、貴、賤、有錢、沒錢都很看重這事——重建聖殿。於是他們各按自己的能力拿出金銀來建聖殿，因他們知道這是大家的聖殿；每個人都有貢獻，都在裡面佔有一席之地。同時他們也認為，你能給的愈多則你的喜樂就愈大，大家對你的尊敬也愈大，因為你奉獻所能成就之事較大。這些觀念從公元前四百多年，一直持續到耶穌來到世上的時候。

耶穌用一句話就完全地推翻、打破了他們對奉獻的觀念。祂說：在上帝的眼中，奉獻的意義不在乎奉獻的數字，或所能成就的事有多少，而是在乎奉獻對那人的意義是什麼？奉獻實際上對那個人本身的意義大過於對上帝的意義。今早，我在成人主日學的班上就討論到：為什麼耶穌與文士、法利賽人之間會有那麼多的衝突與溝通障礙？原來是因為他們對宗教的觀念截然不同，所以耶穌說：「我的新酒，不可能放在你們的舊皮袋內，否則會破得一塌糊塗。」法利賽人以為宗教是——人給神什麼、人為神做什麼。耶穌說：

「不對，是——神要給人什麼，神要為人做什麼。」奉獻的意義也是這樣，不是人給神什麼，而是神要給人什麼。假如能抓住這個觀念，就可以瞭解奉獻的意義了。

我發現很多基督都不容易抓到這個觀念。當我擔任加利利團契輔導時，常與年輕人談未來生命的計畫。有些人說：「我以後想做大企業家，但我的動機是『為主』賺錢。我賺很多錢就可以奉獻很多，也就是可以『為主』做很多工作了。」當時我回答：「很好，（怎能說不好？）但是要小心，免得你『為主』賺了大錢後，主對你說：『孩子，我本來最想要的不是那錢，我最想要的是你自己——你的心。我不是要你公司利潤的十分之一，而是要你整個公司奉獻給我。』」若是你，聽了這話，覺得如何？什麼叫做把整個公司奉獻給主？你覺得整個公司獻給主會不會很可怕？獻給主後，你會餓死嗎？哦，當然不是這個意思。

上星期我與一位弟兄談這件事。他說這幾年來他一直在想，他所負責的公司與他的信仰有什麼關係？他清楚知道，若只為賺錢而經營這公司，根本沒什麼意思，經營公司的目的是要使公司成為一個福音的管道，在世上做一點福音預工。當然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假如一個人要將整個公司當成事奉主的工具，他不只會奉獻了十分之一的利潤，他一定會想到如何用公司來為主作見證，對客戶、對社會作見證。更進一步，他會把整個公司當做一個上帝給他去愛人和關心人的機會，他會去關心員工待遇、福利、工作環境、個人情況及他們對福音的需要。如果你把整個公司、職業、企業或

工作，都當做一個服事上帝的工具，你可能發現這不是一個十分之一奉獻的事了，乃是真如羅馬書十二章所寫「把身體獻上，當做活祭。」而且你也會發現，你的喜樂與享受絕不會減少，反而會增加！因為你生活的意義就增加了許多。

事實上，耶穌用一句話已經對付了二件事情：(1)對付奉獻多、少的錯誤觀念。(2)對付我們對「成就感」的需要。「成就感」是個很麻煩的問題。最近與一些年輕人交談，他們正思考神的呼召，有些人說：「我已清楚要出來做全職傳道人。但在這之前，我需要一點時間在這世界上做一點事情，等有了成就感再出來做傳道人。」你認為如何？面對這種情況，我也不能說不好（甚至有時候我們會鼓勵一些年輕人不要太快，先有點工作經驗），我說：「很好。但是，一定要小心，如果你是那樣地需要成就感，你不要以為先有了、享受夠了成就感，以後做傳道人時，你就會滿意，而不再需要成就感。」問題來自你對成就感的定義如何？標準如何？這牽涉到錢、整個生活、事奉的問題，其實我們都差不多，都需要成就感；很多時候，我們覺得自己奉獻的錢太少，能力太小，看到別人可以做許多而自己只做一點點，我們開始否定自己、小看自己，覺得我這部分並不重要。此時，我們必須牢記耶穌所講的「窮寡婦」的故事，耶穌說你給祂的任何從「心裡」給的，祂都看為至寶，看得非常重要！這就是窮寡婦這個比喻所要傳達的信息；你根本不用去比較，只管去做你的部分，上帝就會把你所做的看為無限寶貴。

三十多年前，我面臨做傳道人呼召的問題時，我向主的禱告，有點像亞伯拉罕與上帝討論所多瑪的問題。不過，我那時的禱告恰與亞伯拉罕相反；上帝說：「所多瑪很糟糕，我要毀滅它。」亞伯拉罕問：「如果裡面有五十個義人，你會毀滅它嗎？」上帝：「不會。」亞伯拉罕：「三十個呢？」上帝：「不會。」亞伯拉罕：「二十個呢？」上帝：「嗯……，大概不會。」（你看，亞伯拉罕很聰明，很會殺價，對不對？）上帝：「十個人我也不會毀滅它。」亞伯拉罕：「那麼，五個呢？」上帝說：「好，好，可以給你。」那時我考慮要出來當傳道人，但十分懷疑自己的能力、自己有多少用處？我覺得有聲音對我說：「傅立德，如果我用你一輩子可以幫助一千個人進天國，或在天國的路上有長進，你應該覺得值得吧？」我：「沒問題。」「假如你能力很差，我用你可以幫助一百個人呢？你覺得值不值得？」我：「值得。」「五十個人呢？」我：「可以。」（我愈想愈覺得好像沒有什麼好誇獎的了。）「假如你真的很差，我大概用你一輩子只幫助十個人，你覺得值得嗎？」「……」「如果你只能幫助一個人呢？」我最後還是向祂承認——我覺得「值得」，當然值得！無論是事奉主、奉獻、給主什麼……都不是「多少」的問題啊！乃是這件事情的「意義」。

我很同意某位弟兄所說的：「我們真理堂對奉獻需要的態度是：鼓勵有能力者大大拿出來，快樂地奉獻，並覺得他的奉獻是『一樣』很有意義。」不只金錢如此，事奉、工作上也是如此。這就是上帝的經濟學！近來真理堂的內外都有

很多擴展，我們鼓勵每一個人參與，並特別注意到耶穌所講窮寡婦的那句話——任何人不要用現實的經濟學來論斷自己，不管你做什麼，只要是從心裡做的，代表你對主的愛，祂就看為獨特且無限的寶貴。這是祂對我們的恩典，因為——祂是那樣地愛我們！

(1989.2.25 主日證道)

第一單元
全人建造

3

願人都尊

你的名為聖

創世記三章1~5節；馬太福音六章25~34節

當耶穌教導我們禱告的時候，祂要我們求的第一個志願是什麼？祂先說：「我們在天上的父……」，然後接著說第一個志願：「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什麼叫做「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乃是「萬民都來敬拜你，從我開始，我每一次禱告的時後，先敬拜你；我每一天的生活裡面，從早上到晚上每一分鐘，心裡的態度就是敬拜你，我覺得這比什麼事都重要」。然而，「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是要我們求些什麼？又要我們怎麼樣來敬拜？

第一，在聖經中有很多地方讓我們看見天上的敬拜是在做什麼；以賽亞書六章1~3節：「當烏西雅王崩的那年，我見主坐在高高的寶座上。祂的衣裳垂下，遮滿聖殿。其上有

撒拉弗侍立，各有六個翅膀：用兩個翅膀遮臉，兩個翅膀遮腳，兩個翅膀飛翔；彼此呼喊說：聖哉！聖哉！聖哉！萬軍之耶和華；祂的榮光充滿全地！」啟示錄四章8~11節：「……他們晝夜不住的說：聖哉！聖哉！聖哉！主上帝是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全能者。每逢四活物將榮耀、尊貴、感謝歸給那坐在寶座上、活到永永遠遠者的時候，那二十四位長老就俯伏在坐寶座的面前敬拜那活到永永遠遠的，又把他們的冠冕放在寶座前，說：我們的主，我們的上帝，你是配得榮耀、尊貴、權柄的；因為你創造了萬物，並且萬物是因你的旨意被創造而有的。」啟示錄五章11~13節：「我又看見且聽見，寶座與活物並長老的周圍有許多天使的聲音；他們的數目有千千萬萬，大聲說：曾被殺的羔羊是配得權柄、豐富、智慧、能力、尊貴、榮耀、頌讚的。我又聽見在天上、地上、地底下、滄海裡，和天地間一切所有被造之物，都說：但願頌讚、尊貴、榮耀、權勢，都歸給坐寶座的和羔羊，直到永永遠遠！」在天上，他們晝夜不住的說：聖哉！好像崇拜就是說上帝的好話；但也不是這麼簡單，不只是說好話，乃是說有關上帝實實在在的事實，這就是讚美。敬拜和讚美是分不開的。所以詩篇一百三十六篇就是一個例子；詩篇三十六篇1~3節：「你們要稱謝耶和華，因祂本為善；祂的慈愛永遠長存。你們要稱謝萬神之神，因祂的慈愛永遠長存。你們要稱謝萬主之主，因祂的慈愛永遠長存。」在整篇中，「祂的慈愛永遠長存」重覆了好多次。為什麼要重覆？因它本是事實，所以當你瞭解這一點時，你會發現敬拜

就是讚美，而且敬拜與讚美也不是件很難的事。

我去年曾在學生團契中分享我過去的一些經驗；我以前雖然知道禱告應該從讚美開始，不能一開口就說：「主啊！天上的父啊！求你這個，求你那個，我需要……」好像這樣禱告很不好意思，可是我若決心要先從讚美開始，也不曉得怎麼樣讚美，「主啊，我讚美你！主啊，我讚美你！哈利路亞！讚美你！……」這樣的禱告好像也很奇怪。幾年以前，我參加一個音樂會，那是由我孩子的音樂老師和她的朋友們組成的一個木管五重演奏會。我太太聽完第一首曲子之後，一邊鼓掌一邊對我說：「你有沒有注意到最後一段，那個法國號和長笛之間的對位，當二個旋律都放在一起時，真是漂亮！」第二首完了之後，她同樣對我說：「你剛才有沒有聽到一個直笛的音色實在非常地渾厚、漂亮……」然後那天回家的路上，她也一直在談這個音樂會是多麼地好……，我就發現，讚美並非是件很難的事情，我們在路上並非不知該說什麼；也不是一直說「讚美他們」、「讚美他們」，而是我們知道我們在讚美些什麼，我們讚美的是有那些「好的地方」。讚美就是欣賞、享受，而且你說出來愈明確，愈具體，表示你對主的認識越深。你愈認識主，愈能知道在讚美祂之時可以說些什麼。比方說「祂是全能的！」這是客觀的事實；可是你愈認識祂，你愈發現祂不只是全能的，祂也用祂的全能去實現一個目標——成就祂對你的慈愛、恩典與良善。就像耶利米書二十九章11節：「耶和華說，我知道我向你們所懷的意念，是賜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災禍的意念，要

叫你們末後有指望。」你知道祂是全能的，可是祂是用這麼大的能力賜平安給你，因此我們讚美祂。或者說：祂是聖潔、公義的主，可是祂用祂的聖潔、公義要實現祂對你的恩惠與拯救。如哥林多前書一章30～31節：「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裡，是本乎上帝，上帝又使祂成為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如經上所記，『誇口的當指著主誇口。』」你知道祂是信實不改變的，可是當你愈認識祂，你愈發現，祂用祂不改變的信實來成就祂對你的憐憫與保守，一直到永永遠遠。如羅馬書八章38～39節：「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權的、是有能力的、是現在的事、是將來的事、是高處的、是低處的、是別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們與上帝的愛隔絕。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的。」

為什麼敬拜那麼重要？並非上帝需要你的敬拜、讚美祂，才來祝福你。也非因著敬拜，我們才會變得較謙卑。因為只有敬拜讚美才能釋放撒但在我們身上的捆綁；只有敬拜的能力，才能脫離惡者的權勢。為什麼？因為魔鬼對上帝的看法，與敬拜讚美的內容對上帝的看法是沒有辦法相容的。魔鬼對上帝的看法在創世記第三章1～5節：「耶和華上帝所造的，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蛇對女人說，上帝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嗎？女人對蛇說，園中樹上的果子我們可以吃。惟有園當中那棵樹上的果子，上帝曾說，你們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們死。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因為上帝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上帝能知道善惡。」魔鬼說：「上帝沒

有我們所想的那麼好！」牠說：「祂不愛你！祂愛祂自己，不愛你們！祂有一些好東西不願給你。」這是魔鬼從起初就一直說的話。但是，我們的問題是，我們很多時候在無形中站在魔鬼的這邊，同意魔鬼所說的話。我們會存疑，甚至因我們所受的一些折磨、痛苦、不順利的事情，我們就很容易掉進一種陷阱裡面，開始對主有種不滿、控告、反抗、論斷或批評的一種態度，甚至會變成生活中的習慣，然後就用這種想法去看人生中很多的事情。因為所受的痛苦會產生自憐，自憐就產生出對神的控告，慢慢地就同意魔鬼所說的話，說：「上帝沒有那麼好」。可是只要我一同意魔鬼所說的話，我就變成靈命不健康、心理不健康、身體不健康，然後就被捆綁了。這種不健康的捆綁只有一種藥可以解決，就是敬拜、讚美神。因為當我敬拜、讚美神的時候，就是否定魔鬼，而同意耶穌。只有二種可能性：一是同意魔鬼所說的上帝，二是同意耶穌說的。馬太福音第六章就是個例子，耶穌說上帝是個怎麼樣的上帝？

馬太福音六章25～34節：「所以我告訴你們，不要為生命憂慮吃什麼、喝什麼；為身體憂慮穿什麼。生命不勝於飲食嗎？身體不勝於衣裳嗎？你們看那天上的飛鳥，也不種，也不收，也不積蓄在倉裡，你們的天父尚且養活牠。你們不比飛鳥貴重得多嗎？你們哪一個能用思慮使壽數多加一刻呢？何必為衣裳憂慮呢？你想野地裡的百合花怎麼長起來；它也不勞苦，也不紡線。然而我告訴你們，就是所羅門極榮華的時候，他所穿戴的，還不如這花一朵呢！你們這小信的

人哪！野地裡的草今天還在，明天就丟在爐裡，上帝還給它這樣的妝飾，何況你們呢！所以不要憂慮說，吃什麼？喝什麼？穿什麼？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你們需用的這一切東西，你們的天父是知道的。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所以，不要為明天憂慮，因為明天自有明天的憂慮；一天的難處一天當就夠了。」為什麼不需要為明天憂慮？為什麼不需要為明天擔心呢？因為上帝就像耶穌所說的是個好上帝，完完全全、百分之百的好；只有愛你，要為你著想，要為你負責一切你所需要的；祂只有一個目標是要祝福你們，保護你們，看顧你們。

約翰福音八章31~32節：「耶穌對信祂的猶太人說，你們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門徒。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又過幾分鐘，在43~44節，祂就對那些不相信祂的人說：「你們為什麼不明白我的話呢？無非是因你們不能聽我的道。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你們父的私慾，你們偏要行，牠從起初是殺人的，不守真理。因牠心裡沒有真理，牠說謊是出於自己，因牠本來是說謊的，也是說謊之人的父。」耶穌說，魔鬼就是專門欺騙、說謊言的，若我們掉入這樣的陷阱裡面，不是會被鬼附，而是魔鬼撒但天天與人打仗，人若一不小心，就很容易受騙，很容易上牠的當。在哪裡打仗？就在我們的心思意念裡。所以主說，你若遵守我的道，我的話在你裡面，就有真理，你們就得以自由。我們每一天都在選擇到底要相信耶穌所說的實話，還是相信魔鬼所說的謊言欺騙，所以敬拜讚美就是直

接、很肯定地在神的面前、在撒但的面前、在人的面前宣告神是好的，像馬可福音七章37節：「眾人分外希奇，說：『祂所作的事都好，祂連聾子也叫他們聽凡，啞吧也叫他們說話。』」耶穌所做的是百分之百的好，每一樣都好，沒有一樣不好。所以敬拜也可以說是一種認信，一種承認信仰的動作。而每一個主日我們用使徒信經承認信仰，所講的每一句話，也就等於是一個敬拜，是一個讚美，就是訴說有關上帝的事實。

上禮拜五，我和一位弟兄交通禱告，我與他已有一年的時間規律地交通、禱告。就在那天，我發現我們這一年所做的主要的成果就是，幫助他能夠同意耶穌而不同意魔鬼撒但對上帝的看法。其實他也很早就意識到這一點，可是那天在禱告時，他就直截了當地作了一個決志：「現在要放棄一切對上帝的控告、一切的批評、一切的論斷，只要敬拜祂！」第二天我看到他，有著很大的改變。他知道，我知道，他得到一個很大的釋放，平安、喜樂。他說，那些很不好的念頭、想法雖然還是會來，可是現在不一樣，他就用敬拜、用讚美抵擋它！主給了我們一個敬拜讚美祂的心，就是宣告，上帝是百分之百像祂所說的那麼好！

(1991.12.13 主日證道)

4

如何在衝突中

贏過你的敵對者

經文：以弗所書一章3～10節；四章1～3節，
四章31節～五章1節

我跟中國人生活在一起陸陸續續有三十五年了，我還是不覺得我對中國文化完全瞭解。譬如有一件事情我覺得很有意思而且很奇怪，農曆年本該是一個非常快樂的時候，可是對不少家庭來說，卻是一個很不快樂、最容易吵架的時候。有時，也是人際關係最不愉快的。所以今天我想跟你們分享一個題目就是「如何在衝突中贏過你的敵對者」。我告訴你一個方法是你一定可以在衝突中贏過你的敵對者，不會輸給他！

第一、知道你的敵對者是誰

當你跟人發生衝突的時候，你要知道真正的敵對者。我

們常常會被欺騙，誤以為是那個和你起衝突的人，其實不是那個人，瞭解嗎？在衝突的背後有另外一位，牠才是你們兩個人的敵對者，而且牠非常希望這個衝突對你們兩個都產生很大很大的傷害。

換句話說，有一個屬靈的爭戰正在進行著。如果你不能看見背後的真正敵人，你就不知道有這個屬靈爭戰的存在，你就很容易上當。我們來看一些經文，以弗所書六章12節：「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我們在世上的時候，這就是我們的景況，天天、時時刻刻如此。

在1941年12月7日之前，美國所做最笨的一件事情，也是最吃虧的一件事，就是她以為她不在第二次世界大戰裡面。她覺得這個戰爭跟她沒有什麼關係。在她的觀念裡，她覺得她不在戰爭之內，但是在日本跟德國的觀念裡，她們早已認為自己是與美國作戰了，相較之下，這對美國非常不利。你也一樣。如果有一個戰爭存在，而你也在裡面，但是你不知道自己在裡面，那麼，你一定會輸，而且會輸得一塌糊塗。所以，第一點就是在人際關係衝突中，你要知道你在打仗，而且你要知道你真正的敵對者是撒但，而不是跟你發生衝突的那個人。

第二、瞭解仇敵的目標

撒但的目標是什麼？不知道？也難怪你不知道，因為撒

但也很聰明，牠不會輕易讓你瞭解牠的目標。但是如果我們從另外一個角度來問，上帝的目標是什麼？那可能比較容易回答，如果你知道上帝最大的希望，你比較容易知道撒但最大的希望。我們再看第二段，以弗所書一章3～10節：「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上帝，祂在基督裡，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就如上帝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裡揀選了我們，使我們在祂面前成為聖潔、無有瑕疵，又因愛我們，就按著自己意旨所喜悅的，預定我們藉著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使祂榮耀的恩典得著稱讚，這恩典是祂在愛子裡所賜給我們的，我們藉這愛子的血得蒙救贖，過犯得以赦免，乃是照祂豐富的恩典，這恩典是上帝用諸般智慧聰明，充充足足賞給我們的，都是照祂自己所預定的美意，叫我們知道祂旨意的奧秘。」這一切都是為什麼？祂的旨意、祂的美意都是為什麼？祂說這是一個奧秘，在日期滿足的時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裡同歸於一。

我們再讀約翰福音十三章34節：「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約翰福音十七章22～23節：「你所賜給我們的榮耀，我已賜給他們，使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合而為一。我在他們裡面，你在我裡面，使他們完完全全的合而為一，叫世人知道你差了我來，也知道你愛他們如同愛我一樣。」上帝的旨意是什麼？在聖經裡面有很多很多，但祂最終極的目標就是「合一」與「愛」。如果合一與愛是上帝的目標，那麼撒但的目標是什麼？牠最終的希望是什麼？就是要我們彼此不

和睦，到最後也就跟上帝不和睦。當你知道了牠的目標，你比較不容易上牠的當。但是，如果你看不出牠有這個目標，你在這個戰爭裡面一定是打糊塗仗。所以，撒但最終極的目標，對牠來講，要使人跟人不和睦，跟上帝不和睦，這個比什麼都重要。因為，我們跟人的關係與跟神的關係，兩者非常密切。撒但一心就是要我們彼此為仇。所以當你開始和一個人有衝突的時候，即使你發現有辦法可以贏他，你可以千方百計達到你的目的；可是，即使你達到了，你還是輸給撒但，因為無論輸贏，結果總是你跟那人的關係受到很大的傷害、破壞。你們兩個本來應該可以享受彼此相愛的，如今卻是彼此為仇，撒但的目標成功了，牠得勝了，你最終還是輸了。所以你要洞悉牠的目標，讓牠無法成功，讓牠無法達到牠的目標。

第三、瞭解仇敵的策略

在一個戰爭中，如果你不知道仇敵的策略，你是很難打贏這個仗的。那牠的策略是什麼？約翰福音八章44節，在這裡耶穌對一些法利賽人和文士，一些和他有非常強烈衝突的人，祂用非常嚴厲的話跟他們解釋這個衝突的原因，祂說：「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你們父的私慾，你們偏要行，牠從起初是殺人的，不守真理，因牠心裡沒有真理，牠說謊是出於自己，因牠本來是說謊的，也是說謊之人的父。」最後一句話在希臘文的翻譯就是「牠是謊言之父」，所有的謊言都從牠而來的。說謊、欺騙就是牠的策略，牠的方法。牠

從一開始，從創世記第三章開始，就欺騙、說謊。

接下來我們看，哥林多後書十章3~5節就更清楚牠的方法、牠的策略：「因為我們雖然在血氣中行事，卻不憑著血氣爭戰，我們爭戰的兵器，本不是屬血氣的，乃是在上帝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上帝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心意奪回，使他都順服基督。」撒但的方法是謊言和欺騙！在啟示錄描述撒但，牠是引誘普天下的人，這就是牠的方法、牠的策略。這個仗是在哪裡打的？就在你的腦海裡，就在你的心思意念裡。牠的方法、策略就是要你有很多很多錯誤的想法。錯誤的想法後來就變成營壘，營壘在你的腦子裡，你被騙了還不知道。

你跟一個人有衝突的時候，這人可能是你的家人，也可能是一個跟你有最親密關係的人。你覺得這事應該很簡單：只要他去做你要他做的事情，你就會很高興；只要他給你你想要的東西，你就會很快樂；你覺得你要求的很合理，也很公平。可是他卻不給你，所以你和他之間就開始有爭執，人際關係的戰爭就開始。然後你就用戰爭的方法來達到你的目標，冷戰、熱戰、生氣、憤怒、責罵、抱怨、冷落、排斥、給他臭臉看，用了各樣的方法，可是你的目標還是沒有達到，只有反效果。然後你就更生氣，講一些很傷害他的話，你認為你不是故意要傷害他，你講的話也應該對他沒有什麼傷害，只是為了公平而已。只是他覺得很受傷，然後他也生氣，然後呢？他也開始講一些很刺傷你的話，也做一些對你

很傷害的事情。然後你更生氣，開始用報復的方法，來遏止他這樣做，或者，即使他不停止，你覺得至少你報復了，這樣你會比較舒服一點。所以就開始用直接的報復，用間接的報復，用各樣的方法來報復他。可是還是沒有什麼效果，你也不停止，你也沒有覺得舒服一點。到這裡，你有沒有看出來，你被騙得很厲害？你被騙得多麼厲害！

不讓撒但奪取你與他人之間的愛

以上這些方法，第一，它不可能使你快樂；第二，它也不可能解決問題。可是有多少的婚姻、多少的家庭就是這樣處理他們的問題，而且幾十年一直這樣做下去。這就是被撒但的謊言所欺騙。在人際關係衝突時，你以為你只要勝過那個人就好，因為你對，他不對。可是你不知道在這個事情上，你即使能夠勝過他，你即使爭到了自己是對的，他不對，你還是被撒但勝過。所以在這個時候你最需要的，不是勝過那個人，你最需要的是勝過撒但，不讓牠奪去你和那個人彼此之間愛的關係。所以你每次用生氣、憤怒、傷害人的方法，或用不肯愛、不肯饒恕、不肯接納的方法來處理人際衝突，撒但就得勝了，因為你和那個人的關係已經被破壞了。馬太福音六章15節：「你們不饒恕人的過犯，你們的天父也必不饒恕你們的過犯。」撒但最終極的目標，也是牠最大的希望，不只你和別人的關係被破壞，最後，你和神的關係也被破壞。如果你的人際關係有這樣的情況，我勸你不要再被撒但欺騙，不要再上牠的當，不可以讓牠成功。

彼此饒恕，彼此祝福

所以我們應該怎麼做？在我們的婚姻、家庭、我們的教會、團契、小組，在我們的人際關係的圈子裡，我們要怎麼做呢？以弗所書四章1~3節：「我為主被囚的勸你們，既然蒙召、行事為人就當與蒙召的恩相稱。」怎麼相稱呢？他說：「凡事謙虛、溫柔、忍耐、用愛心互相寬容，用和平彼此聯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歌羅西書三章12~13節：「所以你們既是上帝的選民，聖潔蒙愛的人，就要存憐憫、恩慈、謙虛、溫柔、忍耐的心。倘若這人與那人有嫌隙，總要彼此包容、彼此饒恕，主怎樣饒恕了你們，你們也要怎樣饒恕人。」最後一段，彼得前書三章8~9節：「總而言之，你們都要同心、彼此體恤、相愛如弟兄，存慈憐謙卑的心，不以惡報惡，以辱罵還辱罵，倒要祝福，因你們是為此蒙召，好叫你們承受福氣。」他說不要等別人，不要等對方，要從你自己開始。無論如何就是要愛他、要祝福他、要與他和睦。什麼都可以犧牲，就是不能犧牲這點，這是最後也最重要的一點。你知道你一生中最需要的是什麼？「你最需要在衝突中贏過敵對你的人」——這是撒但說的。上帝說：你最需要的是，真心的感情、愛、和睦的關係。上帝和撒但說的不一樣，一定有一方在說謊，對不對？然而你要相信誰？這是一個屬靈的爭戰，你相信誰，誰就得勝。

在很多衝突中你真的被欺騙，從頭到尾你被騙。撒但第一個欺騙是，不讓你知道你是跟牠在打仗。牠已經和你作戰

很久，但你不知道。你以為你跟某個人衝突的時候，那個人是你的敵對者，其實撒但才是你的敵對者。第二個欺騙是，在方法的觀念上欺騙。讓你以為你只要用夠強的方法，你可以得到你想要的東西，你就會快樂，其實你這樣永遠不會快樂。第三個欺騙是，讓你不知道你最大的需要。你在這個世界上最需要的是什麼，牠不讓你知道。你最需要的就是和睦，以及愛的關係。你即使得了全世界，但你沒有經歷愛與和睦，你還是活得很失敗。你即使能在衝突中贏過別人千萬次，可是你沒有經歷到愛，你活得仍沒有意思。這是真理，是神的話。

我已經結婚三十一年，做父親二十九年。前天是我的老大的生日，我覺得：怎麼那麼快！在我們家裡，我們就是用上帝的原則來處理人際關係，我們在衝突中什麼都不管，就是去愛對方、祝福對方，與對方和睦，這是我們的原則。我向你保證，你用這原則可以勝過你的敵對者撒但，一定可以勝過牠！也會因此活得很豐富、很滿足、很快樂！這是每一個神的兒女可以享受的權利，因為這是上帝給你的承諾，你必可以得勝。

(1995.1.22 主日證道)

第一單元
全人建造

5

為福音

而活

經文：哥林多前書九章

哥林多前書九章16~23節：「我傳福音原沒有可誇的，因為我是不得已的。若不傳福音，我便有禍了。我若甘心作這事，就有賞賜；若不甘心，責任卻已經託付我了。既是這樣，我的賞賜是什麼呢？就是我傳福音的時候叫人不花錢得福音，免得用盡我傳福音的權柄。我雖是自由的，無人轄管；然而我甘心作了眾人的僕人，為要多得人。向猶太人，我就作猶太人，為要得猶太人；向律法以下的人，我雖不在律法以下，還是作律法以下的人，為要得律法以下的人。向沒有律法的人，我就作沒有律法的人，為要得沒有律法的人；其實我在上帝面前，不是沒有律法；在基督面前，正在律法之下。向軟弱的人，我就作軟弱的人，為要得軟弱

的人。向什麼樣的人，我就作什麼樣的人。無論如何，總要救些人。凡我所行的，都是為福音的緣故，為要與人同得這福音的好處。」

我們這幾個禮拜，每個禮拜天在這裡一起看哥林多前書，我們從第一章看到第八章，已經看了一半。從保羅寫這封信給哥林多教會的弟兄姊妹，就有很多的學習，看到很多的事情，也許有一些是以前我們所沒有注意到的，我發現在第九章裡面，我自己看見一些我以前沒有看見的東西，我就覺得很有意思。當你想到寫這封信的使徒保羅，你想他會是怎樣的人？是一個很好的牧師，對不對？非常好的主任牧師；是一個很好的老師、神學家，就像一個神學院的院長。事實上，他大概是有歷史以來世界上最偉大的神學家。你也會想到他是一個很愛主，完完全全毫無保留地為主擺上全時間的傳道人，對不對？我發現，當我準備哥林多前書第九章的時候，我有一些新的看見，對保羅有一些新的認識。不曉得你們今天會不會也對保羅有一些新的認識？

哥林多前書九章1~3節：「我不是自由的嗎？我不是使徒嗎？我不是見過我們的主耶穌嗎？你們不是我在主裡面所作之工嗎？假若在別人，我不是使徒，在你們，我總是使徒，因為你們在主裡正是我作使徒的印證。我對那盤問我的人，就是這樣分訴。」從這三節經文，我們就發現好像哥林多教會有一些問題，其中一個最大的問題是，在這個教會好像有人對保羅有一點懷疑，有人對保羅講的信息、他的教導有一些懷疑，且也對他做教導的資格有滿多的疑問，有人說

保羅好像不是真正的使徒，像約翰、彼得、雅各這些人。有人說他的地位、身分跟這些使徒不完全一樣。在哥林多教會為什麼會有這樣的懷疑呢？使徒行傳十八章1~3節：「這事以後，保羅離了雅典，來到哥林多。遇見一個猶太人，名叫亞居拉，他生在本都；因為革老丟命猶太人都離開羅馬，新近帶著妻百基拉，從義大利來。保羅就投奔了他們。他們本是製造帳棚為業。保羅因與他們同業，就和他們同住作工。」保羅到哥林多時，就碰到這兩個人，他們開了一家帳棚店，而保羅也是跟他們同行的，就跟他們住在一起一段時間，跟他們一起工作。所以，哥林多教會有人說保羅不是全職的傳道人，那時他有他自己的工作，他在哥林多開一個帳棚店，因此有人就開始說：「這個保羅弟兄他雖然很熱心，是很熱心的基督徒，愛主，擺上，服事主。可是你知道，他不是全職的傳道人，他是帶職的，他不是專業的傳道人。所以，他講的話、他的教導、他的信息你不一定要那麼看重；他講的每一句話你不一定要那麼重視；他講的不一定那麼權威；對拜偶像的問題、對信道的問題，對十字架的意義，很多很多事情，他不一定那麼權威。」

當保羅聽到這樣的話的時候，他的感覺怎麼樣？很難過，對不對？可能甚至有一點生氣，非常的傷心。所以，他怎麼回答這些人？哥林多前書九章3~18節：「我對那盤問我的人就是這樣分訴：難道我們沒有權柄靠福音吃喝嗎？難道我們沒有權柄娶信主的姊妹為妻，帶著一同往來，彷彿其餘的使徒和主的弟兄並磯法一樣嗎？獨有我與巴拿巴沒有權

柄不作工嗎？有誰當兵自備糧餉呢？有誰栽葡萄園不吃園裡的果子呢？有誰牧養牛羊不吃牛羊的奶呢？我說這話，豈是照人的意見；律法不也是這樣說嗎？就如摩西的律法記著說：『牛在場上踹穀的時候，不可籠住牠的嘴。』難道上帝所掛念的是牛嗎？不全是為我們說的嗎？分明是為我們說的。因為耕種的當存著指望去耕種；打場的也當存得糧的指望去打場。我們若把屬靈的種子撒在你們中間，就是從你們收割奉養肉身之物，這還算大事嗎？若別人在你們身上有這權柄，何況我們呢？然而，我們沒有用過這權柄，倒凡事忍受，免得基督的福音被阻隔。你們豈不知為聖事勞碌的就吃殿中的物嗎？伺候祭壇的就分領壇上的物嗎？主也是這樣命定，叫傳福音的靠著福音養生。但這權柄我全沒有用過。我寫這話，並非要你們這樣待我，因為我寧可死也不叫人使我所誇的落了空。我傳福音原沒有可誇的，因為我是不得已的。若不傳福音，我便有禍了。我若甘心作這事，就有賞賜；若不甘心，責任卻已經託付我了。既是這樣，我的賞賜是什麼呢？就是我傳福音的時候叫人不花錢得福音，免得用盡我傳福音的權柄。」第一，他說他有他自己的工作。他不是反對教會要有全時間的傳道人？不！他說有人以祈禱傳道為事，教會有全時間的傳道人很好，他非常肯定。就像使徒行傳第六章，那些使徒第一次分別出來以祈禱傳道為事一樣，也有弟兄姊妹供應他們的薪水，供應他們的生活費，使他們教會傳道人也可以結婚，可以生孩子，他們的生活可以跟別人一樣。保羅說，這樣子沒有問題，這樣做是應該的，

甚至他說弟兄姊妹們必須這樣做，因教會需要有全時間的傳道人。

教會需要有全時間的傳道人，原因並非意謂著我們是聘請這些人專門替我們傳福音就好，事實上我們每一個基督徒都要傳福音，可是為什麼要有全職的傳道人？以弗所書四章11~12節：「祂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全職傳道人的工作就是要成全聖徒，成全弟兄姊妹，使他們各盡其職。傳道人要教導、造就、領導弟兄姊妹來做福音的工作，這種教導、造就、領導的工作需要很多時間。所以，這是一個很簡單的問題，是時間的問題，我們需要有人在我們當中把他們的時間完全分別出來，來做這種工作。因此，保羅也很肯定教會需要、也應該有全時間的傳道人，這是很好的事，對我們有很多很多的益處。保羅說，他也有資格可以做這種工作，可是他說，在那個時候他決定不要做全職的傳道人！我剛才說當我開始研究第九章這段經文的時候，我就發現我以前所沒有注意到的一些有關保羅的事情；我發現保羅不是一個全職的傳道人！至少他有時候選擇以帶職的身分來服事主。比較像在座的會眾，不像我，瞭解嗎？他為什麼會選擇這樣做？哥林多前書九章12節：「若別人在你們身上有這權柄，何況我們呢？然而，我們沒有用過這權柄，倒凡事忍受，免得基督的福音被阻隔。」請看最後幾個字「免得基督的福音被阻隔」，這是什麼意思？這句經文給了我們一個線索，保羅決定不要做全職的傳道人，是因為他

很清楚知道上帝對他的呼召是傳福音，要向那些還沒有信主的人傳上帝的愛，傳耶穌十字架的好消息。因此，為了向還沒有信主的人傳福音這個目的，做一個非全職的傳道人會有更多的益處。

兩個禮拜以前，有一個姊妹帶著他的弟弟來跟我見面，這個姊妹是基督徒，她希望她弟弟能夠來跟我談一些心理的問題，她弟弟沒有信主，跟我談了一個小時。回家後，那位弟弟跟姊姊說：「那個牧師很奇怪，他不做業績的嗎?!」第二天這個姊妹回來告訴我這句話，我說：「我也不懂，不做業績是什麼意思？」後來我想到，他的意思應該是：我身為牧師的職分，可是我沒有要求他趕快信耶穌，他覺得這應該是我的業績、我的工作。從這個例子可知，如果我以一個牧師的身分叫某個人信耶穌，如果我跟這個人說：「信耶穌很好，非常重要，你很需要耶穌」，這和你們這些帶職的基督徒去跟某個人講同樣的話，你叫他信耶穌，你跟他說：「你非常需要耶穌」，你認為誰的話比較有說服力？當然是你們的說服力比我的大！我不是說我不要傳福音，我也要傳福音，我也是基督徒，我若有機會，無論得時不得時我都要傳福音，像我坐計程車時、或……時，我會做，可是我有很多次的經驗，我發現當我向人傳福音的時候，我的感覺是，被傳福音的那個人會想：「當然你說信耶穌很好啊，你講這句話是當然的，因為這是你的工作，這是你的職業……」，可是當他聽你們向他傳福音的時候，他不能用這個因素把你的話擋回去，因為這不是你的工作，不是你的職業。因此，天

國的工作，有一些事情，你們做得會比我做的效果大，其中最重要的就是傳福音，向沒有信主的人傳福音，因為你們帶職的基督徒講的話更有說服力。當然，也有些事情我可以做得比你們好，我可以研究哥林多前書第九章，我有時間可以去做一些事情，當然是比較專業的。這便叫做在基督的身體裡面「各盡其職」，每一個人就盡他自己的責任，每一個人都有一些不同的事情可做，有的事情你會做得比我好，有的事情我可以做得比你更好，這便叫做各盡其職。

二十年以前，我有一個經驗，一直到現在仍令我印象非常非常深。真理堂有一個年輕人弟兄，他是唸台大的，有一天，他就到我辦公室，他說：「傳牧師你能不能到學校來跟我的老師見見面，他有很多問題，他有一些有關基督徒信仰、福音的問題很想要跟我討論，可是我覺得我已經沒有辦法，我可以講的我差不多都已經講了，有些東西我沒有辦法幫助他再深入瞭解，你能不能去跟他見面？」我說：「沒有問題，我很高興去跟他見面。」可是我說：「我很好奇，那個老師為什麼對福音那麼有興趣？他為什麼會想要跟我見面？」這個弟兄說：「差不多是兩個多月以前，我在台大醫院開刀（是胃潰瘍或十二指腸潰瘍），我開刀的前一天晚上，幾個同學就到醫院來看我，那個老師跟他們一起來看我，那個晚上我們就在那裡聊天，講一些笑話。」（這個弟兄很有幽默感，他很喜歡開玩笑）同學們快要走的時候，有一個同學說：「你明天要開刀，而且你明天所要開的刀也不是一個很小的手術，是很大的手術，可是你今天晚上怎麼能

那麼輕鬆的躺在這裡跟我們聊天開玩笑?! 你怎麼做得到這樣？」這個弟兄就跟那個同學講說：「我想我的信仰給我很大很大的幫助，我信耶穌，多年來，耶穌已經帶領我經過很多很多事情，我相信祂也會帶領我經過這個事情，祂也不會把我撇下在這個手術室裡面。」他說：「我開完刀出院以後，回到學校上課，有一天早上我們上完這個老師的課的時候，那個老師對他說：『你等一下，你能不能留下來幾分鐘？』他說老師就想問我信的這個信仰，我所信的到底是什麼樣的信仰，他很想知道，我們就從這樣開始談。」這位弟兄的話有很大的說服力，可是他跟老師講了好幾次，老師有一些滿深的問題，什麼科學跟信仰……一些聖經的問題，他覺得沒有辦法再帶這老師，所以請我去見老師。後來，我就到學校去見那位老師，他很高興跟我見面，我跟他談了好幾次，後來我也邀請他來參加我開的一個認識耶穌班，上完後他又上基要真理受洗班，後來那個老師跟他的太太、孩子三個就站在這聖壇前受洗，全家得救信耶穌。我很感動，後來他也變成真理堂的一個很愛主的同工，做執事會的主席。他本來是從越南來的僑生，在台灣一段時間，後來他有機會被調到美國，在美國教書，現在在美國還是一樣很熱心的服事主。

我就發現各盡其職就是這個意思！有一些事情，那個弟兄可以做，我不能做，如果我到學校去找那個老師說：「你要信耶穌。」他會怎麼想？他會說：「當然你說我要信耶穌，因為這是你的工作。」可是他聽那個同學在醫院裡面

說：「我的信仰給我很大的幫助，耶穌已經帶領我經過很多很多事情，祂一定也會帶領我到底。」這位同學可以讓那個老師很羨慕做基督徒，他也可以讓他知道一些實際的經驗、實際的見證。而我可以做什麼？我可以幫他解決一些比較複雜的問題，一些理性思想方面的問題；我可以從一個比較專業的立場，比較詳細的帶他看聖經、解釋聖經；還有在他信了耶穌以後，我也可以幫助他知道怎麼樣成長，幫助他在這個信仰裡面長進。這個就是成全聖徒，這就是我們傳道人比較可以做的；而傳福音是帶職的弟兄姊妹更可以做的，這樣上帝的教會、基督的身體就這樣子被建立起來，天國就降臨在這些人的生命裡面。

我發現這個各盡其職真的是很棒的一個觀念，我有時候坐計程車，那些司機們常常會說的第一句話是：「喔！你會講中國話！」然後他們會說：「你在台灣做什麼？」我說：「我在教會服務。」他又問：「你在台灣多久？」我說：「已經差不多三十四年。」「喔！你這種精神很偉大。為我們台灣人奉獻自己一生在這裡，很了不起。」我聽到這樣的話的時候，我真的會覺得有點不好意思，為什麼？我認識很多中國基督徒，他們做得比我了不起，真的！我覺得我的工作比較單純，但是你們做一個帶職傳道人，每一個基督徒都是一個帶職傳道人，像保羅一樣；你每天要面對、處理很多問題，真的是很不單純，很不容易，像是時間分配的問題、平衡的問題，還有很多別的問題，我從來不需要處理這些問題，但你們天天都要處理。

做生意的基督徒，要面對投資的冒險。你開一個工廠，要先買材料，沒有材料也不能做什麼東西；開一個帳棚店也要先買材料；你要開一個店便要先租一個店面，要簽一個契約；然後不管你生意好不好，每一個禮拜都要付房租、水電費，也要繳營業稅；你要面對競爭，有時是惡性競爭，面對別的店所用的材料都比你用的差，可是客人不一定知道；你要面對勞工管理跟勞工的關係，你也要給員工合理的待遇、合理的福利，也要關心他們生活上的問題，你要面對一些難纏的客戶……，最大的問題可能還是我剛剛提到——「時間」的問題，時間的分配——禮拜天你要來教會敬拜主，要參加小組，要參加造就課程，要參加工訓，你的時間怎麼分配？然後你要去探訪，要去傳福音，要個人談道，問題很多的！保羅也面對過這樣的問題，剛剛提的每一樣問題他也都面對過。開一個帳棚店也要有投資的冒險，要買材料，也要租店面，要繳營業稅，要面對市場變動的問題，要面對勞工的問題，他們至少也要請一、兩個人為他們跑腿，送貨、收帳，要面對競爭的問題，要面對隔壁也開一個帳棚店，且賣的帳棚比你賣的便宜，可是對方用的方法就是偷工減料，而客人也不一定知道……，這些保羅都要處理；不好說話的客戶他也要面對，這一切他都要面對，而且最煩麻的是「時間」的問題；你說保羅忙不忙？

哥林多前書九章19～23節：「我雖是自由的，無人轄管；然而我甘心作了眾人的僕人，為要多得人。向猶太人，我就作猶太人，為要得猶太人；向律法以下的人，我雖不在

律法以下，還是作律法以下的人，為要得律法以下的人。向沒有律法的人，我就作沒有律法的人，為要得沒有律法的人；其實我在上帝面前，不是沒有律法；在基督面前，正在律法之下。向軟弱的人，我就作軟弱的人，為要得軟弱的人。向什麼樣的人，我就作什麼樣的人。無論如何，總要救些人。凡我所行的，都是為福音的緣故，為要與人同得這福音的好處。」你說保羅忙不忙？忙得要死啊！他有沒有時間分配的問題？他有沒有時間的壓力？他要服事那麼多不同的人，那麼多不同的服事，然後每一天還要去上班，在那個帳棚店每天早上八點半去打卡上班，你說他忙不忙？我覺得做一個帶職基督徒真不簡單！

有時候當我自己覺得我很忙的時候，我也會有一些抱怨、自憐，覺得我的時間不夠分配，可是有時候我就想到一些弟兄姊妹，他們的時間一定比我更不容易分配。哥林多前書九章23節說：「凡我所行的，都是為福音的緣故。」這句話我們聽起來覺得很美，你會不會覺得很羨慕？我如果能夠說：「我所做的每一件事情都是為福音的緣故，」多好啊！如果我能夠像保羅，那就太好了！可是，我每一天要去上班、去工作，其實我每一天所做的事情很無聊，也沒有永恆的意義，也沒有什麼永恆的價值，保羅怎麼可以講「凡我所行的，都是為福音的緣故」這一句話？難道他覺得他在帳棚店裡面所做的每一件事情都有永恆的意義，都有永恆的價值？大家有沒有注意到保羅在帳棚店裡上班，他還可以講這一句話，難道他覺得他所做的每一件事情都跟天國有關係？

說不定有時候他覺得他在工作的時候所做的事情很無聊，沒有意思，那麼，他怎麼可以講這句話？

其實，基督徒一定會有這樣的感覺，一個教數學的國中老師，不一定會覺得他每天上課的時候，跟學生所講的每一句話都有永恆的意義；一個開水電行的基督徒，不一定會覺得他所修理的東西都有永恆的價值；甚至一個基督徒科學家，也不一定會覺得他所研究的東西都有永恆的意義，他所開的會議都有永恆的意義，不一定。因此，「凡我所行的，都是為福音的緣故」這句話是什麼意思？這句話的意思一定不是指我所做的每一件「事情」，乃是指在這件事情裡面，我做什麼樣的「人」；不管我在做什麼，當我在做的時候，我在這些人當中時時刻刻是什麼樣的人。我是誰？我是屬於天國的人，我不管在哪裡，我不管在做什麼，即使跟天國沒有直接關係，沒有永恆意義的事情，可是我是屬於天國的人，我不管跟誰在一起，我的生命就要表現出我的身分，我是屬於天國的人，我的生命就有天國生命的品質。不管是教數學，還是修理水電，還是科學研究，跟同事一起開會，我的生命就表現出我是有天國生命的品質。換句話說，**保羅雖然是帶職的傳道人，可是他是全時間的基督徒**，他說「凡我所行的，都是為福音的緣故」就是這個意思。所以，這就是主耶穌今天要給大家的好消息：當你覺得你有時間的壓力，實在是沒有辦法分配時間；你有經濟的壓力、有精神的壓力、身體疲累，你要記得，你有一個很好的屬靈長輩保羅，他也都經驗過這些壓力。

當我準備這篇信息的時候，甚至我想到不只是保羅，還有主耶穌基督，在這件事情上祂也跟你一樣。記不記得，祂在拿撒勒做過木工這個行業。祂做過木匠，所以祂也知道你的經驗，祂深深的經驗過你的經驗，你的壓力、你的疲累、你的挫折。不只是保羅，耶穌每一樣也都有經驗過，所以當耶穌看見你就在這樣的生活裡面的時候，祂說：「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你做得很好，你所做的每一件事情，為我、為福音的緣故所擺上的，我都看見，我都喜悅！你不只是我的僕人，你是我的兒女，我的孩子，我愛你！我愛你不是因為你所做的事情，愛你，本來就是我的決定，這是在創世之前即做的決定，無條件的愛你！可是你因為回應我的愛，你為我所做的這些事情，在一些非常非常不容易的情況之下，你能跟別人分享我的愛，我不只愛你，我也愛你所做的事情，不管結果成功不成功，你所做的在我的眼目中都美好，都是可喜悅的。所以不要懷疑你所做的有沒有意義、有沒有價值，你所做的都記在我的記憶裡面，都有無限大的價值。而且你這樣用各樣的方法，直接、間接的方法，用福音把這些人帶到我的家裡，使他們成為我的兒女，這在他們的生命裡面簡直是無價之寶，他們永遠不會忘記你為他們所做的，而我也永遠不會忘記。」這是主耶穌要給你的好消息！你雖然是一個帶職的傳道人，可是你是一個全時間的基督徒，主耶穌說：「我知道你所做的，都是為福音的緣故，要與別人分享福音的好處。你跟我的僕人保羅一樣。」這是今天耶穌要給你的肯定，給你的好消息。

第一單元
全人建造

6

真理的

能力

經文：以弗所書二章1~9節；撒迦利亞書三章1~9節

幾年前，我曾陪伴一位弟兄，走過一段相當艱苦的路，大約有兩、三年的時間。他是一個基督徒，但日子卻不得勝，多年來一直被一些習慣性的罪捆綁；重覆又重覆，使他在生活上常常跌倒、失敗，不但傷害他自己，也造成別人的傷害。在那段協談輔導的期間，他慢慢對主有一些新的認識、新的看見，瞭解上帝是怎麼樣的上帝。因著這些對主新的認識，使他的行為、情緒、及婚姻、家庭甚至全部生活都有很大的改變。

真理並非冷酷、絕對的標準， 而是一個好消息

一天早上，當他來找我的時候，他說：「我今天來得早一點，所以我在你們的院子裡走了一趟（他不是真理堂的弟兄），發現你們教會的環境很能表達你們的信仰。」我好奇地問：「我們的環境是怎麼樣表達我們的信仰呢？」他說：「我看到後面（最近做了一個車棚）車棚中間有一棵樹，那棵樹本來可以不必保留，可以把那塊地重新鋪平，就能讓更多的車停放。可是好像有人刻意把那棵樹保留下來，所以只在它的四周鋪地，鋪到樹的周圍為止，留個洞；而且上面的棚子也留一個洞，讓樹幹穿過這個洞繼續生長。還有一個很舊的小木屋，這個小木屋看起來好像快要塌損了，可是有人覺得那個小木屋還是值得修整後再繼續使用，就把它的木板修好、屋頂也修好，把它油漆得很漂亮。在小木屋前面也有兩棵樹，看起來是死的，甚至你可以看到裡面是空的，都蛀掉了，剩下一個空殼子，好像應該淘汰、應該把它砍掉、挖出來，可是並沒有這樣做，仍佇立在那邊。我發現最近這兩棵樹都有一些新的枝桠，有綠葉生出。我本來對你們教會的名字很不喜歡，我對「真理堂」這個名字有點反感，我覺得「真理」好像是一種道理、一種很冷酷而絕對的標準，你要面對它，在它的面前要接受審判。可是我今天發現並不是這樣，我發現「真理」是一個好消息，是上帝告訴我一些事實。這個事實是說：「祂愛我，祂憐憫我、赦免我的罪、不

記念我的過犯，祂把我看為寶貴、有價值，而且為我的將來有很好的計劃。」

那天神藉著我們的環境對那位弟兄說了很多話，我自己跑出去看，發現真的都是這樣。祂對那個弟兄說很多話，而且那個弟兄發現一個很重要的真理——一個人的改變就是要從這個真理開始。他瞭解當他歸向主的時候，上帝並沒有說，你如果改變我就會愛你；你如果不犯罪、你如果做得夠好、夠多，我會接納你；祂反而說，我現在已經愛你，我現在完全接納你，所以你可改變。祂說：「我不定你的罪，所以不要再犯罪。你在我的眼目中，現在就已經算是完美、毫無瑕疵，我非常喜歡，而且這個不是你自己需要去成就的事情，我已經為你成就了。這是事實，而且是無條件的，所以你可以過新的生活。」弟兄姊妹：這就是真理，真理堂所說的真理。

真理是勝過撒但謊言的利器

你要打所有屬靈的仗，都是要用這個真理做你的武器、兵器；你要拆除一切屬靈的營壘，需要用這個真理；你要解開所有的捆綁，也都需要這個真理；不管是罪、是人際關係、是情緒、思想、行為，都需要用這個真理。為什麼？因為你的仇敵撒但跟你打仗，牠用的武器是謊言和欺騙，只有真理才能夠勝過牠的謊言和欺騙。所以牠天天向你挑戰，你需要天天用真理、事實來勝過牠。

比方說，牠叫你犯罪的時候，牠先對你說，你去做那件

事情會比較快樂，你會喜歡！這就是謊言和欺騙。當牠要破壞你的人際關係時，牠會先對你說：「你先向那個人發脾氣，會覺得比較過癮一點！」這也是牠的謊言。牠常常會使你過著沮喪、擔心、生氣、焦慮的日子；牠會先讓你的腦海裡出現很多消極、負面、不好的想法。這些我們都有經驗，你需要用事實，你要用實在的事實來否決牠的謊言、來塞住牠的口、來拒絕牠的欺騙。可是講到這裡常常會出現一個問題：因為牠會掩飾牠的謊言，擾亂我們的思想，牠會狡猾地反問：「你怎麼知道我錯？你怎麼知道這些想法是消極負面的？你的權威是什麼？你憑什麼來否決我的話？」這個時候，儘管你大喊、大叫、拍桌子、跺腳都沒有用，除非你知道你可以靠著神否定牠的權威，除非你知道你自己的地位；而且絕對不能妥協、要相信你的權威、你的地位是事實、是真的。

所以你先需要用最基本的真理來對付最基本的謊言，然後你才能夠對付其他的謊言和欺騙，如果這個最基本的真理不解決，其他的謊言和欺騙更沒有辦法解決。這個最基本的真理就是，「上帝怎麼看你」或「上帝對你的看法是什麼」。今天我選的這兩段經文，一處在舊約、一處在新約，都能讓你清楚知道上帝怎麼看你。

在上帝眼中，我們是潔淨無瑕疵的

我們先來看撒迦利亞書三章，這是舊約中以色列歷史的最後一段時期，最靠近新約時代，也是最靠近耶穌的時代。

所以我覺得這個預言，是和耶穌的福音有關，讓我們把福音看得最清楚的地方。1~9節：「天使又指給我看，大祭司約書亞站在耶和華的使者面前，撒但也站在約書亞的右邊，與他作對。耶和華向撒但說，撒但哪，耶和華責備你，就是揀選耶路撒冷的耶和華責備你，這不是從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嗎？約書亞穿著污穢的衣服，站在使者面前。使者吩咐站在面前的說，你們要脫去他污穢的衣服。又對約書亞說，我使你脫離罪孽，要給你穿上華美的衣服。我說，要將潔淨的冠冕戴在他頭上，他們就把潔淨的冠冕戴在他頭上，給他穿上華美的衣服，耶和華的使者在旁邊站立。耶和華的使者告誡約書亞說，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你若遵行我的道，謹守我的命令，你就可以管理我的家，看守我的院宇，我也要使你在這些站立的人中間來往。大祭司約書亞啊，你和坐在你面前的同伴都當聽（他們是做豫兆的）。我必使我僕人大衛的苗裔發出。看哪！我在約書亞面前所立的石頭，在一塊石頭上有七眼。萬軍之耶和華說，我要親自雕刻這石頭，並要在一日之間，除掉這地的罪孽。」

這段經文有很多很多非常重要的預言，在這裡上帝怎麼描述你的地位？我看見先知撒迦利亞描述上帝給他的一個異象，好像一個夢，他在這個夢裡看見從巴比倫回來的以色列人。那個時候他們的國家已經完全被毀滅，北國被亞述帝國毀滅了；南國猶大被巴比倫帝國毀滅了；整個國家滅亡了，聖殿、聖城被燒毀了。過了七十年，有一些人有機會被釋放回來，可以重新開始再蓋聖殿，開始在那裡敬拜。經過這幾

百年的歷史，他們也知道他們的國家被毀滅，是因為他們自己的罪孽、他們自己的敗壞、道德的敗壞、拜偶像……各方面，他們回去開始重新做一個真正的以色列人，並且重建耶路撒冷。只有大祭司約書亞一個人可以進入到聖殿裡面的至聖所，在那邊可以獻祭、可以禱告、可以敬拜、為全國禱告。撒迦利亞做了這個夢，感到很奇怪，他不知道這個夢是什麼意思。他夢見大祭司約書亞穿著祭司袍到聖殿的至聖所裡面，預備要敬拜、要獻祭、要禱告，但看見自己的衣服、自己的袍子，他覺得骯髒、污穢、破爛、亂七八糟，這樣怎麼能禱告呢？然後他看見撒但站在他旁邊一直控告他：「你這樣怎麼敬拜？怎麼禱告？怎麼獻祭？你骯髒、污穢……你全人都是罪……你怎麼敬拜？」當撒迦利亞正躊躇的時候，他看見上帝出現並且說：「這個我可以解決，撒但，我責備你，你要閉嘴、你要住口、你不可以說謊，這是我的僕人、這是我的祭司。」然後祂命令天使把那些骯髒、污穢的衣服拿掉，給他穿上潔淨華美的衣服、冠冕，祂告訴撒但：「他站在我的面前毫無瑕疵，撒但你無話可講。」

撒迦利亞知道大祭司約書亞和他同伴的遭遇是預表將來的事，但他不知道是預表什麼，他聽到上帝說：「我要在一日之間除掉這地的一切罪孽。」他聽不懂，也不知道是什麼意思，就寫下來，記錄下來。可是我們知道是什麼意思，我們知道耶穌基督為我們釘在十字架上，在一天之內除去世界的罪孽；我們也知道新約聖經告訴我們：相信耶穌的每一位基督徒都是祭司。現在我們知道他在在異夢裡面看見約書亞

祭司是預表誰——是你、我，就是我們。他看見的是我們站在那邊，站在上帝的面前。所以你現在站在神的面前，撒但也站在你的旁邊控告、指出你的污穢、你的骯髒、你的過犯、你的罪孽，牠說：「你有什麼權利來抵擋我、否定我，說我不對？你有什麼權利說我的想法是錯的？」然後上帝就說：「撒但，我說你錯了，因為我的愛子耶穌基督完美的記錄，祂的正直、公義都算是這個人的記錄，他已經被判為完美、毫無瑕疵，這是他的地位。」

如果你沒有接受這個基本的真理，那麼，你沒有解決撒但基本的謊言，其他的謊言，你也沒有辦法解決。

耶穌使我們與祂同坐寶座， 將惡者服在腳下

同樣的，在新約以弗所書也描述你的地位、你的權威、你的身分。一章19~22節，描述耶穌的地位跟權柄，這是保羅為以弗所教會基督徒的禱告，求主開他們的眼睛，讓他們知道很多事情；也要求主讓你們知道，祂就是上帝。「向我們這信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浩大，就是照祂在基督身上，所運行的大能大力，使祂從死裡復活，叫祂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邊，遠超過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主治的和一切有名的，不但是今世的、連來世的也都超過了。又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使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二章5、6節：「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你們得救是本乎恩）。祂又叫我們與基督耶穌一同復

活、一同坐在天上。」

所以第一章20節說，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以後，祂坐在天上，一切的魔鬼邪靈、撒但這些詭詐的靈都要服在祂的腳下，你原來死在罪惡過犯之中，祂使你跟耶穌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二章6節）。你也跟耶穌一起坐在天上，你坐在耶穌的旁邊，你的身分、你的地位、你的權柄就跟耶穌一樣。當你歸向主的時候，你立刻（你的身分、你的地位）就改變，跟耶穌一起坐在天上，所以魔鬼和一切欺騙、說謊的邪靈都要服在你的腳下，聽從你的權柄。只要你知道這個真理而且相信，就會有判斷的能力；在判斷的過程可以使你分辨什麼是真的，什麼是假的。當魔鬼要你犯罪的時候，牠會讓你有一個想法——你去做那個事情會比較快樂，你會喜歡。這時候，你就要清楚的判斷，那是出於惡者的，絕對是假的、是錯的，所以你說：「我潔淨、聖潔的身分若被污染怎麼會快樂？才不快樂！」所以你要拒絕牠。當牠要攻擊你的人際關係的時候，會使你有一個思想——你不要饒恕那個人。他講的那句話，你要放在心上一直到永永遠遠，甚至去報復他會覺得比較舒服……。你很快就可以判斷，對魔鬼說：「你開什麼玩笑！那樣才不舒服。」當牠要攻擊你的情緒的時候，牠有一百個、一千個負面消極想法，讓你覺得沮喪、生氣、焦慮、擔心、害怕、灰心……，你也可以一個一個分辨、判斷，這都是從那惡者來的、都是假的，而且你會知道你的判斷是對的，不必懷疑；你的判斷、你的權柄是絕對的真理，不會錯，因為這是上帝的判斷。所以你的腦海裡

面會開始安靜，原本很嘈雜的、亂七八糟的聲音會離你而去，這是真理的能力。

主的拯救已完成，毋需懷疑

所有營壘的拆毀都是從這個真理開始的。今天耶穌基督在這裡，要再次藉著餅和杯把祂的身體、把祂的寶血給你，要向你保證祂講的每一句話都是真的；要向你保證祂在一天之內除去你一切的罪孽。今天在我們當中如果有弟兄姊妹覺得自己就像我輔導的那位弟兄，不知道上帝怎麼看你、不知道祂對你的看法，或者是懷疑祂可能不太喜歡你，覺得你沒有太多的價值，甚至於應該把你淘汰……我今天告訴你一個好消息，今天耶穌要用祂自己的身體、自己的寶血向你保證上帝非常喜悅你、完全接納你。你站在祂的面前，就像祭司約書亞一樣，當你知道你被神接納，不是因為你為祂做了什麼事情，乃是你從此可以做一切的事情。只要瞭解這個真理，你在祂的眼目中便完美、毫無瑕疵。這是你的地位，所有的真假判斷都是要從這個判斷開始。如果你知道這個真理，你就能天天打贏屬靈的仗。

(1995.5.7 主日證道)

7

除掉苦毒

經文：以弗所書四章30~32節；馬太福音十八章23~35節

新約馬太福音第十八章，耶穌講了一個故事：國王有個僕人，欠了國王二億七千萬新台幣，沒有辦法償還，也永遠不可能還這個債，國王就免他的債，釋放了這個僕人。僕人在路上遇到了曾經欠他五百四十元新台幣的人，那個人也沒辦法還他，國王的僕人就為這五百四十元告他，那人還不出來，僕人就讓他坐牢。國王聽到這件事，就很生氣，便叫人去抓這個僕人，送他去坐牢，直到這個僕人聽話。這個故事，耶穌是在解釋主禱文裡的話：「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當我們禱告這句話的時候，就等於是說：「主啊！我們也願意赦免別人的罪。」耶穌非常看重這件事情，祂說：「如果你不肯饒恕那些傷害你的人，

上帝就會讓你痛苦，直到你聽話。」祂講得很嚴厲，說上帝會讓你痛苦，一直到你會受不了。為什麼呢？是不是因為上帝的脾氣很大？祂對不聽話的人很生氣、很兇，所以要懲罰你？都不是！而是因為祂非常愛你，祂要醫治你的創傷。當你不饒恕別人時，所受的痛苦，並不是上帝的懲罰，那是你自己加給自己的痛苦。就是以弗所書第四章所說的苦毒和惡毒。不饒恕人這件事，就好像是在你身體中的毒品，一天一天的把你毒死。難怪耶穌要講得這麼嚴厲：「除非你讓祂處理這件事，否則你的傷害永遠不會好轉。」很多人都不知道，最大的傷害，不是別人對你所做的那件事，而是你自己對這件事內心裡面的反應。我從事心理治療工作很多年，我發現，一個人精神上的傷害，往往來自父母或關係較親近的人。

心理治療的過程步驟

1. 承認傷害

在心理治療的過程中，有些路是一定必須走過的。第一步驟便是「承認」；傷害不能被壓抑。有時，我們內心非常痛苦，很受傷，但又無法承認這個事實，總是說：「還好，沒有那麼嚴重，感謝主，我要喜樂。」你固然不能一天到晚對別人說：「我很痛苦」，但是，若對最好的朋友或關心你的弟兄姊妹也沒辦法承認，就有些不妥了。最可怕的是，連對自己也沒有辦法承認，總是對別人帶著微笑，對自己也是一天到晚微笑，其實內心卻很痛苦，這樣最不好！不承認感

覺，問題便不會解決。傷害就是傷害，再怎麼用合理化解釋或以別的方法來逃避，都無法改變，因為那個創傷是事實，產生很大的痛苦。有時候在這個階段，當一個人開始拿下面具，面對所受的創傷，會覺得這個創傷深到無人可以醫治，痛苦大到無法面對。可是，那正是需要面對的，因為「面對」就是得到醫治的第一步。

2. 承認自己憤怒的反應

第二步驟便是：開始承認傷害在他內心所引起的反應，這反應便是他對傷害他的人所產生的憤怒。他也知道自己不可能沒有這樣的反應，也沒有人遇到這樣的傷害而沒有反應。然後就會開始發現自己多怨恨對方，對對方有很多的咒詛，不願意這個人存在於世間，甚至在心裡面殺死那個人千百次，聖經上說這是苦毒、惡毒。

3. 讓耶穌背負我們恨人的罪

第三步驟便是：發現自己可能不知道的罪，但上帝都知道，而且赦免我們一切的罪。這是很令人驚訝的事，我們可以聽到天父的聲音說：「孩子，你所受的創傷，我都看到了，我知道你的痛苦，我也知道你因為痛苦而犯恨人的罪，但是我不定你的罪。」在那時，你也就發現自己所犯的罪都被耶穌背負了，帶到十字架上，完全處理掉了。耶穌對我們說：「你在我的眼中，就算完全被赦免，潔淨沒有罪了。」

4. 饒恕對方

第四步驟，這個人就有一股新的力量，可以開始饒恕那些傷害他的人、赦免別人，就像耶穌赦免我的罪一樣，他的創傷就因此得到醫治。有這樣經驗的人，就知道怎麼在上帝的面前承認他所欠上帝的債，而所欠的債可能比那個傷害他的人欠他的債還要多。很多時候，我們有疑問：「難道我對上帝的傷害比那個人對我的傷害大嗎？難道我欠上帝二億七千萬，而那個人只欠我五百四十元？」可是，當你開始面對你裡面的苦毒和惡毒，你也知道耶穌就是因為這件事被釘在十字架上，就像以賽亞書五十三章中所說的：「祂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你發現祂因為愛你，就願意從你心裡面除掉苦毒，讓耶穌醫治你的創傷。祂為這件事情，付上了自己的生命作代價，你就知道自己所欠的債——就是愛的債，真的是無法數算。然後你內心裡的怨恨，咒詛就得到釋放，你沒有理由保留赦罪的愛，不憐憫傷害你的人。那時，你就會知道，饒恕、赦免別人是你最大的福分、最大的益處。

關於饒恕的基本概念

1. 饒恕不是感覺而是決定

當你饒恕別人之後，有幾件事很重要，第一，饒恕不是感覺，乃是決定。當你決定饒恕一個人，你的感覺不一定馬上改變，反而需要滿長的一段時間，因此你要有準備，當那

些受傷、生氣或不好的感覺回來時，你應當說：「主啊！我在你的面前已經憑信心說：『我饒恕他』，我相信你也接受我的決定，肯定我在你面前的宣告。我相信你也會改變我的感覺；如果需要等，我可以等，等很久沒關係，你一定會改變我的感覺。」

2. 饒恕不是說那個人沒有錯

饒恕的意思不是說要你承認那個人沒有錯，有些人對「饒恕」有誤會，所以當他決定饒恕一個人以後，他裡面會有個感覺說：「怎麼可以饒恕他？他根本就不對，他對我傷害很大，他不配饒恕。」在那個時候，他應該告訴自己：「我沒有說他沒有錯，我沒有說我受的傷害不大。」如果他沒有錯，那就談不上饒恕，也不需要饒恕。就是因為他不配，所以才叫「饒恕」，就像耶穌饒恕我們一樣。所以，我們的饒恕要像耶穌的饒恕一樣，是無條件的，不要求算帳，不要求補償的。

3. 饒恕就是決定忘記

「饒恕就是決定忘記」這句話聽起來很奇怪，因為有時愈想忘記，愈不能忘記。難道「忘記」可以用決定的嗎？這本來是不可能的事，但在神裡面，凡事都能。想一想以前，當你活在苦毒、惡毒中時，其實你下過決定——不忘記這件事，你有堅硬的心，不肯憐憫、不肯饒恕，不肯付出愛心，甚至做過多次不成文的、無聲的發誓：「我永遠會記得那個

人對我的傷害」，然而現在你可以說：「我要永遠忘記那個人對我的傷害，可以決定不再想，不再提這件事。」你會發現，以前活在苦毒中時，你很喜歡去想這些不愉快的事，把這些事抓住，放在你心裡；但愈抓住，傷害愈大。現在你決定忘記這件事之後，便不再喜歡去想這些，每次你想時，就說：「我已決定忘記」，決定忘記，就是「不再提」，上帝的饒恕所用的方法也是這樣。耶利米書三十一章34節說：「我要赦免他們的罪孽，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惡。」不再記念就是「忘記」，這句話在聖經中出現四次：耶利米書一次，以賽亞書兩次，希伯來書一次，可見很重要。所以，如果上帝的方法就是「不再提」，你的方法也一樣，就是「不提」；自己不提，對那個傷害你的人不提，也不再向別人告狀。然後你就算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

所以對神的兒女而言，饒恕別人、除掉苦毒，也是一種選擇，是可以作的一種決定。如果你繼續活在苦毒中，它就會讓你痛苦，一直到你受不了。但是，如果你願意免了別人的債，就像上帝免你的債，你就得到自由，得到很大的釋放，得著一個新的生命，進入新的世界。聖誕節將近，說不定今年的聖誕節，上帝要給你最大的聖誕禮物就是一個新的生命，新的世界；饒恕人的自由，饒恕人的福分；除掉裡面的苦毒、惡毒。沒有比這更好的禮物了。

(1993.12.19 主日證道)

8

行事為人與

福音相稱

經文：腓立比書二章14~28節

我們這兩個月主日崇拜一系列所談的是有關基督徒的工作觀。兩個禮拜前與大家談到基督徒在工作中要作「光」和「鹽」，「作『光』」就是在工作上為耶穌作見證；「作『鹽』」就是把工作作好。鹽是一種味道，一種品質；另外鹽還能防止腐爛。因此「鹽」指的是我們在工作上所持守的道德原則，就是把工作作得乾淨，無可指摘，誠實無偽。

但是，今天我可以說不太夠資格在這裡教各位要在工作中作光作鹽，因我是全職服事的牧師，在教會裡作光作鹽不是太大的問題，你們卻是要在世界中作光作鹽，事實上，你們的壓力較大，你們在每天的生活中所遇到的考驗和困難一定比我的多好幾倍。所以，或許會有弟兄姊妹認為，傳道人

都活在象牙塔裡面唱高調，不瞭解你們所遇到的困難和試探有多大。所以我只能分享我在這裡幾十年，所觀察的一些弟兄姊妹，他們處理工作時所面對的考驗及處理的方法。

不用不公義的手段處理

在腓立比書第一、二章裡所提到的幾個原則中，我看到了一些實際的例子。第一個原則在腓立比書第一章27節：「你們行事為人，要與基督的福音相稱。」在工作中行事為人與福音相稱是什麼意思？這是說我們在工作上遇到問題，我們第一個原則是**不用不公義的手段來處理**。即使有人覺得這些手段是很正常，沒有什麼不好，仍然不這麼作。

二十多年前，我剛來學生中心的時候，我第一次遇到在社會中有這樣的事情，我感到訝異。在大專團契裡有一個弟兄想申請一個學校教書，他希望申請一個離他家不遠的學校，可以就近照顧父母親，也可以服事他原來的教會，所以他去找那所學校的校長，告訴那位校長，他想申請到這個學校來教書。校長說：「這個應該可以呀！你禮拜三早上九點鐘來見我，你『提前』來比較好。」他這句話「你『提前』來比較好」的意思就是「提錢來」。許多人告訴他說這種事是很普遍、很正常的。當我們和這位弟兄一起禱告、交通後，他決定不這麼做。後來這個學校不錄用他，他只好又申請了別的學校，是一個離他家更遠的地方，但是他覺得很高興，為什麼？因為他覺得自己所做所行的就像一個基督徒，他所作的與福音相稱。

最近我們教會裡一個弟兄也是碰到類似的問題。他有一個機會去申請一個新的單位，這個新的單位比他原來工作性質、待遇和福利好得太多了，可以算是升等很多。面談的結果，他錄取了。感謝主！我們為他高興。過了一個禮拜後，他原來的工作單位卻決定不放他走。我問他：「難道你上面的單位就不能下個命令嗎？」但這位弟兄說，他們大概不會願意為他這麼一個小人物惹這些麻煩。就在這個時候，他的家人、朋友都告訴他：「其實不難，你只要送個禮，或者紅包給上面的單位就行啦！」大家都勸他、建議他。他來找我談，他說他決定不要這樣做。如果神要把這個工作給他，就會給他；如果不給，他也不需要。結果幾個禮拜後，那個新單位的主管，在辦公桌上發現了有關這位弟兄的一些文件，便打電話過去詢問。後來，原來的單位便答應讓他離開了。他終究還是升等了。當然這個故事還有一些更精采的細節，希望這位弟兄以後有機會親自與你們分享。

在以上兩個例子裡，有很重要的一點是，為什麼這兩個弟兄可以這樣做？因為他們是很虔誠、很了不起的基督徒？！還是因為他們特別有意志力和決心？不是的，他們能這麼做，是因他們有一個原則：「我的生活要和福音相稱」。那麼「與福音相稱」是什麼意思？就是「我在福音裡知道我是誰，我的地位是什麼。」如同腓立比書第二章說的：「你們是上帝無瑕疵的兒女。」我是上帝的兒女，因此我要完全聖潔、乾淨。在上帝面前，因著主耶穌，我的罪洗淨了，我的地位是與耶穌一起坐在天上，我有權柄，有永遠

的生命。我天上的父什麼都預備好了，我什麼都不缺，樣樣都有。我對任何事情都是以這樣的身分地位及立場來看待，就不難了。我是我父的孩子，我還擔心什麼？祂會為我負責。

不懼怕的心

第二個原則在腓立比書第一章28節——沒有恐懼。若心裡有恐懼就不是出於上帝，而是從魔鬼來的。幾年前，光鹽團契有個弟兄在當研究助理，他做了幾個月的時間，在申報所得稅的時候，他的老闆給了他一個數目字，要他去申報。他告訴老闆說：「我的待遇並沒有這麼高，而且差得很遠！」老闆說：「是的，但你要報這個數字，因為你若不申報這個數字，我的稅會被課得很重。報這個數字對你來說其實很簡單，你要多納的稅，我會為你負責，沒有關係的。」這位弟兄回到光鹽同工禱告會中，問大家他該怎麼做。他說他已申報上去了。有一個同工告訴他，其實可以寫一個更正表，並不困難。後來又一起禱告，這位弟兄終於明白該怎麼辦了。他說：「請為我禱告，說不定下個禮拜我回來時已經失業了！」我們都為他禱告了一個禮拜，我自己很緊張。後來這弟兄回來告訴我們說，他對老闆表明自己是基督徒；之後，老闆還叫了辦公室的人來勸他，但他仍堅持寫更正表。奇妙的是老闆最後同意了，我們的弟兄不僅繼續在那兒工作，而且他的老闆對他的態度比過去還客氣。真難以想像！這是第二個原則——不懼怕。

不發怨言

接著，第三個原則在腓立比書第二章14節——不發怨言。因為我們的生活要與福音相稱，會為主受一點苦。我還認識一位弟兄，也是教書的。他到第一個學校教書的時候，他說每一個月都會有一個人到他們的辦公桌發一些錢給他們，這些錢就是他們的出差費、加班費或購物費等。他們實際上並沒有用這些錢也沒有做這些事，是他們的單位每個月虛報的，然後平均分發。這位弟兄禮貌地告訴單位同事們他不需要這些錢，他沒有加以批評、論斷。但後來其他的老師及校長對他的看法和態度開始改變，他們對他的態度變得惡劣，甚至藉機找他麻煩。他也沒有表示什麼，依舊認真工作，他還是一樣待人客氣、有禮，他沒有論斷別人，也沒有埋怨，他一直忍受了二年。之後神就為他開了一條路，他可以調到別的地方教書。這就是他的原則，因為主的緣故可以受苦，沒有關係，為要行事與福音相稱。他認為這是他的榮耀，所以不埋怨。

你們是否發現，我今天講的幾個例子有個共同的現象，即有時候一個人持守福音的原則、公義正直的原則，不用任何不好的手段，誠實無偽，神就為他開路。但有時候，神似乎沒有成就，使我們受苦、虧損了些什麼。我這二十多年來的觀察，大概好的結果與虧損受苦的例子各佔一半。但是不管結果怎樣，最重要的不是在乎那個現實的結果，最重要的在於我們的行事為人是否與福音相稱。倘若我們一直持守這

個原則，別人就會看見你與其他人不一樣。在腓立比書第二章15節說：「使你們無可指摘，誠實無偽，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作上帝無瑕疵的兒女。你們顯在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

我發現作光和作鹽並不是那麼容易區分，作鹽同時就有作光的功能。如果你的生活處事與福音相稱，周遭的人就會看見你與其他人不一樣，他們會想認識你所信靠的主，就會願意來相信接受耶穌基督。在我們當中有很多人，就是因為這樣而成為基督徒的。我們若肯持守這樣的原則，會有越來越多人相信耶穌。

(1992.11.1 主日證道)

第一單元
全人建造

9

危險的 祝福

經文：提摩太前書六章6~10節、17~19節；

箴言十五章16、17節，三十章7~9節

我發現我們人總是很容易偏差，不是偏右就是偏左。提摩太前書六章17~19節說：「你要囑咐那些今世富足的人，不要自高，也不要倚靠無定的錢財；只要倚靠那厚賜百物給我們享受的上帝。又要囑咐他們行善，在好事上富足，甘心施捨，樂意供給人，為自己積成美好的根基，預備將來，叫他們持定那真正的生命。」請問你們一個問題，在過農曆年的時候，基督徒可不可以說：「恭喜發財」？可不可以用這句話來祝福人？（我也不知道！）到底基督徒對「錢」的看法是好還是不好？還是中立的？

「錢」不是不好的東西

我們應該可以說：「錢」不是不好的東西，因為，錢也是上帝用來祝福我們的一種工具之一。我們剛剛讀的經文稍前一點說到，我們應該有衣服穿，有東西吃，這也是神的旨意。錢是神使用的方法、工具，不只是供應我們穿、吃，祂還要厚賜百物給我們享受。這是神的旨意，要我們基督徒享受人生，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出發點。

十幾年前，我剛唸完研究所回到台灣，有一段時間我們家的經濟情況有點緊，那段時間真的需要節省些。我相信我們當中的每一個家庭大概也有過一段這樣的光景，不曉得那時你們用什麼方法？那時我和我太太每個月把錢分在幾個信封裡，第一個信封是什一奉獻，第二是買菜，第三是買衣服，還有其他好幾個信封。有時也很頭痛，這些信封若是有用不夠的時候，我們會從別的信封借一點給那個信封，這樣借來借去，到最後還是會亂掉。但是，原則上我們有一個叫做「娛樂」這個項目的信封，不管我們情況怎麼緊，每個月一定要把一點錢放在那個信封裡。我們全家有時可以去打保齡球，或是請一個人照顧小孩，我們夫妻單獨去吃西餐，至少一個月或二個月一次。我對我太太說，這是我們的一個「心理衛生」信封，我覺得很重要。我相信這也是神的旨意，祂要我們在生活裡有一部分純粹就是為了享受、娛樂。現在，過了很多年，我們情況比較自由些，不再用那些信封了，也討厭那些信封。但是，我的原則也沒改變，在生活中

有一些正當的娛樂。有時，我們還是去吃個西餐，最近我喜歡買CD唱片。有些東西不是絕對需要的，只是純粹為了享受，這應該也是神的心意。我相信，祂喜歡看見祂的兒女快樂，享受。這個說法在新約舊約都有證據，舊約創世記一章中說「上帝所創造的都是好的！」新約羅馬書八章32節中說：「上帝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豈不也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地賜給我們嗎？」這是祂的旨意，要給我們享受。

錢太多反而往往會不快樂

這樣是不是說「錢越多越好？」不對！為什麼？請想想看，在你所知道的很有錢的人當中，有沒有一個家庭快樂的？我的印象是「沒有！」沒有一個非常有錢的家庭是真正快樂的！反而充滿痛苦、爭吵。我發現，錢雖然是神祝福我們的很好的工具，但也是危險的祝福。箴言書十五章16~17節：「少有財寶，敬畏耶和華，強如多有財寶，煩亂不安。吃素菜彼此相愛，強如吃肥牛彼此相恨。」你們同不同意這句話？應該很同意。為什麼有很多錢財反而難以快樂，我想大概有三個原因：

第一，擁有很多錢時，家人之間比較容易爭吵，有時弄得非常的不愉快，所以聖經說：吃素菜彼此相愛，比吃「牛排」彼此相恨，要好得多，對不對？

第二，因為錢財是一個危險的祝福。提摩太前書六章9~10節：「但那些想要發財的人，就陷在迷惑，落在網羅和

許多無知有害的私慾裡，叫人沈在敗壞和滅亡中。貪財是萬惡之根。有人貪戀錢財，就被引誘離了真道，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這裡面的危險很多，你是否發現，當你有越多的錢財，就越想要更多，永遠覺得不滿足，永遠不夠。所以就會開始有很多的試探，想要用些不義的方法、犯罪的方法來得到錢，這是人的敗壞。我們天天在報紙上可看到一些這樣的例子。

第三，錢財會變成生命的中心。錢越多，它就變得越來越重要，比什麼都重要，它就變成你的倚靠。但是如果你倚靠這個東西，有沒有安全感？永遠沒有！第一，你永遠不曉得它夠不夠；第二，即使你覺得夠，你還要擔心，會不會發生什麼事情而失去這些錢財，所以永遠沒有安全感。這個東西就變成你生命的中心，那你就被引誘，離了真道，失去了你的價值觀，失去了你的信仰，最後就失去真正的生命！

錢真是一個很要命的東西，應該不要企求有太多錢，錢絕對不是越多就越好。那我們是不是就下一個結論：錢越少越好？也不對！所以我們真的很難找到一個很正確、準確的結論。箴言三十章7~9節：「我求你兩件事，在我未死之先，不要不賜給我：求你使虛假和謊言遠離我；使我也不貧窮也不富足，賜給我需用的飲食，恐怕我飽足不認你，說：耶和華是誰呢？又恐怕我貧窮就偷竊，以致褻瀆我上帝的名。」所以我們真的很難找到一個剛剛好的立場。你如果錢太多，就會有不好的試探；如果錢太少，也要擔心缺乏！我想你們都曾有這樣的經驗，也會有試探。所以貧窮也不是神

的旨意，太富足也不是神的旨意。我對很有錢的生活沒有什麼經驗，對貧窮也沒什麼經驗，神給我的安排，幾十年來就像箴言三十章所講的，不太多也不太少，從來不缺乏。不只是不缺乏，我覺得相當豐富。有時候我會擔心一些很久以後才會發生的一些事情，但是，最後卻發現我白擔心了。

有個經驗給我深刻的印象。有一次，我和我太太在普渡大學唸研究所時，有一段時間，我的孩子在小學可以領免費的午餐。市政府規定，如果家長每月的收入不到標準，孩子在小學可以領免費的午餐。那時，我的獎學金沒到那標準，所以我的孩子有資格可以領那個午餐。其實我們那時也不缺錢，在銀行有些儲蓄金準備著，用一段時間應該沒問題。我的孩子沒有領那個午餐，因為她喜歡媽媽做的三明治。可是我想，如果孩子領那個午餐，他們的身分是什麼？你知道嗎？他們就算是貧戶。那是什麼樣的感覺呢？我又想，還有些家庭的孩子甚至沒有午餐，沒有晚餐，那又是什麼樣的感覺？貧窮的滋味，不是上帝的心意，不管身體或精神、自尊的傷害，也不是神的心意。所以，如果貧窮不是神的旨意，我們這些錢夠用的人，對我們的錢財，要用什麼態度來看，應該很清楚。

應該把錢看作是一個祝福的工具

提摩太前書六章18~19節：「又要囑咐他們行善，在好事上富足，甘心施捨，樂意供給人，為自己積成美好的根基，預備將來，叫他們持定那真正的生命。」我們應該把錢

看作是一個工具，不只是上帝用來祝福我們的，也要我們用這個東西來厚賜百物給那些需要的人享受。如果你能想像那個貧窮的滋味，你應該幫助那些受痛苦的人。這個世界上還有飢荒，有人餓死，而我們有能力卻沒有幫忙，我想我們要在神面前負很大的責任！因為我們是祂的管家，祂要我們為祂管理，祂把錢財放在我們手中，要我們供應人的需要。但是，這不只是一個責任、義務，這是祂給我們的一個很大的福分和快樂。所以不要誤會這經文的意思，這不是像一般民間宗教的觀念。昨天，我們在方舟團契討論民間宗教的功德觀念，這些觀念說：你在這輩子的功德、善行越多，你在下輩子享受、幸福越多；聖經不會有這樣的觀念。聖經的意思是說，你越用生活和行動來表現你的信仰，你的信仰就越堅定、越真實。耶穌說：「施比受更有『福』。」不是「更有『功勞、功德』」。所以一個基督徒，如果賺很多錢，可是他為自己留著，這人最後可能還是會得救，但我相信他死的時候會是很不快樂的人。所以你越用你的錢成為天國的工具，將來的天國越來越變成你現在的經驗、經歷、享受，那就是真正的生命。

神呼召我們做祂的門徒、兒女，給我們一個使命，是要我們成為這個世界的祝福（創世記十二章）。祂給我們這個工作，要我們成為世界的祝福，所以祂把一個最實際、最好用的工具放在我們手中，就是「錢」。提摩太前書六章17～19節有非常密切的關係，18節說：「你要甘心施捨，樂意供給人」要甘心「給」，17節說上帝是什麼樣的上帝？是厚賜

百物給我們享受的上帝，你覺得這兩句話有什麼關係？如果我們按照18、19節去做的話，我們就會像上帝。祂就是那賜百物給我們享受的父；我們若賜百物和別人分享，供給他們，那麼就像天上的父，這是我們最大的榮耀、福分和喜樂，這就是真正的生命。

(1992.10.18 主日證道)

第一單元
全人建造

10

喜樂錦囊

帖撒羅尼迦前書五章16~18節

腓立比書四章4~7節：「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我再說，你們要喜樂。當叫眾人知道你們謙讓的心。主已經近了。應當一無罣慮，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上帝。上帝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裡，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保羅說喜樂，常常喜樂，我們聽到他這樣說，覺得也很好，我們希望能夠常常喜樂，沒有問題，沒有人不希望能常常喜樂，喜樂是很好。可是問題是怎麼喜樂？怎麼作？是不是自己對自己說喜樂，就可以喜樂，是那麼簡單嗎？有時候對自己講說喜樂、喜樂，常常喜樂，講半天還是不喜樂，對不對？所以，問題不是說我們要不要喜樂，問題是怎麼喜樂。

禮拜五，前天早上，我在準備這篇信息的時候，按照我所領受的命令，就準備這篇信息。可是，我心裡面覺得很不喜樂，因為前一天，禮拜四晚上半夜三點半，我接到一個從美國打來的電話，一些家裡的問題，不是我跟我太太的家，是我們一些親戚的問題，牽涉到一些法律的問題，從三點半講到四點，講完電話把電話掛上以後，我就睡不著覺。第二天早上很不舒服，禮拜五早上，心情很不好，很煩，然後坐下來，就拿出聖經要開始準備一篇信息，信息裡面第一句話是常常喜樂，可是那天早上，當我準備這篇信息的時候，看這個經文，看來看去，我就發現這三句經文給我的幫助很大很大。

為什麼？因為我把這三句話先看完了，我就發現最重要的不是第一句話，而是最後面，他說：「要喜樂，因為這是上帝的旨意。」上帝要我喜樂，上帝要我很高興，祂要我過一個歡歡喜喜、快快樂樂的生活，這是祂的旨意。祂是上帝，如果這是祂的旨意，祂講的話就有權威，祂說喜樂是對的，不喜樂就不對。我要相信，祂說應該喜樂，這個是真理、是事實；不應該喜樂，這是謊言、欺騙。喜樂是好的，是祂的旨意，如果我說我沒有理由喜樂，那也就是謊言。我就想其實我從信耶穌做基督徒到現在，祂已經給我很多很多理由讓我想起來可以喜樂，祂給我很多喜樂的條件，很多可以喜樂的材料，我有實實在在的經驗，我就開始覺得我還是很感激，包括禮拜四晚上半夜掛了電話以後，包括我太太跟我講的一句話，我為這句話就非常感激。你們有一點好奇，

但我不告訴你們，我就很感激我有這樣的太太，我也很感激我的太太有這樣的價值觀念，我就可以很喜樂，有很多很多感恩、可以謝恩的事情。然後，我就想上帝既然已經給我那麼多可以使我喜樂的事情，我就不需要擔心。我不需要擔憂、掛慮，祂一定會供應我一切的需要，我所有的需要都可以跟祂說，我可以不住的禱告，都可以告訴祂。祂會看顧，祂會保護，能使我喜樂；所需要一切的事情，祂都會給我。因為祂要我喜樂，這是祂的旨意，這是祂的計畫，從創世以前祂的計畫就是要我喜樂。

所以，我既然可以感恩，很多事情可以謝恩，我也知道我有很多事情可以跟祂講，我可以跟祂講我的需要，我可以不住的禱告，因此當然我可以喜樂。你們有沒有發現，我就把這三節經文，我是從後面看到前面，有沒有發現？知道是神的旨意，所以我可以謝恩，我可以不住的禱告，我就可以喜樂。有的時候聖經也要這樣看，從上到下，然後從下到上，不要太快就把它看過去，看熟一點。我這樣的看就發現喜樂、禱告、謝恩，不是三件事情，而是一件事情的三方面，是分不開的。因為三者都有非常密切的關係，都是上帝的旨意，而且都是一件事情，中間的不住的禱告就把這三件事情聯合在一起，禱告跟喜樂，禱告跟謝恩，把這三件事情聯合在一起，所以，我們先從不住的禱告開始講。

我發現很多人不曉得禱告跟喜樂的關係，因為很多人不瞭解為什麼要不住的禱告，很多人不瞭解禱告的意義跟目的是什麼，很多人對禱告的想法就像到金山找十八王公一樣，

對不起！你們大概都不是這樣，但也不一定。有人對禱告的想法就像到金山找十八王公一樣，去拜牠，給牠香煙，給牠一些東西，可以中大家樂。大家記不記得大家樂？有的人記得。很多人不瞭解禱告的目的跟意義是什麼，我們先回到馬太福音看耶穌講禱告的一些很基本、很基本的觀念。馬太福音六章7~8節：「你們禱告，不可像外邦人，用許多重複話。他們以為話多了必蒙垂聽。你們不可效法他們。因為你們沒有祈求以先，你們所需用的，你們的父早已知道了。」在這裡，耶穌給我們一些禱告的教導。有的人看這段經文，說你禱告不要那麼囉嗦，不要那麼多話，他說你所需要的東西上帝都已經知道。有的人看這一段經文就說那為什麼要禱告？不需要禱告，祂都知道我需要什麼，我跟祂講幹嘛，我可以說你都知道啊，你決定啊，我投你一票，你就看著辦，是不是這樣子？為什麼要禱告？耶穌講這句話的意思是不是說不要禱告？是不是不需要跟神說我需要什麼？不是這個意思。

馬太福音七章7~11節：「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因為凡祈求的，就得著；尋找的，就尋見；叩門的，就給他開門。你們中間誰有兒子求餅，反給他石頭呢？求魚，反給他蛇呢？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你們在天上的父，豈不更把好東西給求祂的人嗎？」耶穌的意思是說，我們要不要禱告？我們要不要跟天父說我們需要什麼？當然要禱告啊！祂說你們在世界上做父親的，你們都知道，難道你的孩子肚

子餓時說：「我需要麵包」而你會給他石頭嗎？如果你的孩子說：「今天可不可以吃紅燒魚」，難道你會給他蛇嗎？廣東人可能有一點例外，我不曉得，但一般人應該不會。耶穌說難道孩子跟你求好東西而你會給他一個不好的東西嗎？所以，耶穌說要禱告！要禱告！可是祂在第六章又說：「你不需要禱告，不要那麼囉嗦，上帝知道你需要什麼」，是不是耶穌在第七章已經忘記祂在第六章所說的話？是嗎？不是！那這兩段有沒有矛盾？沒有矛盾。可是問題是，從這裡很清楚知道耶穌禱告的觀念，耶穌要我們知道，很多時候禱告的目的跟意義跟我們想像的不一樣；很多時候我們要求一些東西、好東西，可是禱告的目的跟意義不在於那些東西，那些東西只不過是一個工具，只不過是一個媒介，最重要的不是那些東西，或是那些因為禱告而給你的事情，最重要的是這個**禱告所建立的關係**，你跟祂的關係，這個比什麼都重要。

我講一個很簡單的例子，可以說是一個我自己的比喻，不是耶穌的比喻，但跟耶穌的話也有關係。耶穌說：「你要瞭解你跟上帝的關係，你有很多很多的想法需要先改變，你才能夠瞭解你跟上帝的關係。第一個，你的想法要變成一個很小的孩子的想法，用這個想法你才能夠開始瞭解上帝跟你的關係……」，這個我自己做父親以後才開始真的明白，我真的明白這是什麼樣的關係，我可以開始真的明白我在天上的父對我的看法，而且祂對我的心意是什麼，我也知道我對我孩子的心意，而且我希望跟孩子的關係是什麼樣的關係。

上帝喜歡透過我們的禱告， 跟我們建立一個愛的關係

我記得，我的老三凱莉小學的時候，我非常喜歡當她需要什麼時都跟我講，不要放在心裡不講。她若需要什麼都告訴我；若她需要什麼、想要什麼而沒有跟我講，我會很不喜歡，我會很難過。我從我跟我孩子的關係就瞭解我跟神的關係，那位慕道友說：「難道你不比她更清楚她需要什麼？難道你不會比她判斷得更準確嗎？難道她基本的需要你不知道嗎？你為什麼希望她跟你講？」「你可以給她，而且你的判斷應該比她更好。」我以前跟一位慕道友這樣解釋，我說：「對！我承認很多時候我的判斷比她好，我也知道她的需要。可是，我還是希望她想要什麼她都跟我講。」又有一個人問我說：「那這樣，難道她向你要什麼，你都會給嗎？」我說：「也不一定。有時候我也會說『NO！不可以！』不給她。」「那麼，你為什麼要她跟你講？」當然，這個朋友想的主要不是我跟我孩子的關係，他主要是想我跟上帝、天父的關係的問題。

你為什麼要跟祂講？我舉一個例子，老三讀小學的時候，我們晚上吃完飯以後，她就會跟我說：「爸爸！我們到巷口的7-ELEVEN店去買一個冰淇淋，好不好？」我聽到她的要求，我很喜歡，我說：「好！」我跟她一起走到那邊就買一個冰淇淋，我們一邊吃、一邊走回來，慢慢的走回來，談一談心，走回家裡。很好！為什我喜歡？是不是那個冰淇

淋那麼重要？你覺得呢？她是不是真的很需要那個冰淇淋？她應該剛吃完飯，我太太煮的飯都是很有營養，很有維他命，都沒有問題。她為什麼喜歡冰淇淋？重點不是在那個冰淇淋，重點是在關係，可以跟她一起享受這個冰淇淋，跟她一起一邊吃一邊走回來，並且談一談心，就建立關係，那個愛的關係，非常寶貴。是不是她每一次提說我們去買一個冰淇淋，而我每一次都答應？也不一定！有的時候我說：「對不起！今天沒有時間。今天晚上爸爸有聚會，要趕到真理堂。」這樣，我們就不能一起做這件事；有的時候，在一個店裡面她看到一個東西，她想要買，我也不一定都會給她。有的時候我會說：「這個東西我們不能買，這個東西太貴」，或者我會跟她講：「這個東西你現在吃不好，因為我們現在就要回家吃飯，你現在吃這個東西，回家你就吃不下飯。」有的時候，她想要一個東西，我就說NO！我也不解釋，沒有理由，我就說「不行，我們現在不能買這個東西。」但是，我發現她也不會怎麼樣，她還是很快樂，她也知道很多時候她想跟我要的我也會給，差不多超過百分之五十。我也知道有的時候我說不行，並沒有理由，只因為我也知道，若她想要的，我百分之百都給她，對她也不好，對她整個人格的成長也不好。（因為世界不是這樣，她遲早也要發現，也要知道。）所以，我也會判斷，什麼時候給、什麼時候不給，而我發現她很信任我的判斷。結果，這三個孩子，經過很長時間累積的經驗，她們就知道她們有一個爸爸很愛她們，非常地愛，也很喜歡看到她們高興，這是我的心意，我

要她們喜樂，只要是對她們好的東西，這個爸爸都願意給他們。所以，她們對我慢慢的塑造出一種信心。

耶穌說：「何況你們在世界上做爸爸的都會這樣做，你現在不瞭解上帝要怎麼樣用禱告生活使你跟祂的關係有這樣的發展嗎？而且，我發現我的孩子跟我有這樣的關係，她不只是可以跟我講一些她迫切需要的東西，有一些不一定都是很有現實價值的東西，她也可以跟我提。她如果跟我說要去買一個冰淇淋，我也不會每一次就問她說，你真的需要這個冰淇淋嗎？妳覺得這個冰淇淋對你有什麼好處呢？這個冰淇淋對你靈命的成長會有用嗎？這個冰淇淋對別人會有什麼好處？我不會這樣做，享受快樂也是一件好事，對不對？我們做爸爸的，我做爸爸，我覺得我的孩子享受快樂也是一個好事，這是我的價值觀念。那何況我在天上的父不也覺得一樣嗎！我希望我的每一個孩子很高興，快樂得蹦蹦跳。我相信我天上的父也希望祂的每一個孩子都高興，快樂得蹦蹦跳。

雪下得正是時候

我還記得當我們的老三滿十歲的時候，有一次她問我，說：「爸爸我中學以後會不會回美國讀大學？」我說：「會！應該會。」她說：「好！很好！在那個時候我可以看到下雪。」我聽到這句話，我就覺得：「對！她已經十歲了，還沒有看過下雪。」因為我們家是明尼蘇達州人，明尼蘇達的冬天實在很長很長，遍地都是雪，雪是我們的文化！那我就想到她已經十歲，一個明尼蘇達人長到十歲還沒有看

過雪，我覺得這是說不過去的事，是不應該的！然後剛好在那個時候，我們常搭乘的西北航空公司他們會記錄乘客坐了多少哩程，累積到某一個程度，他們會給你免費的票，剛好我就發現我們可以拿到一些免費的票，我們可以多回家鄉一次，因此我跟我太太就決定當年聖誕節我們要回明尼蘇達，要讓我的老三可以看到雪。六月時我們就去訂機位，我們拿到票，我們就很高興，等了幾個月，到十一月感恩節，這時節明尼蘇達那裡應該已開始下雪了，但我們看到新聞說那裡還沒有下雪，到十一月底還沒有下雪！我就想：怎麼可能？差不多到十二月十幾號了還是沒有下雪，我開始禱告說：「主啊！那邊還沒有下雪，你知道還沒有下雪！」我們在美國的兩個姊姊也禱告，她們也請幾個朋友代禱要下雪，可是她們常寫信來說，外面都是黃色的，看到的都是土，就是沒有雪。我說：「主啊！怎麼辦？」後來我們就坐飛機回去，那天早上那邊傳來的新聞也是說還沒有下雪，但當地很多時候是夜裡會下雪。第二天早上，我們快要降落的時候，駕駛員就開始拿麥克風報告那邊的氣溫、那邊的一些事情，最後一句話他說，在明尼亞波利斯（雙子城）昨天晚上下了雪，快下完了，外面都是白色。我們一下飛機看到的雪很厚，到處都是很漂亮的雪白天地，那天下午大家就出去玩滑雪板，我的孩子歡喜得蹦蹦跳，非常快樂，從這件事我也得到很大的喜樂，這個喜樂當然是因為我看到我的孩子很高興，我也可以很高興，我可以因為下雪而很快樂。

可是，其實我最大的快樂、最大的喜樂是知道上帝愛

我，愛我愛得足以讓明尼蘇達在我們抵達的那天下雪，我最大的喜樂是能夠這樣的被天上的父所愛。所以，大家應該可以瞭解禱告跟喜樂的關係了吧！禱告跟喜樂的關係，不是因為我可以玩雪，我的孩子可以玩雪，這個當然有關，可是這個事情最主要的意義在於，天上的父祂為你、我不住的禱告。祂的旨意是要每一件事情，給我們的每一個東西就變成一個管道，一個媒介，那個東西就像洗禮的水，就像聖餐的餅跟酒一樣，祂透過那個東西對你說話，說：「我多麼愛你！」而我從祂的手中所領受的每一樣好東西都變成非常寶貴，非常神聖，因為那是我天上的父給我的。因此，每一個東西就變成神聖、有意義。

後來，我的孩子她們一個、一個長大的時候，她們都是國中畢業就到台中去唸高中。她們有的時候會週末回來，禮拜五晚上回來，禮拜天下午回去；有的時候兩、三個禮拜、一個月回來一次。她們回去之前，禮拜天中午崇拜完都會回家吃飯。那個時候我們有一個光鹽團契，我是光鹽團契的牧師，那個時候第二堂崇拜結束，我們中午在小木屋有一個禱告會，這個禱告會有的時候到下午一點半、兩點。禱告會一結束我就趕回家，幾乎用跑的回家，有的弟兄姊妹覺得傳牧師怎麼那麼急著要回家，怎麼不留下來跟我們講話，好像一做完結束禱告他就一溜煙走了，有的人也有一點好奇，為什麼要趕著回家？因為我的孩子要坐車到台北西站，再坐公路局的車子回台中之前，我要做有兩件事情：第一個我要為她們做一個祝福禱告；第二件事情是我要跟她們討論一些有關

錢的問題。她們也需要一些錢，我希望能跟她們討論，在下次回家前可能會需要多少錢？要做什麼？要買什麼？需要什麼？我要跟她們討論。其實，想一想，這個也應該很容易解決，我也可以把錢就放在桌上說：「你走之前，不要忘記錢在桌上，可以自己拿去。」但我不喜歡這樣做，我喜歡坐下來說：「你需要什麼？」會跟她溝通，她會告訴我她想要什麼，想怎麼用這些錢，而我會教導她一些事情，告訴她錢應該怎麼用。有的時候我自己會提一些她沒有想到的事情，例如我會提說：「下個禮拜不要忘記你可能需要買這個東西，所以你要多拿五百塊、一千塊。」就在這樣的討論裡面，主要是為了建立關係。在這個愛的關係裡面，她就知道爸爸非常關心她一切的需要，而且喜歡看見她常常喜樂。在這樣愛的關係中，她整個人就成長，人格、價值觀念、靈命，整個人都不斷的成長、成熟。

在與天父愛的關係中， 學習祂的價值觀

現在大家瞭解，天上的父上帝祂就是喜歡用你不住的禱告、禱告生活跟你建立這樣的關係，在這樣愛的關係中與主同行，學習主的想法、主的價值觀念、主的心思意念，越來越認識祂，那就是喜樂。所以，我剛剛說的這個禱告跟十八王公的那種禱告有多麼大的不同。你們曉得十八王公嗎？在金山有一個廟供奉十八王公，聽說是一隻狗，其實沒有人知道那個靈是什麼，別的廟供奉的是水果，牠喜歡的是香煙，

在那邊你就是不曉得牠是什麼樣的神，有人說這個神很靈，拜牠很有效，可以中大家樂。反正是人們拜牠有效，人們不管牠是什麼樣的神，人們恐怕巴不得「牠最好也不要管我是什麼樣的人」。那些人拜神也不要什麼關係，反正他們就是要找一個比較有效可以拜的秘訣。但我們的神不一樣，耶穌說，我們跟天父的關係，在禱告裡面的關係不是這樣，耶穌說，上帝要用你的禱告最主要的目的不是給你東西，東西是很好，可是主要是要用這個禱告跟你建立一個愛的關係，使你一直到永永遠遠活在這個愛的關係裡，讓你整個人人格、靈命各方面都成長。你越知道祂怎麼愛你，你就越知道怎麼去愛別人，你就會越渴慕要像祂，你就會越喜樂。

所以，我們的禱告有兩個目標：一是從上帝能夠領受到一些我們所需要的東西，甚至不只是需要的東西，還包括可以讓我快樂的東西；二是讓我們在這個關係裡面能夠學習越來越清楚知道什麼是好東西。耶穌在馬太福音七章11節說：「你們在世界上的父親都知道怎麼把好東西給兒女，難道上帝不曉得把好東西給你們嗎？」祂講的是「好東西」，有時候這也是我們在禱告裡的一種學習，學習瞭解什麼是好東西？有時候如果孩子說求麵包，你做爸爸，你孩子需要麵包，難道你會給他石頭吃？不會！可是如果孩子不懂事，比較笨，他說爸爸今天中午我想吃石頭，你會給他嗎？不會！你要給他麵包，甚至你要給他牛排，給他更好的東西，對不對？因此，在禱告裡面，也就是在這個愛的關係裡面，上帝要使你的價值觀念、心思意念、想法越來越像祂；你就知道

求什麼，你就越來越不求石頭，而求麵包、求好東西；並且那個好東西不一定是這個世界上的人看為好的東西，而是祂的價值觀念，祂的想法變成你的想法，這樣你就發現你讓祂不斷的調整、調整你的禱告，那就變成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對不對？那這些東西都會給你。這樣，你就發現你越來越求得準、越來越求得對，而蒙應允的經驗就越來越多，喜樂就越來越多，因為你求得準、求得對，蒙應允就越來越多；而又因蒙應允的頻率越來越多，所以感恩、謝恩也越來越多，且喜樂也越來越多，這三個是分不開的。

禱告未蒙垂聽仍然可以喜樂

這樣一來，是不是每一個禱告都會蒙應允？我知道有一些弟兄姊妹也為一些事情禱告很久，而且那些事情是滿重要的事情，應該是很好的事情，價值觀念應該也沒有什麼錯，應該是上帝喜樂的事情；有的人為家人、有的父母為孩子們禱告很久、很久，我也有過這樣的經驗，而且是重大的事情，是我很擔憂的事情，不是像吃冰淇淋、能不能看到雪這種小事，我也有為重大事情的禱告，有的有蒙應允，有的還沒有，所以這是一個問題。只要我們求的是好東西，上帝會不會每一樣都應允？哥林多後書一章19節說：「耶穌基督，總沒有是而又非的，在祂只有一是。」羅馬書八章32節說：「上帝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豈不也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地賜給我們嗎？」好像祂的答案是「是」，祂都會給。可是有的時候，我們的經驗是「否」；有的時

候，我們的經驗是禱告了很久、很久也沒有看到事情成就，這是事實。

所以，我們要怎麼想？我只有一个結論，我的結論是羅馬書八章28節：「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上帝的人得益處，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祂使萬事都互相效力，使我們得益處。所以，如果我們求的東西是好東西，要不然祂就成就我們的禱告，要不然祂就使這個事情不成就；祂使這個事情不成就，便成為我們最大、最大的益處。只有這兩個可能性。因此我們還是可以喜樂，而且我們可以確定喜樂是上帝的旨意，我要喜樂，在整個宇宙，沒有人、沒有東西、沒有事物可以奪去我們的喜樂。

(1999.8.22 主日證道)

第一單元
全人建造

11

敬拜的開端——

認罪

經文：希伯來書九章19～22節，十章12～23節；

約翰一書一章8節～二章2節

我們來看希伯來書第十章19～22節：「弟兄們，我們既因主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是藉著祂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這幔子就是祂的身體；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上帝的家，並且我們心中天良的虧欠已經灑去，身體用清水洗淨，就當存著誠心和充足的信心來到上帝面前。」

希伯來書的作者說，我們是因著耶穌的血進入至聖所，心中的虧欠被灑去了，你就可以坦然地站在上帝的面前，都是「經過耶穌的血」。這是什麼意思？要瞭解這句話，我們需要回想舊約出埃及記，上帝吩咐摩西建造一個會幕，就是以色列人敬拜上帝的地方，祂給摩西非常詳細的指示，叫他

建造這地方。祂說：「你要完全照著我指示的樣式做這東西」，這等於是給摩西一個難題。最裡面的是至聖所，在那裡有約櫃，至聖所的門口有一個幔子，幔子外面是聖所，在聖所裡面有金燈臺、桌子、陳設餅、有燒香的祭壇。在聖所的外面有院，院裡面有個很大的水盆。然後在院子的門口就有銅祭壇，牛犢、羊羔在這裡被宰殺，血也在這裡被傾倒出來，然後就灑在祭壇上面。人進去敬拜的時候，都要先經過院子的銅祭壇，被倒出來的血就代表死亡。換句話說，任何人要進去敬拜神，都要先經過死亡，因為進去崇拜的人是個罪人，而罪的代價就是死，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沒有別的解決辦法。因為在銅祭壇上的牛犢羔羊，代替那個人犯罪的代價，所以他就算為無罪，可以面對上帝；只要經過流血的地方，他就算有資格可以進去，可以崇拜、禱告，上帝也悅納他的禱告。他進入聖所時，可以站在裡面。聖所裡有金燈臺、桌子、陳設餅及燒香的祭壇。他知道這些都是他的，上帝是他腳前的燈、路上的光；是他生命的糧。上帝悅納他燒的香，悅納他的禱告，他可以站在至聖所前面。甚至大祭司可以進入至聖所裡面，可以站在約櫃、施恩寶座前。所以上帝對以色列人說：「我就在那裡跟你們相會，我要以恩惠祝福來跟你們見面，悅納你們的禱告。」當然，在會幕院子的門口，那裡所流的血，只是一個預表而已。事實上，一個動物的死不能代替一個人的罪。可是當耶穌來的時候，祂是一個人，為我們的罪而死，代替我們死。不只是一個「人」，祂是上帝——創造我們的主，親自為我們的罪死了，

付上罪的代價。所以經過耶穌的血，我們每一個人都可以進入到至聖所裡得赦免，與上帝之間隔斷的牆、幔子就拆毀，我們就可以站在上帝面前，並坦然無懼地和祂說話。

罪得赦免是敬拜的開端

敬拜的開端就是罪得赦免！你每一次承認你的罪，也承認你是一個罪人，你就再次經過耶穌的血，再次進入到至聖所。在那裡你可以敬拜，你可以全心全意地愛祂，真實地、珍惜地讚美祂。

1. 因為認罪使我們更能體會到祂好到什麼程度

祂本為善，祂的慈愛永遠長存。你每一次向祂承認你的罪——你在言語、行為、思想的罪，祂就有機會再一次的告訴你，祂多愛你。祂說：「你說的這些事情我都知道，孩子我不定你的罪，我也不記念你的過犯，我看不見你有任何的污點，你在我的眼目中就算完美，毫無瑕疵，這是我的決定，因為我愛你。」彌迦書七章18~19節提到：「上帝啊，有何神像你，赦免罪孽，饒恕你產業之餘民的罪過。不永遠懷怒，喜愛施恩。必再憐憫我們，將我們的罪孽踏在腳下，又將我們的一切罪投於深海。」一切都變成新的，你再次成為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當你知道祂多愛你，祂對你多好的時候，永遠都不再算你的罪，你的心就得以釋放，你從心裡就感謝讚美敬拜。

2. 因為認罪，便知道祂聽你一切的禱告

當你承認你的罪，也知道祂赦免你的罪，你就知道祂聽你一切的禱告，你心裡懇求的，祂都知道，而且祂都悅納。你不需要擔心、害怕，也不需要為沒有資格，不配祂應允你心裡的渴望而焦慮。不需要怕來到祂面前求，因為祂已經算你有祂獨生愛子耶穌基督的地位。在祂眼中，你禱告每一句話的分量，跟耶穌基督每一句話的分量一樣。

3. 因為認罪能使我們體會到祂所有的話和應許都是真的，而滿心快樂

你可以敬拜祂，因為你每一次承認你的罪，你就等於承認上帝是信實的，是公義的。祂不說謊，祂一切的承諾都是信實的、是可靠的，不會落空。因為當你承認你的罪時，祂不只赦免你的罪，祂也會光照你的心，用慈愛溫柔不責備的聲音來調整你的想法、行為、動機及你做事情的目標與方法。就像以賽亞書三十三章21節說：「你或向左，或向右，你必聽見後邊有聲音說，這是正路，要行在其間。」你會知道要怎麼做。這種調整會為你帶來你渴望已久的快樂，也會為別人帶來很多的快樂。

人不喜歡認罪的原因：

以為認罪就是要被定罪

認罪既然有這麼多的好處，為什麼我們還是不喜歡認罪

呢？因為我們總會覺得「認罪就是要定罪」。若說：「我錯了」，祂會責備、發怒、處罰，所以我們就不喜歡認罪，我們就很頑固的否認自己有錯。可是逃避並不能解決問題，只會形成最大的阻礙使我們不能享受最豐盛的生命。因為**要罪得赦免，必須先知道我們的罪是什麼**。問題在於我們不喜歡知道我們的罪是什麼，我們覺得認罪會很痛苦、難過，我們的驕傲、自尊會受損。我們覺得我們在社會上是有地位的人，是受過教育的；我們沒有搶劫、殺人，也沒有放火。可是在我們的思想、動機裡，所隱藏的目標、渴望，尤其是在我們所說出的話裡有罪。我們所帶給人的傷害，大部分都是與說話有關。耶穌說過，我們講的每一句話，將來都要負責。誰能站立得住？你所做的好事也都不能遮蓋這些虧欠。一句話說出口，就很難改變了。但是上帝為我們預備了一個方法：藉著耶穌的血，這些罪都可以被赦免、被遮蓋。

當你讀出埃及記的時候，不曉得你有沒有注意到第二十五章，上帝指示摩西要做會幕的至聖所，祂是怎麼指示的？在會幕的至聖所裡有約櫃，約櫃裡有十誡，那是上帝要求我們的絕對標準，使我們知道我們的虧欠、罪，使得我們沒有話講。可是在約櫃上面有一個「施恩座」，希伯來文這個字原意就是「蓋子」。上帝對摩西說：「你要完全照我所指示，製造這個東西，因為我在那裡要與你們相會，要與你們見面。」在這裡就可以看出上帝是怎樣的上帝。祂說約櫃要做一百一十公分長，七十公分寬，然後上面有施恩座，施恩座上的蓋子要做一百一十公分長，七十公分寬，尺寸完全一

樣。祂的恩典要完全遮蓋祂對我們絕對的要求。當祂跟我們見面的時候，不管我們的罪有多大，我們的虧欠有多大，祂的恩惠與憐憫也一樣大，可以完全遮蓋，使這些罪消失。上帝就是這樣的一位上帝。

每次在聖餐儀式中，我們都會聽到耶穌的話：「這杯是我立新約的血，為你們流出來的，使罪得赦。」當你聽這句話的時候，你就會到聖壇前領受耶穌的寶血、身體，在那裡就遇見上帝，知道自己的罪得赦免了。主的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遮蓋我們一切的過犯，你會知道你在上帝的面前就算為無罪了。

(1998.1.25 主日證道)

第一單元
全人建造

12

萬物的結局

近了

經文：彼得前書四章7~11節

當你們聽到「萬物的結局近了」這句話時，感覺怎樣？覺得這是壞消息，還是好消息呢？還是跟我毫不相干呢？這是彼得在兩千年前所講的話。有人因為這句話就不相信聖經，認為聖經的話很多是錯的，理由是已經過了兩千年，萬物的結局還沒有到。不過這要看你對「近」的定義是什麼？這兩千年對整個地球的歷史的比例是多少，大概是百分之零點零零零零零壹弱，所以，這時候真可以說是地球的末期時代。很多科學家也同意，從地球歷史的角度來看，萬物的結局真的是近了；而且更值得注意的是，即使這個世界的末日再延後個幾百年、幾千年，可是你、我的「末日」不會延後那麼久。不管萬物的結局什麼時候來到，我的結局大

概只有幾十年，說不定十幾年、幾年、幾天而已，我們無從得知。死亡對你、我而言，就是萬物的結局，所以「萬物的結局近了」這句話，我們還是應該留意、看重它。

我們看彼得前書四章7節：「萬物的結局近了。所以，你們要……。」我發現這個「所以」對信耶穌的人和還沒有信耶穌的人差別很大，一個沒有信仰、沒有盼望的人，他也知道在世界上的時間有限，只不過是幾十年，因此他要趕快捉住機會，得到他要的東西，趕快去賺錢，做喜歡做的事情，因為在世上的時間只有幾十年，我覺得也不能怪他。幾個禮拜前，有個人到我家裡來，表示要免費幫我們檢查瓦斯系統，他有一個打火機，他就拿著打火機到我們去年裝的熱水器瓦斯管接管的地方檢查，一碰到接管就突然冒出大火焰，我嚇一大跳。於是他就說這熱水器有問題，開關的地方會漏瓦斯，需要更換。又說他們有一種新的開關，需要幾千元，我說我要跟房東商量。他走了以後，我隔壁的鄰居（他是靈糧堂的傳道人）就告訴我那個人也到他們家去檢查，情況也是如此。他們教會有位弟兄在做這方面的工作，他們請他來看看，那位弟兄說沒什麼問題。原來，推銷員有一種打火機是特別設計的，火一碰到管子，火焰就會變大。我想現在的科技真是發達，居然有這樣的打火機！

其實，我也不會對那個人覺得太生氣，我無法去論斷他，因為他覺得人生的目標就是這樣，每個人都要為自己著想，要找機會賺錢，使自己在離開世界之前可以多享受一點。「萬物的結局近了」，對他來講，這是一個壞消息，他

被這個事實捆綁著。可是，當基督徒聽到這句話的時候，應該就不一樣了。這個事實對我們來說，不但不是壞消息而且還是好消息，不是帶來捆綁，而是帶來釋放。

「萬物的結局近了，所以你們要謹慎自守，儆醒禱告。」「謹慎自守」的意思就是要小心，小心不要讓舊的人生觀、人生哲學、價值觀再回來捉住我們；要用新的人生觀、人生目標來看事情。那麼新的人生目標是什麼？不是要去努力得到我想得到東西，反正信靠耶穌一定會得到很多你所喜歡的事情。可是現在你人生的目標是什麼？第8節中說：「最要緊的是彼此切實相愛，……。」最重要的是要抓住機會，儘可能跟每一個人建立關係，像上帝在耶穌基督裡跟你建立的關係一樣，是無條件的愛，切實相愛的關係。所以「謹慎自守」首先要弄清楚你的人生觀、人生目標是什麼？就是我們的心思意念，要把每一件事情跟我們的人生目標——就是「切實相愛」聯想在一起，這比什麼都重要。當然這跟你的禱告生活有非常密切的關係，需要常常禱告、不住的禱告。可是有人會說：「這個我知道，只是在禱告的時候不知道該說些什麼？要說『主啊！讚美你，感謝你，仰望你……』嗎？」我的答案很簡單，在你的生活當中有很多很多事情，也許是很瑣碎的事，但也是你很想要解決的問題。原來你沒有想到為這件事情禱告，因我們習慣為那些比較大的事情、明顯的事情、屬靈的事情禱告；當然為這幾件事情禱告很好，也是應該的，很重要，但在我們的生活上許多的小事情，天父也非常關心。

上個禮拜有一位弟兄打電話給我，他是一位初信者，他很興奮地告訴我，那天晚上他要去買一個充電電池，就到一家店去，他問了小姐充電電池在哪裡，她就用手指了一個地方，於是他就去找，找了半天居然找不到，似乎是賣完了，他就開始覺得心情不好，很煩。因為最近生活的壓力，各樣不順心的事，使得他開始焦慮，甚至情緒快要失控了。後來他就停下來，安靜，禱告一兩句話，轉身看見有個工讀生在那邊，他就問他，然後就找到了。他說：「想不到天父連我需要一個充電電池也關心，也會覺得重要！我知道上帝是真的，上帝愛我！」其實，在你的生活裡面，有很多的小事情祂也關心，有時候你很擔心，也想盡辦法解決，就是沒想到把它放在禱告裡。但是上帝並不認為這件事很瑣碎，祂願意參與介入，祂願意為我們成就、改變一些事情，使我們真的時時刻刻都經歷祂的同在。只要不住的禱告，你會發現到有許多事情雖然你沒有想到，但是祂要為你做、為你改變。你可以開始這樣禱告，為自己、為別人求這樣的事情，當你在日常生活中累積了一些這樣的經驗，你就知道祂是真的，祂愛你。而且你會有一個很有意思的發現，即使有一些事情神沒有為你成就，沒有改變，你對那件事情也會有新的看法；即使那些事情沒改變，但你也改變了。你就會開始看見、發現一個更重要的事情，在你的禱告生活裡，神的心意跟你人生目標的連貫性愈來愈清楚。有些事情神不會為我們成就，祂沒有為我們做，為什麼？我也不知道，可能永遠不會知道。可是有一件事情我知道，如果在任何事情裡，我想要變

成一個更切實愛人的人，祂一定會為我做。因為這種祈求我可以有絕對的把握知道，這是按著祂的旨意求，祂就要為我們做。所以這樣你的禱告都是有效的，因為你會愈來愈知道祂的旨意。

那我們要怎麼做呢？在第8、9節裡說，我們要實際地、切實地愛人。所以，一、**要用愛來遮掩許多的罪**。當別人得罪、傷害我們的時候，我們解決的方法是饒恕他，就像上帝饒恕我們一樣，上帝饒恕我們的方法是用遮掩、塗抹，意思就是看不見、找不到。在希伯來書說：「我要寬恕他們的不義，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惡……」，不記念的意思就是「從現在起我不知道這個事情」，不要再提，我們用愛來遮掩塗抹別人的罪。二、**我們要用愛給人實際的幫助**。在第8節裡面說到「互相款待」意思就是「互相照顧」，就像以弗所書四章說的「肢體都要彼此照顧」一樣，當有人有實際的問題時，你就要實際的幫助他解決，他有困難時，你要跟他一同承擔，不要發怨言，不管是饒恕人、用愛遮掩塗抹他的罪，還是用物質和時間幫助他，不論怎麼做你都不要埋怨，要甘心樂意的做。

「萬物的結局近了」，最後在第10節說我們要作上帝百般恩賜的好管家，上帝把很多很多的恩賜賜給教會——基督的身體，每一個人得到一些恩賜，每一個人要用他所得的恩賜來彼此服事，服事其他的弟兄姊妹，互相照顧。

最近，我發現在真理堂，上帝給我們一個恩賜，應該說祂喜歡我們用這個恩賜來彼此服事，就是先知預言的恩賜。

當你聽到這個字時，你不要想以賽亞、耶利米、以西結這些先知的恩賜，你做不到這樣的。其實「先知預言」在希臘文本來的意思不是像算命，看相的意思。而是「說出來」，上帝要你說的話就說出來，用來造就別人，我發現在基督徒當中，這個恩賜可以比我們原本想像的多很多。事實上，我們可以求，也可以操練，是每一個基督徒可以享受的，沒有那麼困難。可是有一個秘訣，就是你要用這恩賜來祝福別人。如果你想要得到一種可以用來責備、定罪、教訓弟兄姊妹的話，這樣的先知預言的恩賜，上帝大概不會給你；即使你得到這樣的話語，也大概不是從上帝來的，而是從你自己來的。但如果你希望神可以給你一種用來鼓勵、安慰、造就、祝福別人的話語，祂會給你。可能是很簡單的一句話、兩句話，可是對那個人的幫助非常大，這個恩賜祂一定願意給你，因為你就是為此蒙召。彼得前書第三章說：你們就是為了要祝福別人而蒙召成為基督徒，所以你們要求、要學習，當然祂會給你。

我自己有這種被服事的經驗，弟兄姊妹用這種恩賜來鼓勵我、祝福我，我知道那個鼓勵非常非常大。幾個月以前有一天晚上，我和我太太一起為我們的孩子禱告，為她在學校所遇到的一些困難和考驗禱告。這些事情讓我們很擔心、掛慮，希望這些事能對她有好處，不要帶來傷害。那是一個禮拜天晚上，隔天禮拜一，有一位弟兄打電話告訴我說：「昨天晚上當我為你禱告的時候，在我的腦海裡，我好像看見你迫切的為孩子禱告，在那個時候神就告訴我說：『祂要告訴

你，你不必擔心，祂聽你的禱告，祂悅納你的禱告，你孩子的事會很好，一切都會很好。』」你想想這對我的安慰和鼓勵何其大，上帝就這樣藉著一位弟兄很具體、很清楚告訴我，祂聽我的禱告，祂要應允我的禱告。我發現這就是主給我們一個非常實際的方法，讓我們能夠實踐「彼此相愛」，也使我們很強烈的經歷祂對我們的愛。

在我們當中常常發生這樣的事情。兩個禮拜以前，我在學生區的研經特會講道，最後一堂結束後，他們說要為我禱告。我就告訴他們幾件事情，大部分都是和時間管理有關。過了幾天，有位姊妹寫了一張卡片給我，她說：「在你請大家為你的時間壓力禱告時，我安靜尋求神的啟示，好像看到一條很黑的隧道，但出口處有很大的亮光，而沿途也有很多的小燈。當時心中所想到的是『通達的道路』，在你講信息時，我感覺耶穌一直用祂的愛充滿你，從背後環抱你的肩膀。」可以想見，這對我的鼓勵、安慰有多大。

萬物的結局近了，所以我們要趁著機會謹慎自守、儆醒禱告，各人照所得的恩賜彼此服事，做上帝百般恩賜的好管家。這一切是為了什麼？為了推動小組嗎？為了教會增長嗎？其實，都是為了愛，最要緊的就是「切實相愛」。不管怎樣，就是要愛，這比什麼都重要。

我們家的孩子現在都長大了，兩個在美國，一個在台中。現在我們連絡的方法都是用電話，當我們掛電話時有一個習慣，最後講的那句話不是「再見」，而是「我愛你」！這是我們家的傳統，不曉得從什麼時候開始，已經很久了。

因為萬一我這個電話掛斷以後，我在這世上的結局來到了，我希望家人能聽到我最後對他講的話是「我愛你」！這比什麼都重要，這是我們生命的目標。別的事情可有可無，可以不處理，這件事情我一定要時時刻刻都處理好，因為我不知道明天有沒有機會。

(1996.11.17 主日證道)

第一單元
全人建造

13

自我形象 的醫治

我們這幾天來到這裡參加靈修會，想要尋找醫治——上帝的醫治，也要尋求如何成為一個醫治的器皿。如何經歷上帝的醫治，然後使這醫治臨到別人身上？為什麼要為自己、為別人尋找醫治？因為我們都是受傷的人，我們已經習慣讓這個傷口存在很多年，甚至跟它打交道、和平共處，漸漸地沒有意識到它的存在。所以，今天我們要談的是很基本的東西，希望你們能回到原點，回到一些你們很少想到的東西，而這些卻會影響你們對一些事物的看法與想法。

詩篇第一百四十七篇1~3節：「你們要讚美耶和華，因歌頌我們的上帝為善為美，讚美的話是合宜的。耶和華建造耶路撒冷，聚集以色列中被趕散的人，祂醫好傷心的人，裹

好他們的傷處。」這是上帝給我們的應許，是上帝給我們的承諾。我們是新耶路撒冷，是亞伯拉罕的後裔，我們都是以色列人，所以這個應許是給我們的，祂應許要建造耶路撒冷，要醫好傷心的人。所謂傷心的人，是心靈破碎的人，是心裡有很深、很深創傷、傷痛的人。我們或多或少都是一個受傷的人，因為這是一個受傷的世界，是創世記第三章以後的世界。因為世界不對勁，所以我們也都不對勁；我們都是受傷的人，而且都會傷害別人。上帝在此給我們應許，祂要醫治全世界的每一個人，祂要醫治我們破碎的心，受傷的心。祂要用祂的愛把我們受傷的心、傷口包起來，這傷口就會開始復原、健康。得醫治是一個過程，祂用祂的方法來醫治我們，不是按著我們所想的方法。祂要用祂所決定的過程來醫治我們，祂所決定的過程是要讓我們知道，祂對我們的看法是什麼？

我記得幾年前，有一段時間我為一位姊妹心理治療，幫助她心理復健。她是成長在一個功能不良的家庭，家庭對她的傷害很大，大學畢業後，醫生診斷出她罹患精神分裂症，在那段時間她的確是很混亂。後來她認識了耶穌，也跟隨了耶穌，我陪她走過來的過程有好幾年的時間。之後，有一天她和我交談，說：「傳牧師，我真的很想知道，上帝怎麼看我的那段時間？」這很重要。為什麼我們需要知道上帝對我們的看法？因為我們對自己的看法不一定對，我們無法判斷評估對自己的看法是否正確。

人從一生下來就被被父母、親戚、家人、老師、同學、

朋友塑造，每一天的經驗就塑造我們對自己的看法。我們並沒有想到這些人在塑造我們的自我形象，而他們也不知道他們在塑造我們的自我形象，所以對我們並沒有那麼的小心。因此，我們的自我形象是被一個受傷的世界塑造出來的，是一個不對勁的世界來決定你的自我形象，可是我們並不知道我們對自己的看法是不正確的。所以，我們必須知道上帝對我們的看法，因為上帝對我們的看法絕對是正確的。上帝就是真理、權威，不會有錯，所以從這個角度來看，自我形象的醫治就是屬靈爭戰，是真理與謊言、欺騙天天彼此爭戰。

耶穌在約翰福音第八章31節說：「你們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門徒。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上帝用的武器是真理，撒但用的是欺騙、謊言，所以爭戰就是真理與謊言、欺騙爭戰，這就是心理治療。我已經六十三歲了，這裡有些姊妹年紀比我還要大，有些人比我年輕許多，耶穌說：「若要經歷我，就要恢復成小孩子的樣子。」你必須恢復成為一個很小、很小的孩子，從頭開始，從那受傷的自我形象開始，來跟撒但的謊言、欺騙打仗，用神的話語來打仗。

我們要怎麼做呢？我們如何知道上帝對我們的看法呢？我們必須知道如何使用聖經。耶穌對法利賽人說：「你們查考聖經，因為你們以為裡面有永生。」對法利賽人而言，他們不是用聖經來遇見耶穌，尋找耶穌。聖經當然是我們可信任的工具，可是我們要知道上帝對我們的看法是什麼？很多上帝對我們的看法，是從耶穌開始的。為什麼？因為祂來到

世上成為一個活生生的人，就是把上帝的想法、看法、做法呈現出來。歌羅西書第一章15節：「愛子是那不能看見之上帝的像，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的以先。」希伯來書第一章3節：「祂是上帝榮耀所發的光輝，是上帝本體的真像。」耶穌在約翰福音第十四章9節說：「人看見了我，就是看見了父。」福音書記錄了耶穌生平所說的、所做的，也有耶穌在十字架上的記錄，為什麼？為要讓你看見這位隱藏、不能看見的上帝，讓你可以知道祂是什麼樣的上帝。如果你不知道上帝對你的看法，你就永遠沒有辦法有正確的自我形象。因為你的自我形象是被這個受傷的世界造成的。

上帝對我們的看法

我們今天的第一堂課，就是要用聖經裡的這幾段話，來看耶穌所做的幾件事情。祂不是用講的，祂是用祂的生命，用祂的生活來表達祂對你的看法。路加福音第十五章1~6節，這裡有一些文士、稅吏、法利賽人，這些文士就是當時的神學家，對耶穌的做法很不滿意，對祂有許多意見和議論。耶穌就解釋祂的做法，路加福音十五章1~6節：「眾稅吏和法利賽人都挨近耶穌，要聽祂講道。法利賽人和文士私下議論說：『這個人接待罪人，又和他們吃飯。』耶穌就用比喻說：『你們中間誰有一百隻羊，失去一隻，不把這九十九隻撇在曠野，去找那失去的羊，直到找著呢？找著了，就歡歡喜喜的扛在肩上，回到家裡，就請朋友鄰舍來，對他們說，我失去的羊已經找著了，你們和我一同歡喜吧！』」

耶穌用這個比喻來解釋祂的做法。請各位用一分鐘與你旁邊的人交通，你不要想太多，不要想到神學家，不要想到上帝，就只單單想這個牧羊人，會不會覺得他有一點貪心？他只是失去一隻羊，還有那麼多隻，你會不會覺得他太固執。若是你，你或許會說：「老闆！我們已經下班了，我們想要去休息、睡覺。你還要我們去找那隻羊？你還嫌那九十九隻羊不夠嗎？」我發現耶穌的想法跟一般人的想法不同，怪不得那些文士、稅吏、法利賽人覺得祂的想法奇怪。

比喻當中的牧羊人是誰？是耶穌、上帝，是宇宙的主宰。耶穌說：「你看見我，就看見祂。」羊就是我們。一百，在聖經裡也是一個象徵性的數字，一百代表百分之百，全部所有的一切，上帝把每一隻羊都看做是少不了的，都是無比的重要，你我在祂的眼目中就是這麼的寶貴。你覺得你容不容易相信，從古至今，有那麼多的人，但上帝看少了一個傅立德就很不好，你能相信嗎？祂說：「若少了你，會很不好，我很不喜歡，會非常的難過、非常的不高興。」我覺得很不可思議。上帝對你的看法就是這樣：你是這麼重要、這麼寶貴，甚至即使世界只剩下你一個人存在，祂也願意來到這個世界，只為了你，被釘在十字架上救你。這實在很不容易相信，因為我們從小在這世界所得到的自我形象是：「我有那麼重要嗎？」我們會如此懷疑。

神給我們的自我形象是什麼？我太太在很多年以前負責一個幼稚園，幼稚園的學生是外國宣教士的孩子，她帶半天班。有天中午回來後，她笑著告訴我：「有個孩子跑進來

說：他認為老師一天中最快樂的事，是看見他來到幼稚園。」這孩子的父母給他一個很健康的自我形象，但是有很多人並不是像他一樣。我們從小沒有被塑造一個健康的自我形象，反而很多時候都是相反的：「難道我是那麼受歡迎的？那麼寶貴、有價值的嗎？」我知道有一位姊妹，從小她爸爸就告訴她：「妳是從垃圾堆裡撿來的。」她爸爸認為這樣很幽默，很好玩，「妳看看！妳就是長的與其他人不同，妳姊姊那麼漂亮，妳卻那麼醜……。」這個姊妹一直到上國中時，都認為自己是一個沒有價值的人。還有一位弟兄，身體很笨拙，小的時候不會打球，不會運動，每一次老師分隊的時候，這個男孩總是發現，最後只剩下他一個人站在那裡，沒有一個球隊願意讓他加入。這個男孩子就是我！你知道這個自我形象是很痛、很痛的！很長一段時間讓我覺得我是一個沒有用的人，我是一個沒有人要的人。

我認識一位罹患精神分裂的弟兄，他的父親是一個知識份子。小時候，對他所做的每一件事，他父親總是說：「你不行，你不對。」因為他的學習的比較緩慢，他的父親認為這樣說會讓他進步，他栽培他，但又罵他是廢物，是沒有用的人，後來他十幾歲就精神分裂了。你可以瞭解這種方式產生的自我形象是怎樣的自我形象。調整自我的形象真是不容易，所以耶穌說的真理，是活生生的真理。我要你知道上帝看你就是：「你是全宇宙中，最重要、最有價值的人。」每個人對祂來說都是如此，沒有例外的，我們要從這裡開始調整我們的自我形象。

上帝對罪的看法

當我們知道神是這樣看我們，我們心裡會想：「可是我是個罪人，在祂心目中，我真是這樣一個完美、寶貴、漂亮的人嗎？」所以第二個問題是，上帝對我的罪的看法是什麼？請看約翰福音第八章2~11節：「清早又回到殿裡，眾百姓都到祂那裡去，祂就坐下教訓他們。文士和法利賽人帶著一個行淫時被拿的婦人來，叫她站在當中，就對耶穌說：『夫子，這婦人是正行淫之時被拿的。摩西在律法上吩咐我們，把這樣的婦人用石頭打死。你說該把她怎麼樣呢？』他們說這話乃是試探耶穌，要得著告祂的把柄。耶穌卻彎著腰用指頭在地上畫字，他們還是不住的問祂，耶穌就直起腰來對他們說：『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誰就可以先拿石頭打她。』於是又彎著腰，用指頭在地上畫字。他們聽見這話，就從老到少，一個一個的都出去了，只剩下耶穌一人，還有那婦人仍站在當中。耶穌就直起腰來對她說：『婦人！那些人在哪裡呢？沒有人定你的罪嗎？』她說：『主啊！沒有。』耶穌說：『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從此不要再犯罪了。』」

這個例子表達了祂對罪人的看法。文士和法利賽人對耶穌的教導很不喜歡，他們非常不以為然，似乎耶穌每次看見人就說：「你的罪赦免了！你的罪赦免了！」怎麼可以說一個人有罪算無罪呢？所以，文士和法利賽人就利用耶穌在殿裡教課時的機會，迫不及待的帶那行淫的婦人進來。文士與法利賽人一定是想：「這個機會一定可以使祂下不了台的。」

但是，耶穌在地上畫字時一定不是在想：「我等一下如何和他們辯論？」也不是在想：「這些文士與法利賽人這麼厲害，我一定不要被他們辯倒了。」重點是祂在想：「這裡有一個人，她在天父的眼中有無限的寶貴、價值，我要怎樣救她？」我們知道耶穌很聰明，一定可以辯倒文士與法利賽人，但這是附帶的，結束時耶穌果然是贏過他們。耶穌也沒有很得意的說：「你看誰比較厲害？是誰下不了台？」祂的目的就是：「就算我有一百、有一千、一萬隻羊，但這隻羊絕對不可失去，我要救她。」所以祂說：「你們說的對，應該判死刑，應該用石頭將她打死，所以你們當中有誰沒有罪的，就可以執行這個審判。」祂不否認她是有罪的，可是祂說：「你們一輩子也想不到上帝處理罪的方法是什麼？不是打死人，而是要拯救人。」約翰福音第三章17節：「因為上帝差祂的兒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祂得救。」

所以上帝知道你、我，祂知道我們有罪，可是上帝看我們是有價值的，有無限重要的。不是要祂閉著眼睛不承認我們的罪，你每次被神光照時，你就知道你有很多的罪，祂會向你說這個事情要對付，那個事情要面對。可是祂會對你說：「我不定你的罪，不要再犯罪了。」因為祂是信實、公義的，你可以承認你的罪，祂就會赦免你的罪。這是沒有帶著條件、沒有帶著恐嚇的。祂不會驚嚇你說：「你不要再犯罪，若是再犯罪就要打死你。」也不會要他加入他們的團契，或提醒他說：「你不要忘了那一天的事……。」以賽亞

書說過兩次，耶利米書說過一次：「我不再記念，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忘記背後……。」這就是上帝對你的罪的看法。

用神的話改變我們的自我形象

耶穌用神的話來改變我們的自我形象。我今天只挑幾處經文，有一位弟兄做內在醫治時，對這段經文感受很深，馬可福音一章40~42節：「有一個長大麻瘋的來求耶穌，向祂跪下說：『你若肯，必能叫我潔淨了。』耶穌動了慈心，就伸手摸他，說：『我肯，你潔淨了吧！』大麻瘋即時離開他，他就潔淨了。」耶穌做的每一件事，講的每一句話，就是要傳一個好消息，就是要你知道上帝的想法。當時的人對麻瘋病的看法，非常厭惡、噁心，害怕被傳染，將麻瘋病人趕出群體，他們的衣服也是破破爛爛的，當時的文化想到這個病，就覺得是與罪有關聯。所以耶穌醫治麻瘋病的事蹟一直被記錄下來，是要讓我們知道耶穌對一個病人及對一個罪人的看法。我很喜歡馬可的記載，他說：「耶穌走過來摸他。」當聖靈光照你，使你感覺裡面有一些罪時，祂不會厭惡你，祂會走過來，將你抱在懷裡說：「你潔淨了！」這樣地將你洗乾淨。

馬可福音十四章3~9節：「耶穌在伯大尼長大麻瘋的西門家裡坐席的時候，有一個女人拿著一玉瓶至貴的真哪噠香膏來，打破玉瓶，把膏澆在耶穌的頭上。有幾個人心中很不喜悅說，何用這樣枉費香膏呢？這香膏可以賣三十多兩銀子

賙濟窮人。他們就向那女人生氣，耶穌說由她吧！為什麼難為她呢？她在我身上作的是一件美事。因為常有窮人和你們同在，要向他們行善，隨時都可以；只是你們不常有我。她所作的是盡她所能的，她是為我安葬的事，把香膏預先澆在我身上，我實在告訴你們，普天之下，無論在什麼地方傳這福音，也要述說這女人所作的，以為記念。」別的經卷告訴我們，耶穌的門徒中也有長大痲瘋的，就是馬大的妹妹馬利亞。這個馬利亞常常挨罵，她姊姊說她不對，也有人批評她的判斷。她拿出寶貴的東西，就是她寶貴的香膏，澆在耶穌的頭上，那時的人覺得她很笨，若她是那麼愛耶穌，應該將買香膏的錢拿去賙濟窮人才對。耶穌說由她吧，是不是指耶穌喜歡香水？耶穌說：「我喜歡她所做的，你們一個也不准說話。」你們看我的傘漂不漂亮？平常如果下雨，我絕對捨不得用這把傘，你們知道為什麼嗎？我很容易掉傘，但這把傘我絕對不可以掉。我的三女兒有一次看我整理東西，發現我的傘裂開了，她就拿針線縫起裂開的地方，她用白色的線，而我的傘是黑色的，所以顏色並不對。別人看見這傘一定不會覺得有什麼珍貴，但是對我來說，它比我的性命還重要，這是在這世上絕對不會放棄的東西，因為這是我的孩子為我修補過的。耶穌也不是用客觀的、世界的標準來衡量馬利亞所做的事，祂說：「你所做的，我都看到了，實在是非常寶貴，且有無限的價值。」這對我們是很大的鼓勵，我們服事主要將自己擺上，有時不一定做的很好、很漂亮，甚至我們做的不好，可是耶穌說：「這孩子為我做的何等寶

貴，我不准任何一個人說批評的話！」

我曾心理輔導一位姊妹一段時間，她在三年級的時候，因為沒有別的顏色的色筆了，就用黑筆在白紙上畫了一張圖，她媽媽就批評說：「妳真是又醜又笨。」耶穌說：「你不要接受這樣的自我形象，這是魔鬼的伎倆。」我們再看哥林多後書第三章18節：「我們眾人既然敞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裡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這是什麼意思？這是說我們若是看見耶穌，就如同看見一面鏡子，鏡子能將影像反射回來。所以我們若看見耶穌，我們就變成祂的形狀。這句經文中有一個希臘文，中文無法將意思精確的翻譯出來。中文沒有ing（進行式），我們還在變的過程中，將來有一天會完成，就是我們將會變成主的形狀。這對我們很重要，上帝是超乎時間、空間的，所以在上帝的時間中沒有過去、未來，對祂來說只有現在。所以祂看見的我是已經完成的，是算為無罪、完美毫無瑕疵的。耶穌的義就算是我的義，耶穌的美也算是我的美，耶穌的記錄都算是我的記錄，所以我在祂的眼中就是這樣的完美。

屬靈爭戰的武器就是真理——神的話

要用從耶穌來的真理，跟撒但的謊言、欺騙打仗，我們要相信耶穌的話是正確的。所以在哥林多前書第二章，我們有基督的心懷意念，耶穌的想法，我們就用基督的想法、看法來調整我們對自己的想法與看法。

有一次，我聽見新加坡的鄭牧師分享：一天晚上他帶他的孩子靈修讀經，他們用的是兒童聖經，因為比較簡潔、白話一點。那晚他讀馬可福音第一章11節，天父對耶穌說：「你是我的愛子，我喜悅你。」但兒童聖經上說：「你是我的孩子，我愛你，非常喜歡你。」他說他是第一次聽見這樣的一句話，他的父親從來沒有給他這樣的感覺，他發現原來上帝是這樣的看他，於是他開始掉眼淚。天父對耶穌說這句話時，耶穌還沒開始做任何事情。而我們從小常聽的話就是：「我一看見你就討厭你。」這種傷害我們很深的話。所以我們要承認我們都是受傷的人，然後用神的話來改變我們的心思意念。祂說：「你是我的愛子，是我所喜悅的。」祂非常喜歡你所做的每一件事情，沒有人是又醜又笨的。詩篇第八篇5節：「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點，並賜他榮耀尊貴為冠冕。」在創世記時我們本來是這樣，但後來我們失去了，而主耶穌為我們找回來。要以榮耀、尊貴為冠冕，不要讓仇敵再用謊言來欺騙你，絕對不可以妥協。每一天牠會用很多的話來攻擊你的自我形象，說：「你怎麼這個樣子……？」你要用神的話語、真理回應：「上帝說我是祂的孩子，祂愛我，非常、非常的喜歡我。」

我要你用幾分鐘的時間，先不要開口禱告，而是安靜在神的面前，讓耶穌用今天所分享的幾節經文對你說話。是否你對自己的自我形象，對自己的看法，有些不合神的真理？從小在你的心裡已經受傷很深、很深了，要重新接受上帝對你的看法，接受祂的話，因為祂有絕對的真理、權威。不要

與祂的話語爭辯，以致於被謊言所欺騙。耶穌對每一隻羊都是一樣的，祂看你有無限的價值，耶穌絕對不丟棄你，不要懷疑，沒有一位是例外的。

<禱告>

耶穌，我們謝謝你！使我們重新看我們自己。主我們感謝你對我們的看法永遠不會改變。主你的愛現在就澆灌、滋潤、充滿在我們每一個人的裡面，醫治我們的自我形象，在這個自我形象上我們順服你，接受你講的話，接受你的權威。接受、順服，我們就不再懼怕。主，謝謝你聽我們的禱告。阿們！

(1999.8 台灣信義會第39屆全省婦女靈修會講道)

14

受傷的回憶 及醫治

剛才有一位姊妹來跟我說，她這幾年不在上帝的家裡，而是在別的屬靈狀況裡。她已經相信耶穌而且接受了洗禮，也知道她屬於耶穌；可是在她禱告的時候，她會很清楚的有一些很奇怪的生理感覺，她也感覺到黑暗靈界的攻擊。這是怎麼一回事？

醫治是一個過程，不是一剎那間完成的，我們都是受傷的人，還沒有完全痊癒。我住的地方經常修馬路，常常這一邊修好了，又換另一邊整修。可是我發現我還滿喜歡看到修路，因為在修路的時候，常常會有一個牌子擺在那裡，上面寫著「施工中」。每一次我看到那個牌子，就會感謝主，因為我也是在施工中，是還沒有完成的作品與工作，主正在

做、正在醫治我、正在改變我。對主耶穌來講，對上帝來講，祂已經看見完成的作品，我對祂而言是「未來」，也就是「現在已經好了！」所以我憑信心說：祂看到的，是已經完工的成果，我接受祂的看法，我就不會那麼害怕。

我發現這是「屬靈爭戰」。你不要以為戰爭已經結束了，我們每天都在打仗，即使到了世界的最後一天，你都還在打仗，只是你會越來越知道如何打勝仗。我們不打糊塗仗，我們大概沒有辦法像魔鬼那樣聰明，可是我的主比牠聰明多了。有時候牠會讓你覺得很害怕，莫名其妙的恐懼，你不要相信這個感覺，即使有這個感覺出來，又怎麼樣呢？我是屬耶穌呀！我發現面對屬靈爭戰，有些人喜歡用「權能對立」這四個字，其實屬靈爭戰不一定那麼戲劇化，我們談過屬靈爭戰的武器就是真理，所以，我比較喜歡用「真理對立」這四個字。

昨天晚上另有一位姊妹對我說：「我有一些莫名其妙的感覺。」其實那是後遺症，因為妳已經離開黑暗的國度了，可是魔鬼牠不要讓妳知道這件事，牠很喜歡欺騙，牠說：「妳還沒有出來，妳還在我的國度裡面。」魔鬼的目的是要妳害怕，欺騙跟謊言是牠打仗的武器，是牠的方法。

早上所講的「自我形象的醫治」，就是要幫助我們拒絕牠的謊言跟欺騙。這不是做一個決定就算了，我們要天天用神的話、神的真理來塑造我們的心懷意念。惟有神的真理才能塑造我們的心懷意念，所以天天要讓神的真理成為判斷我們的心懷意念唯一的標準，用真理來跟牠的謊言與欺騙打

仗。有時候牠會說：「我好厲害！我很可怕喔！」那是欺騙、吼叫的獅子，在彼得前書五章8節說：「務要謹守、儆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游行，尋找可吞吃的人。」所以你每一次感覺到害怕、恐懼的時候，要有一種警覺，你一聞那味道，你就知道是魔鬼撒但、你的仇敵來了。然後就說：「你沒有那麼可怕，我的主比你厲害，一定可以贏你！」你不必跟牠多說什麼，只要像猶大、天使跟魔鬼辯論的時候說：「主責備你！」不要接受這些懼怕的感覺。屬靈爭戰不一定是那麼戲劇化，雖然也會有戲劇化的時候，我個人不喜歡這種戲劇化的經驗，但若主要我面對這種經驗處理它，我就處理。

很多時候靈界的攻擊是一種後遺症，需要時間才能完全痊癒。現在你所有的心思意念，都變成耶穌的真理。為什麼我一直說到耶穌？我們說三位一體的上帝，可是只有從耶穌才能進而認識「父」與「聖靈」，沒有別的路。我們若認識了耶穌，上帝一切的豐富就變成我們的，祂的想法就變成我的想法。

所有一切的傷害是從哪裡開始？是從我對自己的看法開始的，也就是「自我形象」的傷害。有人從出生的第一天就開始受傷，你相不相信因為生下來的是女生或是男生都會帶出傷害？我母親是一個好媽媽，她沒有說：「你一生下來我就不喜歡你。」可是，她希望一男一女恰恰好，因為我已經有哥哥了，所以她希望我是女生，這就造成一些問題，我長大很久之後，才搞清楚這個問題。

因此我們要用神的話來塑造我們的心懷意念，我剛剛說神的真理，那就是聖經，你要知道怎麼用，免得用錯。聖經不是用來研究宗教哲學，聖經是用來認識耶穌，遇見耶穌。如果你一輩子查考聖經，沒有找到耶穌，那你就白讀聖經了。我們翻開聖經，從創世記一直到啟示錄，每一次當我們讀的時候，都要遇見耶穌；耶穌會直接或間接的跟我們說話，我們就知道上帝對我們的看法及想法，就可以不斷的調整我們的心懷意念。

可是有些事情是超越我們的思考的。你有沒有發現當我剛剛說「思考」的時候，我指著頭的左邊，現在神經外科醫學的研究，確定我們的大腦左邊跟右邊有很多不一樣的功能。思考、邏輯、理性都在左邊，但是回憶不在左邊，是在右邊，我這樣講有點太簡單化，可是回憶不是用理性及邏輯去回憶的，大部分的回憶都是用圖畫性的一個畫面呈現出來。所以有些事情是要用超越邏輯、理性跟思考的工具來探討，當然，神的話仍然是基礎。

其實上帝在祂的福音裡面也給我們這樣的工具，請看以弗所書第三章14~21節所描述的屬靈經驗是多麼的超越理性跟邏輯：「因此，我在父面前屈膝（天上地上的各家，都是從祂得名），求祂按著祂豐盛的榮耀，藉著祂的靈，叫你們心裡的力量剛強起來，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裡，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能以和眾聖徒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並知道這愛是過於人所能測度的，便叫上帝一切所充滿的，充滿了你們。上帝能照著運行在我們心裡

的大力，充充足足的成就一切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但願祂在教會中，並在基督耶穌裡得著榮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遠遠。阿們。」

這裡所描述的事情，是無法用邏輯、理性或語言來描述的一個經驗。在這裡我們要看見上帝的豐富，（保羅講了很多的豐盛、豐富、充充足足），也要注意我們信的上帝是獨一無二的真神。上帝的豐富超過我們的想像，我們的上帝是三位一體的上帝，三位一體就是父、子、聖靈，你不要以為這是抽象的，神的理論超過我們的理性及想像，父、子、聖靈才能夠知道祂多豐富，這段經文提到祂要用祂的豐富來醫治我們的創傷，特別是回憶。在14節有一句話，不知道你們會不會覺得很奇怪，他說天上地上的各家都從祂得名，你們知不知道是什麼意思？

每一家都是從祂得名，意思是說：這一個家可以配稱做「家」，可以有這個名稱，是因為有點像上帝祂自己。因為先有上帝三位一體父、子、聖靈，以及祂的國度，所以才有世界上的這些所謂的「家」。例如說，我有三個孩子，我被稱為「父親」，是因為我有一點點像天上的父，不是因為祂像我。我可以勉勉強強的像父親，是因為我先有這個父；我們家有點像祂天上的家，越像祂越可以像是一個家，越不像祂越不配成為一個家。所以這是一個好消息，這個家是從祂得名，我可以從祂瞭解怎樣可以像父親，可以有一個很正確的模式，知道怎樣做父親。剛才有一個姊妹告訴我：「聽完早上的第一節課，要謝謝傅牧師教我們怎樣做父母，怎樣帶我

們的孩子。」這是附帶的一個收穫。我的目的不是要教你怎樣教孩子，可是當我們越認識耶穌、越像耶穌的話，就一定會有附帶的收穫，讓我們知道自己是怎麼樣的被傷害，也知道如何比較不會傷害到我們的孩子，感謝主！

所以，如果我們可以知道怎樣做父親，是不是可以盡力經營好一點？我看見天上的父以及祂的天國，祂的家，我就知道我的家應該是怎樣；看見祂怎樣做父親，我也知道我應該怎樣做父親，所以這是個好消息。這本來就是上帝的旨意，祂創造世界上的家，這種組織，這種制度，就是希望每一個家能夠像祂，充滿溫暖、愛、美滿、快樂。每一個人從小就應該要用這個家，來滿足我們每一個人的心理需求，這心理需求是什麼？就是滿足感、歸屬感、能力感、價值感這四個需要。要用無條件的接納來滿足我們的歸屬感，用不斷的肯定來滿足我們的能力感，用無限量的愛來滿足我們的價值感，這是上帝的旨意。

受傷的回憶

很遺憾現在是創世記第三章以後的世界，是個受傷的世界，是個不對勁的世界，是個破碎的世界。所以我們的家是個破碎的家，是有問題的家。一個屬於上帝旨意的家，對大部分的父母來說，都沒有這樣的經驗。甚至他們的父母、兄弟姊妹、祖父母以及家裡的其他人，也都不知道他們的家應該是這樣的一個家，他們也沒有這樣的動機及心思，也沒有這樣的能力建立一個像上帝所做的這樣的家。所以很多人

從小在家裡沒有經驗到無條件的接納、不斷的被肯定，以及無限量的愛，當然一輩子就缺乏歸屬感、價值感、能力感，以致於受傷非常、非常深。

我在教親職教育的時候，喜歡告訴大家一句話：「天下無『是』的父母」，意思是沒有百分之百好的父母。再好的父母也會犯錯，因為他們的父母也犯過錯，也是受傷的人。我們都是受傷的人，而且都是傷害別人的人，這些創傷大部分是從小從家庭來的。

早上我提過，有一個姊妹從小就被她的爸爸數落：「妳不是我們生的，是我們撿來的。妳長得跟別的孩子都不一樣，妳那麼醜，她們都那麼漂亮……。」她爸爸覺得很幽默、很好玩，而這個女孩成長過程中，一直都沒有歸屬感。她的人際關係一直很累、很辛苦、很焦慮。她覺得很難相信自己會被別人接納、肯定，長大以後客觀事實都在告訴她不是這樣的，可是她裡面的事實都在影響她，說她是一個沒人要的人。

我認識一位弟兄，他的哥哥跟我上一堂信息說的那位父親一樣，從小就否定他：「你什麼都不會；你比誰都笨，你不會坐公車，不會看站牌，一定會坐過頭！」他要過馬路的時候，他哥哥就說：「你不會啊！你要學會啊！」當演算數學的時候，即使他算對了，他哥哥也會說：「這次只是湊巧，你真的懂嗎？你是騙人的。」所以從小到大，有很多的經驗在告訴他：「你不行，你比誰都笨。」他讀完很好的大學，考上研究所，拿到了碩士，還考上博士班，到最後還是

讀不下而放棄了。是因為他不夠聰明嗎？不，他非常的聰明，但他裡面累積了很多回憶使得他沒有「能力感」。而那個女孩是沒有「歸屬感」的例子。

我知道另外一位弟兄，從小不管他做什麼事情，甚至莫名其妙的，他母親就是用罵、用打的對待他，說：「巴不得在你出生的時候，就把你掐死。」「都是因為你的出生，使我在這家裡那麼命苦。」這弟兄長大以後，雖然別人很接納他，可是他自己卻沒有辦法喜歡自己，你問他為什麼？他也不知道，就是沒有辦法喜歡自己，認為自己沒有存在的價值，沒有「價值感」。

我們最基本的需要應該是由家裡供給的。可是有時候家裡不但沒有供應，還帶給我們傷害，當這傷害累積很深的時候，到底誰才可以醫治我們呢？

我所講的這些弟兄姊妹，他們都被醫治過，然而也是尚未百分之百的痊癒，他們仍然在「施工中」，可是他們都已經開始得醫治，而這個過程不斷的在進行。其實我剛剛是在強調，我們都是受傷的人，和他們的經驗都有很多類似的，有的時候也不一定是從家裡來的，有的父母他們做得非常好。可是，有的時候連最好的家也沒有辦法保護你，你會從老師、親戚、同事、老闆等很多其他人受到傷害。這個世界是個受傷的世界，是人傷害人的世界，是一個網羅，我們都被捉到這個網羅裡，所以雖然我們的理性及客觀環境都告訴自己：「不是這樣的，不是這樣的，我是有朋友的，我是被接納的。」可是心裡還是沒有歸屬感。我們的理性可能告

訴我們說：「我不是沒有能力，我可以讀書，我有許多事情可以做，我演算題目是真的懂得啊！」可是心裡面的感覺喊著說：「你沒有能力！你比誰都笨！你不行！」我們的理性可能告訴我們說：「我有存在的價值。」可是裡面還是感覺羞恥、沒有存在的價值。因為以前太多的經驗和回憶的累積，造成內心的受傷，每一次被否定的回憶，每一句別人對我說的話，深深存在我們裡面，有誰能醫治呢？

只有上帝才能醫治受傷的回憶

只有上帝才能醫治這受傷的回憶，祂用祂的豐盛來醫治。我發現在以弗所書這一段經文中，祂要用祂的豐盛來醫治我們，每一次受傷的回憶及經驗都要醫治。而且很奇妙，祂真的會對症下藥，祂會用父、子、聖靈，去觸碰到我們最需要的地方。我們再來看這段經文，希望你看的時候，可以看見豐富的上帝以及父、子、聖靈，要如何用祂奇妙的豐富、豐盛來醫治、觸碰你裡面最深處的需要。

14~19節：「因此我在父面前屈膝（天上地上的各家，都是從祂得名），求祂按著祂豐盛的榮耀，藉著祂的靈，叫你們心裡的力量剛強起來，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裡，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能以和眾聖徒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並知道這愛是過於人所能測度的，便叫上帝一切所充滿的，充滿了你們。」你有沒有看見三位一體的上帝在這裡充滿你們？這是保羅在以弗所為他的弟兄姊妹的禱告。他說這三位一體的上帝要醫治你，這也是三位

一體的上帝對我們的應許，給我們的禮物，祂要用祂自己的豐盛和祂的三位一體來醫治我們的創傷。我們可以得到醫治，也可以成為醫治別人的人。我們要承認我們是一個受傷的人，有的人比較容易承認，有的人比較難。不管怎樣，要承認你是一個受傷的人，用這個禱告讓上帝來醫治，用祂的豐富、豐盛來充滿，你就可以成為醫治別人的人。

我們還是用左腦來分析一下，醫治你每一次受傷的回憶，天父要給你什麼？祂要給你歸屬感，給你安全感，祂在創世之前就已揀選了你，已經決定祂要你，祂愛你，沒有你祂就不喜歡，這是在創世之前就已經決定的。詩篇九十篇1節：「主啊！你世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是我們的居所啊！中華信義神學院的俞院長，他喜歡跟年輕人說：「上帝是我們的家。」居所就是家，上帝賜給我們「家」，你就是在家裡，而且祂是你真正的家。祂天天對你說：「孩子我愛你！我非常、非常的愛你。」祂說：「孩子，我在創世之前就揀選了你，你屬於我，我永遠不會丟棄你，永遠不會撇下你，沒有任何人可以將你從我的手中奪去，你可以有一個絕對的安全感。」

然後聖靈在這段經文說什麼？祂說：「叫你們心裡的力量剛強起來。」是在你裡面給你能力感，非常、非常強的能力感。以弗所書提到在你裡面的能力是何等浩大，就像耶穌從死裡復活一樣。何等大的能力在你裡面，在祂裡面，你可以知道你為祂所做的每一樣祂都肯定，你可以知道你為祂所做的，是因為祂先為你做了。不管別人覺得怎樣，或是你自

己覺得好不好，每一樣祂都是肯定的，就像我的孩子為我縫的雨傘一樣，就像馬利亞打破玉瓶來膏耶穌一樣。只要你做任何事，就是連拿一杯涼水給口渴的人喝，祂都會說：「很好！很棒！做的很有意義！」有能力感所做的事沒有一件是徒然的，你所做的沒有一樣是浪費的、是不行的、是虛空的，所以你是絕對有能力感的。

然後呢？聖子「耶穌基督」使你可以知道聖父及聖靈。從聖靈你就知道父對你的揀選，以及給你的歸屬感。也知道在聖靈裡面給你的能力感和肯定。因為聖子耶穌基督祂對你的愛，你就能體會到這樣的愛是何等的長闊高深，是超過理性和邏輯的，是因為祂道成肉身，活生生的讓你看見那不能看見的上帝。祂是上帝的真像，祂說我愛你，正如父愛我一樣，你能夠想像天父愛子的愛嗎？祂說我愛你，就像三位一體之間的愛一樣：「我對你的愛完完全全，就這樣的愛你。」你知道祂這樣的愛嗎？祂說：「你是我的孩子！我愛你！我非常喜歡你！」為了得到你，要把你找回來，祂什麼代價都不顧，祂連自己的性命都捨了，然後呢？你在祂的眼中就有價值，這樣的重要，已經算完美、沒有瑕疵、沒有皺紋，有絕對的價值感。

所以父、子、聖靈用祂整個的豐富，給你歸屬感、價值感、能力感，而且都是無限的、絕對的，所以這是上帝的旨意，要將父子聖靈的愛澆灌、充滿在你裡面，醫治你心裡所有的破碎、痛苦，過去的經驗、回憶都被祂醫治了。該怎麼做呢？要用理性！很多弟兄姊妹理性上知道上帝會醫治我

們，就像我們知道真理會使你得自由這個道理，可是裡面沒有太多的改變，或這個改變很慢。但是，你不要灰心！慢就慢吧！

可是耶穌那長闊高深的愛，不只要充滿你的左腦，還要充滿你的右腦，更要充滿你整個人，那萬有的要充滿你。這就是保羅在加拉太書第四章19節所說的：「我小子啊，我為你們再受生產之苦，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們心裡。」

怎麼成形呢？第一就是**承認我是一個受傷的人**，也要**回到那個受傷的回憶中**。我們不要怕那些回憶，特別是對家的回憶。我發現很多人會將他的家或孩童時期理想化。上禮拜我與一位姊妹說到「家」，她實在怕的不得了。我說：「每個家不都差不多嗎？」有時我們不喜歡承認，因為我們會將它理想化。我們要承認，我們從小那些受傷的回憶是不可改變的事實。可是祂會改變我們對那事實的感受與經驗，許多心理學家說：「其實我們對那個經驗的經歷跟感受，才是我們受傷的原因。」上帝講的不是心理學，他所安排的非常、非常的周到，祂不改變事實，卻要改變我們對那段經歷的感受與反應。當神要你回到那受傷的回憶時，祂在不在那裡？祂是無所不在、不受時空限制的，但是你那時一定不知道祂在。祂要你發現，按著現在你對祂的認識，這位豐富的上帝，三位一體的父、子、聖靈，祂那個時候就與你同在了。

有一個姊妹，她有多年和她的精神分裂打仗的經歷，她信耶穌之後好了很多，她按時服藥、照常生活。雖然生活的

很辛苦，因為要不斷的與她的精神分裂打仗。我與她談她的童年，她父母的婚姻很不好，經常吵架打架，這本來就對孩子會有很大的傷害。她每天生活在那個環境中，父親酗酒很厲害，因為與太太關係不好就以她來代替，要她陪他講話、聊天。其實這女孩很討厭父親這樣，她心裡非常不舒服，但又不敢說。她媽媽看見他們關係越來越好，心裡就忌妒，開始恨這個女兒，跟女兒的關係完全破裂。她說上小學時唱過一首歌：「有媽的孩子像個寶；沒媽的孩子像根草。」她就一直認為自己像根草，常常哭到沒眼淚了，還是哭。她說：「我是沒媽媽的孩子。」就這樣一直累積在她的回憶中，現在雖然長大了，但是那個痛苦就像錄影帶一般在她的記憶中常常播放。我們花了許多時間陪她一起禱告、唱詩歌，回到那回憶中。她禱告說：「上帝也知道我好像沒有媽媽一樣。我現在知道耶穌，認識耶穌，也知道祂對我的看法。」就在這樣的禱告中回到受傷的回憶，並且讓耶穌住進她的回憶中，用聖經神所給的話語，用祂的愛來澆灌、來滿足、來醫治這個好像沒有媽媽的、沒有歸屬感的感覺。然後，繼續在這樣的回憶中，耶穌說：「我也是一樣的愛妳的爸爸、媽媽，赦免他們一切的罪。」後來她就願意饒恕他們。她發現主耶穌早就知道她對這些人的恨。恨愈多我們受的傷害就愈大，最大的傷害就是因為恨所引起的反應、咒詛，她也意識到這些咒詛、怨恨也會產生了很大的罪，但她知道主不定她的罪，她也赦免他們，就開始得醫治。雖然現在她還算是精神分裂病患，但她已經可以活得相當正常，她還在「施工

中」，過程還未結束，但已經有很深的醫治在開始。

另外有一位弟兄，從小在不健全的家出生，他是老么，他出生時父母已離婚，沒有人要他。他在學校、在社區有許多不良行為，他的想法是：「反正我是一個麻煩的人，所以要製造一些不好的行為，好與我的自我形象相稱。」當他挨罵後，就製造更多的麻煩，這是惡性循環。後來主耶穌使他有許多改變，現在他是一個很認真的基督徒，在教會團契擔任同工，有很多的服事。我曾陪他走過一段路，為他心理輔導，就用禱告回到很久以前的回憶。有一次我為他禱告時發現：主要伸手過來觸摸他，像對那癡瘋病人一般，但他不要。我覺得奇怪，這位弟兄已經跟隨耶穌許多年了，也受了洗，並且成為同工，怎麼會這樣？他拒絕耶穌！後來我問他，他說：每次談到他與耶穌的關係時，他就沒有感覺。這個「沒有感覺」是一個很好的線索，因為其實是不敢讓自己有感覺，所以沒有感覺就是有許多的感覺。問題就出在他與家人的關係影響了他與神之間的關係。這是一個「受傷的世界」，不只影響、塑造我們的自我形象，也塑造我們對上帝的形象。我們說：「我告訴你一個好消息，上帝就像一個父親。」但對有的人來說，因為他對自己父親的印象，這並不是一個好消息。所以耶穌說的「父親」，你必須解釋的很清楚，否則他會說：「上帝就像一個父親？那太可怕了，我不要上帝。」

有句話「被洗腦」，其實應該是說：「被魔鬼洗腦」，魔鬼會用許多人與人的相處、環境跟過去的經驗把我們洗腦。

這位弟兄被洗腦後，認為自己是一個世界上最沒有用的人，是廢物，每一個人都會討厭他。所以他沒辦法想像，耶穌為他死在十字架上是為了要赦免他的罪。他反而認為耶穌特別討厭他，看見他就噁心，所以耶穌要伸手摸他、醫治他時，他拒絕了。我用馬可福音第一章為他禱告：「主求你幫助他，讓他感覺到你在他的心裡，在他的回憶裡。他就是那個癡瘋病人，你就用你的手摸他，用愛將他抱在懷裡。」他第一次被這樣禱告時，感覺有點受不了，但是在這些過程中，他不斷的、不斷的用神的話去與魔鬼打仗。我告訴他，魔鬼會說：「耶穌怎麼會喜歡你？祂愛你，赦免你的罪沒錯，但是他怎麼會喜歡你？在祂眼中你是骯髒的、討人厭的。」這時，要回答說：「我不接受，我不接受你的謊言與欺騙！」我教他要用很不客氣的話叫魔鬼「滾開！」今早我講的「自我形象的醫治」很重要。我告訴他，別人怎麼看你不重要，耶穌對你的看法如何才是重要的，因為只有耶穌對你的看法才正確，祂愛你。……就這樣一次又一次帶著他禱告，他與人的關係就慢慢的改變。他雖然到現在還沒完全痊癒，但是，我們不也都還沒完全痊癒？有的人來問我：「傅牧師，我會不會完全好？」我說：「不會！你與我一樣夠好，但要等到我們到主那裡才會完全好。」我們是慢慢地、慢慢地改變，跟神的關係也是如此。

在我們教會有一次也講到「受傷回憶的醫治」，一位弟兄起來做見證，這位弟兄四十多歲，學歷、工作、婚姻、家庭各方面都很好，也有很好的社會地位，可是在人群中會有

一種莫名的羞恥感。他有歸屬感、價值感、能力感，就是沒有羞恥感。沒有人知道，他也沒向人提過。他小時候（其實他父母也是受傷的人，也有自己的問題）有一些不好的行為時，他媽媽會叫他赤身露體站在鄰居面前，用棍子打他，有時將他關在外面，不管他怎麼哭，就是不准任何人安慰他。所以現在雖然已四十幾歲了，他的理性與邏輯都告訴他說：「一切都很好，沒問題的。」但他裡面的羞恥感一直都沒有改變。這種受傷可以得醫治嗎？可以。這個過程已經開始了，當這個弟兄承認自己受傷時，他就讓耶穌回到那個受傷的回憶，那個世界沒改變，那回憶仍然是客觀的事實，但他現在所認識的耶穌是真神，並且道成肉身成為一個人，叫他看見祂有絕對的愛，將他抱在懷裡說：「你在我眼中有絕對的價值與能力，沒有任何的羞恥感。」凡信靠祂的都沒有任何的羞恥感，那天他得到釋放、自由，就開始饒恕他的媽媽。

這不是用理性，乃是真理！用神的話或用敬拜讚美作基礎來對付裡面的邪靈，牠就無法繼續在你裡面，牠會出來。或許你不會感覺到牠出來了，但是要確信「真理使我們得自由」。

我們用幾分鐘安靜禱告，讓我們回到一些你自己知道的受傷回憶中，你不要說話，就讓這三位一體父、子、聖靈，進到那裡面，碰觸你最需要醫治的每件事情。每一個客觀事實不會改變，但你會發現你對那些事情的感受會改變。讓聖靈光照你，將你帶進那受傷的回憶，你可能覺得沒有那麼嚴

重，可能你覺得那是一件很小的事情，可是那件很小的事的確會讓你受傷。如果你的傷很重，你不要害怕，不要逃避。如果你感覺孤單，想掉眼淚，沒關係。可能有很深的羞恥感，你要注意你裡面的感覺，你不是一個人在面對那些傷害你的人，因為耶穌不受時間、空間的限制，祂與你同在，祂跟你一起。耶穌要帶你來面對這些事情，祂要帶你面對這個回憶。讓祂用祂無限的愛帶你去面對這些問題，讓祂用祂想用的方法，使你對這個感覺改變，因為你知道真理，你知道事實，你知道上帝對你的看法，用祂的看法來改變、醫治這些事實。祂如果光照你，讓你發現一些你以前所沒有發現的東西，你就接受，因為祂絕對不會傷害你，祂單單用祂的愛來安慰你、醫治你，祂也要用祂的愛使你放棄你心中的恨，甚至要取消那些非言語性的誓言，都要將它砍斷。你現在知道上帝的真理、事實，上帝對這些事的看法，你就要拒絕魔鬼的謊言，耶穌是真理、是生命、是道路。

<禱告>

主！一切的真理在你裡面，事實在你的裡面，使我們真知道主對我們的愛，是沒有任何受造之物可以改變的。整個宇宙中，沒有任何的人、事、物可以將我們從主的手中奪去。主！我們知道你在我們裡面，這個醫治的過程還沒完成，但在裡面已經開始。有人也已開始很長的一段時間了，可是還未完成，求你給我們耐心，主求你給我們盼望，知道有一天我們可以完完全全的完工。你讓我們一天、一天的改

變，一天、一天的健康，心理健康，因為主你的愛在我們裡面。禱告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1999.8 台灣信義會第39屆全省婦女靈修會講道)

第一單元
全人建造

15

饒恕中的 醫治

耶穌為我們釘死在十字架上，使我們的罪得赦免，連我們將來的罪都赦免了。使我們在神的眼中聖潔毫無瑕疵，因祂赦免我們的罪，使我們與父神和好。不單如此，祂也擔當我們一切的疾病與軟弱，魔鬼一切的權勢，耶穌的寶血都已勝過。祂也為我們抵擋一切的咒詛，使我們免於永遠的死。

屬靈爭戰是真理與謊言的戰爭，而我們在屬靈爭戰中得勝的武器是神的話。祂說：「你永遠永遠是我的孩子。」神用這個真理來塑造我們的心思意念，當我們如此禱告時，我們有一個清楚的期待，知道耶穌要為我做什麼。我們進入受傷回憶時，我們會很真實的知道祂的感受，約翰一書五章14

~15節說：「我們若照祂的旨意求什麼，祂就聽我們，這是我們向祂所存坦然無懼的心。既然知道祂聽我們一切所求的，就知道我們所求於祂的，無不得著。」就是按著祂所說的：「你永遠是我的孩子，我永遠不變的愛你……。」知道祂既為我成就這樣的事情，並且將這認知存在我們的腦海中，神的醫治就會臨到我們的身上，這就是前兩次所提到的「受傷回憶的醫治」及「自我形象的醫治」。

今天我要講的信息非常重要，（此時聚會場地外面有一些團體聚集，發出喧嚷吵雜的聲音）我一聽見外面的聲音就知道，仇敵非常不喜歡我今天要講的信息。我們要謹慎、儆醒禱告，因為今天要講的信息比較深入，對我們的挑戰也比較大一點。我們說仇敵像吼叫的獅子，感覺牠好像很厲害，其實牠只是聲音大一點而已，事實上牠像蚊子一樣渺小。如果你不完全聽得懂，或者你聽了卻做不到都沒關係，昨天我們講到我們都是在施工中的人，有一天神會幫助你可以做到。若是你說：「不只是太難而已，而是根本就不可能……。」上帝就是喜歡在你們的心中做不可能的事，祂已經開始動工了，祂既已開始，就一定會完成這工。

請翻開以弗所書第四章30節至第五章2節：「不要叫上帝的聖靈擔憂，你們原是受了祂的印記，等候得贖的日子來到。一切苦毒、惱恨、憤怒、嚷鬧、毀謗，並一切的惡毒，都當從你們中間除掉。並要以恩慈相待，存憐憫的心，彼此饒恕，正如上帝在基督裡饒恕了你們一樣，所以你們該效法上帝，好像蒙慈愛的兒女一樣。也要憑愛心行事，正如基督

愛我們，為我們捨了自己，當作馨香的供物和祭物，獻與上帝。」「都當從你們中間除掉」這句話也可以說：「都應當從你們心裡除掉。」希望你們聽到這句話不會覺得是一個命令，從文法上看，像是一個命令句，事實上卻是祂的一個應許，是一個很好的禮物，是要給你的。

第二段經文，馬太福音第八章21~35節：「那時彼得進前來，對耶穌說：『主啊！我弟兄得罪我，我當饒恕他幾次呢？到七次可以嗎？』耶穌說：『我對你說不是到七次，乃是到七十個七次。』天國好像一個王要和他僕人算帳，才算的時候，有人帶了一個欠一千萬銀子的來。因為他沒有什麼償還之物，主人吩咐把他和他妻子兒女，並一切所有的都賣了償還。那僕人就俯伏拜他說：『主啊！寬容我！將來我都要還清。』那僕人的主人就動了慈心，把他釋放了，並且免了他的債。那僕人出來，遇見他的一個同伴欠他十兩銀子，便揪著他，掐住他的喉嚨說：『你把所欠的還我！』他的同伴就俯伏央求他說：『寬容我吧！將來我必還清。』他不肯，竟去把他下在監裡，等他還了所欠的債。眾同伴看見他所作的事，就甚憂愁，去把這事都告訴了主人。於是主人叫了他來，對他說：『你這惡奴才！你央求我，我就把你所欠的都免了，你不應當憐恤你的同伴，像我憐恤你嗎？』主人就大怒，把他交給掌刑的，等他還清了所欠的債。你們各人若不從心裡饒恕你的弟兄，我天父也要這樣待你們了。」

這裡面有一個好消息，耶穌給我們的全都是好消息。我算過，這僕人欠主人總共二億七千萬台幣，他根本無法還的。

當他被釋放出去時，碰到欠他五百四十元台幣的那個人，那人也無法還他，他卻告到法院去。

這比喻是指主禱文裡的一句話：「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別人的債。」意思並不是說：「我們原諒別人，上帝才原諒我們。」我們要如何來解釋？上帝赦免我們的罪，是因為耶穌在十字架上已為我們成就了一切。我們禱告時宣告：「主啊！我相信一方面你赦免我的罪，一方面我也願意如此去赦免那得罪我、傷害我的人。」耶穌用這個文法時，也是給我們一點壓力，是提醒我們：「你說話就要算話。」

上帝說：「我說話就算話，希望你自已說話也要算話。」所以如果你經歷上帝對你赦罪的恩典，就要去實踐另一點，也就是你也要赦免那傷害你的人，這兩者有密切的關係。耶穌非常、非常看重這一點，甚至祂說：「如果你一直不肯赦免別人傷害你的罪，你就會痛苦，一直到你受不了。」為什麼上帝這麼做？是否因為祂的脾氣很大、祂很凶，要處罰我們，是這樣嗎？不是的。為什麼祂規定我們要這麼做呢？因為祂愛你！因為祂要醫治你裡面最深、最深的傷害與痛苦。你不要說：「為何你給我的功課那麼難？」除此之外，沒有別的辦法，若不這麼做，你裡面最深的傷害不會得著醫治。就像是有個孩子，媽媽叫他做功課，他很不高興，但媽媽還是會叫他做，一個好媽媽不管孩子高興或不高興，還是會叫他做功課的。焦慮、憂鬱症、沮喪、各種精神的問題與疾病，都可以由不饒恕的心產生。你不饒恕時所產生的痛苦並不是上帝給你的懲罰，而是你自己給自己的痛苦。苦毒與惡

毒如同毒藥一般，你吃了，就會在你心中將你毒死。

耶穌非常愛你，祂不要讓任何事情來傷害你，祂講的這麼嚴厲，是因為有的人不知道這個道理。有些傷害會產生精神方面的後遺症，不只是那個人給你的傷害，你最大的傷害反而是那些事情所引起的一些反應。我從事心理輔導多年，發覺大部分的傷害是由他們的家人或親近的人所帶來的。

饒恕中的醫治的五個階段

我發現在醫治的過程中，可以分幾個階段。

第一個階段：被輔導者會說：「好像沒有什麼感覺。」但沒感覺就是非常大的問題，因為那個感覺太大、太多、太痛了，所以形成一種自動的麻木、麻痺。

第二個階段：開始承認並面對受傷的事實。當壓抑的事或感覺被逼出來，不能不承認這個傷害。雖然承認卻很難去面對，他會將它合理化，但合理化也無法改變它。上帝並沒有要我們用不承認來否認事實，所以這個階段會有很多的眼淚、傷痛。眼淚不是不好，反而有很多醫治在其中，承認傷害並且願意面對傷害，是醫治的開始。

第三個階段：對那個傷害他的人會有很強烈的反應。會怨恨他，甚至有一些咒詛，他會發現他沒辦法不產生這樣的反應。他會發現他很多年以來，已經形成一種不贊成這個人活在這個世界上的態度，在他心裡有很多的咒詛，在心中他已經將這個人殺死一百次、一千次，這就是聖經上所說的苦毒與惡毒。他發現要他放棄這個態度真的是無能為力，他就

是沒有辦法不恨那個人。在這個階段，或許他會被嚇到，他會發現自己真的是個罪人，是被捆綁的，會覺得自己沒有希望，為什麼心裡對這個人有那麼多的恨？

第四個階段：這時他發現上帝對他說：「這些事我早就知道，我不定你的罪且完全饒恕你，我赦免你的罪。耶穌已經為你釘死在十字架上，上帝算你是聖潔、公義、毫無瑕疵的。」這真是不可思議，但耶穌說：「不管你的罪有多深、多黑暗，你會發現上帝已經在那裡等你、赦免你所有的罪。這是我解決罪的方法，你要接受。」

第五個階段：他裡面開始鬆動，有一點莫名奇妙地想赦免那個傷害他的人，就像耶穌赦免、饒恕他的罪一樣，然後他裡面最深、最深的傷害就得著醫治。這不會是一兩天的事情，而是必須不斷不斷的經歷醫治的過程，在這過程中，他就會覺得他欠上帝的債比那個人所欠的更多。我欠上帝二億七千萬，那人才欠我五百四十元。你會發現耶穌已經為了你裡面累積的這些苦毒釘死在十字架上，為你的過犯、罪孽壓傷，耶穌愛你，連自己的性命都為你捨了。祂為你所做的，帶你進入新的世界，你欠的是愛的債，欠的是上帝的愛。不要再與祂辯論，只要宣告「我接受、我同意你的愛是無法數算的，我也願意赦免傷害我的人。」於是累積在心裡很多年的咒詛、怨恨好像沒有理由再保留，你就會開始得釋放。你會有赦罪的愛，用一種新的眼光來看傷害你的人，發現他也是一個受傷的人。在那個時候你會發現：赦免別人就是自己最大的祝福，是上帝給你最大的禮物。

醫治開始也是屬靈爭戰的開始

當醫治開始時，也是屬靈的爭戰的開始，有幾件事情要特別注意，你要接受神的話與真理，做為屬靈爭戰的武器。仇敵就如吼叫的獅子，聲音很大，但是你絕對不要接受從牠而來錯誤的話。

第一件要注意的事，饒恕本身不是感覺，而是一個決定。當你饒恕一個人時，感覺不會立刻改變，我從來沒看過一個人做這樣的決定之後，第二天就完全改變的。當然決定饒恕時會有很大的釋放，但我的經驗是，這感覺的改變是一個時間的過程。所以當受傷、生氣、甚至有更不好的感覺回來時，你要憑信心大聲宣告說：「主啊！我饒恕他。我相信主你接受我的決定，你接受我的宣告，你不會因為我的感覺來論斷、來定我的罪。而且我相信主你會改變我的感覺，即使需要花很長的時間來改變，我相信你會幫助我。」這是屬靈爭戰，魔鬼在你的旁邊用一些感覺來欺騙你時，上帝不看我的感覺，反而要用信心順服，只管對魔鬼說：「我已經決定饒恕他，你閉嘴，不要攪擾我。」

第二點很重要，饒恕的意思是：我決定要放棄控告他，不定他的罪，不要求賠償，不伸冤，我決定完全無條件的饒恕他。這並不是說那個人沒有錯。很多人會卡在這裡，因為如果原諒他，那他錯的、不對的部分要怎麼說？他做的事情對我的傷害太大、太離譜、不公平，他不配被饒恕。上帝從來沒說他對，我也從來沒說這對人的傷害不大。就是因為他

做的事情對我的傷害太大，太離譜、不公平，他不配被饒恕，所以說無條件免了他欠我的債，這也是一個屬靈爭戰。

第三點，饒恕是要忘記。可以用決定來忘記嗎？你越想決定忘記就越記得。魔鬼常說：「怎麼可以用決定來忘記事情？」所以你被捆綁。你要知道耶穌給你的權柄非常非常大，以前當你在這個苦毒中時，你是否無形中也決定：「我永遠不會忘記。」你就硬著心不肯饒恕，不肯有愛心，這些決定在你裡面就成為一種誓言，就是在潛意識中強迫自己記得：「那個人曾經怎樣傷害我，我一輩子也不會放棄對他的控告（告狀）。」可是主耶穌說：「我給你一個權柄，你可以砍斷它，選擇決定忘記過去。」這就是宣告。你會發現你似乎也喜歡抓住那個苦毒、惡毒，但是現在你知道你越抓住它，就會越傷害自己，所以你可以不再抓住它，每次一想到，你就說：「這個控告已經作廢！已經決定忘記！」這個宣告在申命記中、以賽亞書中、希伯來書重複了很多次：「我要赦免，不再記念。」「就是在這件事上，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我是新造的人，忘記背後，努力面前。」

有一本書叫做「密室」，作者柯麗是一位荷蘭人。二次大戰當時，希特勒追捕猶太人並殺害他們。有些基督徒決定要收留猶太人，將他們藏在自己家裡，藏在密室中。被納粹發現後，這些基督徒全被關進集中營。其中有一位八十二歲的老父親，及兩個姊妹——柯麗和碧茜，碧茜是姊姊，她比較堅強，在集中營時，經常告訴柯麗：「我們要用愛來勝過這些恨，用祝福來勝過咒詛。」

柯麗記得，從第一天她們在集中營辦手續時，有一個德國憲兵就開始逼迫她們，一直想要讓她們覺得很羞恥、很痛苦，找各樣的機會欺負她們。老父親生病很快就去世了，剩下兩個姊妹。她們仍然說：「我們要用愛來勝過仇恨。既然恨是學來的，那麼愛也可以學習。」這是很難很難的功課，當了幾十年的、甚至一輩子的基督徒，也是很難學習愛仇敵的。後來碧茜也死了，只剩下柯麗孤單一個人。

戰爭結束，她被釋放出來。戰後的德國很貧窮，她和一些荷蘭基督徒去關懷德國人，為他們開佈道會。有一次佈道會柯麗分享：「不管你以前是什麼樣的人，耶穌都愛你！」佈道會結束候，她走到門口時，有一個德國人向她伸出手說：「小姐！謝謝你！今天讓我認識了耶穌！我今天接受耶穌做我的救主，我知道一切的罪都被赦免了。」這個人就是那個一直欺負、迫害她們的憲兵。柯麗站在那裡完全無法動彈。柯麗知道這是主給她的一個很大、很大的挑戰，這是她一生要做的最難、最難的事情，就是將她的手伸出來，去握這位憲兵的手。她就禱告：「主啊！求你幫助我。」她做到了！因為她知道神的力量在人心裡的幫助是何等的浩大。

這是上帝要給你的禮物，不管這個人傷害你有多大，神都要你赦免他，饒恕他，祂這樣做是因為祂愛你，祂要除掉那會毒死你的苦毒，使你得著醫治。不是為那個人，是為了你自己，上帝要使你的傷害得醫治，是給你的禮物。如果你今天做不到，你可以對主說：「我承認我做不到，這是我的罪。」主會說：「我無條件赦免你！」那時，你的心就會開

始被主的愛溶化了，開始發現可以饒恕傷害你的人了。

我們來用幾分鐘時間默想。此時若是主在你的心中光照你，光照你心中最深的那一層的黑暗處，你心中的苦毒、惡毒、仇恨、毀謗，你無法用言語來形容的恨，主已在那裡等候你、饒恕你。主說：「沒有什麼罪是我不能赦免的，今天我已將你所犯的一切罪，都為你成就在十字架上了，你已經被我的寶血洗淨了。」這是不可思議的信息，主說：「沒有任何人或事可以讓我的愛與你隔絕，祂要使一切的黑暗，憤怒，甚至你的咒詛，都全然挪去了！」不管你現在是否可以饒恕得罪你的人，就先接受從主而來的禮物——祂的愛。先接受祂的赦免，你心裡沒有任何東西是祂不敢看或是祂不赦免的，你就被祂那無條件的愛、不保留的恩典洗淨。祂說：「這是我的決定，是我決定用的方法。」祂說：「你的罪太深、沒有別的方法可以解決，只有用祂的赦免。」你就接受祂的赦免，投入祂的懷抱中。你會發現自己很骯髒，但在祂的眼中你卻是很乾淨的。「你可以饒恕那些逼迫、傷害、欺壓你的人，你可以無條件的饒恕他們，就像我一樣。」祂會給你這個力量，有一天你會知道，現在你的感覺，不會立刻就改變，但你可以宣告：你願意赦免、饒恕。你或許願意，但覺得無能為力，求主幫助你做這樣的選擇。有一天你會發現你可以改變對這個人的感覺。你就憑著這樣的信心和盼望，回到你每一天的生活中，你會知道你仍在這樣醫治的過程當中，但是有一天你會完全好起來。

<禱告>

主耶穌，謝謝你！你所說的每一句話都帶著能力，每一句都是真的，主你說話就算話，我相信你的醫治。我在你的面前也說：「主！我也說話算話，你在我裡面的力量是何等的浩大，我就憑著信心相信，宣告我接受我在你面前接受的及所做的決定。」謝謝你！聽我們的禱告。奉耶穌的名。阿們！

(1999.8 台灣信義會第39屆全省婦女靈修會講道)

第二單元

基督化家庭

恩上加恩

Grace
Upon
Grace

1

至於我 和我家

經文：約書亞記二十四章15～16節

今天經文的背景是：以色列民由約書亞帶入迦南地之後，約書亞知道以色列民面臨許多選擇、可能性，所以他說：「你們現在面臨一個決定：你們要拜誰？你們要事奉誰？」最後他就講了一句話，是我們很熟悉的：「至於我和我家，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我非常喜歡這句話。從我第一個孩子出生，我就非常希望我的孩子能有這樣的觀念：我們的家是事奉上帝，敬拜耶穌。不管我孩子的同學、朋友、四周的人他們有怎樣的看法，我們家是事奉耶穌的，基督是我家之主。因為我知道我的孩子們會看到他們所處的環境裡、人群中，很多人有很多不同的想法、看法。他們也不一定是拜偶像，但是他們的人生觀、價值觀就會跟我們的不

一樣，人生的目標也會不同。他們尋求錢財、名譽、地位、勢力，然而我希望我的孩子不跟他們一樣，我希望我的孩子覺得跟隨耶穌比什麼都重要，比什麼都寶貴。我也希望我們當中做父母的，不管是做很多年的或是剛開始的、或是還沒開始、還沒結婚的年輕人，都有這樣一個決心：不管別人怎麼樣，至於我和我家，我們是事奉耶穌基督的。不管我能給或是不能給我的孩子什麼東西，但是這件事一定要給他，就是讓他真的知道他是一個敬畏神的人。這比什麼都寶貴！

這幾個禮拜的主日講台是一系列關於基督化家庭的信息，雖然我們當中許多弟兄姊妹還沒有成家，卻也非常羨慕、盼望將來會有一個美滿、幸福的家。我發現在我們家能夠給孩子這樣一個信仰、人生觀，是促進這個家庭能彼此相愛、幸福的重要原因。另外我也發現，我能夠給孩子們這樣一個信仰、人生觀，讓他們知道我們是事奉神、敬畏神的人，最有幫助、最寶貴的方法就是建立一個家庭祭壇的習慣。什麼是家庭祭壇？就是家庭靈修、家庭敬拜、家庭晚禱的習慣。所以我非常看重這個事情，但我發現我一提到這個事情，很多父母對這事情的看法有點挫折，他們覺得很困難、很不容易做。我聽到這樣的話，會覺得很奇怪，因為在我家裡不會很難。後來我分析，發現在我家裡有幾個很重要的原則，所以今天我跟各位分享我這二十八年來所學到的五個原則。

建立家庭祭壇的五個原則

1. 每天做一點比不做好

我發現有些父母太完美主義，所以他們嘗試了一個禮拜、兩個禮拜後跟我說：「沒辦法，不是這個人有事情就是那個人的功課太多、太累，我們上個禮拜只做了兩次，沒有辦法。」我說：什麼沒有辦法，一個禮拜做兩次也不錯，一個禮拜一次也不錯，一個禮拜兩次一年就有一百零四次，也很好呀！

2. 太短總比太長好

有些家長一想到家庭禮拜就想搞得非常複雜，像主日崇拜一樣，要有唱詩、讀經、認信、講道、交通分享、代禱。一開始就用了四十五分鐘或一小時，怪不得他的孩子不想參加。所以我家有家庭晚禱的標準時間是5分鐘到8分鐘，就是有一個很短的聖經故事，若孩子很小，我們就用很簡單化的聖經書，然後有點解釋，問兩三個問題，有點討論；也可能唱詩，禱告，就去睡覺。甚至那天如果很晚回家，比較忙或累，根本只有在睡前一個禱告。寧可讓孩子覺得家庭晚禱太短，不要讓他覺得太長。時間短還有一個好處，就是可以幾乎每天都做。因為再忙都可以找出幾分鐘，就很自然成為你們家很正常家庭生活的一部分。

3. 禱告要具體、明確

禱告要針對我們的需要，那種籠統模糊的禱告或很有神

學思想水準的禱告，小孩子不懂，可是他可以瞭解很具體的禱告。我跟你們講過，我的小孩說耶穌修理她的鼻子，她還不到兩歲就知道耶穌醫治她的鼻塞，這個她懂。所以我們家的禱告很具體，我們的習慣是為需要禱告。像明天爸爸要去講道、開會，媽媽要去教兒童主日學，姊姊要去找工作，小孩子明天要考數學，她的鼻塞感冒，而且要有很具體的感謝，神聽我們的禱告，我們所求的祂給我們就作具體的感謝。這樣就會慢慢塑造小孩子心中一個很清楚的印象：神真的是愛我們，聽我們的禱告，而且有時我們根本沒有禱告，祂還是給我們很多，我們就為這些感謝。孩子就很快的發現，在我們家裡面，這位主非常愛我們。

4. 配合節期用些簡單儀式跟道具

比方去年聖誕節前四個禮拜，很多家庭用教會推動的將臨期花圈。我的孩子從非常小的時候，就對聖誕節前的點蠟燭、吹蠟燭留下很多很美好的回憶。有一年，我兩個大孩子就自己提出將臨期的四個晚禱由她們負責，她們一人選兩個題目，（將臨期的四個題目：一個預言、一個伯利恆、一個天使，一個牧人。）她們就從聖經裡研究，然後就帶我們看一些聖經的話。有一次她們在第四個禮拜就表演聖誕節的故事，她們穿牧人的袍子，拿很長的杖。有一次我的老媽也為我們表演聖誕節的故事，她用她的玩具小動物來演，先擺一個旅館，弄一個馬槽，然後馬利亞是用玩具熊來演，約瑟是一隻猴子，那個進來對馬利亞報告她將懷孕生子的天使是一

隻狗，飛進來報告，報告完又飛出去。這樣子她的印象就很深。有一年將臨期的時候，我太太就做一面旗子掛在我們家牆上，內容取自「普世歡騰」這首歌中的歌詞「讓每顆心預備地方」。旗子上有五顆心，因為我們傳家有五個人。以後每年將臨期的第一個禮拜，我們便將這旗子拿出來掛在牆上，孩子們很喜歡。所以這是一個很好的方法，使孩子有一個印象：我們家是屬耶穌基督、我們是耶穌的人，我們是用耶穌的方法、耶穌的原則、耶穌的愛來彼此相愛。

5. 給孩子們的是福音不是律法

讓小孩子認識的耶穌是福音的耶穌，換句話說，家庭晚禱不是家庭訓導。有個年輕傳道人跟我說，前陣子他去探訪一個家庭，有機會參加他們的家庭禮拜。回來後他說很慘，那不是家庭禮拜，那是家庭罵人，那個家庭的爸爸坐在那邊不停的罵孩子：你這個禮拜功課沒有用功！你兩天都沒有練鋼琴！你的衣服穿得不夠整齊！如果家庭晚禱是這樣的，我寧可不要晚禱。家庭晚禱的目的不是叫我們的孩子學乖，乃是叫我的孩子能夠認識我們所認識的主。這位主是有憐憫、慈愛、恩典，關心我們、祝福我們、要看顧保護我們的主。如果孩子認識的主是這樣的主，那麼以後要順服祂，聽祂的話應該不會是太大的問題，祂會願意。所以在你自己的家庭晚禱，你要讓他認識的主是有多好！有多愛我們！多麼樂意祝福我們！

（1992.5.24 主日證道）

2

杖和竿—— 管教兒女

經文：箴言三章1～8節，四章3～12節

箴言三章1～8節，四章3～12節這兩處經文是一個父親對兒子講的話，這個父親很看重他的父親的角色與責任，這段經文不論對做父母的，還是將來要做別人父母的，都很重要。這個父親一方面很看重他做父親的責任、角色，而且他有相當清楚的概念，明白父母是要做什麼。做父母不只是供孩子吃、穿、住，不只是教他讀書，不要學壞，還有更重要的是給他一個信仰。並且在他的觀念裡，這個孩子的信仰，並非一件很狹窄的事，乃是說，這個信仰要塑造一個完整的人生觀，甚至要用這個人生觀，在孩子身上來塑造一個人格。我教親子教育時，都會告訴很多弟兄姊妹，父母的工作是上帝用來創造一個人格。這個責任很大，而且是確定

的，不管你知不知道，你已經在做這件事了，所以最好你能先想好，你所要創造一個什麼樣的人格？這不僅是一個重大的責任，也是一個非常大的喜樂！因為上帝不只把這個責任交給我們，並且祂也告訴我們怎麼去做。「叫我們學祂的樣式」，天父就是宇宙之上最好的父親，沒有比祂更好的榜樣。我們看祂怎麼做，就曉得怎麼做好的父母。

一、無條件的原則

產生一個健康的人格，最大的因素是什麼？是讓孩子有無條件被愛的經歷和感受。想想上帝為什麼愛你？答案就是「沒有為什麼」，只因為你存在，因為你是祂的兒女，所以祂愛你。我們愛我們的孩子也一樣，不是因為他功課好、彈鋼琴彈得好、長得漂亮；不是因為他乖，我們才愛他，是因為他存在，沒有別的理由。

我太太以前在一個僅有十幾個孩子的幼稚園教書，都是一些宣教士和講英文的外國人的孩子在此就讀。有一天早晨，還沒有開始上課，她和幾個孩子在一起玩，有一個孩子從門外跑進來到她面前說：「Here I am」（我來了！我在這裡！）那天下午回來，我太太笑著和我說，這個孩子的父母一定給他一個非常健康的自我形象，使他覺得「無論到什麼地方，只要有人看到他，就是那個人一天當中最高興的事」。如果你我能有這樣子的自我形象應該不錯，這是他的父母給他一個非常受歡迎的感覺。你讓孩子覺得只要你看到他，你就非常高興，這對孩子的心理健康多好！而且他很快

的也會對你有相同的感覺，他一看到你就很高興，這樣相互的功能，健康的人格就已經被塑造起來。這個原則是從哪裡來的？是來自我們天上的父。天父對祂的獨生愛子耶穌基督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如果你是在耶穌基督裡，這句話也是對你說的！用同樣的原則，學祂的方法，對你的孩子表達——你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這個無條件的原則，包括了三個「不」：

1. 永遠不用「愛與不愛」做為管教的方法

永遠不要用棄絕他的這種恐嚇方式當做管教的方法。不要說：「你這樣做，媽媽就不愛你！媽媽就不要你。媽媽走了，把你丟在這裡，看你怎麼辦！」我們不要講這樣的話，這對小孩子會有很大的傷害。我們可以要求順服，要求聽話，該做的事情一定要做，不該做的事情不可以做；我們也可以用獎賞、處罰來改變他的行為。可是我們做的時候，仍要讓他知道，我們對他的愛是永遠不會改變的。羅馬書第八章提到，在整個的宇宙中，沒有一件事可以使我們與上帝的愛隔絕。

2. 永遠不用「和別人比較」做為管教的方法

不要說：「你哥哥怎麼樣，你妹妹怎麼樣，別人的孩子怎麼樣，你為什麼不能和他一樣？！」這樣的方法也很不好。在上帝的花園裡，每一朵花不一樣，每一朵花都有它獨特的漂亮，有它獨特的美。所以你的孩子不是別人，你的孩子就

是他自己，而且每個人都非常的寶貴。在一個教會裡應該有這樣的共識，在一個家庭更是這樣。

3. 永遠不用「傷害他的自尊」來做管教的方法

上帝給我們的承諾是「凡信靠祂的，必不羞愧。」這是神給我的承諾，也是我對我孩子的承諾。我們永遠不要在孩子面前批評他、否定他、嘲笑他、侮辱他，讓他丟臉，我們可以私底下和他檢討，可以肯定他的優點、鼓勵他的弱點加強，但是就連檢討的時候，我們也要讓他知道，他在家裡有無限的價值，寶貴無比。

二、優先的原則

我要用我時間的分配來向孩子證明他對我的重要性。很多時候，孩子會花去我們一些時間，他會來問問題，要我和他玩，或要我和他一起去做什麼。如果我們覺得這不是很重要或很有意思的事，或我們很忙，沒有時間，怎麼辦？其實在孩子這樣的要求底下還有一個想法是：你愛不愛我？我對你重不重要？從我們對他的反應，就回答了他的問題。很多時候，我給他的回答是：孩子，你在我的眼中非常重要，比我自己的興趣、自己的娛樂、應酬，甚至有的時候，比我自己的工作更重要。因為這是神給我的一個非常重要的使命。

三、信仰的原則

信仰的原則就是讓孩子從非常小的時候認識耶穌。不只

是把他帶到教會來，把他送到主日學而已；雖然這些都很好、很重要，但是不僅如此，主要的是要有家庭靈修生活，還要讓這個信仰成為我們家庭生活中很自然的一部分。例如你出遠門，先做個禱告；回到家時，坐下來做個感謝禱告；碰到什麼問題、什麼困難、什麼需要的時候，先停下來，做個禱告……這都會讓這個信仰成為家庭生活中很自然的一部分。很多人聽過我講這個故事，我們家老三還不到兩歲的時候，有一次她說：「耶穌修理了我的鼻子」，我聽不懂，我太太說：「你不記得嗎？上個禮拜她感冒鼻塞，她向耶穌禱告，現在就好了，所以她說耶穌修理她的鼻子。」我的孩子從幼小時便知道我們家裡有一位主、一位耶穌，是愛她、關心她的主，可以把一切的憂慮卸給祂，因為祂顧念祂的兒女，知道我們是誰。祂關心你，像腓立比書四章7節所說，凡事當藉著禱告、祈求、感謝，把你所需要的告訴上帝，祂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裡保守你的心懷意念。

我們若能這樣教養孩子，孩子便能從非常小的時候，就曉得有一位非常愛他的父母，且覺得有一位更愛他的天父。因為有一天你必須離開他，這是無法避免的，可是天父永遠不會離開他！你因著讓他信靠上帝，而能夠給他這樣的盼望、這樣的安全感。人生裡面，沒有比這個好的，這比錢財、名譽、地位、勢力都好。所以，我們做父母的，還是將來準備要做父母的，在這件事情上要與神同工，而且上帝在這個世界上給你的工作可能沒有比這個更重要的了。

(1992.5.3 主日證道)

3

蒙福的家

經文：申命記六章1～8節

前年，我們回美國過聖誕節，因為已經很多年沒有全家一起過聖誕節了！我記得有一個晚上，按照家庭的習慣，我們有晚禱，在睡覺之前有點交通、唱詩、禱告。一共有六個人（我和我太太及二個大孩子、一個小孩子、及奶奶）。平常家中的晚禱差不多十分鐘左右，然後再去睡覺。那天，一坐下來，我們唱一首較短的詩歌。那時，老大（大約二十六歲）就想起她小時候唱的一首詩歌（耶穌喜愛祂的小孩子……），接著老二也想起他小時候所唱的詩歌，他們就一個一個地唱，愈唱愈高興。老三就提出一些新歌教我們大家一起唱。而後，很自然地談論回憶中的點點滴滴，大家就坐在地毯上談笑不停。你知道嗎？那天的晚禱從十點鐘

一直到凌晨一點半才結束！我想這大概是我家打破記錄的一次晚禱。那天，我在睡覺前突然有兩個感想：第一個感想是「還好明天大家都放假，不需要太在意時間的問題。」第二個感想是「我們家五個人，就好像是非常好的朋友，很快樂的在一起，一談就談不完的感覺！」我就在想：我怎麼能享受這樣一個充滿愛、充滿喜樂的家庭？這應該不是我比較聰明，也不是因為我特別在人格、脾氣各方面比較好，也不是我懂得怎樣做一個好丈夫，做一個了不起的爸爸，真的沒有！我發現只有一個原因——耶穌住在我家裡，因為耶穌是我家之主。

我在想，若有人問我：「為什麼要做一個基督徒？」我一定會講很多理由，譬如：真理對我而言很重要；我相信耶穌真的是上帝的獨生子，祂真的從死裡復活，耶穌為我解決了死亡的問題，使我有盼望。人生的意義大概對我也是很重，使我知道我活在這世界上是為了什麼，不是虛空，也不是荒謬，毫無意義。可是，那天如果你問我為什麼要做一個基督徒？即使沒有前面那些理由，即使若只因為基督徒信仰給了我那樣的一個家，我會覺得已經很夠了！我就已經很願意做一個基督徒！在這個世界上有那麼多不美滿、不快樂、甚至破碎、充滿怨恨、怒氣、吵架的家庭，我卻可以享受到那麼充滿愛的家庭！因此，我就很深地感受到，即使有一天沒有天堂，永生也沒有了，我還是不會埋怨，也不會後悔做一個基督徒。

我發現原來上帝的旨意就是這樣，祂希望我們做基督

徒，並要在我們的家中實實在在的經歷祂的愛，以及祂的祝福。祂對祂子民的家所希望的如申命記六章1~8節：「這是耶和華——你們上帝所吩咐教訓你們的誠命、律例、典章，使你們在所要過去得為業的地上遵行，好叫你和你子子孫孫一生敬畏耶和華——你的上帝，謹守祂的一切律例誠命，就是我所吩咐你的，使你的日子得以長久。以色列啊，你要聽，要謹守遵行，使你可以在那流奶與蜜之地得以享福，人數極其增多，正如耶和華——你列祖的上帝所應許你的。以色列啊，你要聽！耶和華——我們上帝是獨一的主。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上帝。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都要記在心上，也要慇懃教訓你的兒女。無論你坐在家裡，行在路上，躺下，起來，都要談論。也要繫在手上為記號，戴在額上為經文……。」這段話好像描繪一個藍圖，記載一個大綱，一個蒙福家庭的樣式。從以上的經文我們可以看到建立一個蒙福的家它的目標、理由和方法：

蒙福的家的目標和理由

蒙福的家的目標是什麼？我們的家應該成為怎樣的家？申命記六章2節說，要**謹守神所吩咐的誠命、律例、典章**，這是蒙福的家的目標。為什麼要這樣做？第2、3節說，這可以使你們的日子長久，使你們可以在那流奶與蜜之地得以享福。這樣做就能**享福、就被祝福**。然後4~8節說到方法，祂說你們要遵行，並且教導你們的兒女，在你們的家、你們的生活裡面應該充滿神的話、神的靈、神的同在。不管你是坐

下、起來、躺下，是坐在家裡，是行在路上，不管怎麼樣，你們都要談論，就是要交通、要禱告、要經歷神的同在。我覺得我蒙福的經驗就是這樣，28年來，我從聖經裡面學到了太多有關家庭蒙福的祕訣。比如說，我學到怎樣做一個丈夫，我不是天生就會做丈夫的。以弗所書五章20～25節說：「凡事要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常常感謝父上帝，又當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你們作妻子的，當順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順服主。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祂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教會怎樣順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樣凡事順服丈夫。你們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我從聖經中學習怎樣慢慢地放棄我的自私，放棄我這個頑固的心為太太捨己。我和我的太太一起學習彼此順服，彼此在主的面前順服。為了愛耶穌，我們放棄了我們的自我中心，為了愛耶穌就學習彼此讓步、彼此順服。

我也從聖經裡面學習如何做爸爸。我看天上的父上帝怎樣做父親，我就愈知道該怎樣做。詩篇一〇三篇8～14節：「耶和華有憐憫，有恩典，不輕易發怒，且有豐盛的慈愛。祂不長久責備，也不永遠懷怒。祂沒有按我們的罪過待我們，也沒有照我們的罪孽報應我們。天離地何等的高，祂的慈愛向敬畏祂的人也是何等的大！東離西有多遠，祂叫我們的過犯離我們也有多遠！父親怎樣憐恤祂的兒女，耶和華也怎樣憐恤敬畏祂的人！因為祂知道我們的本體，思念我們不過是塵土。」我從聖經上學到用憐憫、用慈愛做爸爸，不輕

易發怒。我學習用鼓勵和肯定，而不是用否定、批評、責罵的方法待孩子。我學習向他表明說：不是因你順服我，我才愛你；乃是因為我那麼愛你，你會從心裡面很渴慕要做一個好孩子。這些我都是從聖經上學來的。還有我們教導孩子的人際關係，先從家庭中開始學習彼此相處，然後到外面學習人際關係。

教導孩子的方法

我們教導孩子的方法是，首先我和我太太先做，然後，我們的孩子看見我們這樣做，看見這樣一個榜樣，他們就從我們的榜樣開始學習，開始做。就像歌羅西書三章13節：「倘若這人與那人有嫌隙，總要彼此包容，彼此饒恕，主怎樣饒恕了你們，你們也要怎樣饒恕人。」21節：「你們做父親的不要惹兒女的氣，恐怕他們失了志氣。」雅各書五章16節：「所以你們要彼此認罪，互相代求，使你們可以得醫治。義人祈禱所發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這些原則，我們都從自己開始做；我和我太太學習先彼此認罪，後來發現其實這也不是那麼的難，彼此認罪也不是什麼了不起的事情，錯就錯吧！「我錯了，請你原諒！」你有沒有發現這句話所帶出來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我和我太太先學習彼此認錯，然後就學習彼此饒恕。怎樣饒恕？像上帝無條件的饒恕我們一樣，我們就去饒恕對方。然後我們就彼此代禱，彼此代求。當孩子們看見這個樣子覺得很好，他們也開始這樣做，就學習彼此代求。我發現我們家人之間就從這樣的學習中，

經歷到很多很深的彼此相愛，彼此代求。一直到現在，我們分得那麼遠，二個孩子在美國，我們夫妻和老三三個人台北。老大和老二分別是25歲和26歲，幾乎每一次寫信、通電話提到有困難事情時，都會說：「請你為我禱告」，這已經成為一個習慣。甚至有時候我們彼此代求的事情，你們可能會覺得很可笑。比方說我們上次回去過聖誕節，我們有一個希望，希望家鄉的天氣能早一點下雪。因為老大覺得老三已經長大，一個十一歲的明尼蘇達人還沒有看過雪，實在不應該，因此，就希望早一點下雪。可是一直沒有下雪，就找了幾位朋友為這件事情禱告。那一天，我們在飛機上，差不多快過太平洋，聽到報告美國的天氣情況，我就很注意地聽！它說：「明尼蘇達昨天晚上整夜都下雪，現在快停止了，我們很高興大家可以降落。」他們很高興，我也很高興。結果一下飛機，看到外面都是白色的一片，很漂亮！我想，上帝聽這個禱告不是在於「一個孩子玩雪」是那麼的重要，可是，對這個孩子他可以學到什麼？他學到不只是有很愛他的爸爸媽媽、很愛他的姊姊，他更知道有一個更愛他的天父！像這樣的經驗，他不會忘記，且累積在他的心裡面，他知道主真的愛他。我相信以後他長大，這經歷對他是非常的寶貴。所以我發現這個信仰在我那二個大孩子中，已經是他們自己的信仰，我們不需要提醒，不需要要求，不用再說：「你搬到什麼地方，不要忘記要找個教會；不要忘記要禱告、要讀經、要服事。」不需要了！他們自己會做，他們覺得很重要，因為是他們自己的事了！

約翰三書4節：「我聽見我的兒女們按真理而行，我的喜樂就沒有比這個大的。」這成就在我的身上，成為我的經驗。他們也會將這樣一個蒙福的家帶給他們的孩子。然後呢，我的子子孫孫也同樣地繼續下去，仍有這樣的祝福。這就要應驗申命記六章中所說的福分。你覺得我是不是一個蒙福的人？我很蒙福！為什麼？這不是因為我有什麼了不起，真的，我不是天生會組織一個好的家，只是因為耶穌住在我家裡。我為什麼要跟你們分享這個見證？因為我要告訴你們，這福分每個人都可以享受得到。不管是在我們當中很多年輕人還沒有成家結婚的；我向你們保證可以做一決志，「我要向主求一個這樣的家，這樣的福分，將來我的家也要由耶穌基督來做主。」已經結婚成家的弟兄姊妹，你也可以享受這樣的福分，決志：「從今天開始，我的家也照聖經的原則過蒙福的家庭生活！」即使在我們當中還有一些人尚未接受耶穌的也可以，不管是誰，只要決志相信，你就可以享受這樣一個蒙福的生命、蒙福的家。

(1992.3.15 主日證道)

4

鶼鶼情深

經文：創世記二章：18～24節；以弗所書五章：21～33節

基督化家庭是從兩個人開始。未婚時，他們追求成熟、健康，可以愛和被愛；現在結婚建立家庭，開始實習成熟之愛的婚姻生活。究竟基督徒該擁有什麼樣的婚姻呢？

以弗所書五章21～33節新譯本的說法是：「你們要彼此順服，因為你們是敬畏基督的。做妻子的，你們要順服自己的丈夫，好像順服主。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正如基督是教會——祂的身體——的頭，也是教會的救主。正如教會順服基督，妻子應該凡事順服丈夫。」這裡教導做丈夫的要愛妻子，好像基督為教會捨命一樣，祂這樣做是要藉著祂的話和水來潔淨教會，使之聖潔、榮美、純潔、沒有瑕疵，沒有任何污點或皺紋，好獻給自己。丈夫應該愛自己的妻子，好像

愛自己的身體一樣，愛妻子就是愛自己了，沒有人恨惡自己的身體，他總是保養照顧，正如基督對待教會一樣，因為我們是祂身上的肢體。

聖經上說，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跟妻子結合，兩個人成為一體，這經文啟示了極大的奧秘，我知道它是指著基督和教會的關係說的，可是也可以應用在你們的身上。丈夫必須愛妻子像愛自己一樣，而妻子必須敬重丈夫。請問上帝為什麼給我們婚姻制度？人又為什麼要結婚？有人回答說：「結婚是人生的一部分，是理所當然的，好像是必修課」也有人說：「婚姻制度能安定社會，比較不會變亂。」又有人覺得：「結婚能方便生活，男主外，女主內，彼此分工。」不過，現代許多太太也在外工作了。除了這些理由之外，還有聖經的理由。以弗所書五章31~33節說，我們相信耶穌的人結婚，是期望上帝藉著「婚姻」給我們非常大的福分和禮物，祂要我們享受一種愛的關係，它和世上任何關係都不一樣，這層深愛的關係，親密到一個程度，在整個宇宙中是無可比擬的，除了基督和教會的關係才能來瞭解它。

在創世記描述第一對男女時，把他們放在一起，接下來就講了一句話：「上帝就賜福給他們。」目的就是為了讓他們享受極大的福分。我覺得二十世紀九〇年代的教會，撒但攻擊基督徒最厲害的地方，就是我們的家庭。它想要破壞我們婚姻。然而，九〇年代基督徒最實際、最具說服力的見證，也就是我們的婚姻和家庭。我希望弟兄姊妹，不管你是結婚多年或剛準備要結婚，能夠下一個很大的決心：就是我

絕對不要失去上帝在婚姻裡面給我的福分。

我現在由聖經中歸納出四個原則，如果夫婦兩人都願意遵守，我相信一定能擁有幸福快樂的婚姻。

第一個原則：永久

「人要離開父母，兩人成為一體。」這句話除了創世記之外，馬太福音都曾提到，在聖經中總共出現了四次，可見其重要性。主耶穌解釋這句話說：「所以，上帝所配合的，人不可分開。」就表示基督徒夫妻兩人要有一個共識和原則：我們決定結婚，就是永久的結婚。當婚姻遇到問題，相處發生摩擦時，解決的辦法不是分開或放棄，絕不考慮離婚或分手，我們會設法溝通，彼此努力讓步。絕對要建立這個共識，一定要享受到上帝在婚姻中承諾給夫妻的福分，而且深信不疑，我們所立的婚姻之約是永遠的約。

第二個原則：單一

由「夫妻聯合」到「成為一體」，聖經中描述的合而為一的關係，是一種「單單屬於對方」的關係。一個人不可能同時跟兩個人擁有這種關係，享受這種合一，所以「十誡」僅用簡單的四個字「不可姦淫」來解釋這句話。上帝給我們的婚姻是要滿足夫妻所有性方面的需要、享受和喜樂。因此除了配偶之外，不要跟任何人發生性關係。請年輕人特別注意，這個原則也包括未婚時不跟任何人發生性關係，直等到新婚那一天。

第三個原則：優先

夫妻要離開父母，聯合在一起，這兩個動作，聖經中只有用在夫妻關係中，這並非不孝敬父母，不關懷照顧他們，而是要把婚姻放在最優先的地位。如果要面對選擇的話，要先選擇對婚姻有益處的事。因此，沒有任何人任何事的關係比婚姻更重要，除了你跟主的關係。更正面的作法是，要積極的找機會去享受婚姻。有些已婚者可能沒注意到，心眼沒開，在一天或一週中有許多機會供你選擇，來促進配偶之間的愛更多的成長、加強。

幾年前在雙連教會每週四中午有管風琴音樂會，我太太對管風琴興趣濃厚，就興致勃勃地約我一塊到中山北路吃午餐，然後去聆賞音樂，……。當時我的第一個感覺是：「唉！管風琴？我的興趣不高，而且到中山北路那麼遠，又會塞車，我一天那麼忙累，中午還不能休息。唉！」可是我口中隻字未提，因為我轉念又想：「能夠陪太太來個小約會也不錯！」於是我說：「好啊！我喜歡跟妳一起去聽管風琴。」這句話是真心還是假意？算是假冒偽善嗎？不是。如果我說「我很喜歡去聽管風琴音樂會。」這是假話，然而我說：「我很喜歡跟你一起去聽管風琴音樂會。」這是真心話。因為這是個機會，我倆可以共度，僅花一個多小時，讓我們的爱有更多的成長與享受。

方舟團契有一對夫妻，丈夫的工作時間是在下午到晚上，一般的晚餐時間他並不太餓，就願意等到下班後再和太

太共進晚餐，享受屬於兩人間的美好關係。這本來就是上帝的美意，要夫妻的關係擺在最優先。其實這個原則也可運用到孩子身上，父母有共識：決定親子關係比父母的工作、應酬、娛樂都重要，這是價值觀的問題。

第四個原則：犧牲

妻子要順服丈夫，要承認丈夫是家裡的主席，是家中的負責人，一個家庭只能有一名主席。因此，她有時得放棄自己的意見。丈夫要愛妻子，為她犧牲自己（捨己），他得很細心地去瞭解太太的需要，甚至為了太太的喜好，放棄自己的意願。現代有些太太不滿意凡事順服丈夫，其實聖經中要求丈夫為太太捨己，甚至捨命，像耶穌為教會一樣，這比順服的要求還高。不管如何，基督徒夫妻之愛就是彼此順服，兩人都甘心隨時為對方犧牲自己，將來會非常甜美。

想一想，耶穌對我們和教會的是什麼樣的愛？祂是完全把自己交給我們——教會，是那樣一種永久、單一、優先、犧牲的態度，夫妻若能學像耶穌這樣彼此相愛，便能擁有充滿喜樂的婚姻。

(1992.7.12 主日證道)

第二單元

舊約中的福音

恩上加恩

Grace
Upon
Grace

1

得赦免其過

是有福的

經文：詩篇三十二篇

當你聽到「認罪禱告」這四個字時，第一個感覺是什麼？如果我說，今天早上我要跟你們討論的題目是「認罪」，你的感覺是什麼？（好像沒有看到什麼笑容！你們感到痛苦？）我想很多基督徒一聽到認罪禱告會覺得是一種痛苦，是基督徒偶爾不能避免的痛苦，不會覺得這是上帝給你的一件好禮物。知道為什麼不會覺得這是一個很好的禮物嗎？因為你的仇敵希望你覺得認罪是一件很可怕的事情，在這裡就可以看見屬靈的爭戰。撒但非常不喜歡你承認你的罪，因為你如果不承認你的罪，牠就可以繼續在你身上、在很多很多事情上繼續勝過你。

事實上，認罪禱告不是一件可怕的事情，也不是痛苦的

事情，真的是一個神給你非常好的禮物，而且跟屬靈爭戰有非常密切的關係。基督徒每一分鐘，每一秒鐘都活在一種爭戰裡面，每一天都在打仗；屬靈的爭戰不只是趕鬼，不只是斥責撒但，不只是除去偶像…等，幾乎你們做任何事情時都在打仗。每一個禮拜天早上，當你參加崇拜的時候，我們在這裡也是在打屬靈的爭戰，每一次敬拜讚美、稱頌上帝說：聖哉、公義、良善、慈愛、有恩惠，就是說出真理、說出事實，就能抵擋撒但的謊言。撒但在創世記第三章說：「上帝不好，沒有你們想的那麼好。」所以當我們在這裡敬拜、唱詩、讚美，我們說祂很好、非常好，一點都不差，那是事實、那是真理。

每一次讀聖經，你也在打仗；每一次你禱告，也在打仗；每一次用聖經的原則來處理人際關係、處理婚姻的衝突、拒絕算命、拒絕看色情的東西、決定不作假帳，你都在打屬靈的仗。在這個爭戰裡，仇敵的武器是什麼？以弗所書六章11節：「……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魔鬼的武器就是欺騙，所以很明顯的，這些爭戰不是從剛剛說的這些行為開始，而是從你的心思意念開始打。聖經啟示錄十二章說：撒但是迷惑全天下的，牠是欺騙全世界的人，這是牠的方法。牠要你以為：「跟太太吵架能夠贏過她是最好的」；牠要你想：「去算命也沒有關係，說不定也很準」；當你想看一些色情的東西，牠告訴你：「這可以給你很大的快樂」；當你想做假帳時，牠說：「可以多賺一點錢也是不錯的」；這些想法都是牠的謊言跟欺騙。而你的武器是什麼？你的武器要

能抵擋謊言和欺騙，就是真理跟事實，如果你沒有真理跟事實就沒有武器，就不能打仗。

所以認罪跟屬靈爭戰有什麼關係？約翰一書一章8~9節：「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們心裡了。我們若認自己的罪，上帝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你如果說你沒有罪，真理就不在你裡面，你怎麼打仗？你如果沒有武器，沒有真理，你怎麼判斷魔鬼的詭計跟謊言？你怎麼判斷什麼觀念是真的？

我們來看一個個案研究，詩篇三十二篇作者這位詩人的經驗是什麼？1~5節：「得赦免其過、遮蓋其罪的，這人是有福的！凡心裡沒有詭詐、耶和華不算為有罪的，這人是有福的！我閉口不認罪的時候，因終日唉哼而骨頭枯乾。黑夜白日，你的手在我身上沈重，我的精液耗盡，如同夏天的乾旱。我向你陳明我的罪，不隱瞞我的惡，我說，我要向耶和華承認我的過犯，你就赦免我的罪惡。」詩人描述他有罪沒有承認，很痛苦，這也是屬靈爭戰。撒但說：「認罪很痛苦」，神的話說：「不認罪才痛苦」，這是不是屬靈爭戰？他承認他的罪，不為自己找理由，不講藉口，然後他知道神赦免他的罪，很多很多事情開始改變。你喜歡終日唉哼，骨頭枯乾嗎？上帝喜歡你終日唉哼，骨頭枯乾嗎？上帝不喜歡，魔鬼喜歡！

6~7節：「為此，凡虔誠人都當趁你可尋找的時候禱告你；大水氾濫的時候，必不能到他那裡。你是我藏身之處，

你必保佑我脫離苦難，以得救的樂歌四面環繞我。」他承認他的罪，就得到祝福跟保護（你是我藏身之處），他完全被保護，得祝福，他很興奮，希望全世界的人都可以享受這樣的祝福和保護。8~9節上帝在這裡對他（對承認罪的人）說：「我要教導你，指示你當行的路，我要定睛在你身上勸戒你。你不可像那無知的騾馬，必用嚼環轡頭勒住牠；不然，就不能馴服。」所以神說：「現在我可以教導你，我會指示你很多事情，我會讓你能夠有很清楚、準確的判斷，可以知道你的盲點，使你不需要再被欺騙。」10~11節：「惡人必多受苦楚；惟獨倚靠耶和華的必有慈愛四面環繞他。你們義人應當靠耶和華歡喜快樂；你們心裡正直的人都當歡呼。」所以他能有更多更多的得著被釋放、被拯救、被保護的喜樂經驗。

從這裡可以看出來，認罪跟清楚、準確判斷能力的關係，這就是屬靈的爭戰。我發現做基督徒這麼多年，幾乎每一次有靈命的突破、更新、成長、復興的開始，都是從認罪禱告開始，而且這也是很重要的，如果你向一個人發脾氣，要趕快去處理。可是神常常也會用一件事情，讓我在很多不同的事情上看到有一個罪的模式、一種心態表現出來。

在我個人的經驗，大部分是跟驕傲有關係。其實這種驕傲也是用來彌補自卑感，怕不被接納、不被肯定；但是，另有一種被隱藏著的驕傲是自我中心，只求自己的榮耀的這種態度。一面服事神、造就人、用愛心幫助人；同時，裡面卻有一種微妙的動機，是求自我肯定，求自己的成就感，可以

覺得我自己是心理學家，是神學家，是教授，是……，很過癮！那個感覺就是為自己圖謀大事（這是耶利米對他的祕書、他的同工巴錄講的：「你為自己圖謀大事嗎？不要圖謀。」）哥林多前書十三章說，如果是愛的話，就是不求自己的益處。為自己圖謀大事，這大概是我們很多人最基本的一個罪，而這原本是撒但的罪，牠想要搶奪上帝的榮耀，牠叫亞當、夏娃也要這樣做。我知道這是我的盲點，除非我停下來省察自己，否則有時候我可以裝得很好，裝得自己都沒有知覺了；可是求自己的榮耀真的沒有什麼快樂，因為永遠沒有辦法得到滿足。

上個禮拜我在一次禁食中，神光照我，在某一個服事上讓我看見我的問題。這個服事本來是一個很好的服事——在我女兒就讀的伯大尼學校幫忙帶領合唱團，團員是國中的男生。本來我接這個服事的時候有點勉強，因為我怕國中生階段的孩子，可是我發現我可以做；第一個感覺很訝異，後來覺得很高興，而且他們滿接納我、滿肯定我的。甚至他們會對我的女兒說：「今天下午你爸爸要來，我們很興奮。」有一個男孩子對我女兒說：「你爸爸很酷！」像我這樣年齡的人，被一個國中男生用「酷」形容，真的是很過癮的事情。所以我很高興，發現可以不只在音樂上，也可以在靈命上對他們有一點實實在在的幫助。可是後來當我得不到我想要的反應，我就覺得這個服事不對勁，我沒有以前那麼快樂，會有一點挫折，覺得滿難過的，也開始擔心、著急。就在我禱告的時候，看見神對我說：「你的服事是為他們做，還是為

你自己做？你是要給他們東西，還是要從他們得到東西？你是求自己的益處！在為自己圖謀大事！」從這件事上祂又讓我看見，我在很多很多別的事上也有同樣錯誤的心態。那一天，我發現那陣子我不快樂的原因是因為我有罪，而且是一種基本態度上的罪。我會不會覺得痛苦？當然是有一些，可是比較多的感覺是：好像有一位很好的醫生，告訴我問題在哪裡，病因在哪裡。我覺得是主非常非常的愛我，很愛我，所以祂將怎樣才是對我最好的告訴我。

為什麼我們不喜歡認罪？因為我們覺得認罪是一件很痛苦的事情，會被責備、會挨罵、要被修理。聖經有沒有說，我們若認自己的罪，上帝要責備我們、要修理我們，要處罰我們？祂說：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祂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就這樣我們得醫治、得釋放、而且得力量，又變成一個義人，也可以去打仗，並且更得勝，這不是痛苦，這是上帝最大的禮物。

那天我在禱告裡承認我的罪，我知道神赦免我的罪，伸出祂的手來接納我，也知道我的態度、做法……整個的作風要如何改變。我不覺得這是一個痛苦、被否定的經驗，主耶穌沒有說：「喔！你那麼嚴重啊！」祂說：「孩子！我知道，我知道。你的罪赦免了，你的罪赦免了！」第二天我回到伯大尼學校服事，我的感覺完全不一樣了，回復了服事的喜樂；而且最令我最高興的是，我發現我心裡深處最想要的祂還是給我，我可以成為別人的祝福。覺得很棒！就是這樣，上帝並不是不願意祝福我們，以賽亞書五十九章1節

說：「耶和華的膀臂並非縮短，不能拯救，耳朵並非發沈，不能聽見，但是你們的罪孽使你們與上帝隔絕，你們的罪惡使祂掩面不聽你們。」可是約翰一書一章9節說：「我們若認自己的罪，上帝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罪能夠阻擋你屬靈的成長，甚至可以阻止你一輩子沒有辦法快樂，就是這四個字「我沒有罪」，但是當你轉向主說：「赦免我的罪」，一切就變成新的了。

(1996.3.10 主日證道)

2

約書亞的

信心

經文：約書亞記一章1~9節，二十四章1~5節、14、15節

兩年以前，有一個弟兄來上我所開的造就課程「舊約中的福音」，這位弟兄跟我說：「傅牧師，我以前不曉得舊約也有福音，以前我不曉得怎麼看舊約，看不懂，都是在那邊殺來殺去、打來打去，我就是不曉得是什麼意思。」不曉得你們的感覺怎麼樣？

我們有時候也不能不承認，我們看舊約的時候所給我們的感覺真的是這樣。這幾個禮拜我們討論舊約人物摩西、迦勒、約書亞的信心，有的時候給我們的感覺真的就是這樣。約書亞是一個將軍，是一個打仗的人，那一段時間，在中東國家的歷史裡面，有好幾百年都是打仗的時候，打來打去。所以，有的時候我們就覺得像約書亞這樣的人，他的經驗跟

我有什麼關係？我又不是一個軍人，也不是打仗的，也不會吹喇叭，我們覺得這些跟我有什麼關係？而且我們是新約時代的人，耶穌也已經說得很清楚，祂說天國不是用暴力，不是用刀劍，不是用武器，因此我們就覺得這些人的經驗到底跟我們有什麼關係？但是，我們還是打仗的人，對不對？我們也是打仗的人，只是我們所打的仗跟他們不一樣，仇敵也不一樣。我們的仇敵不是腓利士人、迦南人，也不是赫人，我們的仇敵是一個屬於靈界的仇敵，是一個非常詭詐的仇敵，這個仇敵就是魔鬼撒但。牠想要用各種各樣的方法讓我們灰心，使我們覺得跟隨耶穌沒有用，使我們不要信靠耶穌，或者是要離開耶穌。這也是一種滿可怕的爭戰、屬靈的爭戰，這種打仗，你我也不能逃避，你從第一天一做基督徒就加入在這個爭戰裡面，你沒有選擇的餘地。所以，既然我們不能逃避，那我們最好就要學習打得好一點，打得聰明一點。

如果要學打這種信心的仗，打得聰明一點，我發現約書亞跟那個世代的人的經歷，他們的榜樣，也是有很多值得我們學習的地方。第一點，當我研究約書亞的時候，這個人當我第一次看到他在聖經出現的時候，我發現，約書亞開始學打信心的仗不是從打仗開始。今天早上我們看聖經的時候，第一段，在出埃及記我們第一次遇到約書亞的時候，我覺得這一段經文非常重要，我們從這段經文就看見約書亞從哪裡開始學打信心的仗。出埃及記三十三章7~11節：「摩西素常將帳棚支搭在營外，離營卻遠，他稱這帳棚為會幕。凡求

問耶和華的，就到營外的會幕那裡去。當摩西出營到會幕去的時候，百姓就都起來，各人站在自己帳棚的門口，望著摩西，直等到他進了會幕。摩西進會幕的時候，雲柱降下來，立在會幕的門前，耶和華便與摩西說話。眾百姓看見雲柱立在會幕門前，就都起來，各人在自己帳棚的門口下拜。耶和華與摩西面對面說話，好像人與朋友說話一般。摩西轉到營裡去，惟有他的幫手——一個少年人嫩的兒子約書亞，不離開會幕。」當我看到這一段經文，就是我第一次遇到約書亞的時候，我就覺得這一段非常有意思。

我發現出埃及記大部分是描述摩西的事情、摩西的工作。摩西領導這些以色列人從埃及出來的時候，他們就在曠野四十年，他們每一次到一個地方，在他們的營外面，他們會先搭一個帳棚在外面，這個帳棚摩西叫做會幕，為什麼？因為在那個帳棚裡面，他就遇見上帝，上帝跟他講話，摩西進去會幕裡面，上帝就跟摩西講話，像一個人跟朋友講話一樣，他在會幕裡面就跟耶和華有交通。所以，摩西就在以色列人的營地跟會幕間進進出出。雖然如此，摩西有一個助理，有一個幫手，這裡說他的幫手是一個年輕人、少年人，叫做約書亞，是嫩的兒子，當摩西出去的時候，回到營地，他的助理、這個少年人就不離開會幕，一直留在會幕裡面，很長的時間自己在那邊。你想他在會幕裡面做什麼？我想他在會幕裡面一定就是慢慢、慢慢的學習認識摩西所認識的上帝，從年輕的時候開始，一天比一天、一個禮拜比一個禮拜、一個月比一個月、一年比一年就更認識摩西所認識的上

帝。認識一個人，不是一兩天的事情，對不對？結婚的人都知道，何況認識上帝，我做基督徒已經四十多年，現在六十三歲，我就覺得我對主的認識是不斷的、不斷的有進步，不斷的更多認識祂，不斷的成長。所以，他在會幕裡面先還沒有出來要領導，還沒有打仗之前，他花很長的時間自己在會幕裡面認識摩西所認識的上帝。

摩西所認識的上帝是什麼樣的上帝？有一次，在出埃及記三十四章，摩西就向耶和華要求說：「我要看見你，我要看見你的榮耀，我要看見你的面。」這個故事有的人知道，但上帝對他說：「你不能看見我的面，可是我會讓你看見一點點、一點點我的榮耀。」在那個時候祂就彰顯出來，祂就讓摩西知道祂是怎麼樣的上帝。出埃及記三十四章6~7節：「耶和華在他面前宣告說，耶和華，耶和華，是有憐憫，有恩典的上帝，不輕易發怒，並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為千萬人存留慈愛，赦免罪孽，過犯，和罪惡。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必追討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當你讀這兩節經文的時候，你的感覺是怎麼樣？耶和華！耶和華！有憐憫、有恩典，不輕易的發怒，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為千萬人存留慈愛，赦免罪孽，如果能夠就讀到這裡為止多好，大家會不會覺得？為什麼還需要加最後那句話，如果可以把最後那句話減掉就好了，對不對？我覺得很棒、很好、很美麗，為什麼還需要加最後那句話？

我們來看看這兩句話到底是怎麼說。祂用六個不同的形容詞、六個不同的方法來宣告祂的愛。首先，祂說「我

是」，耶和華的意思就是「我是」，耶和華這個名字在舊約裡面本來的意思就是「I AM WHO I AM.」，我是憐憫、恩典，很慢很慢的生氣，非常非常慢的發怒，有豐盛的慈愛，有信實，就是可以信任、可以信靠，為千萬人都存留慈愛。然後，祂用三個方法來描述祂赦罪的恩典，祂用三個不同的字、希伯來文來描述，第一個是罪孽，第二個是過犯，第三個是罪惡，這三個字在希伯來文有不一樣的意思，第一個意思就是因為你自我中心，就是因為你自私，只想到你自己，所以去做一些你不應該做的事情，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是因為你叛逆、反抗，就很固執去做一些你不應該去做的事情；第三個是因為你沒有力量，達不到標準，所以你應該去做的事情你反而沒有去做。祂用三個不同的方法來描述祂赦罪的恩典跟慈愛。祂總共有九個不同的方法、九個不同形容的方法來描述祂的慈愛、祂的恩典。但祂說你不要以為這就表示我把罪當作沒有罪，不是這個意思；不要以為我取消律法、是非、對錯，祂說不是這個意思。一個不分是非、不分對錯的上帝不是一個好的上帝。不承認罪的事實不是辦法，也不會解決問題，所以祂說你不要以為我是這個意思，甚至祂說祂有的時候會許可罪就產生罪的後果，有的時候祂會許可人的罪就會傷害別人。比方說，有的時候父母所做的事情會影響孩子到第三、第四代，這個我們都有經驗，我們都知道，這只不過是一個行為科學、社會科學的自然律。就是這樣，我們所做的事情會影響別人，會傷害別人，而且常常產生最大的影響、最大的傷害的就是我們的家，自己的家、離我們

最親近的人。這些我們都知道，每一個人或多或少都有經驗，這個我們不能不承認。可是祂的重點不在這裡，祂說我雖然是不會把罪當作沒有罪，且我也會讓罪的後果影響別人到第三、第四代，可是祂的重點不在這裡，祂的重點只是先要知道祂用九個不同的說法、方法來描述祂的慈愛、憐憫跟恩典。

所以，這是約書亞在會幕裡所認識的上帝，約書亞單獨在會幕裡很長的時間就認識這個上帝，而這也是上帝要他認識祂的，上帝要他相信祂就是這樣的上帝，使約書亞以後出來領導以色列人的時候，不管他遇到什麼樣的事情，不管他看見什麼樣的事情，都要抓住這一點，抓住不放。這對你、我也很重要，因為有的時候，我們剛剛說我們看舊約的時候，我們真的看不懂，殺來殺去，不曉得上帝在那邊做什麼。有的時候我們看自己的經驗、自己的環境、自己所遇到的事情也是一樣，我們也看不懂，不曉得上帝在做什麼，你、我都有這樣的經驗。所以約書亞就在會幕裡先有那一段的時間，上帝不斷的、不斷的重複說我是這樣的上帝，不要忘記，你永遠不要忘記，你一輩子不要忘記。以後你無論遇到什麼事情，你不管看到什麼事情，不管你自己的經驗、別人的經驗都說上帝似乎不是這樣的上帝，上帝不是有恩典、慈愛、憐憫，你不要相信那樣的經驗，那樣所看見的事情。你還是要信任祂，因為祂不說謊，上帝不說謊，上帝不騙人，祂是慈愛、憐憫、有恩典、赦免罪的上帝，有一天，時間會證明，有一天，你會懂。

然後，約書亞就出來，摩西給他的第一個工作是要他進去迦南地做一個探子，這個事情上個禮拜我們講過，迦勒跟約書亞還有另外十個人就進到迦南地，這一段聖經我們不讀，上個禮拜我們已經討論過，迦勒跟約書亞就進入迦南地，進到應許之地，他們去看那個地方，他們回來的時候，十個人說：「啊！太可怕！不行。」但迦勒跟約書亞說：「很好！很棒！我們要進去。我們可以得到這個地。」甚至約書亞為了講這句話差點被打死，可是他說我們要進去，甚至他們也把迦南地的一些特產，水果、葡萄之類的東西帶回來。他們說，你們看這個水果多大；他們說，我們一定要進去。所以，他先認識神，然後他進去的時候就開始做，他就相信，不管別人怎麼說，不管環境怎麼說，不管客觀的或然率怎麼算，他還是相信我的上帝是賜福、保護、保守我們，要給我們豐盛的生命。那個水果所代表的意思是，祂要給我們豐盛的生命，一點都不缺，要給我們很深、很深的滿足與快樂，要我們享受。祂向信的人就像詩篇八十四篇11節所說：「因為耶和華上帝是日頭，是盾牌，要賜下恩惠和榮耀。祂未嘗留下一樣好處，不給那些行動正直的人。」祂真的是不保留一樣好處不給那些與祂同行的人，祂不保留任何美好的東西不給我們，他對神有這樣的相信。

我們再往下面看，約書亞記一章1~9節：「耶和華的僕人摩西死了以後，耶和華曉諭摩西的幫手，嫩的兒子約書亞，說，我的僕人摩西死了。現在你要起來，和眾百姓過這約但河，往我所要賜給以色列人的地去。凡你們腳掌所踏之

地，我都照著我所應許摩西的話賜給你們了。從曠野和這利巴嫩，直到伯拉大河，赫人的全地，又到大海日落之處，都要作你們的境界。你平生的日子，必無一人能在你面前站立得住。我怎樣與摩西同在，也必照樣與你同在。我必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你當剛強壯膽。因為你必使這百姓承受那地為業，就是我向他們列祖起誓應許賜給他們的地。只要剛強，大大壯膽，謹守遵行我僕人摩西所吩咐你的一切律法。不可偏離左右，使你無論往哪裡去，都可以順利。這律法書不可離開你的口，總要晝夜思想，好使你謹守遵行這書上所寫的一切話。如此，你的道路就可以亨通，凡事順利。我豈沒有吩咐你嗎？你當剛強壯膽。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因為你無論往哪裡去，耶和華你的上帝必與你同在。」當摩西死了，約書亞要出來接摩西的棒的時候，大家看這一段經文，大家能不能猜出約書亞在那一天有什麼感覺？這段經文應該有一些線索可以讓你猜到約書亞那天的感覺。害怕！一定是很害怕！要不然，為什麼上帝要講三次「要剛強壯膽」，對不對？所以，他一定是覺得很脆弱、膽小，上帝才需要跟他講三次要剛強壯膽。這樣，是不是約書亞就算是很不勇敢？不對！勇敢的定義是什麼？是不是看到一件很可怕的事情就一點都不覺得害怕？那個不叫做勇敢，那個叫做笨。你看見可怕的東西，你不覺得害怕，那太笨；真正的勇敢是雖然你覺得很害怕，可是你還是去做，這個才了不起。如果他不覺得害怕而去做，那沒有什麼了不起；他覺得害怕但還是去做，若是你、我，我想一定比他還害怕。他的原則

是他相信上帝賜力量，賜力量的應許是不會落空，因此，他就不是那麼容易相信他的感覺，不是那麼容易憑著他的感覺，他是相信神的話去做。請特別注意約書亞記一章8節：「這律法書不可離開你的口，總要晝夜思想，好使你謹守遵行這書上所寫的一切話。如此你的道路就可以亨通，凡事順利。」他相信神的話，他就去做。

接下來，我們來看他們怎麼打耶利哥城。約書亞記六章2~5節：「耶和華曉諭約書亞說，看哪，我已經把耶利哥和耶利哥的王，並大能的勇士，都交在你手中。你們的一切兵丁要圍繞這城，一日圍繞一次。六日都要這樣行。七個祭司要拿七個羊角走在約櫃前。到第七日，你們要繞城七次，祭司也要吹角。他們吹的角聲拖長，你們聽見角聲，眾百姓要大聲呼喊，城牆就必塌陷，各人都要往前直上。」以這樣的方式打仗，講誠實一點，你會覺得怎麼樣？會覺得很奇怪，對不對？可能不止奇怪，會不敢這樣做，不止是將軍，他所帶的兵，如果將軍叫他們這樣做，可能這些兵也會覺得這個將軍比較特別一點，已經瘋掉了。會啊！我想約書亞也不會跟你、我差太多，我想他一定會覺得很奇怪，可是他已經學習認識耶和華這麼久，他已經從約書亞記一章就開始學習，所以他的原則就是順服，很簡單、很單純的順服，就不會那麼容易相信他的感覺。有的時候我們的感覺會欺騙我們。不管他自己的感覺、不管他主觀的判斷是怎麼樣，他就是很單純的順服，不管他覺得上帝要做的事情多奇怪，他的原則就是信靠、順服，很簡單。這個對你、我也很重要，非常重

要。信靠主，順服祂的話。我們怎麼知道祂的話是什麼？我們怎麼知道上帝說什麼？要我做什麼？這個很重要，關鍵問題就在這裡，我們說信靠順服，可是我們怎麼知道神對我說的話是什麼？回想約書亞記一章8節，祂提到這本書晝夜不可離開你。你晝夜都要思想神的話，聖經是神的話，所有一切就都包括在這本書裡面。你所有一切的行為，你要怎麼樣經營你的整個生活，這本書都會告訴你；你的婚姻、家庭、性行為、娛樂、錢跟時間的用法、人際關係的處理、價值體系……所有一切，都在這本書裡面會告訴你。你就順服，單純的順服。

在約書亞記九章、十五章，我們看到約書亞也有一些錯誤，他有一些錯誤的決定跟失敗，他被基遍人騙，也被耶布斯人騙，因為被他們騙，就使得在南部的猶大支派跟其他在北部的十個支派以後一直都有一個地理的分隔，對以色列國很不利，對他們以後的歷史有很大、很大的影響，很不好的影響。可是，上帝沒有因為他的錯，沒有因為他被騙就丟棄他、撇下他，所以他就不灰心。當然，他會遺憾，有一些事情我想他一輩子都會覺得滿遺憾，可是他不灰心，他就繼續信靠、順服，信靠、順服，回到原點，從頭開始信靠、順服。這個對你、我也很重要，非常重要。因為有的時候你也被騙，你也被魔鬼的謊言所欺騙；有的時候你也以為生氣、發脾氣會比較好一點；或者是去報復那些得罪你的人、傷害你的人會比較舒服一點；或者是你以為放縱情慾會比較快樂一點；或者是不處理一些不好的習慣、一些問題反而比較不

煩麻；或者是你去尋求一些很現實、很現實的目標就會比較有成就感；你也有被騙的經驗，你做過一些錯誤的選擇、錯誤的決定，有失敗，產生一些不好的後果，使你也很遺憾的後果。可是上帝對約書亞的應許對你也完完全全一樣，祂說：「我必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這句話在聖經裡面舊約、新約不曉得講了多少次，希伯來書的作者也重複講這一句話：「我必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所以，不要灰心！起來！回到這本書，繼續往前走，信靠、順服。

當我們最後看到約書亞的時候，就在約書亞記二十四章，在那個時候他年老、年紀很大，他最後跟以色列人講的一些話，他就對他們提出叮嚀，他就為他們回顧很多事情的經驗。我們看他怎麼說。約書亞記二十四章1~5節：「約書亞將以色列的眾支派聚集在示劍。召了以色列的長老、族長、審判官，並官長來，他們就站在上帝面前。約書亞對眾民說，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如此說，古時你們的列祖，就是亞伯拉罕和拿鶴的父親他拉，住在大河那邊事奉別神。我將你們的祖宗亞伯拉罕從大河那邊帶來，領他走遍迦南全地，又使他的子孫眾多，把以撒賜給他；又把雅各和以掃賜給以撒，將西珥山賜給以掃為業；後來雅各和他的子孫下到埃及去了。我差遣摩西、亞倫，並照我在埃及中所行的降災與埃及，然後把你們領出來。」14~15節：「現在你們要敬畏耶和華，誠心實意地事奉祂，將你們列祖在大河那邊和在埃及所事奉的神除掉，去事奉耶和華。若是你們以事奉耶和華為不好，今日就可以選擇所要事奉的：是你們列祖在大河

那邊所事奉的神呢？是你們所住這地的亞摩利人的神呢？至於我和我家，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我們最後看到約書亞的時候，這是他跟他們講的最後幾句話，他就為他們回顧他們從埃及出來一直到現在，那麼多的事情，那麼多的經歷、經驗，他就說你們跟我一起都經驗過這些事情，你們想一想，現在你們還是要做決定，每一個人都要決定，你們要信誰？你們要事奉誰？你們要敬拜誰？他說我跟我家是沒有問題，我們要事奉耶和華。所以，他到最後就這樣子堅持，沒有改變，持守到底，不妥協。他的人生觀、價值觀、整個價值體系都沒有改變。在他的人生中，這個信仰比什麼都重要，一直到最後，他也要把這個信仰、這個價值觀、整個價值體系傳給他的下一代，傳給他的孩子，傳給他孩子的孩子，這也是我的盼望。

我剛剛說我活到今天已經六十三歲，已經做基督徒四十幾年，我覺得我最大的盼望，我每一天的禱告，就是這樣，要將這個信仰傳給我的孩子，要傳給我孩子的孩子，一定要給我的後代這個產業。這比什麼都寶貴，比什麼都重要，甚至要傳給世界上任何願意聽的人，我都願意傳給他。能夠給他這個產業、這個信仰是比什麼都重要，沒有東西可以跟這個比較，沒有東西比這個寶貴。這個是約書亞的信心，從頭到尾就是這樣，到最後他所學的認識神，也知道、相信不管他的經驗、環境、客觀的事情說什麼，他相信神是這樣的神，是愛、憐憫、祝福，然後就單純的信靠、順服。做錯的時候，失敗、跌倒，做一些錯誤的選擇、決定的時候，他就

回到原點從新開始，繼續走，也相信神說：「我必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到最後，他說這個比什麼都重要，我絕對不放，什麼都可以放，這個絕對永遠不放。這就是約書亞的信心。

<禱告>

天父！謝謝你，讓我們看見這位屬靈的長輩。雖然他所遇到的事情、他的環境、他的經驗、他打的仗，跟我們不一樣，可是我們看到他所學的東西，我們也可以學，他的原則、他學習的真理是不改變的。主！天地都會廢去，可是你的真理不廢去。主！你要我們就這樣單純的信靠、順服。主！你說你就會把每一樣的好處都賜給我們，會祝福我們。主！你幫助我們能夠持守這樣的信仰，就持守到底。主！謝謝你，聽我們的禱告。奉耶穌的名。阿們！

(1991.11.28 主日證道)

3

以利亞的

信心

經文：列王紀上十六章29～34節，十七章1～4節，
十八章1～4節、17～46節

今天要讀的經文很多，今天我要讓聖經自己對你們說話。

我們先讀第一段列王紀上十六章29～34節：「猶大王亞撒三十八年，暗利的兒子亞哈登基作了以色列王。暗利的兒子亞哈在撒瑪利亞作以色列王二十二年。暗利的兒子亞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比他以前的列王更甚，犯了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所犯的罪；他還以為輕，又娶了西頓王謁巴力的女兒耶洗別為妻，去事奉敬拜巴力。在撒瑪利亞建造巴力的廟，在廟裡為巴力築壇。亞哈又作亞舍拉，他所行的惹耶和華——以色列上帝的怒氣，比他以前的以色列諸王更甚。亞哈在位的時候，有伯特利人希伊勒重修耶利哥城；立根基

的時候，喪了長子亞比蘭；安門的時候，喪了幼子西割，正如耶和華藉嫩的兒子約書亞所說的話。」

在這段時間，在以色列的歷史中，亞哈王和耶洗別為以色列人帶來非常大的危機跟傷害。因為耶洗別是迦南人，她想在以色列全國推廣迦南宗教。我們可能不容易瞭解這個事情對以色列人所產生的危機、威脅，除非我們能夠知道這歷史背景。三千年前迦南人的宗教有兩個特點：第一個是信徒們會在廟裡面用各種各樣不正常的性行為來拜他們的神；第二個是把他們的小嬰孩放在火裡面燒死，獻給他們的神；要不然就是把小嬰孩先殺死，在他們蓋建築物的時候把小孩子放在房子的地基裡面，為了求得好運氣，讓蓋房子能很順利完工，不出問題。這就是耶洗別這個外族皇后想要介紹給猶太人的宗教。

列王紀上十七章1節：「基列寄居的提斯比人以利亞對亞哈說，我指著所事奉永生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起誓，這幾年我若不禱告，必不降露，不下雨。」十八章1~4節：「過了許久，到第三年，耶和華的話臨到以利亞說，你去，使亞哈得見你；我要降雨在地上。以利亞就去，要使亞哈得見他。那時，撒瑪利亞有大饑荒；亞哈將他的家宰俄巴底召了來。（俄巴底甚是敬畏耶和華。耶洗別殺耶和華眾先知的時候，俄巴底將一百個先知藏了，每五十人藏在一個洞裡，拿餅和水供養他們。）」

耶洗別跟亞哈王結婚以後，她就做了以色列的王后，而耶洗別對迦南宗教、巴力宗教很有宣教的熱心，她好像是一

個滿有宣教熱心的人，她宣教的方法、宣教的策略，請特別注意列王紀上十七章4節，就是把耶和華所有的先知跟祭司都殺死，換成巴力教的祭司。這個宣教方法大概滿有效，滿有效率，在這樣的情況下，先知以利亞就第一次出現在聖經裡面。在十七章1節先知以利亞就第一次出現，我們也不知道以利亞這個人是誰，他以前做什麼，是從哪裡來的。聖經說他是住在基列，就是約旦河的東邊一個比較偏僻的鄉下地方，他突然出來，就對亞哈王說一句話，他說：「如果我不禱告，就不下雨。」然後就走了。以利亞他這樣子突然出現，在亞哈王面前講這句話，你覺得這是他自己想做的嗎？你覺得他喜歡這樣做嗎？當然聖經沒有說他喜歡不喜歡，可是雅各書第五章說，他是跟你我一樣性情的人，如果他是跟我一樣性情的人，我想他一定不喜歡這樣做。我發現這些舊約的先知幾乎沒有一個是自願的，也不喜歡做先知。當上帝呼召阿摩司的時候，阿摩司說：「我不是先知，我不是先知的兒子。」「我是農夫，我是牧羊的。」當上帝呼召耶利米的時候，耶利米說：「主啊！不要找我，我太年輕，我沒有膽量，我不會講話。」他們不喜歡，也不是自願的。當然，以利亞也不喜歡這樣出來。可是他知道主要他出來，他就不能不出來，不能不處理這樣的事情；因為這個事情再不處理，整個國家、百姓都要滅亡。所以，他就出來對王講一句話，然後就跑掉了，去躲起來，躲了三年半，過了三年半以後，他就又出來，神說：「你要再去跟他講話」，他就去跟亞哈王講話。

列王紀上十八章17~46節：「亞哈見了以利亞，便說，使以色列遭災的就是你嗎？以利亞說：『使以色列遭災的不是我，乃是你和你父家；因為你們離棄耶和華的誠命，去隨從巴力。現在你當差遣人，招聚以色列眾人和事奉巴力的那四百五十個先知，並耶洗別所供養事奉亞舍拉的那四百個先知，使他們都上迦密山去見我。』亞哈就差遣人招聚以色列眾人和先知都上迦密山。以利亞前來對眾民說：『你們心持兩意要到幾時呢？若耶和華是上帝，就當順從耶和華；若巴力是上帝，就當順從巴力。』眾民一言不答。以利亞對眾民說：『作耶和華先知的，只剩下我一個人；巴力的先知，卻有四百五十個人。當給我們兩隻牛犢，巴力的先知可以挑選一隻，切成塊子，放在柴上，不要點火；我也預備一隻牛犢，放在柴上，也不點火。你們求告你們神的名，我也求告耶和華的名。那降火顯應的神，就是上帝。』眾民回答說：『這話甚好。』以利亞對巴力的先知說：『你們既是人多，當先挑選一隻牛犢，預備好了，就求告你們神的名，卻不要點火。』他們將所得的牛犢預備好了，從早晨到午間，求告巴力的名說：『巴力啊，求你應允我們！』卻沒有聲音，沒有應允的。他們在所築的壇四圍踊跳。到了正午，以利亞嬉笑他們，說：『大聲求告吧！因為他是神，他或默想，或走到一邊，或行路，或睡覺，你們當叫醒他。』他們大聲求告，按著他們的規矩，用刀槍自割、自刺，直到身體流血。從午後直到獻晚祭的時候，他們狂呼亂叫，卻沒有聲音，沒有應允的，也沒有理會的。

以利亞對眾民說：『你們到我這裡來。』眾民就到他那裡。他便重修已經毀壞耶和華的壇。以利亞照雅各子孫支派的數目，取了十二塊石頭，（耶和華的話曾臨到雅各說：『你的名要叫以色列』），用這些石頭為耶和華的名築一座壇，在壇的四圍挖溝，可容穀種二細亞，又在壇上擺好了柴，把牛犢切成塊子放在柴上，對眾人說：『你們用四個桶盛滿水，倒在燔祭和柴上』；又說：『倒第二次。』他們就倒第二次；又說：『倒第三次。』他們就倒第三次。水流在壇的四圍，溝裡也滿了水。

到了獻晚祭的時候，先知以利亞近前來，說：『亞伯拉罕、以撒、以色列的上帝，耶和華啊，求你今日使人知道你是以色列的上帝，也知道我是你的僕人，又是奉你的命行這一切事。耶和華啊，求你應允我，應允我！使這民知道你——耶和華是上帝，又知道是你叫這民的心回轉。』於是，耶和華降下火來，燒盡燔祭、木柴、石頭、塵土，又燒乾溝裡的水。眾民看見了，就俯伏在地，說：『耶和華是上帝！耶和華是上帝！』以利亞對他們說：『拿住巴力的先知，不容一人逃脫！』眾人就拿住他們。以利亞帶他們到基順河邊，在那裡殺了他們。以利亞對亞哈說：『你現在可以上去吃喝，因為有多雨的響聲了。』亞哈就上去吃喝。以利亞上了迦密山頂，屈身在地，將臉伏在兩膝之中；對僕人說：『你上去，向海觀看。』僕人就上去觀看，說：『沒有什麼。』他說：『你再去觀看。』如此七次。第七次僕人說：『我看見有一小片雲從海裡上來，不過如人手那樣大。』以利亞

說：『你上去告訴亞哈，當套車下去，免得被雨阻擋。』霎時間天因風雲黑暗，降下大雨。亞哈就坐車往耶斯列去了。耶和華的靈〔原文是手〕降在以利亞身上，他就束上腰，奔在亞哈前頭，直到耶斯列的城門。」

過了三年半，以利亞就又給上帝呼召出來，又對亞哈王講話。他一看到亞哈王，亞哈王說什麼？亞哈王說：「使以色列遭災的是你嗎？」其實「使以色列遭災」這句話可以這樣翻譯：「找麻煩的來了」、「為以色列找麻煩的來了」「你是為以色列製造麻煩的人」；以利亞說：「我不是為以色列找麻煩的人，你才是為以色列找麻煩的人。」因為以利亞也看得很清楚，最嚴重、最嚴重問題何在，如果我們注意到十八章21節，他注意到以色列最嚴重的問題，也不是亞哈，也不是耶洗別，也不是巴力的祭司，21節說：「以利亞前來對眾民說：『你們心持兩意要到幾時呢？若耶和華是上帝，就當順從耶和華。若巴力是上帝，就當順從巴力。』眾民一言不答。」他們最嚴重的問題是——以色列人心持兩意，他們既要耶和華，但也要巴力，不喜歡取捨；他們要上帝的保護，也要巴力教帶給他們的各種情慾放縱的自由。他們要上帝的祝福，卻不要祂的誡命，不要祂來管他們的生活。所以，上帝的祝福、神所要給他們豐盛的生命、滿足的喜樂永遠就不能為他們成就。因此，他出來處理這個事情的時候，我們就看到以利亞突然就變了一個人，好像是在士師記的時代的士師，有一個超自然的力量就降臨在他的身上，他就有非常非常強烈的作法，他叫、跳，諷刺巴力，拿牠來開玩

笑，他說：「巴力可能在睡覺，或者是重聽，或者是去旅行，或者是去上廁所。」（「走到一邊」在希伯來文大概就是上廁所的意思）所以，他說：「牠在忙，你再禱告，你再拜拜看，也許牠不忙的時候會回來回應你們。」他就有這樣非常強烈的舉動，跟他原來的個性、風格幾乎完全不一樣。可是上帝就這樣的用他，在那個時候就用他勝過巴力教，勝過巴力教所帶給以色列人的危機。

然而，大家可以想像，那天下午以利亞自己裡面的狀況怎麼樣？他的生理、心理狀況怎麼樣？我想他那天的血壓大概高得可怕，他那樣做，那樣講，使他整個精神的壓力非常非常的大。事情結束了，解決了，他說：「好，現在就會下雨。」他就等他所預言的雨水要下來，他就問他的僕人：「有沒有下雨？」僕人：「沒有什麼！」問了七次「有沒有下雨？」僕人都說：「沒有什麼！」他問：「有沒有看到雲彩？」僕人說：「有一個非常小的雲彩在那裡。」大家可以瞭解以利亞裡面的狀況，如果是你的話，你裡面的狀況會是怎麼樣？我想你的血壓一定也非常高，精神壓力也會非常非常大。所以，以後以利亞也付了很大很大的代價，在十九章中我們看見，以利亞付了很大很大的代價，就是精神憂鬱症。

列王紀上十九章1~18節：「亞哈將以利亞一切所行的和他用刀殺眾先知的事都告訴耶洗別。耶洗別就差遣人去見以利亞，告訴他說：『明日約在這時候，我若不使你的性命像那些人的性命一樣，願神明重重的降罰與我。』以利亞見

這光景，就起來逃命，到了猶大的別是巴，將僕人留在那裡。自己在曠野走了一日的路程，來到一棵羅騰樹下，〔羅騰，小樹名，松類；下同〕就坐在那裡求死，說：『耶和華啊，罷了！求你取我的性命，因為我不勝於我的列祖。』他就躺在羅騰樹下，睡著了。有一個天使拍他，說：『起來吃吧！』他觀看，見頭旁有一瓶水，與炭火燒的餅，他就吃了喝了，仍然躺下。耶和華的使者第二次來拍他，說：『起來吃吧！因為你當走的路甚遠。』他就起來吃了喝了，仗著這飲食的力，走了四十晝夜，到了上帝的山，就是何烈山。

他在那裡進了一個洞，就住在洞中。耶和華的話臨到他說：『以利亞啊，你在這裡做什麼？』他說：『我為耶和華——萬軍之上帝大發熱心；因為以色列人背棄了你的約，毀壞了你的壇，用刀殺了你的先知，只剩下我一個人，他們還要尋索我的命。』耶和華說：『你出來站在山上，在我面前。』那時耶和華從那裡經過，在他面前有烈風大作，崩山碎石，耶和華卻不在風中；風後地震，耶和華卻不在其中；

地震後有火，耶和華也不在火中。火後有微小的聲音。以利亞聽見，就用外衣蒙上臉，出來站在洞口。有聲音向他說，以利亞啊，你在這裡作什麼？他說：『我為耶和華——萬軍之上帝大發熱心，因為以色列人背棄了你的約，毀壞了你的壇，用刀殺了你的先知，只剩下我一個人，他們還要尋索我的命。』耶和華對他說：『你回去，從曠野往大馬色去。到了那裡，就要膏哈薛作亞蘭王。又膏寧示的孫子耶戶作以色列王。並膏亞伯米何拉人沙法的兒子以利沙作先知接

續你。將來躲避哈薛之刀的，必被耶戶所殺。躲避耶戶之刀的，必被以利沙所殺。但我在以色列人中為自己留下七千人，是未曾向巴力屈膝的，未曾與巴力親嘴的。』

在十九章，我們看到以利亞的情況，如果要用二十世紀的精神醫學來做一個診斷，他就是精神憂鬱症。他在這裡的症狀都是典型憂鬱症的症狀：第一，不想吃飯；第二，白天、晚上都睡覺，二十四個小時都睡覺；第三，什麼都不想做；第四，想死，求死的念頭很強；第五，心裡面有很多很多被壓制的氣憤、憤怒。所以，上帝問他說：「以利亞，你在這裡做什麼？」他就爆炸，他說：「我事奉你的結果就是這樣子，他們要害死我。全世界只剩下我一個人來對你忠心。夠了！我不幹，罷了！」「我要辭職不做先知。我要去死！」然後再去睡覺，睡覺二十四個小時，然後，上帝再問他：「以利亞，你在這裡做什麼？」以利亞就暴怒：「罷了！」就生氣，所以他裡面都是抱怨、自憐、不公平、憤怒，都是典型憂鬱症的症狀。或許我們會覺得以利亞到這樣的一個地步，是一個很失敗的神的僕人。不得了！憂鬱症。然而，上帝有沒有判斷他失敗？上帝在這裡用那麼大的溫柔、慈愛來照顧他；上帝沒有說他失敗，對他沒有任何的責備、控告、定罪，都沒有；他需要發洩，上帝也就讓他發洩，說不定那個烈風、地震、火也都是讓他能夠感覺到情緒發洩的感覺，可是最後上帝就用微小的聲音來醫治他，來肯定他，讓他重新恢復。所以，我剛剛說以利亞服事神，他就付了一個很大的代價，精神耗盡了，憂鬱症，就像保羅在

哥林多後書一章中說他在以弗所時的心情，他說：「我們被壓得太重，力不能勝，甚至連活命的指望都絕了。」保羅也有同樣的經驗、感覺，但以利亞因為肯付這個代價，也因為肯做這樣的服事，就為以色列人帶來很大很大的福分，很大很大的益處。以後他自己也經驗到上帝最深最深的愛、肯定、賞賜。

你說他到最後，他這樣不肯心持兩意的服事，不肯妥協，對主忠心到底，結果就搞出一個憂鬱症來，你說最後他覺得值得嗎？我想最後他知道一定值得，非常非常值得。服事主可能會要付代價，可是那個代價因所帶來的祝福就不足介意。今天早上，聖誕節已經過了，聖誕季過了，已經結束了，不曉得同工們、弟兄姊妹，你們的感覺怎麼樣？很平安嗎？除了平安以外，還有沒有別的感覺？除了平安以外，還會不會有累，會不會覺得累？這幾天楊牧師聲音都沒有了，連講話都沒有辦法講話；簡牧師這幾個禮拜帶詩班練習，前天晚上帶詩班那麼棒的獻詩，今天早上八點半就又來服事。你服事主，你忠心的服事主，你堅持你的價值體系到底，不肯妥協，不肯心持兩意；你也會付代價，不一定像以利亞那麼嚴重，不一定搞出憂鬱症來，但是你也會付代價，有的時候你會覺得祂對你的期望太大、太難，你有的時候會覺得沮喪、孤單、灰心，甚至到一個地步，你會覺得走不下去，想放棄。在那個時候，神就要用微小的聲音對你說話，不責備、不控告，沒有定罪，只有慈愛、恩典，無條件的接納跟肯定。祂會接納你所有的感覺，祂會照顧你一切的需要，不

管是精神、身體、靈命，會很溫柔的、很慈愛的幫助你起來往前走，繼續事奉祂。祂會給你新的力量使你從新得力，給你新的信心，給你新的屬靈同伴，給你新的盼望。如果上帝讓你有類似以利亞那樣的經驗，不要怕！不要怕！本來就是這樣，服事主會付代價，可是祂絕對不會撇下你，也絕對不會丟棄你。祂會讓你像以利亞一樣，就在那樣的經驗裡面，要發洩就發洩，沒有關係，可是在那樣的經驗裡面會讓你對祂有一個新的、更深一層的認識，也會讓你成為別人的祝福，還是會繼續成為別人的祝福。這是今天早上，聖誕節過後第一天神要給你的好消息。

<禱告>

主耶穌！你來到世界上，為了要愛我們、拯救我們，付了很大很大的代價。主！你說我們做你的門徒、你的學生、你的僕人，不會高過老師，你說我們也會付代價。主！你在世界上是一個哀痛的人，你的門徒也會有哀痛的經驗，可是你說哀痛的人有福了；他們必得安慰。主！我感謝你！你給我們的安慰、給我們的肯定是愛、憐憫、無條件的接納，新的力量，新的信心，是永遠永遠不絕。主！你就天天使我們從新得力。主！我們知道我們服事你是最好的、上好的福分，好得無比。主！感謝你！今天藉著以利亞提醒我們，給我們這樣的肯定。謝謝主！聽我們的禱告。奉耶穌基督的名。阿們！

(1999.12.26 主日證道)

4

不可妄稱

耶和華的名

經文：出埃及記二十章7節

出埃及記二十章7節：「不可妄稱耶和華你上帝的名，因為妄稱耶和華名的，耶和華必不以他為無罪。」在十誡裡，上帝說：「我是主你的上帝，……除了我以外，不可有別的神，不可以為自己雕刻偶像。」當我們認識耶穌時，我們就知道這幾句話都是好消息。

這幾週我們已講得很清楚，就是從耶穌在世上的一舉一動，我們就可以看得見這位對我們說話的上帝。看見祂的慈愛、祂的恩典、祂的憐憫，也知道一切所謂的神、偶像，對我們只有傷害，沒有幫助。耶穌說，其他東西都是賊、都是強盜，來了都是為了要殺害、毀壞，耶穌說，我是好牧人，我為羊（你們）捨命。所以，我們也知道，我們一生最深且

最大的需要，就是這樣愛我們的上帝，我們就可以像詩篇第十六篇說：「主！你是我的主。我的好處不在你以外。」我所最需要的，就是你這樣愛我的主，沒有任何的東西、別的神、偶像可以這樣愛我。

消極意義：不可隨便、虛假地求告主的名

當我們有這樣的瞭解，就知道為什麼在第三條誠命中，上帝要給我們一個非常嚴肅的警告。祂說：「你不可妄稱主的名」，「妄」的意思就是虛空，虛空地稱呼主的名。上帝非常、非常認真的愛我們，到一個程度，祂自己成為一個人，為我們受了沒有辦法描述的痛苦，為我們釘死在十字架上，祂對我們的愛這樣的認真，因此，祂叫我們不要跟祂開玩笑。耶穌說：「到我這裡來的人，我總不丟棄，沒有任何條件。」在使徒行傳裡面，神給我們的應許說，凡求告主名的人就必得救，可是他的「求告」必須是真心的，不能作假！所以在聖經中，上帝所講最嚴厲的話，是對假的求告主名的人說的。在新約好幾個地方，我們看見耶穌有這樣的話。馬太福音十五章7~8節：「假冒為善的人哪，以賽亞指著你們說的預言，是不錯的，他說：『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卻遠離我。』」假的崇拜表裡不一致，嘴唇說、唱一些尊敬主的話，但心裡卻沒有尊敬祂，沒有信從祂。表面上作一個基督徒，是作給別人看，為了給別人有好印象，心裡卻沒有相信，沒有尊祂為主，祂說這是假冒偽善。使徒行傳第五章1~11節：「有一個人，名叫亞拿尼亞，同他的妻子撒

非喇，賣了田產，把價銀私自留下幾分，他的妻子也知道，其餘的幾分，拿來放在使徒腳前。彼得說，亞拿尼亞，為什麼撒但充滿了你的心，叫你欺哄聖靈，把田地的價銀私自留下幾分呢？田地還沒有賣，不是你自己的嗎？既賣了，價銀不是你作主嗎？你怎麼心裡起這意念呢？你不是欺哄人，是欺哄上帝了，亞拿尼亞聽見這話，就仆倒斷了氣，聽見的人都甚懼怕，有些少年人起來，把他包裹抬出去埋葬了。約過了三小時，他的妻子進來，還不知道這事，彼得對她說，你告訴我，你們賣田地的價銀，就是這些嗎？她說，就是這些，彼得說，你們為什麼同心試探主的靈呢？埋葬你丈夫之人的腳，已到門口，他們也要把你抬出去。婦人立刻仆倒在彼得腳前，斷了氣，那些少年人進來，見她已經死了，就抬出去，埋在她丈夫旁邊，全教會和聽見這事的人，都甚懼怕。」

這對夫婦的問題在哪裡？是不是他們奉獻的不夠？別人賣田地，全部奉獻，他們賣田地卻只奉獻一部分，奉獻沒有比別人多嗎？不是。他們要奉獻多少，就可以奉獻多少，由他們自己決定，可是問題就在他們欺哄人、欺哄神；他們所作的，跟所說的不一樣，是假的見證。

馬太福音二十三章25~28節：「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因為你們洗淨杯盤的外面，裡面卻盛滿了勒索和放蕩。你這瞎眼的法利賽人，先洗淨杯盤的裡面，好叫外面也乾淨了。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因為你們好像粉飾的墳墓，外面好看，裡面卻裝滿了死

人的骨頭和一切的污穢，你們也是如此，在人前，外面顯出公義來，裡面卻裝滿了假善和不法的事。」假冒偽善、假的崇拜、假的見證、假的禱告、假的服事、假的信仰，都是作給別人看；耶穌說，這在一個人裡面，會產生各種各樣的腐敗和骯髒，就像一個很可怕的致命疾病，或是一種很可怕的毒，使你慢慢因此而死掉。假的基督徒，對自己產生很大的傷害，對別人也形成很大很大的絆腳石。所以，坦白說，我不喜歡講「不可妄稱耶和華的名」這個題目，可是上帝在這個誠命裡面警告我們說：「妄稱耶和華名的人，耶和華必不以他為無罪。」所以，我們不能不講。

上帝要嚴厲地禁止我們妄稱其名， 是因為假的求告使我們不能得救

為什麼這個罪不能赦免？上帝不是有恩惠、慈愛、憐憫嗎？聖經說：「東離西有多遠，祂使我們的罪孽離開我們也有多遠。」聖經說：「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求告祂，祂就赦免我們的罪，算我們為無罪，完全乾淨。可是，如果那個求告是假的呢？假的求告，就不是求告；假的信靠，就不是信靠；假的認罪悔改，就不是認罪悔改。祂說：「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賜他們權柄，成為神的兒女。」可是，假的接待就不是接待。所以，大家可以瞭解為什麼耶穌在這裡講這個事情的時候，講得那麼嚴厲，好像在新約、福音書中，沒有別的地方聽到耶穌講那麼嚴厲的話，或對別的罪人講那麼兇的話。祂之所以在這裡講得那麼

嚴厲是因為，祂知道我們如果這樣虛假是非常危險的！祂絕對不要我們誤會祂，誤以為上帝的慈愛、恩惠意味祂是好好先生，像是「虛假地求告主的名」就會威脅到我們得救與永生的盼望，也產生我們滅亡的危險！上帝不願意任何人滅亡。所以，祂就對我們嚴厲的警告：「你不要作假的基督徒，絕對不要在這樣的事情上開玩笑。」

很可能今天早上在我們當中沒有假的求告主名的人，我希望沒有。但是如果有的話，我必須對那個人很誠懇的說，你如果今天離開這個世界，你就沒有永生的盼望！這是主給我的責任，必須要說這句話，我不能不說。但是，如果有這樣的人，我也必須告訴你，你可以作什麼而立刻解決這個問題。在約翰一書二章1~2節：「我小子們哪，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是要叫你們不犯罪。若有人犯罪，在父那裡我們有一位中保，就是那義者耶穌基督，祂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單為我們的罪，也是為普天下人的罪。」普天下的人，也包括假的基督徒、假的求告主名的人、假冒偽善的人，如果你真實的承認你的罪，「上帝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盡我們一切的不義。」只要你真實的轉向主說：「主啊！憐憫我，赦免我，赦免我妄稱主名的罪。」主知道你的心，祂是無所不知的，祂知道你說的是真的，祂就赦免你的罪，你就立刻乾淨了，立刻就算是真基督徒了。如果今天在我們當中，有人需要這樣作，我勸你現在就這樣作，這個問題就可以解決。

祂為普天下的人已經作了贖罪祭、挽回祭，我們的希

望、唯一的盼望就在這裡，而且這是絕對可以相信的盼望。不只是為妄稱主名的人，我們每一個人唯一的盼望就在這裡，不管你犯過什麼罪。因為這十條誡命我們每一條也都犯過，都違反過，如果不是在行為上，就是在我們的心思意念裡面。沒有一個人可以說我守了十誡，沒有一個人比妄稱主名的人好，所以，如果上帝要用十誡來定我們的罪，祂可以這樣作，是應該的，祂有這個權柄，我們也沒有話可以講。如果上帝要定我們的罪，沒有人可以說祂不對，所以耶穌說的對，祂說：「你如果要怕的話，不要怕人，要怕有權柄把身體和靈魂都丟在地獄裡面的。」上帝有權柄可以定我們的罪，可是耶穌說，上帝也有權柄可以赦免我們的罪，祂可以赦免我們的罪，這是耶穌給你我的好消息。祂說上帝已經作了這個決定，不只是為妄稱主名的人，為犯任何罪的人祂都作了這樣的決定，要赦免我們的罪。因為，祂已經在十字架上成為替我們獻的贖罪祭、挽回祭，祂就可以赦免普天下人的罪，我們一切不好的記錄，所講的每一句話、所作的每一件事情，都算是耶穌的記錄，祂在十字架上就承擔這樣的記錄，祂在十字架上替我們付了所該付的代價。我們在上帝的審判台前就算為無罪，就當做我們完全遵守了每一條誡命，上帝就決定要這樣看我們，要這樣對待我們。只要你真實的接受祂、轉向祂，祂就立刻把你看為完美、毫無瑕疵。

**積極意義：明白福音的好消息，
便真心地頌讚敬拜上帝**

當你瞭解這件不可思議的事情、消息，也開始相信祂真的要對你這麼好，祂決定永遠不讓你的罪或任何別的東西使你與祂的愛隔絕，不管你是妄稱主名，還是犯了別的罪，你的心靈就開始打開，你的嘴唇也想打開，你就想表達你對祂的感謝，對祂的愛，對祂的敬拜。不是因為祂要求你這樣作，而是因為你想這樣作，這就是希伯來書十三章15節所說「以頌讚為祭，這就是承認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我們用心靈、誠實承認主的名，我們嘴唇的果子就是頌讚、頌讚，敬拜讚美祂，這是真實誠懇、心靈誠實的敬拜，不需要任何人要求或命令你這樣作，你就從心裡願意這樣作，這是第三條誡命的正面意義。這些誡命，好像大部分都是用負面講的，不可以有別的神、不可以雕刻偶像、不可以妄稱主的名……，可是每一條誡命裡也隱藏了一個正面的意思，當你知道福音、這個好消息的時候，當你知道天上的父已經決定祂可以定你的罪，但祂決定不定你的罪，你就發現祂對你的看法就是慈愛、憐憫、恩惠，把你算完美無罪，而且是永永遠遠這樣看你，你就真實的轉向祂，你就感謝、讚美、敬拜。每一條誡命所隱藏的正面的意思就出來，這個就是耶穌所說的豐盛的生命。不可以有別的神，正面的意思是要相信祂真的那麼好；不可以雕刻偶像，正面的意思就是要緊緊的抓住耶穌，不妄稱耶和華的名，正面的意思就是要敬拜祂，心靈誠實的敬拜祂。

我們需要敬拜上帝， 使我們得以在屬靈爭戰中得勝

為什麼敬拜那麼重要？因為上帝需要被敬拜嗎？祂需不需要被敬拜？你不敬拜祂，祂還是上帝，敬拜那麼重要，是因為你需要敬拜祂！你每一次用詩歌、禱告說：「上帝真的就是這麼好，祂本為善、祂的慈愛永遠長存……」你每一次這樣作的時候，你知道在作什麼嗎？你在推翻創世記第三章所發生的事情——在那裡魔鬼對亞當、夏娃說：「你們所信的上帝，沒有你們所想的那麼好，沒有祂所說的那麼好。」亞當、夏娃說：「對，祂可能沒有那麼好?!」然後，一切的問題於焉展開！一直到現在，你我人類一切的問題就從這一點開始，且從這一點繼續不斷的發生。所以，你每一次用詩歌、禱告讚美祂，你每一次用使徒信經說：「我信、我真的信，我的上帝真的就是這麼好，像祂所說的那麼好，一點也不差。祂本為善，百分之一百善，祂對我的慈愛永遠長存……」，你每一次這樣作，你就勝過仇敵的詭計，魔鬼的狡猾、撒但的謊言跟欺騙，屬靈爭戰你就得勝了。不只是禮拜天早上，你每一天的開始這樣作，甚至一整天在心裡這樣的敬拜、讚美祂；不妥協、不讓步、不打折扣，不論你的環境、經驗怎麼說，你就說：「我的上帝就是這麼好！」

不妄稱主的名，消極的意思是「不輕易的、不隨便的求告主的名」；而正面的意思是「要以頌讚為祭，敬拜祂」，這是豐盛生命的源頭，一切豐盛的生命就是從這裡而來。

(1998.9.27 主日證道)

5

不可姦淫

經文：創世記二章18~25節；以弗所書五章22~33節；

馬可福音十章2~9節；希伯來書十三章4節；

哥林多前書六章18~20節

要瞭解「不可姦淫」這條誡命， 必須先瞭解聖經對婚姻的教導

第七誡「不可姦淫」，是講我們的性行為；但若要從性行為開始解釋這個誡命，我們可能很容易誤會這個誡命的意思，也沒有辦法瞭解聖經對性行為真正的教導是什麼。所以，這個誡命不能從性行為開始討論，而要從婚姻的角度，從聖經對婚姻的教導來瞭解這個誡命，因為聖經對婚姻的觀念，是聖經對「性」及性方面罪的觀念的基礎。

我們先來看幾段聖經對婚姻的教導。創世記二章18~25節：「耶和華上帝說，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

幫助他。耶和華上帝用土所造成的野地各樣走獸和空中各樣飛鳥都帶到那人面前，看他叫什麼。那人怎樣叫各樣的活物，那就是牠的名字。那人便給一切牲畜和空中飛鳥、野地走獸都起了名；只是那人沒有遇見配偶幫助他。耶和華上帝使他沉睡，他就睡了；於是取下他的一條肋骨，又把肉合起來。耶和華上帝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個女人，領她到那人跟前，那人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稱她為女人，因為她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羞恥。」這是上帝原來對婚姻的旨意，也是對性的旨意；馬可福音十章2~9節：「有法利賽人來問他說，人休妻可以不可以？意思要試探祂。耶穌回答說，摩西吩咐你們的是什麼？他們說，摩西許人寫了休書便可以休妻。耶穌說，摩西因為你們的心硬，所以寫這條例給你們；但從起初創造的時候，上帝造人是造男造女，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兩個人，乃是一體的了，所以上帝所配合的，人不可分開。」由此可見上帝對婚姻永久性的旨意。希伯來書十三章4節：「婚姻，人人都當尊重，床也不可污穢，因為苟合行淫的人上帝必要審判。」哥林多前書第六章18~20節：「你們要逃避淫行。人所犯的，無論什麼罪，都在身子以外，唯有行淫的，是得罪自己的身子，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這聖靈是從上帝而來，住在你們裡頭的，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上

帝。」這是聖經給我們對婚姻、對性行為的教導。

創世記第一、二、三章是一種非常特殊的文字，作者用詩歌化的方法來表達他的意思，有很多象徵性的話在當中。其中，有幾點有關婚姻的觀念非常清楚。

第一、婚姻是上帝所設立、所定的

婚姻不是兩個人彼此同意就好，也不是說兩個人彼此決定要對對方負責任，也不是說婚姻是建立在兩個人的感情上而已。都不是。婚姻是建立在上帝永遠的膀臂上，是祂所成立的。事實上，在實際的生活裡，這個意思就是說，婚姻不是兩個人的關係，而是三個人的關係：先生、太太跟上帝之間的關係。在這三者的關係裡，誰最重要？上帝最重要！這個觀念對我的婚姻生活而言，就等於是說：「我太太愛耶穌比愛我更多。」這樣對我是好消息還是壞消息？是非常好的消息。因為，我太太愛耶穌比愛我更多，絕對不會使她對我的愛降低，反而只會提高。因為她對我的愛，不只是愛我，她對我的愛，是她透過我來給耶穌的愛。所以，這個愛當然會更高，不會降低，而且她也用從耶穌來的愛來愛我，不是從自己的力量而來的愛來愛我。這一點對我非常重要。因為有時候甚至很多時候我是不可愛的，如果在平常時候，她只是出於自己的愛我，那當我不可愛的時候，她就很難愛我，甚至可能她就不會覺得想愛我。可是如果她對我的愛是透過我來給耶穌的愛，等於是說，她愛我是對耶穌的順服，那麼不管我可愛不可愛她就會愛我。同樣的，她不可愛時，我也

依然愛她。以前，我和我太太作婚前輔導時，我們常對每一對即將要結婚的弟兄姊妹所說的最後一句話就是：「不要忘記，愛是一個決定。」愛不只是一個感覺，這個決定是一種順服耶穌的愛，這樣的愛對彼此的愛有很大的保障和基礎。

第二、上帝本來為婚姻所定的旨意是一男配一女

我知道有弟兄姊妹在上舊約班時，曾提到舊約中很多人像亞伯拉罕等等的人物也有好幾個太太，莫非聖經並不是主張一男配一女、一夫一妻論這樣的婚姻觀？可是，我發現很有意思的一件事是，在聖經描述上帝起初設立的婚姻時，祂所設立的是一男一女的婚姻，對嗎？決不是一個男的有數個妻子。所以，一夫一妻是上帝最初的旨意，至今仍是上帝的旨意，而且當你看以弗所書第五章那一段敘述夫妻關係的經文時，所看到那一種關係，那種很深、很深的愛，太太愛先生就像教會愛耶穌一樣；先生要愛太太就像耶穌愛教會一樣，為她捨己，甚至如果需要的時候，為她捨命。想一想，你能跟幾個人有這樣的關係？大概只可能跟一個人一直存著那樣深，全人、全心、全意的關係吧？！

第三、聖經對婚姻的教導是——永不分離

耶穌在馬可福音說：「上帝所配合的，人不可分開。」上帝的旨意本來就是這樣，我們的婚姻是一輩子的，是一個終生永遠不分開的關係，祂不是說：「我們就嘗試一下，如果不喜歡就離婚，在愛的感覺消失後，覺得不怎麼愛對方

了，就不要他。」不是這樣，耶穌講得很清楚，他說從起初上帝對婚姻的旨意就是這樣：永不分開，不離婚。

第四、聖經對婚姻的教導是——夫妻合而為一

「那人與他妻子要連合，二人成為一體。」所以我們的一致、目標、價值觀、人生哲學、信仰都合而為一，「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要與妻子連合。這種愛的關係，就是一種最深層次的愛，而且需要全人、全心、全意整個人投入這個關係，且讓這個關係不斷的成長，發展越來越好。因此，婚姻絕對不是社會所想出來的一種方法，為了大家的方便，一個人在家裡作家事、另一個人在外工作賺錢，絕對不是這個意思。而是相信上帝給我們這個人做配偶，我跟他的關係要比什麼都優先，比世界上任何人的關係更重要、更寶貴、更優先。

我們對婚姻的需要有以上的觀念、原則，才能夠瞭解聖經對性行為的教導，因為聖經所描述的這種夫妻之間這樣深的愛的婚姻關係，也包括兩個人的身體。聖經說：「二人是成為一體的了，人不可分開。」保羅說這是一個很大的奧秘，我們需要先知道聖經對婚姻觀念的教導，才能瞭解聖經對「性」及性方面罪的教導。聖經給我們很多有關性方面的規則，很嚴厲的規則，不是因為聖經說性「不好」，乃是因為聖經說性「太」好，性是上帝的創意，絕對不是魔鬼的創意。性關係是上帝所想的，是祂發明的，是祂所給我們的一個最好的禮物。所以，祂就願意特別保護這個禮物，也為特

別保護我們，為了使我們不要對這個禮物有不好、錯誤的用法，而產生對自己、對別人的傷害。

在婚姻的關係裡面使用「性」 是「性」唯一的好用法

「性」用法的好壞分別為何？對於「性」，唯一好的用法是：一男一女在上帝面前誓約永遠不分開、彼此相愛，在婚姻的關係裡面使用「性」。其他任何別的用處都不好，都會帶來很大的傷害。像是婚前性行為、婚外性行為、同性戀性行為、色情的東西，都是很不好的一些性的用法。現在世界上色情氾濫的情況越來越嚴重，台灣在這方面也不例外，甚至已經超越他國，書、雜誌、電視第四台、電影、網路等，都很普遍，這些媒介會變成一種習慣把一個人抓住，就像吸毒一樣，非常難以戒除。有的年輕人對這些習慣上癮了以後，結婚後就會產生很多後遺症，使婚姻裡面性生活功能不良。從我那麼多年心理輔導的經驗，我可以肯定有這種現象。所以，上帝的話告訴我們要遠離這些東西，祂要我們逃避任何跟淫行有關的東西，這是上帝的原則。祂說：「性是婚姻之愛的僕人，夫妻之間愛的僕人。」「性」的目的是要服事、強化創世記第二章、以弗所書第五章所描述的那種全人、全心、全意的愛的關係；而且性行為、性關係也需要這樣愛的關係——婚姻的愛做為它的基礎，可以保護它，做它的基礎。性就是需要那種夫妻一男一女永遠單一立約的愛，在這個愛裡面有性關係，「性」才能為我們發揮它最高的福

氣與享受，且不產生傷害。

馬丁路德解釋這個誡命的時候說，守這個誡命最主要的還不是表示對性的看法，乃是表示對婚姻的看法。對已經結婚的人，這個誡命的意義：第一，我決志我永遠沒有外遇，永遠沒有婚外情，也永遠不用色情的東西來尋求性方面的滿足，除了跟我配偶的關係，我沒有任何別的性行為；第二，我要追求在婚姻關係裡面不斷的發展成長，發揮創世記、以弗所書所描述的那種夫妻間、婚姻裡很深、很深的全心、全意、全人的愛的關係。對沒有結婚的人，這個誡命的意義是：我尊重婚姻，我尊重聖經對婚姻及性行為的教導，不管將來要結婚還是不結婚，因為這是上帝所設立的，沒有婚姻就沒有性行為，我就一律順服。就像結婚的人一樣，他們彼此的愛跟性行為，也是對耶穌的一個順服的決志。

用真理抵擋世俗對「性」的觀念

最後，我要對年輕人，特別是沒有結婚的年輕人講幾句話。希望你們把它當作是一個很關心你們、很愛你們的長輩對你們所說的話，希望你們能接受。我知道你們很難守這個誡命，坦白說你們也知道，因為你們天天會有很多壓力，你自己的身體也會給你壓力，要你不要守這個誡命，而且你四周圍的社會天天都會給你一些壓力，灌輸你一些觀念，使你不要守這個誡命。你每天所看的報紙、雜誌、書、電影、電視、同學、朋友、甚至老師都會灌輸你一些觀念：第一，「性」就是一種很自然的享受，你有權利去享受；第二，

「性」是你身體的一個需要，生理需要就像吃、喝一樣，應該去滿足它；第三，「性」是結婚前的一個很好的預備，應該先有一點經驗，有一些經驗婚姻就會比較好。這些觀念，你幾乎天天可以看到或聽到一些，這些觀念都是錯的！因為第一，性行為不是一種自然的享受，性行為是一個很深的奧秘，是跟婚姻中夫妻之間的愛有分不開的關係。第二，性行為也不是一個生理的需要，像吃、喝一樣，你可以一輩子沒有性行為而活的很健康，可以活到一百歲，沒有問題。第三，性行為也不是說在結婚前學習一些經驗，婚姻就會比較好，甚至往往是相反的。最好的方法就是，兩個人從結婚那一天開始，一起來從頭學習這樣的事情，這樣的性經驗的學習才會變成最完全的享福、享受，沒有羞恥，沒有罪惡感。

三十幾年前，在我訂婚的時候，有一次我帶我的未婚妻回家，要認識我的父母。我們在我家的那幾天，我媽媽她就觀察到我實在是非常愛我的未婚妻，我愛這個人愛得不得了。有一天我的未婚妻不在，我的媽媽就叫我坐下來，她說：「我要告訴你一件事，當你父親跟我結婚之前，我們就做一個決定，我們決定要節制我們自己，在性行為方面，我們嚴謹的約束自己在婚前不要有這樣的關係。」我媽媽說：「在結婚以後，我們就一直非常高興，知道這樣做是最好、最好的作法。」她講這句話時，首先，我嚇了一跳，我很訝異，因為我的父母從小到大從來都不跟我們講「性」方面的事情。接著，我也有一點難過，我覺得她怎麼以為我會有這樣的可能性。可是往後我就對她非常感激，我很感激我媽媽

那麼坦白跟我講這些話，我跟我太太也非常肯定這樣是最好，因此我們也做了這樣的決定。直到幾年以前，我家長女訂婚的時候，我看到她和我的女婿真是相愛得不得了。有一天，我就叫我的長女坐下來，我說：「當你媽媽跟我結婚之前我們就做了這個決定，這是最好的決定。時下有許多人認為有愛情、已經決定要結婚、訂婚了、打算要結婚就可以開始有性關係，可是神的話並不是這樣講，祂說這個事情要等，等到結婚。」

要逃避試探

所以，還沒有結婚的年輕人，你們要怎麼做？你們最好現在就決定遠離、逃避試探，逃避淫行，不要先走到試探裡面，稍微感覺到那個試探，然後就求主給你力量可以勝過試探，瞭解這意思嗎？不要讓你自己進入一些你知道會給你試探的情況、地方或是接觸一些那樣的東西，然後才說：「主啊！給我能力勝過試探。」那是最笨的方法。我們的主禱文說：「不叫我們遇見試探」對嗎？你要遠離、逃避，聖經很少用「逃避」這兩個字來教我們做一些事情，因為我們若能逃避任何跟淫行有關的東西、情況或地方，你就可以勝過試探。還沒有結婚的年輕人，要等，你們從小到大已經等了很多的事情，而對於這個事情，你也可以等。

最後，請不要忘記，上帝給我們這個誠命的目的。祂為什麼要我們聽從祂的誠命？上帝為什麼要你作基督徒，要你來跟隨祂？祂的目的是什麼？上帝為什麼呼召亞伯拉罕來跟

隨祂？祂對亞伯拉罕講的第一句話就是：「我要賜福給你」、「你會成為別人的祝福」。為什麼路加福音中，那個浪子的父親期盼浪子回家？是不是他家裡所開的公司最近比較缺人手、比較缺工人？是這樣嗎？是因為他有很多很好的東西要給浪子！預備了好東西就是：新的袍子、乾淨的衣服、鞋子、戒子和肥牛犢，這些都是等著要給他，很多的福分、祝福要給他。為什麼耶穌要你做一個虛心的人？要做一個飢渴慕義的人？為什麼要做一個溫柔的人？……因為這些人都有福，祂的目的是要賜福，要給你豐盛的享受與生命。

有時候我聽未信主的慕道友說，應該先好好的享受人生，然後再做一個基督徒。我越來越相信是相反的，要先做一個基督徒，才能真正的享受人生。憑著我活了六十幾年的經驗，我要說：的確是如此！我的經驗向我證明真的是這樣，因為遵守上帝的誡命，所得著了很豐盛、很豐盛的享受與快樂美滿的婚姻家庭，神把所有的一切的好處都給我了。所以，你若是用上帝的原則，照祂的作法去做，你不會失去什麼福氣、享受，一點都不會失去，反而會得到最大、最大的享受與豐盛的福氣，這是祂的保證，在性行為方面也不例外。

(1998.10.25 主日證道)

第四單元

新約中的福音

恩上加恩
Grace Upon Grace

1

耶穌是

被棄者的良友

經文：路加福音十九章1~10節

路加福音十九章1~10節：「耶穌進了耶利哥，正經過的時候，有一個人名叫撒該，作稅吏長，是個財主。他要看看耶穌是怎樣的人。只因人多，他的身量又矮，所以不得看見。就跑到前頭，爬上桑樹，要看耶穌，因為耶穌必從那裡經過。耶穌到了那裡，抬頭一看，對他說，撒該，快下來，今天我必住在你家裡。他就急忙下來，歡歡喜喜的接待耶穌。眾人看見，都私下議論說，祂竟到罪人家裡去住宿。撒該站著，對主說，主啊，我把所有的一半給窮人。我若訛詐了誰，就還他四倍。耶穌說，今天救恩到了這家，因為他也是亞伯拉罕的子孫。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喪失的人。」

由這段經文我們知道撒該的職業是稅吏，就是在政府單

位工作，相當於現在的財政部國稅局局長。不錯，這聽起來是好工作。然而這真的是好工作嗎？不是！從以色列的歷史就可以知道，二千多年前當地收稅的方式不是像現在這樣，那時以色列被羅馬帝國佔領，收稅是替羅馬政府收稅。而羅馬政府找人為他們收稅的方式是用「發包」的，就是羅馬政府每一年訂個數目，讓人承包各個城市的稅，由承包者自行負責收稅，一年後就把所訂的數目送到羅馬來。而稅吏向那裡的人民要多少錢是稅吏自己的事，即使是用訛詐、暴力的方法收稅，羅馬政府也不聞不問。甚至比較大的城市，例如耶利哥，稅吏還有自己的小軍隊替稅吏向人民要錢收稅。雖然羅馬帝國統治了以色列，但有些猶太人找到了門路，藉此機會大賺其錢，可以想見，做這種事的猶太人是沒有道德、沒有良心、不要朋友的人，不擇手段只顧達到目的，這種人的人格特質是完全自私，完全以自我為中心。所以，以色列人有句話說：「稅吏就是強盜。」撒該就是這樣的人，物質和錢財緊緊的抓住他的心、他的價值觀。可是在聖經中，稅吏撒該的故事結束時，撒該卻變成了一個願意給予，且是個非常慷慨的人，他的家產一半分給窮人，訛詐誰就還他四倍，比摩西律法所訂應歸還的還多。

怎麼發生這麼大的改變？在想這個問題前，我們應該先想什麼會讓一個人有那麼自私的人格，只是不停的抓？依我多年的觀察和經驗，愈是自私的人，從小到大沒有被愛、被肯定，是精神上被棄絕的人。通常，人遇到像撒該這樣的人都會認為他是壞蛋，就排斥、打壓他。我並不是說撒該無

罪，他的確有不好的行為表現，但他有這種行為的表現不是沒有原因的。當然，有很多細節我們不知道，也許他的父母有問題，也有受傷的經驗。聖經上說撒該的身量很短，可能他生下來時因身體上的缺陷而不被父母喜悅，有許多可能的因素，我不知道。但我相信他是因被棄絕、被否定而導致他有不好的行為，而不好的行為讓他更被否定、被棄絕，這樣的惡性循環使他愈來愈不好，也可能使他有認命的態度，覺得自己就是這樣子。

有一天，他聽到耶穌，而這個人使許多人有很大的改變，說不定撒該也聽說在迦百農有個叫馬太的，自從遇到耶穌之後，也被改變。撒該就很好奇，想看耶穌是怎樣的人。那天有很多人都來看耶穌，非常擁擠，而撒該身量又短，也許他不想公開讓人知道他要去看耶穌。他看到桑樹，就心裡想說，這樹高得足以讓他看到耶穌，又可以躲在樹葉下，這樣就沒有人知道他對耶穌的好奇，也不會有人問他要不要悔改、認罪。但不料耶穌就一直走到樹下，抬頭往上看，有幾千個人同時也往上看，撒該當時的心裡一定非常的尷尬。耶穌說：「撒該！很幸運能找到你啊！朋友！我們不是約好今天到你家裡去嗎？」我非常喜歡這段經文，因為它顯出耶穌的幽默和智慧。我想，眾人聽到一定快要昏倒！像耶穌這樣的人怎麼和撒該做朋友？撒該心裡可能也在想耶穌是不是眼睛不好，不然怎麼會把他看成朋友？後來耶穌到撒該家去，我們不知道耶穌和他講了什麼，只知道等耶穌從撒該家出來之後，他卻變成了一個完全不一樣的人，願意把財產分

給窮人，以前曾訛詐誰就還他四倍，而且撒該做這個決定時一點也不痛苦。到底是什麼力量使一個人有這麼大的改變？從耶穌那天在樹下對撒該講的話可以知道，耶穌在撒該家中一定不是從他不好的行為講起，而是從做他的朋友開始，讓撒該知道祂是誰，知道耶穌是怎樣的人。耶穌從接納、愛、關心開始，祂接納撒該到一個程度，耶穌都不見撒該的罪。這種接納有很大的改變力量。前面提到我們不清楚撒該被棄絕的經驗是如何，但不好的行為使他產生更大的罪，然而耶穌並沒有看見他的罪，只看見他的痛苦、愛的需要和他存在的價值，改變就是從這裡開始的。面對耶穌不可思議的愛，撒該被耶穌的人生觀感染，並不是因為被別人要求、被罵的狀況下改變的，而是被感染。耶穌改變人的人生觀就是這樣，如果你是耶穌的朋友，你也會被祂的想法傳染，而且你會愈來愈喜歡祂的想法。假如你讓祂做你的朋友，你將會知道祂永遠不會定你的罪，而且祂連為你死都願意。當你有這樣的朋友，你將會發現祂的人生哲學、看法和對事情的優先次序都會變成你的人生觀、價值觀，不是出於被勉強，而是你自己喜歡，這叫做重生，也就是新造的人。

假如你曾經有過被棄絕、否定的經驗，也許是被父母、家人傷得很深很深，我知道中國人有句話說：「天下沒有不是的父母」，但在我們當中，有人確實被父母、家人所傷，沒有辦法處理、面對內心的痛，但不面對也不是辦法，問題也不會消失。事實上，家人可能不是故意的，他們可能有自己的問題，也沒有時間意識到你的需要。除了父母、家人

外，使我們受傷的也可能是朋友、老師、老闆、同事，也可能是到了新環境不被接受，心裡產生不好的感覺、不好的意念、不好的行為，時間久了，心裡就產生苦毒、剛硬，使你連自己都討厭。你用不好的方法肯定自己，但這些方法也漸漸沒有用，反而使你更否定自己，這些事耶穌都知道，祂都看見，也要改變你。但祂不是從定你的罪開始做，耶穌是從愛、接納開始。這也是耶穌給你最好的消息，祂要告訴你：你是有無限價值的，你也是亞伯拉罕的後裔，你是祂所愛的兒女，祂一看見你就什麼事都停下來，祂要到你家裡去，要到你的心裡，做你的朋友。你不需要去尋找你的價值，祂已經尋找你，祂還要告訴你：你是值得的，你是值得的。而且祂要天天重覆告訴你，一直到永遠。因為不論你相信多少，你還是信得不夠，假使你讓祂做你的朋友，每天和祂相處在一種愛的接納中，你將會被改變，你的人生觀會被祂感染，而且不是痛苦的、勉強的。同時，你反而會覺得這是你一生中最快樂的時候。

(1998.8.23 主日證道)

2

妙手重撫——

醫治與關懷

經文：帖撒羅尼迦前書二章3～8節；馬可福音八章22～26節

帖撒羅尼迦前書二章3～8節：「我們的勸勉不是出於錯誤，不是出於污穢，也不是用詭詐。但上帝既然驗中了我們，把福音託付我們，我們就照樣講，不是要討人喜歡，乃是要討那察驗我們心的上帝喜歡。因為我們從來沒有用過諂媚的話，這是你們知道的；也沒有藏著貪心，這是上帝可以作見證的。我們作基督的使徒，雖然可以叫人尊重，卻沒有向你們或別人求榮耀；只在你們中間存心溫柔，如同母親乳養自己的孩子。我們既是這樣愛你們，不但願意將上帝的福音給你們，連自己的性命也願意給你們，因你們是我們所疼愛的。」

馬可福音八章22～26節：「他們來到伯賽大，有人帶一

個瞎子來，求耶穌摸他。耶穌拉著瞎子的手，領他到村外，就吐唾沫在他眼睛上，接手在他身上，問他說，你看見什麼了？他就抬頭一看，說，我看見人了；他們好像樹木，並且行走。隨後又接手在他眼睛上，他定睛一看，就復了原，樣樣都看得清楚了。耶穌打發他回家，說，連這村子你也不要進去。」

這個故事裡最引起你好奇的是什麼？我自己讀的時候有三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是，為什麼耶穌把那個人帶到村外去？耶穌很多次在醫治人時，是在眾人面前讓人看見的。馬可福音第二章，癱子從天花板被縋下來的時候，屋子裡人山人海，祂就在很多人的面前醫治他。在馬可福音第二章，在會堂裡，他們聚會時，他看到一個人的一隻手枯乾了，肌肉萎縮，祂就叫他伸出來，在很多人的面前，當場使他的手復原。而這次祂卻帶著這個人離開群眾，到一個很偏僻的地方。耶穌是不是覺得這次比較沒那麼大的把握，祂是不是想：「說不定很難，搞不好做不成功，不要給太多人看見……」你覺得是這樣嗎？第二個問題是，這個人好了以後，耶穌為什麼叫他直接回家，連這個村子也不可以進去？祂為什麼沒有差派他去做見證，傳福音給萬民聽？第三個問題，跟第一個問題有很大的關係，耶穌為什麼第一次接手沒有成功？祂沒有一口氣醫治好，是真的太難呢？沒有能力？還是怎麼樣？這是我的三個問題，跟你的問題一樣嗎？還有更多別的問題，諸如：為什麼吐唾沫在他眼睛上？在這個故事裡有很多讓我們覺得奇怪的地方，現在就讓我們逐一來研究。

1. 耶穌為什麼把瞎子帶到村外，私底下去行這個神蹟？

這一個問題怎麼回答？是祂真的沒有把握可以做得很好嗎？在新約的記載裡，我從來沒有看過耶穌懷疑祂自己的能力。同樣在新約裡面，很顯然的，我們可以看見祂非常瞭解每一個人當時的需要和情況，祂把每一個人都當做獨特的。耶穌對每一個不同的人，祂總是用不同方法，解決他們的問題。可是有一點，祂對每一個人卻是完全一樣，就是——**祂很在乎、很看重每一個人的感受**，也把他們當人看。我為某個人做了一段時間的心理輔導之後，我覺得他有一些精神分裂的現象，需要加上藥物治療，就介紹他去看一位我認識的精神科醫生，以便開處方拿藥。他去看了這個醫生回來，我就問他說：「看得怎樣？」他說：「還好」。然後他有點不好意思的微笑著說：「那個醫生把我當人看。」把他當人看，這句話給我的印象很深刻，這是我們每個人最基本的需要，對不對？不管我們的情況，我們最基本的需要就是要被當做人看。不管對什麼人，這是耶穌的原則、做法。

我們先看一下馬可福音第一章，從第40~42節，這裡說到：「有一個長大痲瘋的來求耶穌，向祂跪下說：『您若肯，必能叫我潔淨了。』耶穌動了慈心，就伸手摸他，說：『我肯，你潔淨了。』大痲瘋即時離開他，他就潔淨了。」耶穌還沒有為這個人做任何事情之前，沒有說「我肯」之前，祂做了什麼？按照馬可的記錄，第一，耶穌有一個內在的反應：「動了慈心」，（在希臘文中，這是描述一種非常

強烈的感覺，強烈到甚至讓他的肚子會痛，那個人的痛就變成祂的痛。）當祂還沒有醫治他，還沒有說「我肯」，祂就先伸出祂的手——摸他。你知道這對一個長大癱瘋的人來說，意義有多大嗎？為了這個病，沒有人敢接近他，沒有人敢碰他，多年來一直都被排斥。有癱瘋病的人照例都要被趕到城外住，甚至有人接近他們的時候都必須主動喊說：「別靠近！別靠近我！我是不潔淨的人。」然而，耶穌看到他的第一件事就是——伸出祂的手、摸他。這是他最大的需要，就在那個時候，他是被當人看。他的感覺、他的尊嚴，在耶穌的眼目中，看為很重要，因為祂摸他，說：「我肯」，並且醫治他。

現在，我們再回到馬可福音第八章23節。耶穌對這個瞎眼的人所做的第一件事情是什麼？耶穌對這個人的愛、關懷與慈心是怎麼表達的？祂就拉著他的手、帶他到外面去，吐唾沫在他的眼睛上。（如果是對我們這樣做，也許我們會覺得不太喜歡，可是這是兩千年以前的眼科醫學很標準的治療方法，所以當時的人不會覺得太奇怪。）耶穌知道這個人瞎眼這麼多年，如果張開眼睛第一次就看見這麼多人，一大堆群眾好奇、湊熱鬧地圍著他們看，他可能會受不了，可能會嚇死他，會覺得很不舒服。所以祂**考慮到他的感覺**，就先把祂帶出去，到一個偏僻沒有人的地方，為他施行醫治。其實，如果耶穌在村子裡做這件事，讓群眾看到這個神蹟可能對祂很有好處，是一個很強的見證。行完這神蹟後，他們大概可以開一個很成功的佈道會，一定很多人會舉手決志。可

是耶穌認為這個不是重點，神蹟可以對祂有用，可以對祂的工作有利，但祂的重點是這個人的需要，以及上帝對他的愛，耶穌什麼都沒有想，只想著這個人的感覺，並且用上帝的愛來愛他。

2. 耶穌為什麼叫他回家，連這個村子也不可以進去？

從第一個問題的答案，就可以知道第二道題的答案。耶穌為什麼叫他回家，不准他回到村子裡傳講這件神蹟，當然有一個因素是：耶穌不願意在那麼早就引起羅馬政府跟猶太宗教領袖的注意，因為祂造就門徒的時間還沒有結束，祂被釘十字架的時間還沒有到。這是一個因素。然而我相信在那個鄉村裡，羅馬政府跟猶太宗教領袖的影響力並不多。可是**耶穌願意那個人先知道——祂對那個人的愛，是目標，不是手段**。祂不是要用這個人或用這個神蹟來達成別的目標，做廣告或是尋求成就感，都不是，就是因為愛，愛本身就是目的。所以從這點，你可以知道你所信的上帝是怎麼樣的上帝，祂同樣是願意聽你的禱告，醫治你的疾病，解決你的困難的，不是因為祂要用你做一個工具，乃是因為祂要你知道祂是多愛你，祂希望祂每一個孩子都活著有滿足的喜樂，這是祂無條件的禮物，是祂沒有目的的禮物。祂就是要你先知道這點以後，當然祂會用你的一生，你可以跟別人分享這個禮物、這個祝福，而成為別人的祝福。可是你會發現，連祂這樣使用你，也是祂的禮物，因為祂愛你，不是因為他的要求，乃是在你裡面很深的意願跟喜樂。

3. 為何耶穌的醫治分為兩階段？

第三個問題還是跟第一個問題有關係。為什麼耶穌醫治那個人，要分成兩個階段？是祂的能力真的不夠嗎？所以那個人第一次張開眼睛時說：「不行啊，不行啊，我只看見很多樹走來走去」。耶穌說：「喔，對不起，對不起，我們再來一次，我想我第二次可以做得比較好一點。」是這樣嗎？絕對不是。那祂為什麼分兩段醫治？祂這樣做是為你、我的緣故。耶穌在世界上的生命，祂所做的每一件事情，祂的一舉一動，都是為了要讓你看見上帝跟你的關係有很多不同的層面。祂在這裡**要讓你看見，祂在你生命所做的事情**，在你身上的工作，祂給你的醫治、聽你的禱告，解決你的困難，**有時候不是立刻做成的，反而很多時候是經過時間、甚至會分階段做**。在別的福音書裡都沒有記載這個神蹟，只有在馬可福音有，我很感謝馬可沒有忘記把這個事情寫下來，使得我也不忘記上帝聽我的禱告，醫治我的疾病，解決我的困難，很多時候是逐漸的；不是一秒鐘做成，而是分階段，一點一點一點的做。而且他記錄這件事，讓我可以知道，如果事情還沒有完全好，我可以告訴祂，我可以坦白誠實說，今天得到多少就說得到多少，我沒有必要說：「感謝主完全好了，一切都OK！」沒有必要。反而主說：「**你好了多少，你就可以說你好了多少**，如果還沒有好，你也可以講。」對主、對人都可以坦白，祂喜歡你這樣做，祂不會不高興，因為祂一定還有很多要給你的。

既然如此，我們要怎樣去服事、關懷在我們當中生病的肢體，不管是身體還是心理上生病的人？第一，我們要去**做**，耶穌說：「我做的事你們也要做……。」當我準備這個信息的時候，其實我覺得對真理堂弟兄姊妹不需要說太多，我知道你們都已經在做，每一個團契，每一個小組的彼此服事、彼此的關懷都已經做得很好。**把所服事的人都當人看，能夠同情、為他的感覺著想，也不把這種服事當做手段**，為了成就感或為了小組的業績。這種愛、關懷就是目標，我覺得你們都已經在做，不需我再說什麼。大概兩三個禮拜前，我到一個九十多歲的老姊妹家去發聖餐，這個老姊妹她身體不好，眼睛看不見，可是還可以唱詩，跟我們一起背使徒信經、主禱文。她講一句話使我很感動，她說：「成信團契的××媽媽，她每一天都來看我，為我禱告……」（我不曉那位媽媽是不是一個禮拜七天都去，如果是這樣真的不得了。）在這個老姊妹的印象中，那個媽媽來的次數很多，不來的話大概也會打電話來。她覺得那個媽媽很關心她、很愛她。所以我知道真理堂的弟兄姊妹都已經在做關懷的服事。對於第一點、第二點的原則都沒有什麼問題。把所服事的人當人看、同情、瞭解他的感覺；也不把服事他們當做是一種手段，服事本身就是目標，就是愛，這個你們在做了。第三點原則我們可以稍微再注意一點，就是**當我們做醫治服事時，在病者還沒有痊癒以前的過程中，那種愛的陪伴的表達方式**。如果他還沒有好，我們不要在無形中給他一種要求，希望他要說他好了，一切都已經好了的那種感覺。（有時候

我們會無形中表達了這種要求，若問他：「今天是不是好了、完全好了？」他若說：「還沒好」，我們可能會露出失望的樣子。）我們要讓他無論是好了多少，就說好了多少。

大約兩年前在真理堂受難節的醫治特會中，我為我的女兒凱莉的兩種疾病禱告，一個是氣喘一個是Fibromyalgia，這個病比較奇怪，是肌肉方面的病，身體很多地方會很痛，有時候她打球完或賽跑完會很痛，尤其腰部，會痛得幾乎不能動。本來醫生懷疑是不是腎功能的問題，後來診斷是Fibromyalgia，有時候她必須躺著不能動。醫生說，目前這個病沒有治療的方法，只能和它和平共存，有人比較嚴重，要天天吃止痛藥、拿著拐杖。我的孩子就很灰心，因為她喜歡運動，她喜歡賽跑、打籃球，我們也有點難過，也有點灰心。兩年前的受難節特會中我為她禱告，到去年的受難節，我們就確定她的Fibromyalgia好了，真的好了，到現在將近兩年了，沒有症狀、沒有什麼問題，她可以打球、可以賽跑，很自由、蹦蹦跳。甚至上個禮拜，如果你們容我替她炫耀一下，在台中市公私立學校運動會，高中的田徑賽中她得到四個銀牌，全台中市第二名，哇！很高興、很自由，可以跳、可以賽跑，都不會痛。可是她的氣喘還沒有好，她打籃球的時候，有時會突然需要坐下來，噴一下專用的噴劑才能呼吸、才能繼續打下去，我看見的時候會有點難過，可是我很感謝主，她的Fibromyalgia好了，我非常感謝主，我快樂的不得了。至於氣喘這個病，我們就繼續等候，我們從來不會對那小女兒說：「你怎麼可以說氣喘還沒有好？你沒有信

心，你要宣告妳已經完全好啦……。」這樣對她很殘忍，對嗎？而且上帝不會喜歡。上帝喜歡真實，你得到什麼，你就為什麼感謝上帝，也知道祂還有很多還要給你的。

所以如果我們所關懷的人、所服事的人，不管是身體或心裡有病的，如果他好的速度沒有那麼快，我們就要繼續用愛、用支持、接納來照顧他。他若是沒有信心，我們就替他有信心，他若沒有耐心，我們就替他有耐心。當他覺得灰心，甚至脾氣不好的時候，說：「怎麼搞的，還是這個樣子？我只看到很多樹走來走去呀！」我們就接受他的感覺，不責備，我們替他有盼望，甚至他覺得沒有辦法禱告的時候，我們就替他禱告。我們不懷疑，也不忘記主說過：「我肯。」這是祂的話，祂說：「我肯。」有時候你的感覺好像祂不肯，有時候你的經驗覺得祂好像已經忘記祂的應許，可是祂沒有忘記，祂肯。祂會用祂所決定的方法，在祂所決定的時間來證明祂對你的愛。有的病會醫好，有的醫不好，可是不管怎麼樣，將來在主那裡，我們都會完完全全被醫治，這是祂的應許。

所以在我們關懷、服事的這個過程裡，我們要做得跟耶穌一樣，不只是做耶穌所做的事情，我們也要用耶穌做事情的方法。祂是與我們同在的上帝，上帝與我們同在，是在耶穌裡與我們同在，而我們可以做一個與人同在的人，這是我們最可以學習耶穌的地方。我們這樣做，我們就可以奉耶穌的名，成為上帝愛、盼望、信心、好消息的媒介與管道。

(1998.3.22 主日證道)

3

你要痊癒嗎？

經文：約翰福音五章1~14節

在約翰福音第五章1~14節中，我們看到一個在耶路撒冷的水池，有人在那裡病得醫治，所以很多有病的人，受傷的人，殘廢的人，天天等在那邊，希望可以得到醫治。我們也看到一個病了三十八年的人，躺在那邊癱瘓不能動，我們不知道他是什麼病，也不知道他的病是怎麼產生的，可是在14節就發現他的病是跟罪有關係。我們解釋這點時也需要小心，因為聖經並沒有說「身體的疾病一定都跟罪有直接的關係」。例如有一次耶穌的門徒看到一個生下來是瞎眼的人，他們就問耶穌說，是這個人犯罪呢？還是他的父母犯罪？耶穌回答說，不一定，最重要的是我們要醫治他，使上帝的榮耀彰顯在他身上。所以因為這樣的例子，我們就知道

聖經並沒有說病跟罪一定有關係；可是在這一段記載中好像比較明顯的表示出這一個癱子的病是跟他的罪有關係。耶穌看到他，就走過去，問他說：「你要痊癒嗎？」你覺得這個問題奇怪不奇怪？一個人病了三十八年，躺在那邊，你去問他「你要痊癒嗎？」怎麼不要痊癒嘛！可是我們一看到那個人的回答，就發現耶穌的問題問得也不是沒道理的！因為他說：「先生，水動的時候，沒有人把我放在池子裡，我正去的時候，就有別人比我先下去。」在這句話裡面，他並沒有回答他要不要得醫治。

在長期存在問題中獲得自憐、 逃避等不健康的好處

癱子的回答並沒有說他要痊癒，他只解釋了為什麼他不能痊癒的理由。癱瘓已經變成他生命的一部分，他好像已經不考慮要不要痊癒的問題了，他滿腦子裡都是很多不能痊癒的理由。你會不會覺得這樣子很奇怪？其實不一定，或許他已經對他的問題有一種適應，或許他已經覺得習慣了，這個問題已經變成他的老朋友一樣，甚至他可能從他的問題也得到了一些好處，這個問題可以使他自憐、可以抱怨、也可以逃避一些責任。

我有一次作心理輔導的時候，我跟對方說：「你有一個問題，你不喜歡自己有這樣的反應，有這樣的行為，可是卻一直在重覆、重覆，你可能要想一想你從這個狀況上會得到什麼好處？」過了一個禮拜，他再回來時告訴我：「你說的

對，我從這個狀況得到一些好處，一些不健康的好處。」有了這點認知，從那天開始他就有些改變。所以，基督徒一方面要無條件地接納我們自己，甚至還要接納我們一些還沒有解決的問題，甚至我們要接納有一些在我們生活裡面可能不會完全解決的問題。可是，上帝從來沒有叫我們接納有關罪的問題，從來沒有叫我們與罪和平共存。跟罪有關係變成了習慣，甚至享受在當中是很危險的！所以我們可以看見耶穌聽完這個人的回答後，在第八節對他講的話，也許我們會覺得有一點殘忍、有一點嚴厲、有一點無情，祂沒有給他很多的同情、安慰、同理心，祂沒有說「你好可憐喔！」祂也沒有說「勞苦擔重擔的人啊，快到我這裡來！」祂沒有說「你心裡不要憂愁，不要害怕。」祂卻說：「起來，拿你的褥子走吧！」滿有挑戰性的？！祂第一句話說：「你要不要痊癒？」第二句話說：「拿你的褥子走吧！」可是在祂的挑戰裡面有愛、有盼望、也有信心；耶穌對那個人有信心，祂相信他可以走，祂知道那個人那天最需要的不是同情，而是挑戰。而且祂知道他最需要面對的基本問題是：「你到底要不要痊癒？還是你要這樣繼續下去，再等三十八年？」然後，那個人就接受挑戰，他放棄他三十八年來的習慣，不再自憐、不再抱怨，不再為他的問題找藉口，他就接受這個被醫治的機會，拿起他的褥子起來走。然後耶穌對他講最後一句話是：「不要再犯罪了。」「不要再回到那裡面的景況了」。

要拒絕享受「罪中之樂」

得釋放的過程裡面有一個不可少的部分，如果在你的心裡或在你的生活裡面有一個問題已經存在了很久很久，使你一直沒有辦法得到平安、得到快樂，但你覺得好像沒有辦法改變，你可能要問第一個問題是——你要不要痊癒？要不要？或許你已經跟它打起交道了，已經習慣、已經適應它了？甚至從它得到一些好處、一些“不好的快樂”。如果是這樣的話，這個問題大概是跟罪有關係的，你想要得釋放，就需要把你生活裡面習慣性的罪放棄掉，要拒絕！這是什麼意思？我們基督徒已經聽過很多很多的聖經教導說：「我們都是罪人，我們在世上一直到最後一天還是個罪人。」約翰一書一章8~9節：「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的心裡了。我們若認自己的罪，上帝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這個我們知道，可是約翰一書第三章裡也有一段話很重要，從第4節到第7節說「凡犯罪的，就是違背律法；違背律法就是罪。你們知道主曾顯現，是要除掉人的罪。在祂並沒有罪，凡住在祂裡面的，就不犯罪。」這句話講得很絕對，「凡住在祂裡面的，就不犯罪；凡犯罪的，是未曾看見祂，也未曾認識祂。小子們哪，不要被人誘惑。行義的才是義人，正如主是義的一樣。」他說小子們哪！不要被騙。對就是對，不對就是不對，習慣性的罪一律要拒絕，要不然你就會被捆綁，被捆綁很多年很多年，而且會帶來很大的傷害。

三種習慣性的罪

今天我就提三種習慣性的罪給你們參考，第一個是性方面的罪。這種罪大部分都是隱藏的、沒有人知道的，甚至很多時候是用眼睛或是用思想所犯的罪，有一種自欺的想法會說：「感謝主，我只有在思想裡面有試探，沒有做出犯罪的行為。」可是很多年來一直在犯這個罪，就變成習慣，甚至從習慣變成喜好。例如看色情錄影帶、書、雜誌、照片。看第四台電視，有的人就在思想裡面天天犯這個罪，走在路上、坐在家裡就犯這個罪，隱藏在裡面跟這個罪打交道，覺得這個罪是正常的、沒有人知道。

第二種是不誠實的罪。這種不誠實，很多時候是表現在一些小的事情上，（當然也會在大的事情上發生），就是「說謊」；若變成一種習慣，就成為你生活裡面一個很自然的部分，沒有人知道。

第三種是不饒恕人。不肯放棄裡面的積怨、仇恨，有的時候把多年很多年的老帳，直接向對方說出來或告訴其他人，造成很多傷害；還有許多是沒有說出來的，隱藏在裡面，在自己的思想，在自己的心裡面；這種不饒恕、積恨的習慣甚至會變成一種喜好，就抓著它不肯放手。

另外還有很多其他習慣性的罪，但不管是什麼罪，如果你屬靈的生命、心理、情緒、婚姻、家庭、人際關係要得醫治，你就必須同意上帝的看法：祂說這個不好，要放棄，要跟它打仗，我們就要起來打這場屬靈的爭戰。上帝並沒有要

求你每一次都要打勝仗，如果某一次你被打敗了，祂仍有解決的辦法。這就是約翰一書第一章所說的，你就要到主的面前承認你的罪，接受赦免、接受醫治、接受能力，出來再繼續打仗。但是你絕不能投降！「輸了」跟「向仇敵投降」是完全兩碼子事。這樣的信息或許會產生一些神學上的疑問，比方說，萬一你輸了很多次，還是可以得救嗎？萬一你打勝的比例很少，到最後會不會有永生呢？會的。我可以大膽的說「會的」！但萬一你投降了，向某一個罪投降而不打仗，可不可以得救？請先不要問這個理論性的問題。上帝的恩典、慈愛、憐憫是非常非常大的，凡求告主名的人就必得救。耶穌說：「凡到我這裡來的，我總不丟棄他。」這句話是永遠不改變的，可是你不要跟上帝開玩笑，不要試探神，免得你會遇到很大很大的傷害跟痛苦。如果在你的思想、行為、言語中有一些習慣性的罪，你好像已經跟它和平共存了，甚至你覺得那個罪是理所當然的，是你人生裡的一部分，今天我告訴你一個好消息：那個罪不是當然的，絕對不是當然的！你不要接納它！要拒絕它！不要容忍這個罪在你的生活裡面繼續下去。主耶穌要你放棄那些習慣性的罪，是因為祂要你現在活在這個世界上的時候，就能夠得釋放；祂要你享受豐盛、幸福、美滿、快樂的生活，避免很多很多的傷害、痛苦。只要你決定轉向主，不管你過去有多少悖逆、不順服、試探神、對罪的投降，不管有多少這一類的事情，當你轉向主的時候，這一切就都被擦掉，擦得乾乾淨淨，就全都赦免了。你就有一個新的開始，當你轉向主的那個時

刻，祂不會說：「你轉向我，我先試用你幾個月，再依你的表現看我要不要讓你住在我家裡。」祂不會，祂會說：「你是我的，完全是我的，永遠是我的，整個宇宙中沒有任何東西可以使你與我隔絕。現在，讓我跟你一起來打這個仗，不要投降，不要再犯罪！」

(1995.6.25 主日證道)

第四單元
新約中的福音

4

主對我 有信心

經文：馬太福音十一章2~15節

施洗約翰是第一個為耶穌作見證的人。可能除了耶穌自己的父親、母親之外，他是第一個清楚知道耶穌是救主、是彌賽亞的人。他為耶穌預備道路，並且他的整個生命也為耶穌付出。此時他被關在監獄裡，是因為他為上帝作見證的緣故。他請兩個朋友、兩個弟兄去找耶穌，問祂說：「你到底是不是彌賽亞？是我們所等待的救主嗎？還是我們還要再等別的人？」為約翰設身處地想一想，我們不難瞭解他為什麼要問這個問題。

約翰為耶穌作見證，為天國作見證，他沒有想到作見證的結局是被關在監獄裡，而且此時他已經被關了很久了，可是這個天國的王並沒有採取什麼行動，沒有設立他的國，也

沒有來把他救出去。照此情形，如果沒有什麼很大的變動，他知道他很可能會被處死，所以他就派兩個人去問耶穌：「你真的是彌賽亞？還是我弄錯了？」

耶穌周圍的人聽到這個問題時，好像覺得這件事很嚴重，他們在討論約翰的情形，他們搖頭說：「怎麼會有這樣的事情呢？耶穌的第一個信徒、第一個同工信心竟這樣軟弱、動搖、跌倒！他怎麼會那麼軟弱呢？」然而，耶穌對那兩個弟兄說：「你們去，把所聽見、所看見的事告訴約翰。就是瞎子看見，瘸子行走，長大麻瘋的潔淨，聾子聽見，死人復活，窮人有福音傳給他們。」（馬太福音十一：4~5），到底耶穌對約翰的判斷是什麼呢？在第6節他又說：「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這句話又是什麼意思呢？是一種警告嗎？是一種恐嚇、威脅嗎？是說：「約翰，你很危險，你不要跌倒，小心啊！」是這個意思嗎？如果耶穌這句話是那個意思，那麼他以後對眾人所說的話，就會不一樣；如果他是那個意思，他可能會說：「你們看，這麼好的基督徒，像約翰，現在這麼軟弱，信心動搖了，跌倒了，唉！很可惜啊！你們要小心，不要像約翰那樣子。」可是，他沒有這樣說，反而對眾人說：「你們從前出到曠野是要看什麼呢？要看風吹動的蘆葦嗎？你們出去到底是要看什麼？要看穿細軟衣服的人嗎？那穿細軟衣服的人是在王宮裡。」祂等於說：「你們以為作一個基督徒該怎麼樣呢？你們以為相信、跟隨我的人的生活，就是一天到晚很舒服、沒有問題，一天到晚坐在沙發椅上喝茶、聞玫瑰花香嗎？你們以為跟隨我的人，

在物質、身體、心理、靈命都會很舒服，沒有痛苦嗎？」接著他非常的肯定約翰說：「到現在沒有一位先知比約翰更大。」並接著說：「你們不必為我的朋友擔心，你們不必為我的同工操心，我的約翰不會有問題，他不會跌倒。」這件事使我發現耶穌對約翰很有信心。

這幾個星期的主日崇拜講台的信息是「惟獨信心」系列，基督徒的生活是本乎信，以至於信，這段聖經，耶穌給我們一個很好的例子去瞭解，基督徒信心的生活是什麼樣子。這裡看到一種沒有得到任何應驗的信心，耶穌從來沒有應許跟隨他的人，從來沒有保證跟隨他的人，一切境遇（無論在客觀、主觀上）都會很順利，祂反而說，很可能會相反。約翰在死前，並沒有看見他的信心得到任何好的結果或是成功。一直到最後一秒鐘，耶穌也沒有出來救他，最後真的被砍頭了，而且在他裡面，包括內在的、主觀的情況，也一樣有很多苦難、掙扎、痛苦、疑惑。或許他不覺得自己是一個很有信心的人，可是耶穌對他的評估，對他的判斷，卻是——世界上最成功的一個人，11節說：「凡婦人所生的，沒有一個興起來大過施洗約翰的。」

有時候，我們自己也會覺得，我們的信心沒有得到什麼應驗。我們學了很久很久，好像也沒有什麼結果，在那個時候，我們也可能會覺得內在的、裡面的情況有很多掙扎，心裡有很多痛苦，甚至我們不覺得我們很有信心；這時約翰的經驗，對我們就是一個很大很大的鼓勵，因為可以知道——耶穌對我們有信心，祂會幫助我們不致跌倒。

有時候，在我的生活裡，最大的安慰，不是我對主有信心。我對主有信心，沒什麼了不起，甚至有的時候，我的信心不是很大。我最大的安慰是——主對我有信心！不知道當你想到上帝對你有信心，你會有什麼樣的感覺？你會有什麼樣的反應？

當我讀研究所時，特別是第一年，心裡充滿緊張、恐懼感、害怕，覺得很多事情，我真的不會做。可是有一位老師很奇怪，從第一天起，他就讓我每一次看到他、接觸他，都感到他對我很有信心，甚至有時候，他對我的信心是在我自認為沒有辦法去做的事情上。經過兩年，他對我的態度，使我也大大的改變了我對自己的態度。他對我有信心，到最後我也相信他的信心。

耶穌對我們有信心，不是因為我們自己有什麼了不起。祂對我們有信心，乃是因為祂對祂自己有信心，祂知道祂是什麼樣的老師，不只是一個老師，而且祂自己就住在我們裡面。祂對祂自己有信心，因為祂知道祂是誰。耶穌對住在我們裡面的耶穌有信心，所以祂可以說：「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同樣的，祂今天仍然對我們說，甚至用祂自己的身體、寶血向我們保證：祂的生命在我們裡面，祂住我們裡面，所以祂就可以很有把握的說：「放心，你放心，你有福，因為我使你不跌倒，不失腳。」新約猶大書最後兩句話正是描述這樣一位上帝：「那能保守你們不失腳、叫你們無瑕無疵、歡歡喜喜站在祂榮耀之前的我們的救主，獨一的上帝，願榮耀、威嚴、能力、權柄，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歸與

祂，從萬古以前並現今，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1998.11.6 主日證道)

5

天父的兒女

不是雇工

經文：路加福音十五章11 ~24節

我們這個月主日崇拜的主題是「用我一生」。過去我們從很多不同的角度、不同的方面，講論主要怎樣用我們的一生。但是今天我想和大家思想一個很重要的問題——用我一生的動機和力量，也就是探討基督徒生活的動機和力量是從那裡來的。

路加福音十五章11~24節耶穌講的比喻，是一個我很熟悉的故事。我們就從剛才所提的基督徒的生活開始思想。先不想佈道的問題，也不從浪子離家，回到他父親面前的角度看，而由浪子回家以後在他父親家的日子如何，他服事父親的動機和力量是從哪裡來這方面思想。

很多時候，我們想到這個故事，就想到「浪子回頭」，

其實這名稱不太好，也不太對，因為這個故事的主角不是浪子。耶穌講這個故事的主要目的，不是要我們瞭解這個浪子，乃是要我們瞭解那位父親的心意、態度，因為父親代表上帝、代表神，也就是要我們瞭解上帝，更多的認識神。

當這個兒子離家以後，父親應該非常希望他回來，父親可能天天為他掉眼淚，只要兒子一天不在家，父親的心就一天酸痛，為什麼？從這個問題可以知道我們作基督徒的觀念是對是錯，而且很多時候我們的錯就在這點上。是否父親希望從兒子身上得到一些東西？是否希望兒子為父親工作？是否父親的公司雇工不足，工作太多作不完？是否父親在兒子身上有許多投資，希望從中得到報酬？都不是。21~23節中記載，兒子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從今以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父親卻吩咐僕人說：「把那上好的袍子快拿出來給他穿；把戒指戴在他指頭上；把鞋穿在他腳上；把那肥牛犢牽來宰了，我們可以吃喝快樂。」原因是父親有很多的東西要給他，沒有別的目的。所以當兒子回來對父親說他自願成為一個雇工時，父親卻沒興趣，也沒時間聽，就在兒子講到了一半時，他說：「等一下！把那個袍子拿來給他穿，還有那個戒指在哪裡？把那隻肥牛犢宰了，我們今天要加菜，其餘的以後再說，我現在有很多的東西要給你。」

這父親和兒子的觀念、態度成了很強的對比。很多時候，我們以為作為基督徒是上帝要我們給祂什麼，為祂奉獻、為祂活，要用我一生……，其實，更多時候，上帝最關

心的是，祂要為我們作什麼，給我們什麼。

記得幾年前，我和一位未信主的中年朋友談信仰，他的生活很忙，覺得沒有時間信教，沒有時間作基督徒，他說：「我知道我應該信，我應該為上帝作很多事情，等我退休後，我再作一個基督徒，現在我可為自己工作，退休後我再為上帝工作。」這位朋友對作基督徒的一個觀念是「為上帝工作」。那時我巴不得讓他能瞭解上帝的確非常需要他，可是，不是為了為祂做事這個原因。

然而，幾個禮拜以前，崇拜講道完，有另一個人來找我，他所講的希望、目的和前一個人雖也很像，觀念卻完全相反。他說：「十年前，被他的同學帶來真理堂，從那時起，他的生命就完全的改變。現在我是個公務員，我盼望再過19年退休後，我就可以出來全時間的為主工作了。」這年輕人很想為主工作，然而他的觀念，不是上帝對他有很多的要求，要他擺上多少，而是他已得了太多、享受了太多，上帝改變他的人際關係，他的人生觀、婚姻、家庭，所以他很想分享，他不能、也沒有辦法不分享，分享是他最大的喜樂。

既然作基督徒的觀念，不是我要給上帝什麼，乃是上帝要給我什麼，會不會我們只坐著享受，什麼都不作，也不必談用我一生？會不會變得很鬆懈、很懶散？不會。當然這個父親也很希望兒子為他工作，可是他說：「孩子，你作的時候，不是一個雇工，你的身分是我的兒子，是這個家裡的孩子。」所以17~19節兒子本來打算說：「我父親有多少的雇

工，口糧有餘，我倒在這裡餓死嗎？我要起來，到我父親那裡去，向他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從今以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把我當作一個雇工罷！」可是到見面時，父親卻打岔使他沒機會說。24節父親的態度是「因為我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失而又得的」，父親不需要雇工，要兒子。

耶穌在世上所傳的信息正是這個觀念。我們在世上為上帝作工，不是按件計酬，或在將來可以得更大的賞賜，在天上可以得更大的冠冕，住更大的房子；也不是在世上少作，以後在天上的冠冕不漂亮，房子比較小。我們作工的動機、動力乃是因為我們愛祂。我們愛祂，是因為祂先愛我們，祂把祂所有全部都給了我們，並且越給越多。而我們體驗、享受這樣的愛，會使我們的生活發生功用。不論在人際關係裡、在家中、婚姻等各方面皆發生功用，因此，我們對神表達感謝、感激，這就是服事主的動機和動力。

這一季我帶的成人主日學，講論的是有關耶穌的比喻，第一次即討論這個比喻，因為這是耶穌所有比喻裡最重要的一個。從這裡可以瞭解耶穌一切所傳的訊息及觀念。我們討論說，耶穌在這裡所描述的上帝好像很奇怪，和我們一般人所想的上帝——你給祂多少，祂就給你多少，有點兒不同。又有人提到說，不只如此，這個父親也有點奇怪，和一般作父母的不同。說到此，我看到班上一位年輕人幾乎要掉眼淚的說，世界上真的有這樣的父親——我的父親。我在十二歲到十九歲的期間，生活非常不好，先交了一些不好的朋友，

便漸漸敗壞了……。我的父親非常為我難過，屢屢勸誡，而我只知道一點，他從來沒有放棄我，我知道他對我的愛，永遠不會改變。父親等我七年，直到我十九歲，我才回到他的面前，也回到他所事奉的上帝面前。那年輕人說完了，我問他：「你已知道你父親對你的愛永遠不會改變，還會不會隨便回到以前的生活？會不會想念以前的生活及那些失去的一些好東西？」他笑了說：「我絕對不敢！我很恨那樣的生活，那段時間我很痛苦。」這是一種愛，有很大的力量，是宇宙中最大的力量！上帝的確希望我們能夠把自己奉獻給祂，希望可以用我們這個人，用我們一生，而祂的方法不是威脅、恐嚇、責罵，乃是要我們享受一種新的生活，得到最大的喜樂。使我們覺得其他的生活方式就好比吃豬食一樣，而我們一定會選擇那上好的。

講這個比喻的人——耶穌，祂是誰？祂曾說過：「看見我的就是看見父。聽我，接受我，相信我的，也就是相信那差我來的。」所以祂告訴我們父的心意是非常確定、肯定且權威的，因為祂就是那個人——父親。而且祂這位講這比喻的人也曾經為我們捨命在十字架上，祂把所有的一切都給我們。所以我們能知道父的心意，我們知道有這樣的父，也知道自己是誰，就沒有什麼可以保留不為祂作，不給祂的了。

這兩種對上帝不同的觀念，好比兩種宗教，如果我們不弄清楚，會使我們與主的關係沒有力量，生活、生命沒有動力。上帝不擔心我們不夠怕祂，只擔心我們不知道祂何等的愛我們；上帝不擔心我們給祂的不夠，只擔心我們不讓祂給

個夠！如果我在祂家裡享受一個兒子的生活，我一定會要祂用我一生，因為我知道我的身分，深刻體會我是誰，覺得祂用我一生是我最大的喜樂，最大的榮耀。

(1990.12.10 主日證道)

第四單元
新約中的福音

6

五餅二魚 的信心

經文：馬可福音六章30～34節；約翰福音六章25～40節

在馬可福音第六章記載，耶穌第一次差派門徒出去傳道，他們很興奮的回來報告，說，他們所傳的道有很大的能力，可以使人悔改、相信，可以趕鬼、醫病、改變人的生命。他們帶著興奮回來，但是，我相信他們也是很疲累的回來，因為馬可說那段時間他們忙得要死，連吃飯的時間都沒有。所以他們回來以後，耶穌說：「很好，現在我們可以輕鬆一點，可以有一點休息度假的時間了。」於是就帶門徒到一個比較偏僻的地方，在那裡沒有什麼人，我想門徒心裡面一定很高興，因為終於可以有一點休息。

但是，沒想到他們一下船就看見很多很多的人在那邊等著，期望被他們服事。耶穌看見這些人，像羊沒有牧人一

般，就憐憫他們，祂心中的慈愛就滿溢出來，祂就開始服事。這是耶穌的反應。你猜門徒們的反應是如何？他們的感覺如何？門徒們的感覺跟耶穌有點不太一樣，他們的感覺大概就是「煩」、「累」、「失望」，想必如此，甚至可能還有更不好的感覺。

但是他們還是開始服事，可能是講道、分小組、帶查經、按手禱告。服事了一天，終於到了晚上，門徒十分累了，就對耶穌說：「要不要叫這些人回去吃飯了？」但耶穌說什麼？祂說：「沒有關係，我們為他們辦聚餐。」如果你是同工，你的感覺怎樣？我想一定有些更不好的感覺出來了：氣憤、抱怨、自憐、受不了。有一個門徒就說：「主啊，你要給這麼多人辦聚餐，最起碼要四十萬新台幣呀！」（二十兩銀子就等於四十萬新台幣）耶穌說：「沒有關係，叫眾人坐下來。」主問門徒：「你們有多少餅？」他們回答：「五個餅、兩條魚。」耶穌說：「拿來給我好了。」祂就拿起餅來，祝謝、擘開，遞給他們，讓他們去分給群眾。所有的人統統吃飽了，還有十二個籃子的剩餘，耶穌要他們收起來不要浪費。

五餅二魚神蹟的意義

這個神蹟應該很重要，因為在耶穌所有神蹟當中，只有這個神蹟是四個福音書都有記錄。耶穌為什麼行這個神蹟？是為了在這麼多人面前表現祂有多厲害嗎？為了可以叫很多人信祂嗎？不是的，有很多很多的信息、教導隱藏在這個神

蹟裡面。

約翰福音六章25~40節記載，耶穌第二天就對他們解釋這個神蹟裡面的意義。我們可以發現這個神蹟並不那麼單純，裡面有很多很多的意義，重點在35節：「我就是生命的糧。到我這裡來的必定不餓；信我的，永遠不渴。」耶穌在這裡要你回想，當你吃你很喜愛吃的食物，而且吃得很飽時的感覺，應該是很舒服、很滿足、很愉快的感覺，這是一個身體的愉快。可是想一想，你也知道即使你吃得很舒服、很滿足、很愉快，其實你並沒有完全滿足，對不對？因為你第二天還是要去面對很多問題，你有一些精神、心靈的問題還沒有完全處理好，還沒有完全的滿足啊！你知道你從來沒有完全的滿足過，從來沒有。耶穌就要告訴你一個好消息，他給眾人一個好消息，祂說上帝對你的旨意就是要你不只在身體上可以得到滿足，也要讓你在精神、心靈最深的需要上、最深的渴慕都可以得到滿足，並且有滿足的喜樂。就像詩篇二十三篇說：「我的福杯滿溢。」這是上帝為你的旨意，這是耶穌那天給他們的一個好消息。

可是為什麼我們沒有享受到這種滿足？祂說：「你們的問題是在27節所說的：『不要為那必壞的食物勞力，要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勞力，就是人子要賜給你們的，因為人子是上帝所印證的。』」祂說，我們一輩子都辛辛苦苦的努力工作，為了得到金錢、地位、勢力、有成就感、安全感，為這些東西一輩子勞力辛苦，可是從來不覺得完全滿足。眾人問祂說：「我們當行什麼才算作上帝的工呢？」（這裡上帝的

「工」與27節的「勞力」在原文是同一個字。）我們要怎麼作才是為永生勞力？祂說這個問題可以解決，要「信上帝所差來的，這就是作上帝的工。」就是為永生勞力。祂說：「意思很簡單，就是要『信我』，也接受『我就要給你豐盛的生命、完全的滿足感』」聽起來似乎很簡單，可是並不簡單，對不對？所以祂說這種「信」有時好像也是一種工作、勞力，因為不容易真的信，甚至需要經過滿多的掙扎跟奮鬥才能夠這樣信。耶穌也知道，因為在33節祂說：「因為上帝的糧就是那從天上降下來、賜生命給世界的。」

要信耶穌就得承認罪並罪得赦免

要信耶穌，不只是接受祂的道德哲學、人生哲學，還要接受祂的十字架。祂的十字架就是賜生命給世界，要接受祂的十字架就等於要承認「罪」與「罪得赦免」這兩件事情。

要同意祂的想法，在這兩件事情上順服祂的權柄，這不是很容易的事。有的人無法同意耶穌所說的：我是一個罪人；也很難同意：我做過一些我不應該做的事情，我說過一些我不應該說的話。我們反而可以想到一百個理由、一千個藉口說：「我講那句話是應該的，我是被那個人傷害，我有這樣的想法是合理的，因為我是無辜的，因為那個人實在太過分！我沒有錯。」所以我們一直在這事情上跟耶穌辯論，不肯同意祂的看法。另外有的人是相反的，他可以同意自己是一個罪人，可是好像沒有辦法同意「罪得赦免」，他們認為這個罪太大，這事情太嚴重，以致於不可原諒，或是所犯

的罪已經成為事實，不能改變，永遠不能補償，所以沒有辦法同意耶穌說「你的罪得赦免了」。

不管是在「罪」還是「罪得赦免」這兩件事上，我們都要順服在耶穌的權柄之下，同意祂的說法——我是一個罪人，我的罪得赦免了。這種信心不容易，可是耶穌說：「你就是這樣相信。」因為祂就是「道成肉身」，祂就是上帝成為一個人來到這世界，要帶給你好消息，而不只是一個道德家、哲學家、宗教領袖，祂有上帝的權柄，祂可以說：「這句話是真的」。很難相信，對不對？因為一點也不像，一個釘死在十字架上的猶太木匠，看起來怎麼像上帝？五餅二魚看起來也不像能滿足那麼多人的需要，可以使他們吃得飽，這個信仰也同樣的看起來不像可以滿足你一切的需要，怎麼可能？可是祂說你相信就能得著生命的糧，永遠不餓、永遠不渴、永遠滿足。

接下來，祂在35及37節兩次說到：「到我這裡來。」「到我這裡來的，我總不丟棄他。」要天天不斷的到耶穌這裡來，祂天天滿足我們的需要，不是一次就能解決的。祂也天天赦免我們的罪，並且天天給你方法，讓你去經營每天在世上的生活。所以，在這這一部分，你也要同意祂的話，要說「祂講得對」、「沒有錯」，這也是關鍵。在你所不解的事情上，同意並順服祂所說的話，然後你就會慢慢發現你被改變，會越來越接受祂在38節說的人生觀：「不按著自己的意思行，乃按著祂的意思行。」你就會這樣子慢慢的放棄你自己的意思，按著祂的意思行；放棄你的人生觀，同意祂的人

生觀；放棄你處理事情的方法，學習祂處理事情的方法。我們不得不承認這也是不容易的，對我們的挑戰好大，對不對？但是，耶穌說：「你這樣做就可以得到滿足。」在每一件事情不要跟祂爭辯，不要跟祂說：「用五餅二魚餵飽一群人，怎麼可能啊？」只要說：「耶穌，你說得對。」

前一陣子，我跟一個其他教會的傳道人約談，給他一些心理輔導。他幾年前離開了一個教會，受到了很大的傷害。雖然他離開了那教會，但他心理的問題卻一直沒有解決。有一部分是他自己的問題，有一部分是別人的問題，我跟他交通分析有關別人得罪他、傷害他的事。其實他知道應該怎麼處理，就是要赦免他們的罪，像耶穌赦免我們的罪一樣，要用信心禱告、宣告說：「我要饒恕。」他對我說，他已經宣告了很多次，不曉得已經宣告多少次了，可是沒有得到釋放。我說：「宣告以後，接下來你要祝福他們。」此時他就沈默了一會兒，然後他說：「怎麼可能？我只求公道、公義，我只希望上帝讓他們經驗跟我一樣的痛苦，只希望他們下次遇到比我厲害、比我兇的人，這樣我就滿意了。」我跟他說這是咒詛啊！你需要把心裡的咒詛改成祝福，你才能得到醫治與釋放，才能得到滿足。很難，對不對？我相信他會做得到，因為他已經開始做了，因為他愛耶穌，他也同意在一切事情上順服耶穌的權柄。

按照主耶穌的話去作，就會得祝福

耶穌說：「按照我的話去作，你就得著祝福。甚至有一

些你以為永遠不可能得醫治的傷害，也會在你裡面開始得著醫治。」信任祂、順服祂，要同意祂的說法，不照自己的意思做，要照祂的意思做，就真的有滿足的喜樂。這是耶穌那天的神蹟要給眾人的信息、教導——相信祂，就是一個新的生命，包括一個經營生活的新方法。可是那天還有一些比較特別的，是要給他的門徒，讓他們對同一個道理有一個實際的經驗，讓他們去試試看，若是放棄他們的想法、意見，而去接受耶穌的權柄，同意祂的看法並順服，會帶出怎樣的結果。那天早上門徒高高興興的要去郊遊、度假，要去休息、去遊玩，到了那地方，就遇到別人的需要。耶穌叫他們再服事一天，到了晚上還要他們為五千個弟兄（加上姊妹與小孩子幾乎上萬人）辦一個聚餐，門徒第一個反應就是：「怎麼可能？耶穌你這個決定是錯的，不實際，我們的想法才是對的，你錯了。」耶穌就讓他們實際經歷，並且發現「**如果我的想法跟耶穌的想法衝突的話，一定是我錯，耶穌不會錯。**」耶穌讓門徒們發現了這個事實。當他們同意耶穌的看法，順服祂的作法時，他們就有足夠的能力可以服事，並且自己本身的需要也會得到滿足。那天門徒們也吃飽了，甚至還有剩餘。你想他們有沒有得到休息？後來有沒有補假？雖然沒有記載，但是我相信有。我自己的經驗是：上帝在這樣的事上從來沒有虧待我，我不只可以得到休息還可以休閒、玩樂，除了可以玩得很快樂、很滿足，裡面更有滿足的喜樂。

另外，你們有沒有注意到一點？在這個神蹟裡，耶穌有

四個動作：祂「拿起」餅來，「祝謝」了，「擘開」，「遞給」他們。這四個動詞以前有沒有聽過？有，在每個月第一個主日，施發聖餐時都會聽到，所以你該知道耶穌很看重這個事件、這個神蹟。每個月至少一次聽到這四個動詞，看見這四個動作，不斷的加深這印象，使你知道不要忘記祂就是你生命的糧，祂的生命在你裡面，祂給你一個新的處理你生命的方法，使你可以放棄自己的想法，去同意祂的想法、作法，在一切的事情上，你的身心靈就再也不餓、不渴，永遠有滿足與喜樂。

在一年的開始，我要用這個好消息告訴你，這是祂給你的應許與承諾，是祂跟你定的約，要你每一天記住祂對你的愛就是這樣。雖然會有挑戰，要「相信」就是一個挑戰，當你接受這個挑戰，祂就會向你證明祂所說的話不會錯。

(1997.2.9 主日證道)

第四單元
新約中的福音

7

我是 好牧人

經文：約翰福音十章1~3節、11~15節、27~29節

前三個月我們的主日講台的主題是「十誡」。我們不得不承認，如果這個世界上的人都遵守上帝的誡命，世界就是美好的。婚姻、家庭、人際關係、社區、國家都會享受美滿豐盛的生命。可是我們也不能不承認，我們沒有守十誡，沒有任何一個人守十誡！耶穌說，上帝的誡命可以用兩句話來說，第一，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主你的上帝，第二，要愛人如己，愛鄰舍如己。我們發現，我們不只是沒有做到，我們根本沒有辦法做到，我們沒有這個力量。所以有人覺得上帝很可怕，也很不合理，祂有那麼多的要求，而且要求很高。祂說不可殺人，不只講行為，祂說你對人生氣，發脾氣罵他，甚至沒講出來，在心裡想，已經等於是殺了他，

犯了這個誡命。祂說不可姦淫，不只是講行為，當你看到了一個異性，而你想到性方面的事情，你已經犯了姦淫。所以有人對上帝滿害怕的，也對祂很生氣，很有反感。難道上帝不知道我們達不到祂的標準嗎？祂為什麼要對我們那麼兇啊？可是上帝的律法也只不過是講事實，讓我們看見我們自己。

十誡說，事實如此，這都是我們應該做的。我們不能不承認，十誡是讓我們看見我們實在是被捆綁，無力。所以最重要的問題是上帝對我們的失敗，對我們的捆綁，對我們的達不到標準，祂對這些事情的看法到底是什麼。當這位上帝來到世界上的時候，成為一個人，祂怎麼說？祂是說「我是好牧人，我來了是要羊的命」嗎？要來跟羊算帳嗎？不，祂說：「我是好牧人，好牧人愛他的羊，以致於為羊捨命。」這是什麼意思？好牧人愛羊以致於為羊捨命。我們來看舊約兩位先知——以賽亞和以西結，他們描述這位好牧人來到世界上的時候，祂對祂的羊的看法，而祂會怎樣對待祂的羊。

以賽亞書四十一章11節：「祂必像牧人牧養自己的羊群，用膀臂聚集羊羔抱在懷中，慢慢引導那乳養小羊的。」以西結書三十四章11~16節：「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必親自尋找我的羊，將他們尋見。牧人在羊群四散的日子怎樣尋找他的羊，我必照樣尋找我的羊。這些羊在密雲黑暗的日子散到各處，我必從那裡救回他們來。我必從萬民中領出他們，從各國內聚集他們，引導他們歸回故土，也必在以色列山上——一切溪水旁邊、境內一切可居之處——牧養他們。我必

在美好的草場牧養他們。他們的圈必在以色列高處的山上，他們必在佳美之圈中躺臥，也在以色列山肥美的草場吃草。主耶和華說，我必親自作我羊的牧人，使他們得以躺臥。失喪的，我必尋找；被逐的，我必領回；受傷的，我必纏裹；有病的，我必醫治；只是肥的壯的，我必除滅。也要秉公牧養他們。」

好牧人知不知道羊的狀況、羊的問題？祂知不知道羊是受傷的、有病的，祂知不知道他們被趕到一些非常危險的地方，也是他們沒有辦法把自己救回來。祂知不知道他們因為被攻擊被傷害，就使得他們做一些更使他們自己受傷也使得別的羊受傷的事情。祂知道，上帝都知道。祂知道有人不是不願意信靠上帝、全心全意的信任祂，而是因為有一些不好的經驗；一些受傷，失望的經驗，而對任何人或任何事情的信任感非常脆弱。祂也知道有人聽耶穌說：「上帝就像天上的父親一樣」這句話不覺得是個好消息，因為他在地上所認識的父親是一個很可怕、很兇悍，會罵人、打人、傷害人的父親，所以你沒有辦法全心全意的愛上帝。祂知道有人曉得應該孝敬父母，可是因為父母從小到大對他做了許多精神折磨，心理的傷害太大，甚至有虐待的情形，所以他沒有辦法接近他們；或者你想接近他們的時候，你想表達的意思就被打回來。上帝知道有人不喜歡生氣、憤怒，可是因為很多很多的經驗累積，使得你的自尊很深的被否定，只要一個人講一兩句話，就碰到你心裡面最痛的那個地方。你就會生氣，會開始攻擊。祂知道有人覺得說謊不好，很不喜歡自己不誠

實，可是因為從小有很深的不安全感，缺乏自信自尊，害怕不被人接納。所以講自己的時候，常常會跟事實有一點差距，為了要在人的面前產生一個比較好的印象。可是，一講出來就很失望，又發現自己很不誠實。祂知道有人不是不願意慷慨，也很討厭自己吝嗇，可是因為從小就缺乏物質，所以沒有辦法克服那種很會算計的吝嗇心理。祂也知道，有人從小就受到性的傷害，很早就知道一些還不應該知道的事情，長大以後腦子裡面就有很多性方面的幻想，這個也不是你自己願意的。祂也知道，有人有同性戀的感覺，也不知道為什麼跟別人不一樣，祂知道那個不是自己選擇的。祂知道有人曉得貪戀不好，可是很多經驗告訴你說：「人生不公平，別人常常順利豐富，你常常缺乏」，所以有一種嫉妒吃醋、苦毒的心理，好像不是作一個決定就可以改變、擺脫的。這些事情，祂都知道！可是祂對這些事情的看法是什麼？祂來了是要定我們的罪嗎？是要更加重我們的控告，是要處罰我們嗎？聖經說，一個好牧人，要用膀臂聚集祂的羊，要抱在祂的懷中，慢慢的引導，有病的祂醫治，受傷的祂纏裹，迷失的祂領回來。我們的罪，祂怎麼處理？祂說「好牧人為羊捨命」。這是什麼意思？聖經哥林多後書第五章17~21節：「若有人在基督裡，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一切都是出於上帝，祂藉著基督使我們與祂和好，又將勸人與祂和好的職分賜給我們。這就是上帝在基督裡，叫世人與自己和好，不將他們的過犯歸到他們身上，並且將這和好的道理託付了我們。所以，我們作基督的

使者，就好像上帝藉我們勸你們一般。我們替基督求你們與上帝和好。上帝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祂裡面成為上帝的義。」

祂說這位好牧人來到世界上，是要我們與上帝和好。怎麼做呢？祂說不將我們的罪歸到我們身上。祂知不知道我們的罪？祂要不要處理我們的罪？祂要不要解決罪的問題？要！怎麼解決？祂說「不將他們的罪歸到他們身上」，那麼，不歸到我們身上，要歸到那裡？歸到誰的身上？祂說「祂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使我們在祂裡面成為上帝的義」。祂跟我們交換，交換身分，交換地位，交換記錄。你的罪，所有的一切罪，祂都知道，祂說這些罪，你的犯罪記錄，你的失敗、跌倒，所有一切敗壞的記錄都算是祂的記錄，瞭解嗎？然後，祂完全、聖潔、公義、無罪的記錄，都算是你的記錄。祂就這樣跟你交換。從此，我看見那釘在十字架上受刑罰的那一位，我看見他的時候，我就說：「這個就是傅立德，是個罪人」，然後，從此我這個人，今天早上站在這裡跟弟兄姊妹說話的這個人，主說：「這就是我的獨生愛子，耶穌基督」，瞭解這個交換嗎？

這個交換包括身分、地位、記錄，這是絕對的、永遠的、是無條件的，永遠不改變。你今天以前所犯的罪，今天以後所犯的罪都包括在裡面。祂的完美，就算是你的完美，你的罪、敗壞、骯髒、失敗，都算是祂的。所以上帝每一次看見你，祂就說：「你是我的孩子，你在我的眼目中完美無瑕疵」，好牧人是這樣解決我們的罪。

既然我們有這樣的身分、地位，祂說，祂說話就算話，既然這個是事實，那麼上帝的誡命「十誡」就取消了嗎？沒有取消啊！我們要不要守十誡？我們要不要順服上帝的誡命？當然我們需要十誡，我們知道祂的誡命是好的。我們也從心裡渴慕要守祂的十誡，祂也知道我們心裡願意盡心盡意盡力的愛上帝。祂說：「孩子，我要幫助你。」好牧人按著名字叫祂的羊，一個一個把他們領出來。祂知道你的名字，祂說，我要幫助你。祂要把你領出來，用慈愛、憐憫、耐心、溫柔帶領你。祂說祂要走在前面，向你指示你該走的路。祂知道你心裡的深處願意脫離罪，祂說祂要在你一生中幫助你改變，繼續不斷的改變。可是，祂說祂對你的愛，以及永生得救的問題，這都不是靠你自己所能做的。

你是祂圈中的羊，祂本來就決定愛你，也永遠不會改變。當你跌倒或失敗的時候，當你發脾氣，生氣或是有一些不好的性的幻想或是別的事情，不管多少次，祂就拉著你的手，把你扶起來，把你領出來，把你抱在祂的懷中，然後祂說：「我們繼續努力，我和你一起來打這個仗，我們一起來奮鬥，我永永遠遠不會丟棄也不會撇下你，沒有任何事、物、人，可以把你從我的手中奪去。我們會得勝！」祂說：「你是我的羊，誰都不能把我的羊從我的手中奪去，也不可能改變我對你的愛。」當你知道上帝真的那麼好，你發現你也可以改變，而且你改變的能力比你想像的大！因為改變不是從命令開始，也不是從恐嚇開始。改變是從被接納，從被愛開始。當你知道你無論多不好，祂還是一樣的愛你，你的

捆綁就結束了。你就是新造的人，你就可以非常肯定的說：「耶和華是我的牧者」。詩篇二十三篇說：「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你可以很肯定的說這句話，然後呢？既然你知道這一點，你也可以很肯定的知道詩篇二十三篇最後兩句話也是給你：「我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愛隨著我，且要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直到永遠。」永遠是什麼？是直到「明天晚上」嗎？直到你「再次犯罪跌倒」嗎？到那個時候你就從祂手中掉下去嗎？不，祂說：「孩子，你以為我那麼容易掉東西嗎？」祂要我們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直到永永遠遠。

今天我們開始主日崇拜的一個新的系列，我們講約翰福音裡面耶穌有七句話，都是說「我是……」。我們現在是聖誕節前的降臨期。聖誕節這段期間，我們就要講這七句話。第一個就是「我是好牧人」。這七句話裡面有非常非常多的好消息要給你。這是祂給你一個非常好的消息，祂要告訴你祂對你的看法，祂為你做了什麼。

<禱告>

主耶穌，謝謝你，因為你認識你的羊。你知道我們。

我們每一個人，你都叫我們的名字，你知道我們是誰。

感謝你，因為你知道我們的生活，我們的心思，我們的行為，一切的事情你都知道，甚至於我們心裡面最深最深的地方。主！你都知道。

你知道我們的罪，主！感謝你不怕面對我們的罪，因為

這個就是事實。主！感謝你，你為我們捨命，你把你自己的生命，就為我們犧牲在十字架上，使我們一切不好的記錄都算是你的記錄，使你的聖潔、公義，就算是我們的聖潔、公義。主！謝謝你。

我們在你面前可以坦然無懼。我們可以也不怕面對我們自己，面對事實，面對我們的罪。主！我們可以面對一切，因為你對我們的愛，是決定的，永遠不改變的。

主！你說沒任何東西可以使我們從你的手裡被奪去。主！謝謝你。

我們願意再一次就把我們自己奉獻在你的手中，謝謝主。阿們！

(1998.11.22 主日證道)

第四單元
新約中的福音

8

變成主的 形狀

經文：哥林多後書三章12～18節

我的岳母今年滿八十歲，在她的廚房牆壁掛著一個牌子，寫著「請你對我忍耐一些，因為上帝在我身上還沒有完工」。我很欣賞她的幽默感，也很欣賞她正確的神學思想。八十歲的老太太還覺得上帝在她身上有一些工作沒有完工，她還在成長、學習、改變！

在系統神學裡有一個「上帝的屬性」的課目，就是上帝的特質。上帝的屬性是永存、慈愛、公義、無所不能、無所不在等等。在聖經（創世記一：1）中，第一個提到上帝的特質是「有創造力」。由無生有，祂是創造者。如果創造力算是祂的特質、屬性，則祂的創造不是一次即結束，乃是繼續不斷的創造，直到今天。

那麼，如今祂的創造是什麼？有很多是我們不知道的，但我們確實知道祂天天在創造，而且有一樣是祂最看重的作品：哥林多後書五章17節：「若有人在基督裡，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上帝現在最重要的創造就是「創造新人」，這「新人」是你，也是我。我們是祂所創造的一個新的作品，且是祂最有興趣、最喜歡的一個創造工作，當一個人認識耶穌、相信耶穌，和耶穌有一個生命的關係，上帝就重新創造那個人，使他變成個新造的人。

然而上帝的創造工作又如何作？例如創造光……祂用什麼方法？用什麼工具作？祂用「說」的，用祂自己說出來的話創造，祂說要有光，就有了光。同樣的，祂今天重新創造人的作法也完全一樣，用「說話」，用祂自己口裡所出的話作這個新創造的工作。哥林多後書五章18～21節：「一切都是出於上帝，祂藉著基督使我們與祂和好，又將勸人與祂和好的職分賜給我們。這就是上帝在基督裡，叫世人與自己和好，不將他們的過犯歸到他們身上，並且將這和好的道理託付了我們。所以，我們作基督的使者，就好像上帝藉我們勸你們一般。我們替基督求你們與上帝和好。上帝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祂裡面成為上帝的義。」祂作了個宣告，宣告我們的罪不歸到我們自己身上，我們的罪被赦免了，我們在祂眼前算是個義人，是沒有罪的。藉著這句話，我們成為一個新造的人。「罪得赦免」裡有一個很大的、新的創造力，就是使一切都變成新的，祂的宣告——你的罪赦免了，能在我們裡面創造一個新生命、一個新的動

機、一個新的力量，使我們過一個新的生活。

上帝創造的終極目標是什麼？羅馬書八章29節：「因為祂預先所知道的人，就預先定下效法祂兒子的模樣，使祂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也就是要我們像耶穌。按著祂繼續不斷創造的特質，祂的創造工作乃是一個過程，因此我們在基督裡成為一個新造的人，並非一秒鐘、一分鐘、一天或一年而已，我們認識耶穌的同時，乃是開始一個新創造的過程，而且當我們還在世界上時，這個過程是繼續不斷的在進行中的。

在這創造新人的過程，祂用的方法又是什麼？哥林多後書三章16～18節：「但他們的心幾時歸向主，帕子就幾時除去了。主就是那靈；主的靈在哪裡，那裡就得以自由。我們眾人既然敞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裡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罪得赦免」有何等大的創造力！按照心理學、社會學、一般行為科學的觀念來說，今天在我們的生活裡，有很多很多事情已經早就被我們過去的經驗所決定了，我們沒有太多的自由。可是祂說「主的靈在哪裡，那裡就得以自由」，這種自由有二方面：一是當我們的罪被赦免了，我們知道、聽到這個宣告，也相信我們的罪被赦免了，我們就得以自由。不需要被那麼多過去的事情決定、管轄，我們有一個新的開始。而且，這個新的開始是天天有的，因為祂天天赦免我們的罪。另一個自由是，我們的罪本來控制、約束我們，使得我們沒有辦法看見耶穌、認識祂，如同臉上有帕子、有阻礙擋著，

使我們沒有辦法看到祂的榮耀、祂的榮光，但當我們歸向祂、相信祂時，那帕子拿掉了，就能看見祂、認識祂，和祂一同走我們的人生道路，這種關係在祂創造新人的過程裡是最重要的。上帝重新創造一個人時，不是用很多規條、教條、律法要人遵守，乃是一個人只要和主耶穌生活在一起，逐漸的、慢慢的看見主的榮光、看見主的榮耀，認識主，而開始改變自己的臉，成為一面鏡子，反映出他所看到的主的榮光，變成像耶穌。換句話說就是逐漸有主的形狀。然而這是主所作的，不是我們作的，是從主的靈變成的，榮上加榮，不是我們自己辛苦努力作成的，並且這是一個榮上加榮的過程，有時我們自己不覺得、不知道，有時反而對自己有點灰心、不耐煩，為什麼已經經過一年、二年、五年……自己還是那個老樣子？！特別在我們有這樣感覺的時候，更要記得，這個新創造的工作乃是一個繼續不斷的過程，不是一分鐘、一天就能完成的事情。

我的岳母今年滿八十歲，在她的廚房牆壁掛著一個牌子，寫著「請你對我忍耐一些，因為上帝在我身上還沒有完工。」我很欣賞她的幽默感，也很欣賞她正確的神學思想，八十歲的老太太還覺得上帝在她的身上有一些工作沒有完工，她還在成長、學習、改變。我們敬愛的楊長老，在幾個月前的真理週報上寫的最後一篇文章，提到他自己對美國教會雜誌（INSIGHT）中一些新的看法、觀念的感想，使我看了也很興奮。那個星期六，我就去告訴他，他的說法很對。然而更重要、更興奮的是，看到一個八十多歲的老弟兄、老

基督徒，仍然有一些新鮮的成長、對主有新鮮的體驗。「不斷的成長」應該是基督徒的正常生活。

今年復活節前幾週的預苦期，我們主日崇拜的主題是「效法祂兒子的模樣」系列，我們要一齊思考如何學習更像耶穌，一齊思考耶穌生活裡各個不同的層面，祂對聖經的渴慕；對天父的倚靠；對人的慈愛；祂對人的謙卑；祂的捨己；祂的死；祂的復活。讓我們一齊來瞻仰祂的榮光、榮耀，並讓祂來改變我們，使我們更像祂、更效法祂的模樣，藉此讓我們在信仰上有一些很實際的成長，也有一個很好的預備來慶祝祂的復活，提醒並幫助我們記得：祂創造新人是一個過程，如同街道挖補整修時放著「施工中」的牌子。同樣上帝在我們身上的創造工作也是「施工中」，還沒有完成，還沒有結束。我們是被創造中的人，這對於你、我是一種鼓勵，好比靈糧詩選426首「最好的事」中所述：「我一生中最好的事，是認識你；我一生中最好的事，是認識你。主，我要認識你！更深地認識你！我一生中最好的事，是認識你。」

（1998.2.21 主日證道）

9

選上帝

喜歡的事

經文：帖撒羅尼迦前書四章1~12節

在帖撒羅尼迦前書第二章，我們可以看到保羅非常關懷帖撒羅尼迦的弟兄姊妹，因為是他自己帶這些人信耶穌，所以他非常在乎他們靈命光景，惟恐這些人失去任何他們所能享受福音的好處。第二章8節提到他對這些人的態度，他是這樣愛他們，關心他們，不祇是把福音傳給他們，他也願意把他自己的性命送給他們。我每逢看到這節聖經就會很感動，回想我在三十年前，上帝給了我這句話，在那時候就決定了我做宣教士的目標跟理想，我希望我要成為這樣一個宣教士。保羅他是這樣的愛他們，所以在離開帖撒羅尼迦之後，他就寫這封信回去告訴他們說，初信的基督徒要怎樣在信仰上開始成長，所以在第一、二、三章對他們講一些

很重要的基本觀念。在第一章裡他說：基督徒在世界上每一天的生活，就是要守望，等候上帝的兒子從天降臨，這是我們生活的意義。在第二章他說：我們要把所傳給我們的道當做神的道，而非人的道，因為他說實在是神的道在我們心裡面運行。然後第三章他說：在患難受逼迫的時候，要站立得穩，不搖動，因為患難逼迫是一定有的。在第四章，他就開始講一些實際生活的問題，基督徒守望等候主第二次再來，要怎麼具體的過在世界上的生活。

上帝既無條件愛我們， 何需再討祂的喜悅？

帖前第四章第1節中，保羅教導我們生活的原則，是要「討上帝的喜悅」。這句話給我的第一個感覺不是很好，我覺得它跟我所信的福音似乎有矛盾？！記得幾年以前，有個弟兄參加我帶的受洗班時，有次和他約談時，他說：「這個福音是不可思議的，從來沒有人像主耶穌這樣對待我，我不需要討好祂，我不需要擔心祂喜不喜歡我？祂會不會棄絕我？祂完全知道我是什麼樣的人，可是祂還是完全愛我，完全接納我。」這位弟兄這樣描述完全正確，百分之百正確，這就是福音的好消息。保羅寫這封信給帖撒羅尼迦人的時候，他跟他們第一件提的也是這件事，在帖撒羅尼迦前書一章4節，在還沒跟他們提，還沒有做任何事情之前，他就說「你們是被上帝所愛的，蒙揀選的……。」他用揀選這字並非強調揀選某個人或不揀選哪個人，他是強調「這完全是上帝的

決定，是祂的選擇，是祂的主權」，祂選擇愛你，不管你有沒有任何的資格，祂就決定這樣做，祂有權柄這樣做，沒有人可以反對，天使也不能反對，魔鬼也不能反對。祂說：「我決定了——我喜悅你，就像我喜悅我的獨生愛子耶穌一樣。」這個問題永遠不需要再討論，這個決定也永遠不再改變，祂說：「我一看到你，我就很高興、很喜歡。」這是神說的。那保羅為什麼又說：「我們要討神的喜悅」？關鍵點是在第四章1節裡，就是「怎樣行」；要怎樣行才討上帝的喜悅？換句話說，保羅講的不是人而是行為，上帝已經決定喜歡我們這個人，祂既然喜歡我們這個人本身，我們也要做祂喜歡的事，包括我的一舉一動。

巨大的挑戰——要選上帝所喜歡的 就必須犧牲自己的喜歡？怎麼辦？

可是我們的問題往往就在這裡，我們常以為「我要做我喜歡的事我才會高興、才會快樂」；可是上帝說：「你要選擇做我喜歡的事，你才會過著正常、健康快樂的生活。」這對我們來說是一個很大、很難的挑戰！因為萬一祂喜歡的事跟我們自己所喜歡的不一樣，我豈不就永遠得不到快樂？！保羅說要做上帝喜歡的事，在第四章他舉了兩個例子，就是「性生活」跟「工作」方面，或許我們會覺得奇怪，他為何選這兩件事情為例？事實上這兩件事情是每個人都必須面對，也必須處理好的事；而且帖撒羅尼迦人在這兩件事情上出了些問題，因為希臘、羅馬文化有一個特質，就是他們對

性行為觀念很開放，帖撒羅尼迦人也不例外，他們有一位哲學家如是說：「為了生理發洩與快感的需要，我們有娼妓；為了作愛的需要，我們有女朋友；為了在家庭中有主婦打點一切及傳宗接代的需要，我們有妻子。」他們的哲學家是這樣說的，可見他們的性觀念就等於是：「你應該做你喜歡的事情。不管是婚前婚外，你若喜歡你就可以做，祇是不要生孩子，萬一懷孕造成很大困擾，就墮胎，要不然就等生下來以後，讓他死掉。」所以他們婚前婚外都儘量享受性關係，而且有很多人喜歡跟同性的人從事性行為，因為他們以為，如果你喜歡這事，沒有理由不去享受，「你應該做你喜歡的事」，這是他們的性觀念。

我看第一世紀的帖撒羅尼迦社會跟二十世紀的台北也滿像的，而且越來越像。所以帖撒羅尼迦的姊妹在她們信耶穌之前，她們就是屬於這樣的世界，她們覺得這是理所當然的。所以保羅就寫信說：上帝不喜悅這樣的行為，他說上帝的旨意就是讓我們成為聖潔，遠避淫行，讓我們個人曉得用聖潔、尊貴守著自己的身體，不放縱私慾的邪情，像那不認識上帝的外邦人。帖撒羅尼迦前書四章4節這裡說「守自己的身體」也可以翻譯為：「要守自己的婚約」。所以他說上帝在這事上祇有一個旨意，就是：一個男人跟一個女人在神面前誓約要做終身的夫妻，才享受性關係。除此沒有別的性關係是合法的。遠避淫行，是連接近都不要接近，這對帖撒羅尼迦人挑戰多麼大！因為他們原來的世界在性觀念上是這樣隨便，然後當他們成為基督徒，是新造的人，就進入一個

新的世界，他們一定會想：這個新的世界是上帝所喜歡的，那萬一我不喜歡怎麼辦？但神回答說：「你會喜歡！你如果在這個事情上信得過我，你會發現你會喜歡，你會有很大很大的福氣，及滿足的喜樂，因為這種新的世界不只有消極面——你不要去做上帝不喜悅的事情；還有很多積極面——你要積極去做上帝喜悅的事情，例如去經營你的婚姻、你的家庭、整個人生，你就這樣去做，天上的喜樂，天上的愛就臨到這世界上，你就開始享受，你會喜歡。」

然後，保羅開始提到第二件事情：工作的問題，這也是跟當時的背景有關係，因為帖撒羅尼迦人他們信了耶穌，接受了福音、受了洗，開始做新造的人，他們也經過保羅的教導，聽過保羅說基督徒在世界上人生的目的就是：「守望、等候主的再來」，這是我們人生的意義，很多弟兄姊妹（多半是一些初信的基督徒）就覺得：「太好了，那我們可以不用去上班，也用不著去工作，我們就在這裡唱詩、讀經、禱告、敬拜讚美……等候主再來。」如果這樣下去，他們生活的需要就得不到供應，沒有工作，沒有收入，沒有薪水，沒有錢，然後，當他們看到一些有工作的弟兄姊妹就說：「你們是有錢的，你們有餘，你們應該跟我們分享，應該幫助我們，這也是主的命令。」然後那些有工作的弟兄姊妹也覺得為難，他們也知道這是上帝的命令，我們應當幫助窮人，關心人的需要；但是他們就覺得：「這些人不是真的不能工作，難道我們就要養他們？」保羅說，這些不工作的基督徒不對，在第11、12節說：「要親手作工，正如我們從前所吩

咐你們的，叫你們可以向外人行事端正，自己也就沒有什麼缺乏了。」基督徒的確是要等候主的再來，我們是屬天國的，敬拜讚美固然很重要，但你也是屬於這個世界上的一個居民，要做負責任的居民，不要用任何藉口來逃避你工作的責任，該用你自己的勞力來供應你生活的需要，所以絕對不要輕看你的工作，要重視、要肯定、要做得好，你的工作在上帝眼目中很有意義，是祂喜悅的。保羅用「性生活」、「工作」這兩個例子來代表基督徒整個人生觀，就是「上帝喜悅的人，要做上帝喜悅的事」，勸人遠避淫行，用聖潔尊貴守著自己的婚約或守著自己獨身生活，然後端端莊莊去做自己的工作，在所有的工作上都是一樣，選上帝喜歡的事，這就是豐盛的生命。

選擇上帝所喜歡的，你也會喜歡

如果你生活的原則，都是討上帝的歡心，是上帝所喜悅的，我向你保證，你會發現你喜歡的事也就是上帝所喜歡的。我做了近四十年的基督徒，我也儘量用這個原則，就是選祂喜歡的事，選祂喜歡我做的事；我也不得不承認，有的時候我也會懷疑當我這樣做會不會失去一些好處，失去一些我喜歡的東西？可是現在回想起來，我真的什麼都沒有失去，祇有得到而且得到更多。上個禮拜我剛從美國休假回台灣，有一天我在靈修的時候，讀約書亞記二十三章，約書亞也叫猶太人回顧神帶領他們在曠野那幾十年的景況，他就說了一句話：「你們是一心一意的知道耶和華你們上帝所應許

賜福與你們的話，沒有一句落空，都應驗在你們身上了。」我在禱告的當中，便回憶起這幾十年間的一些事情，有很深的感動。我這幾十年的經驗，的確就是這樣，在我的婚姻、我的家，在我的工作，整個生活裡面就是這樣經驗了滿足的喜樂。不是因為我很好，不是因為我很聰明，祇是因為我試著儘量去做祂喜歡的事情，我也越來越喜歡這樣，我發現這樣做真的是非常蒙福！

上個月我二女兒結婚，在他們締結婚姻的過程裡面，我看得出來他們也有和我相同的原則——選擇神所喜悅的事去做，我就很高興！我的女婿他們訂做結婚戒指的時候，他說他要做特別一點的，不只要做一個圓圈、一個環，他要用黃金做三個環結合為一個戒指，表示這個婚姻是丈夫、妻子跟耶穌三者永遠不分開，耶穌是他們家的中心，是他們生命的中心，他們也知道這個不是上帝的要求，而是上帝的禮物。我知道這代表他們整個人生觀，神說要怎麼做，他們就怎麼做，對神謙卑、順服，所以，我也很高興。

在性生活、在工作、在休閒的時候、在處理金錢的時候、在遇到人際衝突的時候、在大大小小的事情上，都選上帝喜歡的事，我覺得我對他們最大的心願，我自己所能夠給他們最大的祝福也就是這樣。我願意弟兄姊妹們的最大祝福也是選上帝喜歡的事，而且祂喜歡的，你們也會喜歡。

(1996.8.25 主日證道)

10

慈愛的父

經文：路加福音十二章4～7節、22～34節

大概二十五年前，我在這裡帶領過一個慕道班，有三位台大哲學系的同學，他們不是真正的慕道友，只是想藉哲學的角度來瞭解基督教的信仰是什麼？是什麼樣的哲學系統？他們跟我上了一年的課，我記得第一次上課，是從創世記第一章第一節開始談：「起初上帝創造天地……」，我講神的創造、人犯罪墮落的問題。第一次上完後，他們表示不喜歡這個方式。我問：「為什麼？」他們說：「因為你不跟我們討論上帝存在的問題，你們基督教憑什麼相信上帝存在?!」

那個禮拜我回去翻聖經，發現聖經裡實在找不到討論上帝是否存在的經文，舊約的創世記裡不講，新約裡耶穌也不

討論這個問題。為什麼？因為這個問題沒什麼好討論的，不管你怎樣說，都不能證明是或不是。有人說很明顯有神；有人一點也不覺得，有人到阿里山看到夕陽，天上有各種顏色，就說上帝是偉大的藝術家，看到一朵花就說看到上帝。有人說從大自然、從人生的經驗、從科學、哲學、邏輯都知道上帝的存在；但也有人說：「我不覺得，阿里山的日落是自然現象。」

我在唸研究所時，有一位老師教我們一門課叫做「腦神經系統功能」。他說這個系統被設計得不可思議，無法想像的奇妙。可是他自己也沒有宗教信仰。我很想問他，他認為誰能設計？在聖經裡，我發現耶穌也不認為上帝的存在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因為人們最需要知道的不是「有沒有上帝」，人們最需要知道的其實是「上帝是一位怎樣的上帝？」這反而是耶穌很看重的問題。

路加福音十二章提到，那時門徒可能已發現，跟隨耶穌這個決定，可能會造成一些危險、痛苦、傷害，甚至逼迫，他們開始緊張。路加福音十二章4~7節耶穌說：「不用怕，人們對你們的傷害有限，最多也只能把你們的肉身殺死。如果你們要怕，應該怕那位不只可以殺死你們的肉體，也可以決定你們是否永遠滅亡、失落的宇宙主宰。」

而且我告訴你們一個好消息：「不要怕，因為祂絕對不會讓你滅亡。祂不願意任何人滅亡或失落。如果有任何一個人滅亡，將是因為那個人的決定，不是上帝的決定。因為祂非常愛你，你對祂很重要，有無限的寶貴；祂很在意你的需

要、你的問題、受傷，祂也願意賜福給你，給你一切的好處，因為你在祂眼中非常重要。」耶穌的意思就是這樣。

我有一本書，書的作者運用他的創造性、想像力寫下一些在他的想像中，天使可能在天上的禱告。有些禱告詞很美，像是：「大哉、聖哉！……」有些也很幽默，有一位天使的禱告是這樣子的：「35761、35762、35763、主啊！你要我數算這個人的頭髮，實在是很無聊的工作，可是如果我這樣做，為要使他知道他在你眼目中有多重要，我還是很願意去做。35764、35765……。」耶穌給我們的好消息，不只告訴我們有上帝存在而已，祂讓我們明白上帝是慈愛的，祂覺得讓祂的天使做數頭髮這樣無聊的工作也是值得的。

很多弟兄姊妹聽到這個好消息，他們的反應是：「為什麼我沒有這樣的經驗？如果上帝那麼好，為什麼我沒有這樣的經驗？我怎樣相信？」包括很多基督徒都會有這樣的懷疑，但是想一想，第一世紀在巴勒斯坦受羅馬帝國統治的猶太人，第一次聽到耶穌說這個信息時候，他們會不會說：「耶穌你說對了，我們也有這樣的經驗，每一天都覺得上帝這麼好。」大概不會！我們都知道他們所處的環境；他們在巴勒斯坦受羅馬帝國壓迫，很痛苦，他們一定很懷疑：「上帝是否真的很在意我的需要？我怎麼都沒有這樣的經驗？」而耶穌也沒有驚訝地說：「為什麼你沒有這樣的經驗呢？我都有呀！」祂不會很驚訝，祂說：「我知道，你的經驗並沒有告訴你，在天上有一位慈愛天父很關心你。如果你本來知道，我就不需要來告訴你了！因為很多時候，你的經驗沒有

讓你知道，所以需要我來告訴你。」耶穌說：「你相信我，我不會錯。不是因為你的公司賺的錢比去年多，不是因為你的孩子考上最好學校，不是你在人生中遇到的都是美好、順利、公平……，都不是。你相信這是我說的，我不會說謊，不會騙你。」

我們怎麼知道耶穌不說謊？如果我的經驗與耶穌的話有衝突，怎麼知道祂不說謊？因為祂為你釘死在十架上，流盡祂最後的一滴血，來證明祂愛你！你覺不覺得祂是可信的？祂不會隨便說著玩的。

你是不是應該對祂放心一點？！我知道很多人都不覺得過去的經驗已告訴你上帝愛你，甚至你現在的經驗也很矛盾。可是，我要告訴你：「耶穌的話是真的，祂講的每一句話都是真的。」我們在天上的父，並不是不知道你所遇到的辛苦、挫折、傷害，祂也知道你走的路很辛苦，祂很在意你所受的創傷，看重你的眼淚。甚至，你在流淚時，祂也在流淚，因為祂非常愛你。祂是這樣的天父，關心你的需要，你的問題、痛苦、破碎的心，祂說祂要賜福與你、保護你，使一切事情都互相效力，使你得益處。時間會證明，你在世界會經驗一部分，將來在祂那裡會完全地經驗到滿足的喜樂。

今天，我們敬拜上帝，不是因為相信祂存在，乃是因相信祂像耶穌所說的那樣——是慈愛的，雖然你的人生有很多不美、不公平之處，即使遇到痛苦、傷害，我們仍然敬拜祂，因為祂所說的話是真的、是可信的，敬拜是一種信心的宣告——我相信上帝真的像祂所說的那麼好，一點也不差，

不管環境、經驗怎樣說，時間會證明祂真的那麼好。我們在領受聖餐時，牧長給你一塊餅、一杯酒說：「這是我的身體、我的寶血」，用這個來證明、保證祂所說的話是真的。

如果你相信，你會經驗。我不知道何時經驗、如何經驗，但我知道你必會經驗到。

(1995.11.5 主日證道)

11

這恩是

上帝的真恩

經文：彼得前書五章12節；路加福音二章1~20節

路加福音二章1~7節：「當那些日子，該撒雅古士督有旨意下來，叫天下人民都報名上冊。這是居里扭作敘利亞巡撫的時候，頭一次行報名上冊的事。眾人各歸各城，報名上冊。約瑟也從加利利的拿撒勒城上猶太去，到了大衛的城，名叫伯利恆，因他本是大衛一族一家的人，要和他所聘之妻馬利亞一同報名上冊。那時馬利亞的身孕已經重了。他們在那裡的時候，馬利亞的產期到了，就生了頭胎的兒子，用布包起來，放在馬槽裡，因為客店裡沒有地方。」

我覺得約瑟與馬利亞很偉大，很不簡單。如果我是約瑟，那天晚上你告訴我說：「這個孩子是個大喜的信息」，我大概會覺得很難相信。不知道你的感覺會怎樣？如果我是

約瑟的話，你告訴我那天的情況，說這是上帝的恩典，我大概只會搖搖頭苦笑說：「這是上帝的恩典？」如果我是約瑟的話，那天的晚上，我第一個感覺大概會覺得：「為什麼那麼窘？我第一個孩子要生在小旅館後面的馬棚？怎麼那麼窘！」我相信那一天伯利恆的旅館並不一定完全客滿；如果，約瑟和馬利亞有足夠的錢的話，他們大概可以住在旅館。可是那天伯利恆的旅店沒有房間給他們那樣的貧窮人住。這是我的第一個感覺。

如果我是約瑟，我第二個感覺是：「那天我的運氣為什麼那麼的壞？剛好在這時候皇帝下令所有的人都要回到自己的老家去報戶口。從來沒有這樣的命令，卻在我妻子馬利亞即將生產的時候下這樣的令！」所以他們就很辛苦的從拿撒勒到伯利恆，在兩千年前那時候也沒有自強號、國光號，更沒有遠東航空公司。他們所能用最好的交通工具就是一匹驢子。馬利亞騎，約瑟走在前面牽著牠，就這樣趕到伯利恆。而且那時大概沒有什麼朋友、親戚願意幫忙。因為認識他們的人都覺得他們很羞恥，馬利亞怎麼還沒有結婚就懷孕了！他們也無法解釋說：「我們沒有性關係，我們是處女、處男，是天使告訴我們說：『這孩子是上帝的孩子。』」親友們會以為他們瘋了！所以他們只好帶著羞辱來到伯利恆，旅館的老闆問約瑟：「你們是約瑟·巴西李夫婦嗎？」他說：「不是，我們沒有結婚，我是約瑟·巴西李。這是瑪利亞·迪卡得阿那。可是她要快生產了，已經開始痛了。」可能到最後，有一個小旅館的老闆可憐他們，說：「好吧！我在後

面的馬棚為你們找一個地方。」所以這個孩子的出身不太像一個大喜的事情。可是約瑟與馬利亞有一個秘密，他們知道一件事情是別人不知道的。這件事情令他們足以忍受一切的痛苦，而且這個痛苦不能奪去他們的喜樂。他們知道這個孩子，除了「耶穌」這個名字，他有另外一個名字，好像是一個秘密的名字。這是馬太福音告訴我們的，我們來看馬太福音第一章21~23節，在這裡面可以找到這孩子，除了叫「耶穌」，他還有另外的一個名字，這是約瑟與瑪利亞所知道的，叫「以馬內利」。「以馬內利」是什麼意思？是「上帝與我們同在」。你瞭解這個名字的意義嗎？當約瑟與瑪利亞看見這個小嬰孩躺在馬槽裡時，他們知道他們所看見的是萬物的創造者、宇宙的主宰，躺在一個小馬槽裡。他們知道當他們的孩子長大以後，他會帶來極大的好消息給全世界的人。我們會從祂的言行，祂的一舉一動，從祂的一生看見這個人是什麼樣的人。我們就知道祂是怎麼樣的上帝，我看見耶穌生活在世界上處理事情、對待人的方法，開始瞭解祂的想法，瞭解這個人，我們就可以瞭解上帝，因為祂本身就是上帝與我們同在。如果沒有耶穌，即使要我們相信有上帝，宇宙有主宰，但永遠不知道祂是怎麼樣的上帝！不管怎麼樣相信，怎樣虔誠的追求、尋求，只知道祂是榮耀、宇宙的主宰，但永遠不知道祂對我們的看法，不知道祂怎樣看我們。其實我一生中最需要知道的，不是「有沒有上帝」？而是「上帝怎麼樣看待我」？祂到底喜不喜歡我？

我們現在來看耶穌如何用祂的一生來回答我們的問題。

從路加福音可以選出一些代表性的例子。第一段是路加福音第十五章3~7節：「耶穌就用比喻說，你們中間誰有一百隻羊失去一隻，不把這九十九隻撇在曠野、去找那失去的羊，直到找著呢？找著了，就歡歡喜喜的扛在肩上，回到家裡，就請朋友鄰舍來，對他們說：『我失去的羊已經找著了，你們和我一同歡喜吧！』我告訴你們，一個罪人悔改，在天上也要這樣為他歡喜。」瞭解這個比喻的意義嗎？你對這個牧羊人的印象怎麼樣？他固不固執？非常固執！他全部都有了，難道少這麼一隻那麼重要呀？可能有人對他說，你那麼多羊，少不了那隻呀！但他說，少不了，那隻很重要。這是我第一個問題：我對祂到底重要不重要？祂知道不知道我是誰？我在祂眼目中寶不寶貴？如果羊圈中沒有我，祂知道不知道？他在乎不在乎呀？如果沒有我的話，祂管不管？耶穌的回答是：「非常在乎」！一百這個數字在這個比喻中代表全部。這個比喻是說，萬有的主宰不管祂有多少的孩子，全世界的人都是祂的孩子，可是沒有你，祂就說不好，不行，祂心裡就痛苦。甚至祂可以什麼代價都不顧，祂要你在祂家裡作祂的孩子，你對祂那麼重要。現在瞭解天使給牧人的一個線索，他說上帝不只是在至高之處、榮耀裡面的上帝，而且祂喜悅你，這是關乎萬民的，世界上沒有一個人例外。祂喜歡你，你對祂非常重要。

第二段是路加福音第十二章6~7節：「五個麻雀不是賣二分銀子嗎？但在上帝的面前，一個也不忘記；就是你們的頭髮，也都被數過了。不要懼怕，你們比許多麻雀還要貴

重。」你覺得這個上帝奇怪不奇怪？祂怎麼對我的頭髮有興趣？祂怎麼會管我有幾根頭髮的事？祂知道你有幾根頭髮，你自己恐怕都不知道！我不知道，我只知道我的頭髮比四十年前少很多，我每次去理髮的時候，我不喜歡小姐說：「你的頭髮很少，特別是上面後面」這句話。上帝為什麼要管這麼無聊的問題？祂為什麼這麼費功夫，派一個天使來天天數我的頭髮，跟祂報告有7356……根？沒有別的原因，祂要讓你知道你是何等的重要、何等的寶貴，你的價值在祂的眼目中有無限的價值。你既是那麼寶貴，祂當然要保護你、看顧你。

我們再往下面看，路加福音第七章12~15節：「將近城門，有一個死人被抬出來。這人是他母親獨生的兒子；他母親又是寡婦。有城裡的許多人同著寡婦送殯。主看見那寡婦，就憐憫她，對她說：『不要哭！』於是進前按著槓，抬的人就站住了。耶穌說：『少年人，我吩咐你，起來！』那死人就坐起，並且說話。耶穌便把他交給他母親。」這裡也顯示了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和答案。當我痛苦的時候，上帝知道不知道？當我痛苦掉眼淚的時候，祂關心不關心？祂是怎麼樣的上帝？我們在路加福音第七章12~15節中看見，上帝成為人的時候，祂走在路上，走在郊外，祂走到城裡面就看見很多人，有樂隊吹樂器，跟著一個棺材來到墳場中。祂看見有一個年輕人死了，是寡婦的獨生子。祂從遠處看到，祂做了什麼？祂好像不能控制地就跑過去，說：「不要哭！我們可以解決這個事情。」上帝有沒有感覺？希臘哲學認為：

「上帝祂是高高在上，沒有感覺、沒有反應的，因為有感覺就會痛，上帝是不會痛的。」到底上帝會不會覺得痛？祂知不知道你的眼淚？祂是這個宇宙的主宰，祂並沒有說要向我們啟示很多深奧的秘密，複雜的哲理。祂反而自己成為一個「人」，就生活在我們當中三十幾年，讓我們可以看見祂，讓我們經歷到祂，瞭解祂對我們的心意及祂對我們的感覺是什麼。

路加福音第十一章9~13節：「我又告訴你們，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因為，凡祈求的，就得著；尋找的，就尋見；叩門的，就給他開門。你們中間做父親的，誰有兒子求餅，反給他石頭呢？求魚，反拿蛇當魚給他呢？求雞蛋，反給他蠍子呢？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祂的人嗎？」這也是你我很關心的一個問題，即使是上帝，祂也知道我是誰，祂也知道我的痛苦。可是祂到底要不要對我好，祂知不知道我的需要？他要不要給我好東西？耶穌說：「你們當中做父母的都知道，怎樣對你們的孩子好，何況天父豈不更知道如何對祂的孩子好。」當我們想這世界有那麼多的人，有那麼多基督徒，神有那麼多的兒女，祂會不會有時候沒有時間聽我的禱告？祂會不會有時候太忙了，要處理別的事情。耶穌說，凡事對你有好處的東西，祂都要無條件的給你。法利賽人很不喜歡這種教導。法利賽人時常跟耶穌辯論說：「你怎麼知道上帝是這樣的上帝。」你怎麼那麼有把握？你怎麼可以說得那麼絕對！上帝就這樣？

難道你比我們的神學家懂得多？難到你懂得比摩西和亞伯拉罕還多？你怎麼知道？到最後耶穌怎麼回答？祂說：「我知道我可以很有把握的說：『上帝是怎麼樣的上帝。』因為我講的就是我自己，你們瞭解以馬內利，上帝與我們同在。」

路加福音十八章35~38節：「耶穌將近耶利哥的時候，有一個瞎子坐在路旁討飯。聽見許多人經過，就問是什麼事。他們告訴他，是拿撒勒人耶穌經過。他就呼叫說：『大衛的子孫耶穌啊，可憐我吧！』在前頭走的人就責備他，不許他作聲。他卻越發喊叫說：『大衛的子孫，可憐我吧！』耶穌站住，吩咐把他領過來。到了跟前，就問他說：『你要我為你做什麼？』他說：『主啊，我要能看見。』耶穌說：『你可以看見！你的信救了你了。』瞎子立刻看見了，就跟隨耶穌，一路歸榮耀與上帝。眾人看見這事，也讚美上帝。」上帝會不會有的時候看別人比我重要，祂會不會有時候看別人的需要好像比我的優先。天使說祂喜悅我們。可是祂會不會比較喜悅一些人，比較不喜歡一些人。覺得有一些人比較重要，有些人比較不重要。我們在這段經文看祂走在路上，很多人跟著祂，四周圍都有人，路上有一個貧窮的乞丐，在那邊喊叫：「大衛的子孫，憐憫我，可憐我。」但別人都說：「你不要說話，我叫你安靜一下，耶穌很忙，祂要趕去開一個佈道會，要去講道，要去作很多很多事情。」然後他們就叫他閉嘴，耶穌說什麼？祂說：「等一下。」祂就停下來，祂就走過去說：「你要什麼？」想一想，弟兄姊妹在你們所看見的四個福音書裡面，耶穌有沒有把任何人看的

不重要？祂從來沒有把任何人看的不重要。

路加福音第二十三章33~34節：「到了一個地方，名叫髑髏地，就在那裡把耶穌釘在十字架上，又釘了兩個犯人：一個在左邊，一個在右邊。當下耶穌說：『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曉得。』兵丁就拈鬮分祂的衣服。」這是最需要知道的一個問題：當我跌倒的時候，當我犯罪，當我把自已搞得亂七八糟的時候，祂會不會丟棄我？兩個禮拜以前，禮拜天早上我到這裡來的時候，在我桌上有一張聖誕卡片，是一個姊妹給我的，上面寫著說：「傳牧師我有一段滿長的一段時間跌倒了，因為生活的壓力，精神的壓力而離開了主。現在我回到祂的懷抱裡。」她知道我關心她，我很感動。如果我跌倒，我把自已搞得一團糟，我要回到主的面前，祂會不會拒絕我？祂會不會不管我？祂會不會說你不要來找我？耶穌的回答是什麼？就在他們把釘子釘在祂的手上的時候，我們把祂釘死在十字架的時候，祂說：「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知道。」還有什麼罪比這更大——把上帝釘死在十字架上。可是祂說：「赦免他們。」即使有的時候，我覺得我不配聽祂跟我說這句話，有時候我知道我做了什麼，有時候我犯罪，我也知道我應該是不配聽祂講這句話的，可是祂還是說：「你不是真的知道我要赦免你的罪。」

當使徒彼得將要寫完他給羅馬帝國眾弟兄姊妹的信時，他講的最後一句話是：「這恩是上帝的真恩，你們務要在這恩上站立的住。」這裡有一個字出現了三次，是「恩」這個

字。這就是恩典，因為萬物的結局近了，可是上帝要對世上的人說的最後一句話就是恩惠、憐憫、慈愛。世人沒有想到，而猶太人的先知知道主會來，他們已經等了幾百年、幾千年。舊約裡最後一位先知瑪拉基，他說：「祂來的日子誰能擔當得起？祂顯現的時候誰能立得住呢？因祂所做的每一件事情，所說的每一句話都不能改變。」當祂來的時候你能站立得住嗎？沒想到祂來的時候，很卑微的出生在中東的一個小國家，在一個小鄉村裡，一個三等旅館後面的馬棚裡。然後就在我們當中，慢慢長大成人。然而祂施行審判的方法，除罪惡的方法，就是把我們所有的罪，所有的失敗、跌倒，不好的記錄都移過來，都放在祂自己的身上，都算祂不好的記錄。把祂完美毫無瑕疵的記錄都跟我們交換，就算是我的記錄。這是祂處理罪的方法。就像彼得前書第三章說的，以「義」的代替「不義」的，「然後你每一次轉向我，我就伸出我的手來，我就接納你，把你抱在我的懷裡。我要對待你，就像你沒有犯過罪一樣，給你一個新的開始，一個新的機會，我在你的生命裡面跟你一起創造一個人生。舊事都過了，一切都變成新的。」這是唯一的一個辦法，可以使你站立得住，這是唯一的方法，這是恩典，而且不只是在兩千年的歷史中，這是祂天天對待你的方法、原則跟態度。你不要以為不可能，就像我最近跟一個人討論這個問題，討論很久，到最後他終於弄清楚，他瞭解這個事情，然後他說：「哪裡有這麼好的事。」，耶穌說：「真的有這麼好的事！」這就是恩典，不管你客觀的情況，主觀的感覺，跟這個訊息

多矛盾。你要像約瑟和馬利亞一樣，不要憑著客觀的環境，不要憑著主觀的感覺，只管相信上帝所說的話，這是祂的真恩，是不可思議的；幾乎難以相信的，可是，這真的是上帝最終要對你說的話，而且是永遠不會改變的話，這是上帝的真恩。

(1996.12.29 主日證道)

第四單元
新約中的福音

12

真智慧與 十字架

經文：使徒行傳十七章16節～十八章1節；

哥林多前書二章1～5節

哥林多前書二章1～5節：「弟兄們，從前我到你們那裡去，並沒有用高言大智對你們宣傳上帝的奧秘。因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我在你們那裡，又軟弱，又懼怕又甚戰兢。我說的話、講的道，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語，乃是用聖靈和大能的明證，叫你們的信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上帝的大能。」

保羅說，他來到哥林多傳福音的時候，他就做一個決定，他決定什麼都不講，什麼都不知道，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不談哲學、文學、科學，只講耶穌跟祂的十字架。這是什麼原因呢？什麼事情使得他做這樣的決定？或許

我們想一想他去哥林多之前，他所去的地方以及他在那邊的經驗，可以給我們一點線索。使徒行傳第十七章，記載他去哥林多之前到過什麼地方？雅典，他在雅典一個地方叫做亞略巴古，這個地方等於是雅典大學的哲學研究所，希臘哲學家每天都在那裡聚集討論哲學、宗教、文學……。他們邀請保羅到那邊演講，開個研討會。所以，他跟他們談很多很多希臘文化，談他們的學問、他們的哲學、他們的宗教、他們的文學。甚至他們的一個詩人所作的一首詩他也背給他們聽。可是很有意思的是，他一次都沒有提耶穌的名字，大家有沒有發現？他有間接的講，但沒有直接說耶穌的名字，結果他們說：「很有意思啊，有機會我們會再來聽你講」，就這樣而已，聖經說有幾個人信，好像不多。所以，當保羅離開雅典到哥林多的時候，很可能他就做一個決定，他在雅典所用的方法不好，也不對，於是他決定以後再也不用這種方法。對他來說，是一個很好的學習，從此以後不講別的，只講耶穌。

其實，保羅並不是不知道別的事情，保羅是一個很有學問的人，可是他說：「我做了一個決定，我決定在你們當中不知道別的事情。」為什麼？因為他發現從大自然、科學、歷史、人生的經驗、真善美、哲學、邏輯這些東西裡，永遠找不到上帝。頂多可以告訴你：可能有上帝，可是你也知道祂怎麼看你。你不可能知道祂愛你到什麼程度，祂甚至為你死在十字架上！除非從一個釘死在十字架上的猶太木匠身上才能夠知道，而且這個釘在十字架上的猶太木匠也不給你

什麼證據，祂說：「看見我的，就是看見了上帝。」不給你任何科學、哲學、邏輯的證據，唯一的證據就是愛，祂說：「我是好牧人，好牧人為羊捨命。」當然，聽的人就覺得這種信仰是愚拙、愚蠢，他們說：「你說一個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的猶太木匠是宇宙的主宰、全能的上帝，開玩笑！」「他連自己都不能救，怎麼救我們？」對他們來講，這是一個傻瓜的信仰。可是保羅說：「我決定相信，祂就是宇宙的主宰。我決定相信祂可以救我，我也決定把我的一生奉獻給祂。」保羅說：「這是我一生中所做的最聰明、最有智慧的事情。」所以，他說：「我決定在你們當中，不講很多學問，哲學、文學，我以聖靈和大能的明證給你們。」這句話是什麼意思？聖靈和大能的明證，是不是在他們當中行神蹟奇事？是嗎？上個禮拜我們看第一章的時候，他說他已經拒絕這種方法，他說猶太人要神蹟，希利尼人要智慧，他說這些方法我都不用。他不要用世上的人所要求的神蹟跟智慧來叫人信福音，他說我們只是傳釘十字架的基督。

所以，我相信他這裡所說的，用大能的明證，不是神蹟奇事。如果不是神蹟奇事，那是什麼？就是他講他自己的見證，他自己的見證真的是大能的明證。他說，從他自己活生生的經驗，他發現什麼是真正的智慧，從哥林多前書二章6~16節：「然而，在完全的人中，我們也講智慧。但不是這世上的智慧，也不是這世上有權有位、將要敗亡之人的智慧。我們講的，乃是從前所隱藏、上帝奧祕的智慧，就是上帝在萬世以前預定使我們得榮耀的。這智慧世上有權有位的

人沒有一個知道的。他們若知道，就不把榮耀的主釘在十字架上。如經上所記：『上帝為愛祂的人所預備的，是眼睛未曾看見，耳朵未曾聽見，人心也未曾想到的。』只有上帝藉著聖靈向我們顯明了。因為聖靈參透萬事，就是上帝深奧的事也參透了。除了在人裡頭的靈，誰知道人的事？像這樣，除了上帝的靈，也沒有人知道上帝的事。我們所領受的，並不是世上的靈，乃是從上帝來的靈，叫我們能知道上帝開恩賜給我們的事。並且我們講說這些事，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言語，乃是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將屬靈的話解釋屬靈的事。然而，屬血氣的人不領會上帝的聖靈的事，反倒以為愚拙。並且不能知道，因為這些事惟有屬靈的人才能看透。屬靈的人能看透萬事，卻沒有一人能看透了。誰曾知道主的心去教導他呢？但我們是有基督的心了。」保羅描述什麼是真智慧。在第6節他說我們決定放棄、拒絕用世上的學問、智慧來傳福音。其實，他說我們傳的也是一種智慧，一種真正的智慧，他說這是給完全的人，「完全」這個字在這裡的意思就是成熟，不是十全十美，我們都不完全。他說這個智慧是給成熟的人，成熟的人就是把福音聽進去且相信的人，神的道在他們心裡面能結果並達到目標。這樣的人他們知道這個智慧，他們瞭解上帝的智慧。這不是世上的智慧（哥林多前書二：6），這不是世界的精神（12節），這是一種隱藏的智慧（7節），這個智慧可以使我們知道上帝的事情（11節），可以使我們有基督耶穌的心（16節）。

世上的人覺得這是一種愚蠢，他們沒有辦法瞭解，沒有

辦法領會（14節）。保羅說對基督徒而言，這個智慧就是使我們可以知道上帝開恩賜給我們的是什麼（12節）。這個智慧就是決定全然順服那一位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的猶太木匠，完全順服祂，承認祂的權威，同意祂所講的話，服從祂的教導。保羅發現，基督徒的信仰不是一個宗教，宗教可以給你神蹟，宗教可以給你很多很深奧的學問。可是基督徒的信仰是一個關係，一個愛的關係，跟耶穌的關係，在這個愛的關係裡，上帝的靈就告訴你上帝的想法，因為只有上帝的靈才知道上帝的想法，而且這個想法是不可思議的，你一輩子猜也猜不到，可是當你知道，當你毫無保留的同意祂的想法時，那個就是真智慧。保羅在另外一封信裡面他就比較有系統的解釋這個想法，解釋上帝在耶穌基督十字架上所表明的想法是什麼。羅馬書三章19～24節：「我們曉得律法上的話都是對律法以下之人說的，好塞住各人的口，叫普世的人都伏在上帝審判之下。所以凡有血氣的，沒有一個因行律法能在上帝面前稱義。因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但如今，上帝的義在律法以外已經顯明出來，有律法和先知為證：就是上帝的義，因信耶穌基督加給一切相信的人，並沒有分別。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上帝的榮耀；如今卻蒙上帝的恩典，因基督耶穌的救贖，就白白的稱義。」第一，他說當他同意上帝在十字架上所表明的想法、真理、智慧時，上帝就讓他發現自己是罪人，沒有人例外，也沒有分別。甚至保羅在提摩太前書第一章說：「在罪人當中我是個罪魁。」保羅是第一名的！你想一想，保羅要講這句話多難，以他的背景、家

庭環境、他所受的教育都是頭等的。他以為他很正派、正直、公義、善良，熱心行善，而且他最得意的是他的宗教信仰、人生哲學，他的倫理道德。直到有一天，他發現他原來是用這些東西來建立自己的重要性，建立成就感，且引以為傲。他完全為自己而活，他越做善事，就越自我中心，結果造成許許多多的傷害。他以為罪都是別人的事情，別人是罪人，他是好人，可是耶穌讓他發現罪也是他的問題，甚至他說：「我是罪魁。」

可是當耶穌讓他發現他是罪人的同時，他也發現上帝不定他的罪，上帝把他看做是一個義人，完全毫無瑕疵。這是很不合理的事情，同時知罪而不被定罪。他也發現上帝毫無保留的、無條件的赦免他一切的罪，把他看為十全十美，而且上帝也要同樣的赦免全世界上人的一切罪，這是不合理的。上帝怎麼可以把一個有罪的人算是無罪，可是耶穌說上帝的做法就是這樣。事實如此，保羅同意接受了。在羅馬書五章6、8、10節他再進一步解釋，這三句話非常有意思，第6節：「因我們還軟弱的時候，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為罪人死。」第8節：「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上帝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第10節：「因為我們作仇敵的時候，且藉著上帝兒子的死，得與上帝和好；既已和好，就更要因祂的生得救了。」保羅說，不是因為我們先改變，不是因為我們先有什麼好的表現，不是因為我們先做什麼，不是因為我們對神的態度稍微變得比較和善一點，都不是。在這裡他用三種字來描述，「軟弱」（羅馬書五：

6)，其實這個字在希臘文的意思就是「無能為力，完全無助、能力的時候」；「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8節）；以及他就用一個更有意思的字：「我們是上帝仇敵的時候」（10節）。當我們是上帝的仇敵，不要祂的時候，祂就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赦免我們一切的罪，這是很不合理性的事情，看似愚拙、愚蠢，可是保羅說：「我傳給你們的就是這樣」，耶穌說：「事實如此」，保羅說：「我同意」。上帝深知我們一切的罪，可是祂決定不跟我們算帳，不審判、不定罪，祂決定把我們看為十全十美，任何事情都不能改變祂要賜福給我們的旨意與計畫，也不能改變祂對我們的愛。

所以，結果是什麼？羅馬書十二章2節保羅說：「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上帝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當我們相信這個不可思議的愛，也同意這個不可想像的訊息，在我們的心裡就產生一種新的智慧，這個新的智慧使我們可以察驗上帝的旨意。什麼叫察驗上帝的旨意？察驗的意思就是肯定、正視、贊同：「我們同意上帝的旨意是好的、是善良的、是可喜樂的。」換句話說，我們心裡就喜歡上帝的想法、上帝的旨意，祂喜歡的事情，我們也喜歡，這個就是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二章最後一句話說：「我們有基督的心」，那個不可思議的智慧。當你認識耶穌，你也知道祂跟你的關係就是這樣，祂永遠不會定你的罪，永遠愛你，永遠接納你，不棄絕你。當你知道而且生活在這個關係裡，你就越來越知道祂喜歡什麼，祂不喜歡什麼，而你喜歡的事情、不喜歡的事情也就越來越

跟祂一樣，這個就是察驗、同意上帝的良善純全可喜悅的旨意，這個就是保羅所說世界沒有辦法瞭解的智慧。比方說，沒有結婚的年輕基督徒，持守聖潔、貞潔的獨身生活，他們從心裡肯定這是好的，並且喜歡如此。而這個世界的智慧，這個世界的精神、想法在這件事情上跟基督徒有極大的差距；基督徒學生遇到考試的時候，喜歡誠實，不做弊、不欺騙，也不用別的不正當的技巧為自己獲得一些好處。在社會上工作的基督徒喜歡正義，不應該拿的錢不拿，也不把錢用在一些不當的用處上。認識耶穌的丈夫愛他的妻子，就像基督愛教會一樣，為她捨己；認識耶穌的父親愛孩子，就像天上的父愛我們一樣，不輕易的發怒，有憐憫、恩惠、慈愛，不是因為他覺得這是他的義務，或是上帝要勉強他這樣做，而是他喜歡；他從心裡就肯定這是好的。

有一個弟兄跟我說，前幾天他的兒子流鼻血，且用手一直弄，越弄血就越流越多。最後他就把他孩子抱在懷裡，不給他弄，他說有幾分鐘他孩子有一點掙扎，後來他就沒有什麼掙扎。他就這樣抱他，一直抱著兒子睡了一整夜，這個弟兄幾乎整夜都沒有睡，可是他說：「傳牧師，你知道我不覺得那是犧牲，我也不覺得那個是痛苦。當我覺得我可以對孩子的愛有一點點像天父對我們的愛一樣，我覺得那是我的享受，那就是我的快樂。」這個跟世界的精神差得多遠！世界的想法說：男人怎麼做這樣的事情？

耶穌的門徒說，我喜歡這樣，我喜歡愛我太太、愛我的孩子，這比什麼都寶貴，而且要讓他們知道敬畏耶穌、跟隨

耶穌是人生中最寶貴、最寶貴的事情，比什麼都重要。耶穌的門徒喜歡饒恕，當有人得罪他、傷害他的時候，就無條件的饒恕，從心裡肯定這是好的。耶穌的門徒喜歡在自己得罪別人、傷害別人的時候，去跟對方說：「對不起！我錯了，請你饒恕我。」因為他也肯定這是好的。這種人生觀、這種生活的方法是好的，這就是察驗上帝的旨意是善良、是可喜歡的。耶穌的門徒喜歡做眾人的僕人，不覺得人生的目標就是要爬到每一個人的上面。這些價值觀念，世界的人不會覺得是智慧，反而很多人會覺得你很奇怪、很笨，會說你是傻瓜，可是你從這一位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的猶太木匠，從祂身上就知道上帝對你的愛，你也知道不管你有什麼缺點，不管你有什麼可怕的毛病，不管你做過什麼事情，祂連同這些一起把你抱在懷裡，你不管別人怎麼說，你就已經愛上祂的想法、祂的人生觀，你同意祂的價值觀念，你就越來越喜歡，你就越來越知道、肯定你在世界上真的是有福的人，你真的是快樂的人。這個就是耶穌並祂釘十字架的智慧，相信的人知道，這個是真智慧。

(1999.4.25 主日證道)

13

愛是恆久忍耐，

又有恩慈

經文：馬可福音十章46~52節；哥林多前書十三章4~8節

哥林多前書十三章第4節說：「愛是恆久忍耐，又有恩慈。」這句話我們可以嘗試用較白話的方式表達：「愛是很有時間、不怕麻煩，很尊重人的感覺，也看重人的尊嚴。」

耶穌對待路邊瞎子的態度和門徒大不相同

現在，我們一起來看，當「愛」成為一個「人」住在我們中間時，祂是如何用祂的一生、祂的生命，用祂的一舉一動來表現「愛」的特質。馬可福音第十章46~52節：「到了耶利哥；耶穌同門徒並許多人出耶利哥的時候，有一個討飯

的瞎子，是底買的兒子巴底買，坐在路旁。他聽見是拿撒勒的耶穌，就喊著說：『大衛的子孫耶穌啊！可憐我吧！』有許多人責備他，不許他作聲。他卻越發大聲喊著說：『大衛的子孫哪，可憐我吧！』耶穌就站住，說：『叫過他來。』他們就叫那瞎子，對他說：『放心，起來！祂叫你啦。』瞎子就丟下衣服，跳起來，走到耶穌那裡。耶穌說：『要我為你作什麼？』瞎子說：『拉波尼，我要能看見。』耶穌說：『你去吧，你的信救了你了。』瞎子立刻看見了，就在路上跟隨耶穌。」

耶穌那天的作為讓很多人感到驚訝。祂在耶利哥的服務已告一段落，一系列醫病佈道會已經結束，耶利哥最有錢的罪人撒該也已經悔改信主、重生，且開始實行什一奉獻，他的奉獻不只十分之一，甚至高達二分之一。他的小組長大概頗有成就感，耶穌的門徒大概也覺得很成功。第二天一早，耶穌就出發，要到耶路撒冷去，第一次公開地過逾越節，上帝的救贖大計劃就快要成就了。那天早上當耶穌離開耶利哥時，有很多祂的門徒和耶穌一起走，他們也不知道在耶路撒冷會發生什麼事，但他們心裡一定有預備，有很大的事將要發生。

然而他們一出發就遇到路邊有一個乞丐在喊叫：「耶穌！大衛的子孫！可憐我。」那些跟著耶穌的人就說：「對不起！醫病佈道會已經結束，耶穌現在很忙，要趕到耶路撒冷，現在不是時候，你安靜一點。耶穌今天要到聖殿裡講道，要給祂的門徒上課，要訓練祂的同工，要打發他們往普

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要建立祂的國度，請你安靜，不要吵！」我猜，那天在路旁的如果不是一個乞丐，而是（比如說）迦百農的百夫長，他們的態度可能會有些不一樣！聖經說當百夫長來見耶穌時，門徒切切的求耶穌說：「你給他行這事是他所配得的」，他們可能覺得這種人對天國是很有用的，他已經很欣賞他們的宗教，甚至為他們蓋了一個禮拜堂，他已有很多社會上的經驗和地位，他應很有潛力可以被培養成天國的精兵……。可是一個坐在路旁的乞丐，卻令人有不一樣的感受與態度。

不過，當「愛」成為一個「人」住在我們中間時，祂就不怕麻煩，不怕耽誤祂的時間，不怕耽誤祂很多很重要的事情，祂覺得為一個坐在路旁的乞丐花幾分鐘的時間是值得的。所以，耶穌在路上停下來，說：「等一下，請巴底買過來」，並問他說：「你需要我為你做什麼？」我想那時一定有很多人覺得非常驚訝，這是第一件讓很多人覺得驚訝的事。第二件讓人驚訝的事是，耶穌那天問巴底買的問題：「你要我為你做什麼？」他是瞎眼，看不見，這不是很明顯嗎？耶穌還問他：「你要我為你做什麼？」難道耶穌沒有注意到、沒有發現他瞎眼嗎？不是，耶穌當然知道他的需要，耶穌可以不必跟他討論他的需要就醫治他，甚至耶穌可以告訴巴底買說：「我知道你的需要比你自已知道的更清楚，你有很多需要比能看見更重要，你需要得救、重生，需要有永生……」，耶穌可以這樣講，但耶穌並沒有這樣做，祂說：「你先告訴我你想要什麼，你要我為你做什麼，把心裡的話

說出來，我很願意聽。」

當我看到耶穌這樣做時，我很感動！我就想到幾年前，我介紹一位有精神分裂症的弟兄去看醫生，是我覺得比較好的一位精神科醫生。他去看過這位醫生回來後，我就問他情況怎麼樣？他說「還好，這位醫生把我當人看。」我聽到這句話心裡覺得很難過，可想而知，這位弟兄已有許多年是沒有被當「人」看，這是多麼痛苦的經驗！上帝就不是這樣，上帝不是一個霸道的上帝。我知道有弟兄姊妹聽過我說：「上帝有時候很霸道」，不過祂是對撒但、魔鬼很霸道，祂說：「我要救誰就可以救誰，我要憐憫誰就可以憐憫誰」，我很喜歡上帝這種霸道。而對我們，祂不是霸道的上帝，祂不實施愚民政策，祂對我們只有慈祥和耐心。聖經說上帝就是愛，所以當上帝成為一個「人」時，「愛」就成為一個「人」，活生生的用祂所講的每一句話、每一個小動作，讓我們看見「愛」是什麼。「愛是很有時間、不怕麻煩，尊重人的感覺，重視人的尊嚴。」愛是——宇宙的主宰來問一個路旁的乞丐說「我可以為你做什麼？」這是多麼不可思議的事！

上帝願意聆聽每個人的感受

耶穌既是這樣對待巴底買，祂難道不會用這樣的方式對待你和我嗎？或許在上帝的家裡，你覺得自己不是一個很優秀的基督徒，你覺得你不是一個很重要的人，不是「排在很前面」；又或許你覺得你不是很有潛力，對天國沒有用處。

甚至你覺得你很失敗，覺得自己的罪太多、太大，你覺得你不值得上帝花時間注意你的禱告、聽你所說的話，祂有很多更重要的人要注意，有很多更重要的事要去做……。在這個時候，耶穌就要你想到巴底買，祂要你知道祂對你的看法和祂對巴底買的看法完全一樣。你的問題祂非常看重，祂希望你告訴祂你的需要，祂想知道你的感覺，祂要問你說：「你要我為你做什麼？」雖然祂是無所不知的，可是祂還是要你告訴祂你的感覺是什麼，宇宙的主宰問你說：「你需要我為你做什麼？」甚至祂願意來服事你，因為祂非常、非常的愛你。

即使你想要的東西不對、不正確，祂也不會罵你，也不會生氣，你如果跟祂要「不好的東西」，祂並不會給，可是祂會很細心的跟你溝通，祂希望你盡量跟祂說，就算是愚蠢的事也沒有關係，祂會和你商量，祂會修正，祂也會接納你的感覺和你說的話，祂會把你講的每一句話都看做寶貴、重要。那天耶穌遇在到巴底買之前，祂和雅各、約翰這兩位門徒交談，那時，祂問雅各、約翰的問題和祂後來問巴底買的問題完全一樣，「你們要我為你們做什麼？」那時，雅各、約翰已跟隨耶穌一段時間，聽過耶穌說「你們求什麼就給你們」，他們記得這句話，所以就來找耶穌說：「我們求什麼你給我們好不好？」耶穌說：「你們要我為你們做什麼？」那天，雅各和約翰所要求的事情很荒謬，非常離譜，他們的要求很誇張（要搶高位），但耶穌並沒有責備他們，很細心的聽，很尊重他們所講的每一句話，用很大的耐心和慈愛來

幫助他們瞭解，祂不給他們想要的並不是不愛他們，而是要把更好的東西給他們。

所以，不要怕告訴耶穌你希望祂為你做什麼。你可以講，祂不會發脾氣，不會輕看你講的話，祂就是希望你儘量講出來。祂不會拒絕你的任何禱告，但祂可能會調整你的禱告，你越跟祂討論，祂就越會用真理和慈愛來調整你的禱告，因為祂願意把最好的東西給你。你心裡所想要的每一樣事情祂都會很看重，會把你當「人」看！祂那天在路上遇到巴底買，就是要讓你看見祂對你的態度會是這樣，今天，神要給你的好消息就是這樣。

「愛」成為一個「人」的目的， 就是要你這個「人」成為「愛」

最後，既然耶穌對你是這樣，你是祂的門徒，所以你對別人也當如此，要像耶穌。「愛」成為一個「人」的目的，就是要你這個「人」成為「愛」。在你的一舉一動、在你所講的每一句話中，在你遇到每一個人時，你就成為上帝的「愛」。否則，即使你在教會有極大、很了不起的服事，你所做的一切就好像鳴的鑼、響的鈸一般。

現在，教會有非常完整的裝備制度和系統，從決志、受洗到做門徒，有造就課程、信徒裝備站、工訓，連神學教育都有，也有很多一對一的服事，每個弟兄姊妹都有機會服事別人，在台灣甚至全世界，很少有教會有這樣全備的制度，而且很多弟兄姊妹為這些服事很積極的投入，因為愛耶穌而

把自己完全的奉獻、完全的擺上。我很感動，我很喜歡我的教會，然而令我最感動的不是這個，而是我看到很多弟兄姊妹他們服事的動機和態度，（可以說服事的作風），不是為要建立一個了不起的教會，（這是主的事情，不是我們的事情），他們的服事態度是：以「愛」，把所服事的每一個人都當「人」看，有耐心的、很有時間、不怕麻煩，且有恩慈、體貼人的感覺，尊重每一個人的尊嚴，這樣做，比建立一個一百萬人的教會更重要。當你越認識耶穌、越相信祂對你的態度是這樣，你就會越像祂，並且越喜歡這樣做。不只是在教會，在你上班的地方，在你和同事的關係中，在你的家裡，在你和太太、小孩子的關係裡面，別人會從你的臉上看見耶穌的愛，他們會知道你所信的耶穌真的好，你自己也會越來越知道，你所信的耶穌真好！

（1997.5.18 主日證道）

附

錄

從律法與福音看 滿溢恩典的講台事奉

我今天談的題目，是怎麼樣在我們主日崇拜的信息裡面，幫助我們的弟兄姊妹改變、長進，並且成聖。這是我自己非常關心的一個題目，我相信很多的同工牧長一定也都很關心。

我先講一個故事。幾個月之前，我在自己的辦公室裡面和一位年輕人交談，這個人我已經給他做了十年的心理治療，他十多年前來找我時，有非常深而且複雜的精神官能症，牽涉到很多方面，包括憂鬱症、強迫性的精神官能症、自卑情結、他的人際關係很糟糕，有很強的自殺的念頭。我九年前曾跟他提過將來的工作、婚姻，他說這對他來講是不可能的事情，那麼他也被一些很不好的行為捆綁得很緊。現

在已經過了十年，他通過高考有了一份非常好的工作，在團契裡擔任小組長，也找到了一個很好的姊妹，並且他們下個月就要結婚了。

幾個月以前，我們坐在那邊談，我說我們的心理治療差不多可以告一個段落了，他說：「對，應該可以了，以後我需要你的時候我會找你。」然後他就提到，他覺得自己有這麼大的改變是非常不可思議的，我也很高興他有這樣的改變，我說：「大約從二、三年以前，那個時候你作了一個決定，就是要完全順服主，這個改變就開始了。」他說不對，他告訴我說：「這個改變的開始是從我決定相信，上帝就像你所說的那麼好，而且是那麼的愛我。」那天我回來後就在想，我又學到了一點律法與福音的差別在哪裡。

我發現我們主日崇拜的講道，如果能夠正確的使用這兩個信息，很多事情會改變。你們知道很多台灣教會所謂的「後門問題」是什麼嗎？現在很多對教會增長研究的結論是：我們不是不會傳福音，我們會，我們會用福音叫人活，我們教會的大門開得很好，問題是我們的後門太大，懂不懂？他們的結論是兩個人從前門進來，一個人從後門出去。所以我們不是不會傳福音，而且所傳的是一個很純正的福音。但是我們的問題是：我們用福音叫他活，讓他進來，到第二天我們就開始用律法叫他死，我們以為我們在教他怎麼樣過基督徒的生活，但卻使他死了，然後我們就把屍體從後門送出去，那這樣子我們教會的增長就會有很大的問題。

為什麼我們這樣做？因為我們很關心也很希望弟兄姊妹

能成長、成聖，有好的基督徒生活來服事主。但是一個人能那樣做需要有生命，對不對？所以需要神的話來餵他們的生命，使他們得以成長。神的話裡的確有永生之道，那我們要怎麼樣把這個生命的糧食帶出來，就要有一些技巧。最重要的，按照馬丁路德的瞭解，他發現：「**聖經裡面有很多種內容，有歷史記載、詩歌、寓言等，但是聖經裡面的信息只有兩種，一個是律法，一個是福音。**」信息關乎了我跟神的關係，而跟神的關係只有兩種可能性，沒有第三個，一個是律法，一個是福音。所以路德說：「**學習講道，就是學習正確的使用律法和福音。**」他也說：「**如果有人已經百分之百的學會了，我把我的博士帽子送給他。**」路德都說他還沒有做到，何況我呢？我不覺得我自己已經做到了，我也努力學習怎麼樣做得更好、更正確，特別是在我的主日崇拜的信息裡面。

現在我們先講一些基本的定義，律法是什麼？律法就是上帝所要求的，祂要求你哪些事是應該做的，哪些是不應該做的，除了祂的要求以外，加上我們都是創世記第三章以後的人，所以我們都沒有辦法做到，而且不應該做的我們也去做。因此，不只是神所要求的，事實上在我們心裡也永遠都有一些控告和罪惡感。而福音是什麼？如果律法是祂要求的，福音就是祂給的；律法要求你應該做一個好人，福音就是不要求什麼。福音是一個好消息對不對？好消息就像新聞，新聞不是用要求的，而是用報導的，就是告訴你一個好消息，他已經白白地給你永生了。然而問題是怎麼用？我發

現很多時候，我們在用的時候會犯一個錯，因為我們認為神的道有律法也有福音，所以如果要傳神的道，不能光傳福音，因為神的道也包括律法，所以我們需要平衡，應該要傳福音也要傳律法才對。所以我們就覺得要用福音叫他得救，然後用律法教他過基督徒的生對不對？錯！因為律法不只是不能救人，它也不能使人行善和改變，我們知道只有福音能使一個人從不信變成信，那如果律法不能改變一個人從不信變成信的話，那信了以後，律法怎麼可能改變一個人使他更好？不可能的，這根本是叫人死的方法。

我們看哥林多後書三章16~18節。今早晨更時，我就特別想到這三句話，在這裡保羅提到兩個執事，一個是屬死的執事（摩西的約），一個是屬靈的執事（耶穌的約），後來他說：「但他們的心幾時歸向主，帕子就幾時除去了。主就是那靈；主的靈在哪裡，那裡就得以自由。我們眾人既然敞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裡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我們是怎麼改變的？他說那個帕子是代表律法，所以在律法之下的人，他們還是沒有辦法改變。他說當一個人轉向耶穌，那個帕子就拿掉了，然後他不管到什麼地方，都可以看見耶穌基督，他就開始改變了，因為他看見的不是律法，乃是福音、愛和恩典。你如果看見耶穌，你就看見了天父的愛，你如果看見耶穌那樣的愛，則你自己的臉就開始有一個鏡子的功能，你的臉就反映出了耶穌的形像，這就開始改變，榮上加榮，為什麼？因為你看見的是耶穌，而耶穌就是上帝的愛，那就是福

音。所以律法不可能做的，福音恩典就做，如果我們要用律法叫人長進改變，一定會失敗。

我記得我念神學院的時候，差不多是三十多年前。我記得在那時我們上羅馬書，用的是一本比較新的書，一個瑞典神學家寫的。他在那裡針對羅馬書第一章17節那句話提到一種新的解釋：我發現之後一直在神學界裡面都對這句話有點辯論。我們傳統的翻譯是「義人必因信得生」，英文是「The righteous live by faith.」就是靠著信心要活，但他說這個翻譯不好，他提到另一個，他說靠著信成為義的人 will live，因為他認為傳統的翻譯可能會使人誤會自己是憑著功德稱義，然後憑著信心生活，所以他很清楚的強調我們是因著信成為義人才能夠生活。可是這可能容易造成另一個誤會，就是：因信稱義的人要怎麼生活？也可以誤會是憑著律法或功德生活對不對？所以應該怎麼樣翻譯這句話，是義人靠著信心生活，還是因著信稱義的人要生活？你選哪一個翻譯？你如果仔細查希臘文，你會發現這個問題沒有答案，因為在希臘文裡就是這三個字，一個是義人，一個是生活，中間就擺這兩個字「因信」。我覺得保羅很聰明，因為兩個都對，你是因信稱義，也是靠著信生活，他說我們的信仰是本於信以至於信，對不對？如果從頭到尾都是信，那麼從頭到尾也都是恩典，都是福音。他沒有說用福音來得救，然後用律法來生活；約翰也是同樣的觀念，他說恩上加什麼？是不是恩上加律？不是，是恩上加恩，從頭到尾都是恩典！

十九世紀美國有一個神學家叫 Carl Walther，他有一本

書叫《律法與福音》。他在當中提到這兩者之間有很多的不同，第一個是啟示的方法，律法其實每一個人都有，即使沒有看過聖經也知道，因為寫在他們心版上，這個是自然的啟示；但是福音不一樣，福音如果你不告訴他，他永遠不知道，這是超自然的事情。如果你跟一個非基督徒講律法，基本上他也會同意；但是如果你跟他講福音，很奇怪地，他反而不同意，甚至會有點生氣。從這裡就可以證明福音真的是超自然的，你無法想到的。那麼他講到的這種反應，可以說是在一個比較膚淺的層次，如果一個人再深入一點地瞭解律法，他就不喜歡了，因為他要面對一個問題就是他真的沒有做到，而且一些不該做的他也去做；所以在另一本很有意思的書上，他講的就比較深入。他說如果你從比較深入一點的角度來看，其實律法有些很不好的作用，因為律法碰到我們的時候，不只對改變我們的心沒有任何幫助，而且甚至會有些負面的作用。他的結論是：律法本身並沒有問題，律法是好的，是上帝給的，那問題在哪裡？問題是在我們，律法碰到我們的時候會產生一個很不好的化學反應。

現在我們不談律法的第一個功用，也就是一般國家社會的法律；但是從律法的第二個功用，也就是它的神學功用，或者說屬靈的功用來看，它一旦碰到了我們這些罪人，就會有幾個很不好的作用產生。第一個作用是使人知罪，不管你喜不喜歡，律法叫你知道你有罪，所以律法是塞住各人的口，是一個控告；另一個更可怕的作用是，律法使得你更去犯罪，你相不相信？在羅馬書的第七章，他說你沒跟我提貪

心還好，……跟我提了我才開始對貪心有興趣，在我們當中作父母的應該最瞭解，當你的孩子兩歲的時候，你如果跟他說：「牆壁上的那個插座不可以摸！」他以前也許從未注意到，但你講了這個命令以後，他也許就開始天天對這個東西很有興趣。這是律法的一個很不好的結果，就是會使你更去犯罪，而且越要求、越命令，你的心反而會越剛硬，所以這個是反效果的。但是我再強調一次，這並不是律法的問題，乃是人的問題。律法本來是良善聖潔的，因此這就有一個結論，律法不可能救人，加拉太書三章21節說，如果是傳一個叫人得生的律法，那福音根本就可以作廢了，因此律法是根本不可能救人，而且不可能叫人生活，叫人改變，因為律法是不斷地控告……。路德說上帝和魔鬼都喜歡用律法，都很希望用律法來達到他們的目標，但他們的目標不一樣，然而有一件事情魔鬼和上帝都同意，就是他們不是要用律法叫你做一個好人！魔鬼的目標是叫你絕望，要不就使你變成反律法主義者；神的目標是要用律法來使你知道，福音是多不可思議的事，是沒有辦法想像的！所以如果我們一直只用律法來餵我們的弟兄姊妹。用控告製造罪惡感的方法來使他們改變，這就只會產生兩個可能性：一個是絕望灰心，另一個就是變成法利賽人，自以為義，而這兩個都真的是叫人死。

那麼福音是什麼？講深入一點，福音是一個關係，很多時候我們不把福音當作是一個關係，而是當作一種交易的條件：我信祂，祂就成為我的唯一；你信我，我就救你。這樣就好像一筆交易，而不是一個關係對不對？這樣子又把福音

變成是一種拜偶像的關係，那個偶像你根本也不想跟它有什麼關係，你只要得到你想要的，並且你給它它想要的，雙方都高興，彼此最好都不要再有接觸，這是一種很冷漠的關係，好像在辦一個手續一樣。福音不是這樣的，福音是一種關係，而這個關係是什麼？這個關係是祂天天與你同在，並且祂對你的愛是多不可思議，永遠不會改變，你也不可能做任何事來改變祂對你的愛，你也不可能做任何事來使祂更多的愛你。祂說你在我的眼目中很美，毫無瑕疵！換句話說，你跟天父的關係就像耶穌跟天父的關係一樣，你有祂的地位、身分，這就是哥林多後書五章21節所說的：「上帝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祂裡面成為上帝的義。」祂跟你交換身分，所以現在那個釘在十字架上的罪人，上帝說，那就算傅立德，這個人在我的眼目中有身分和地位，這是一個關係。

我們教會的主任牧師有一天講一篇信息，提到在路加福音耶穌受洗的時候，天上有一個聲音說：「你是我的愛子，是我所喜悅的。」他說有一次他們全家晚禱時，他就看到了一本兒童聖經，他看見這上面在描述那個天上的聲音時，是用英文樣子寫的：「You are my son, I love you.」他說他一看看到這句話時，就開始想到他對自己孩子的感覺，就是不管別人怎麼說，這個孩子在他的眼中總有著無限的價值，完美無瑕疵。所以上帝說：「你是我的孩子，我非常愛你，在我的眼目中已經完美了。」他說這是每一個人在基督耶穌裡跟神的關係，他也說如果你能瞭解這個關係，則神無論要我們

做什麼，我們都會願意，即使是為祂受苦；耶穌就是憑著那句話在曠野禁食四十天。你要知道祂每一天每一分鐘都是這樣看你，這個就是羅馬書第五章所說的，我們因信稱義，跟上帝和好，就進入到我們所站的恩典中，恩典是我們穩固的基礎，就是這樣的關係。所以跟神只有兩種關係，一個就是不定罪，要不然就是定罪。而福音的好消息就是說你跟祂的關係百分之百永遠的不定罪，所以羅馬書第八章說，所以那些在基關耶穌裡的不定罪了。這個關係一旦變成你的經驗，在你裡面就會產生一個極大的愛和力量。

我再講一個比喻，先從不好的講；你想像如果有一個人二十四小時都在你旁邊，他就是不喜歡你，不管你怎麼做，他就是對你不滿，天天批評控告你，然後他說：「我會與你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你要不要？而另外一個每一分每一秒與你同在，他就是喜歡你，不管你怎麼樣他就是喜歡你，你覺得好嗎？這樣子你會不會有能力改變？所以如果我們要使弟兄姊妹成長，就需要使他天天經歷體會那種關係，就好像那個年輕人所說的，要相信上帝真的那麼好！所以在我們的傳道中常犯的錯誤是什麼？第一個是把福音當作一種新的律法，也就是把它變成上帝的要求，這個本來也不是不對，但是你如果用這樣的方式反而會使他越來越硬，越來越不能做。所以我發現，像Walther講過一句話，他說一個傳道人如果做得好，他可以講一篇信息連一次都不提這個信字，等講完後，卻有很多人想要信，就會有神的道在他們裡面創造信心。

我記得二十幾年前有個朋友，後來他去美國讀研究所，有一天他打電話給我，他說他的爸爸在榮總住院，問我可不可以去看他？我知道他已經跟他爸爸傳了二十多年的福音，但是他爸爸就是不信，因此我就想我該怎麼做，結果那天很感謝神，我就想到了一句話：「**不要把福音當成一個律法傳**」，所以我就決定不要對他有任何要求，我去告訴他就好了！於是，每隔兩、三天我就去看他，每次我就讀點聖經，跟他解釋一點基本的福音，我只是告訴他神愛我們，賜給我們永生，然後他就昏迷了，我開始緊張，但是我還是繼續坐在他床邊為他讀經禱告，後來差不多過了一個禮拜，有一天他就突然醒過來，而他問我的第一句話是，「我想，我應不應該受洗？你覺得好不好？」我好興奮，也再次將福音傳給他，並且為他施洗。所以福音本來就是神的大能，不會落空，因此你可以放心的去報告。

另外一個我們常犯的錯就是把律法當作一個好消息。這真是騙人的，因為律法不是好消息，你越把它當作一個福音，它越不能救人；你們都知道路德在修道院的時候，他就把律法當作一個可以救人的福音，所以他那個告解的神父就很可憐，因為路德常會在半夜去敲他門找他認罪。有次那個神父就告訴他說：「馬丁呀！沒有那麼難，其實你只要愛上帝就可以了。」路德就愣住了，他說：「我恨祂！」你瞭解嗎？把律法當作福音，把耶穌當作一個新的摩西，這個永遠不能使人得救。

第三個最可怕的錯誤是，我們用律法當作他們基督徒要

過一個新生活的動機和力量，這是沒有辦法的，為什麼？因為只有福音才是神的大能，所以我們生活的改變、長進的動力和力量就是那個不可思議的愛，因此路德說：「**我們的義真的會勝過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因為我們裡面的義的動機和力量跟他們不一樣，是出於愛。而他們的動機是害怕，甚至怕到一個程度變成恨。所以哥林多後書五章說：「基督的愛激勵我們」，還有約翰一書第四章：「我們愛，因為上帝先愛我們」，羅馬書第五章：「我們還在作罪人的時候，上帝就愛我們」，那是祂先愛我們，這就產生了一個愛的力量。所以路德很關心的是，他認為講道不是做神學教育，是傳信息，就是傳這個關係。路德每一次傳信息時，就是拿一段聖經，然後把你帶到裡面，讓你遇到耶穌。當你遇到耶穌的時候，裡面人的經驗就成為了你的經驗，耶穌就活化在你眼前，這就是傳信息，也是使弟兄姊妹再次經歷到那份恩典的愛。所以，為什麼我們需要有律法？我們要有平衡對不對？但平衡不是用福音叫他得救，用律法叫他生活，而是你如果不懂律法也不懂福音，這是一個對比的功能，讓你知道律法有多困難，也使你再次看見神的恩典，神的愛。

我教會有個弟兄在復活節分享見證，他講約翰福音第八章那個行淫的婦人，他說幾年前他是個很有問題的人，甚至憂鬱到一個程度需要去住院，那天他講完這個故事後，他說：「**我的生命的改變是從我發現，我跟這個女人沒有什麼不一樣，然後我就看到耶穌的不定罪，只是無條件的愛和接納。**」他說：「我本來沒有理由可以期待上帝會愛我，祂應

該不愛我。如果我是上帝，我不會愛像我這樣的人。可是我發現祂對我就像對那個女人一樣，所以我就改變了。」這個是福音，但是若沒有律法，我們也不會瞭解，其實我都有罪，我們都應該被打死。但是祂說罪的解決不是打死，是赦免和愛。

所以我們的挑戰是什麼？就是讓他們能夠看見耶穌，遇到耶穌。因此路德說：「**講道是一個恩典的器具！**」不是教導，乃是傳信息，使他再次經歷到那個愛的關係，然後那裡面就成為一個使他改變的力量。

(1994.11.21 APATS 教牧研習會)

附錄

2

解經講道

釋例

主日崇拜的信息原則是什麼？今天早上我們曾提過路德說的一句話，他說：「**主日崇拜的信息不是教導，不是做神學教育，是傳信息。**」而這所謂的傳信息，不是教導他們理論或神學教育，乃是指要使得弟兄姊妹去經歷和遇見耶穌基督。所以若是這樣，今天如果你是一個講道的高手，那麼你不管講什麼地方，講利未記，講啟示錄，都可以讓人遇到耶穌；但是如果你還不是那麼厲害，像我，像路德他自己說的，那麼你最容易讓一個人遇見耶穌基督的，是在聖經裡的什麼地方？你知道嗎？是在福音書。所以，我今天準備的一些例子，都是福音書裡面的例子，也是我們今天下午要來討論的。

我自己準備主日崇拜講道的時候，我會先用一點時間把弟兄姊妹帶到那個故事裡面，然後在那整個事件裡面，我會先問我自己，這裡面的好消息是什麼？福音是什麼？而這裡面福音和律法的對比是怎麼樣看得出來？而那個令人很訝異的地方是什麼？我發現耶穌在世上的時候，很喜歡做一些令人很訝異的事情，而且有時候很有幽默感；像那天祂看到撒該，祂就說：「撒該，快下來！我今天要住到你家裡。」我覺得這真的是一個幽默感。所以，如果你在經文裡去找那個令人很訝異的地方，你大概就是找到了福音。因此，我也會先去找這個地方，讓弟兄姊妹們覺得很奇怪，怎麼會這樣子！然後我就會從這令人訝異的福音裡，找出耶穌想要我們在上生活做怎麼樣的改變，這是最終的目標。

這種講道法，就是先把弟兄姊妹帶進故事裡，使他能聽到、聞到，然後就看見那個很希奇的事情，並從這裡面帶出實際生活上的改變。這跟很多傳統講道的理論不一樣，對不對？我在三十年前讀神學院時，我記得都是第一點、第二點、第三點的方式，甚至他們說標準的信義會講道，就是有三點，這種是比較具教導性的。另外一種比較傳統的是「WHAT」「WHY」「HOW」，而你有沒有發現在「WHAT」「WHY」「HOW」裡面，很容易就變成「HOW」「HOW」「HOW」（我要做什麼），這樣一來，我們就容易變成那個少年的官。但是問題不是你要做什麼，而是耶穌要為你做什麼，而且在「WHAT」「WHY」「HOW」裡面，我覺得忽略了一個最重要的，就是「WHO」，其實我們最重要的目的是

遇到耶穌，所以今天我準備了四段經文，我們一個一個來討論。

第一段經文在約翰福音第二十一章1~19節，耶穌在提比哩亞海邊（就是加利利海邊）向門徒顯現，你看這個故事的時候，可以先從第二點開始，就是這段經文裡的福音（好消息）在哪裡？我們看見彼得帶著門徒一起去打魚，然後我們可以從體會門徒的心情開始，將弟兄姊妹帶進這個故事裡。除了耶穌以外，彼得應該是當中的主角，那麼彼得為什麼要回去打魚？因為他的元帥死了，他覺得很灰心，他這三年半的美夢都結束了，所以他只有回到原來的行業去。然後，這裡面的好消息就是——耶穌復活了！是不是這樣子？沒有那麼簡單，你知道得為什麼要回去打魚嗎？他並不是不知道主復活了，這已經是第三次了，但是他為什麼還要回去打魚？因為彼得曾親耳聽過耶穌說：「凡在人面前不認我的，我在天父的面前也不認他。」而彼得也曾三次不認主，他在天國就沒有份，因為他曾親耳聽過的，他當然沒話講。所以，耶穌復活跟他也沒有關係，他已經與天國無份了，他認為自己已沒有希望在耶穌的天國裡有份，你能不能想像那個感覺？然後，耶穌復活了！彼得看見耶穌，他很興奮，但卻不敢問什麼，他覺得自己是最沒有資格做耶穌的門徒的。耶穌知道他的感覺，祂知道在這群門徒當中，彼得是最需要被肯定的，然後，祂就把彼得帶到一邊，祂沒有任何的責備和定罪，祂只問說：「彼得，你愛不愛我？」彼得說：「主，我愛你。」再一次耶穌又問：「彼得，你愛不愛我？」彼得

說：「主，我愛你。」第三次主又問：「彼得，你愛不愛我？」彼得說：「主，我愛你。」主說：「好，你餵養我的羊。」所以，現在你可以知道這個好消息在哪了，這個好消息先是耶穌復活，並且大家都知道，最重要的，這個好消息是你跟我的關係一點都沒有改變，你是我的好同工，是我立定的磐石，彼得以為因著他的罪和軟弱，什麼都改變了，但耶穌說：「什麼都沒有改變。」這個是福音，但你要有律法，才會看見福音對不對？耶穌自己親口說：「凡在人面前不認我的，我在天父的面前也不認他。」所以耶穌怎麼可能現在又對彼得說：「彼得，我對你的愛一點都沒有改變。」你一定非常的訝異對不對？這對彼得而言，也是一件不可思議的事情，而這在他的裡面會產生極大的力量，就是因著耶穌對他極深的愛，而選擇為主死。然後我就會告訴弟兄姊妹，如果你覺得你所犯的錯已經到了一個程度，就是不可能與天國有份，我今天要告訴你一個好消息——沒有這回事！你現在瞭解那個福音在哪裡，正因為律法是絕對的沒有希望，所以福音就是一個毫無保留、毫無條件的好消息。

我再講一個例子，在路加福音第十五章11~24節，這裡是一個浪子回頭的故事，但裡面的主角不是浪子，而是父親才對。這個故事是屬於教導性的比喻，我們也可以花一點時間帶弟兄姊妹進到這個故事裡面來，讓他們能夠觀察這裡面讓人驚訝的事情，你會發現這個故事用在佈道性的聚會很好，但是我們主日崇拜的人大部分都是信徒，都已經是基督徒了，那麼就從另一個角度來看，這個故事對已信主的人來

說，它的好消息是什麼？當然我們可以針對那些已信主的弟兄姊妹傳講這個父親無條件接受這個浪子的愛，可是我們當中大部分信徒都沒有離開主，他們也都很認真地服事、傳福音，那麼對他們來說，這個故事有沒有好消息？有。我要講的就是，做基督徒的重點不是事奉主，乃是享受主：事奉從享受出來，如果事奉不是從享受出來，那個事奉就會很辛苦。所以你可以用這個故事來講基督徒事奉的動機和力量。

我們把注意力放在這個天父是什麼樣的一位上帝？到底祂是怎麼看祂跟我們的關係？你先從一個故事的角度來看，有一個父親，他的孩子走掉了，在一個很傷心的情況下走掉，那我就會問弟兄姊妹，你想：這個父親希不希望他的孩子回家？所以，我們現在是把注意力放在天父的心，他可能沒有一天不為這個孩子掉眼淚，這個父親天天站在家門口望著，只要這個孩子一天沒有回來，這個父親就一天無法停止心痛。那麼為什麼這個父親希望他孩子回來？是不是他想從他身上得到什麼？還是最近他的公司裡工作太重，忙不過來，所以希望他的孩子回來幫忙？或是他覺得自己在這孩子身上投資了這麼多，他應該得到一些回饋？是不是這樣子？正巧相反，我們特別看21~23節：「兒子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從今以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父親卻吩咐僕人說：『把那上好的袍子快出來給他穿；把戒指戴在他指頭上；把鞋穿在他腳上；把那肥牛犢牽來宰了，我們可以吃喝快樂；因為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失而又得的。他們就快樂起來。』」為什麼這個父親要這個孩子回

家？因為他有很多很多東西要給他，他等不及要給他的孩子。他的孩子知道自己不配，所以他說自己已經不配作兒子，他願意當一個雇工，做一天工，就得一天的工價。但是這個父親根本聽不下去，他急著把一切美好的東西送給他的孩子，他有好多東西要給他；所以基督徒跟神的關係不是一個雇工，乃是一個兒子。我記得幾年前有個人來跟我說，他對我說：「我很忙，我知道我應該信，也應該為神做很多事，但是我沒有時間，我想等以後再為神做一些事，現在，我要為自己。」在他作基督徒的觀念是什麼？是我要為上帝做很多事情。這個人我想如果他這個觀念不改變，他應該永遠不會信；可是幾個禮拜前，有一個弟兄在主日崇拜後來找我，他說：「今天你的信息裡提到，一個年輕人在十年前被一個高中同學帶到真理堂，而他整個人的生命就因為這件事而改變了。」他說：「我知道你說的那個人不是我，可是實際上那個人也就是我，我想到十年來主的愛給我的改變，我自己簡直沒有辦法想像。」然後他說：「我是一個公務員，我還有十九年就要退休了。我其實在想，等我退休後，我最快樂的事情就是全時間的出來服事主，因為他已經給我這麼多了。」你會發現他對事奉的觀念有一百八十度的不同，而另外一個人給我們的感覺就是好像，上帝要求我們有義務要為祂做很多的事，所以在神跟我們的關係中，最重要的目的是什麼？不是從我得到什麼，乃是不斷不斷地給我祂的愛，然後你就會很想分享，你也就會發現你最大的喜樂就是，服事主。

前幾個月，上帝藉著我的孩子對我說話。那天是這樣子的：我們請一家宣教士吃飯，很快樂地吃完了飯，我們就要分工清掃，而我在家裡被分到的工作是洗碗。那天結束後，我就看見一堆碗盤在水槽裡，這時突然來了一通緊急的電話，有一個人有些狀況需要我去一趟，我和那人講了幾分鐘之後就掛掉電話了。我的孩子聽到也看見了，所以我一掛電話，她就對著我微笑說：「明天見！」因為她知道我不會很早回來。我看著那個水槽裡的碗盤，我就對她說：「妳……能不能……」我還沒講完這句話，她就說：「沒問題！」然後就走過去開始洗碗。那天我就在想，她做這件事是非常自然的，她沒有想過我會給她什麼獎賞，她這麼做就是因為愛我。我想到天父希望我跟祂的關係也就是這樣，是一個父親兒女的關係，不是一個老闆跟員工的關係，這是第一點。另外第二點我發現，祂知道祂所做的在我眼中看為非常寶貴，也就是神對我們所做的，祂都看為非常地美，所以根本不需要比較，比較誰做得大，誰做得小，每一個都很寶貴。還有第三點我發現，**我能做就是我的獎賞，就是我的喜樂**。那天我下樓梯時聽見她一邊唱歌一邊洗碗，我非常感動，因為她很快樂。為什麼她很快樂呢？因為她可以為我做，她為我做本來就是她的享受、她的獎賞，所以如果你能夠讓弟兄姊妹體會到這份奇妙的愛，那麼服事就不會成為一種義務和勉強，而是讓你很喜歡的，所以，今天早上我們一直在強調的就是：**福音是一種關係**。你可以問福音裡面可不可以有要求？當然可以，耶穌都要求彼得說你要為我死了，但是那個

不是律法的要求，也不是恐嚇和控告對不對？福音就是我對你有信心，我知道你會為我做，只要你讓我愛你，我有把握我可以愛你到一個程度，你一定會為我做我要你做的，而且你會覺得這是你最大的快樂和享受。所以，浪子回頭的故事，也可以給基督徒很大的更新。

我再講一個撒該的故事，這個故事也很適合用來佈道。但在主日崇拜裡，我們有90%以上的都是信徒，那麼撒該的故事對他們有沒有意義呢？我很喜歡把弟兄姊妹帶進這個故事裡：耶穌突然說要住進撒該家，撒該也嚇了一跳，他們並不認識，但耶穌就是這麼愛他，因此撒該就悔改，他說我所訛詐的，我要還他四倍，剩下來的我都要給窮人。這麼大的力量，都是來自於神的愛。那天耶穌看見他時，他並沒有說：「撒該你下來，我有些事情要跟你討論，你知不知道你的生活一團糟？你知不知道你很差勁？」耶穌並沒有說這些話，祂反而說：「撒該，還好看到你，今天我要住在你家裡。」然後，他就開始認識耶穌，並且從耶穌的角度看到自己不好，因而重新悔改。你就可以用這個故事對基督徒講悔改的信息。那天我在講這個故事的時候，是配合著哥林多後書第七章第10節「依著上帝的意思憂愁」來講的。這個撒該，當他一認識耶穌時，就要作一個很大的抉擇，就是他是要從樹上下來，還是要假裝不認識耶穌這個人。他如果選擇下來，他的第一個抉擇就是，承認自己錯了，並且承認他需要主；他的第二個抉擇就是，因著越來越認識主的愛，而開始看見自己的自私和傷害別人的惡行，漸漸生出了不後悔的

懊悔來，而這個對基督徒非常重要。在神的面前，你知道祂多愛你，你開始用祂的角度來看自己的整個人生，以基督的心為心，你就遲早要面對一個抉擇，就是我錯了。而我覺得世界上最難說出口的就是「我錯了」，但是一講出來，很多事情可以改變，所以這個對基督徒而言，是很實際的。我就說，其實耶穌對你的愛和對撒該的愛也是一樣毫不保留的，永遠不改變的，可是如果你不去面對自己的錯誤，你可能會永遠的憂愁；但若你願意在神面前承認自己錯了，很多事情會改變，所以用這個來講哥林多後書第七章第10節，不依著上帝的意思憂愁跟依著上帝的意思憂愁產生的懊悔，也是福音的愛所帶來的一種生命的改變。

最後，我們談一下馬太，他也是一個稅吏，而這個故事對弟兄姊妹有沒有意義？我們先把他們帶進故事裡：馬先生的攤子擺在加利利的海邊，這些打魚的人每天上來的時候，他就會跟他們收稅，我不曉得他看到耶穌從他那裡經過了多少次？也不曉得他有沒有聽過耶穌在他門前對他的門徒所傳講的天國的福音？他大概看過安得烈、彼得撇下一切的跟隨了耶穌，他都看見了。我不曉得他坐在那看了多久，也不曉得他是不是開始想到他自己的光景、生命的空虛等等？但是有一天耶穌就站在他的門口說：「你也來跟隨我！」這非常令人訝異對不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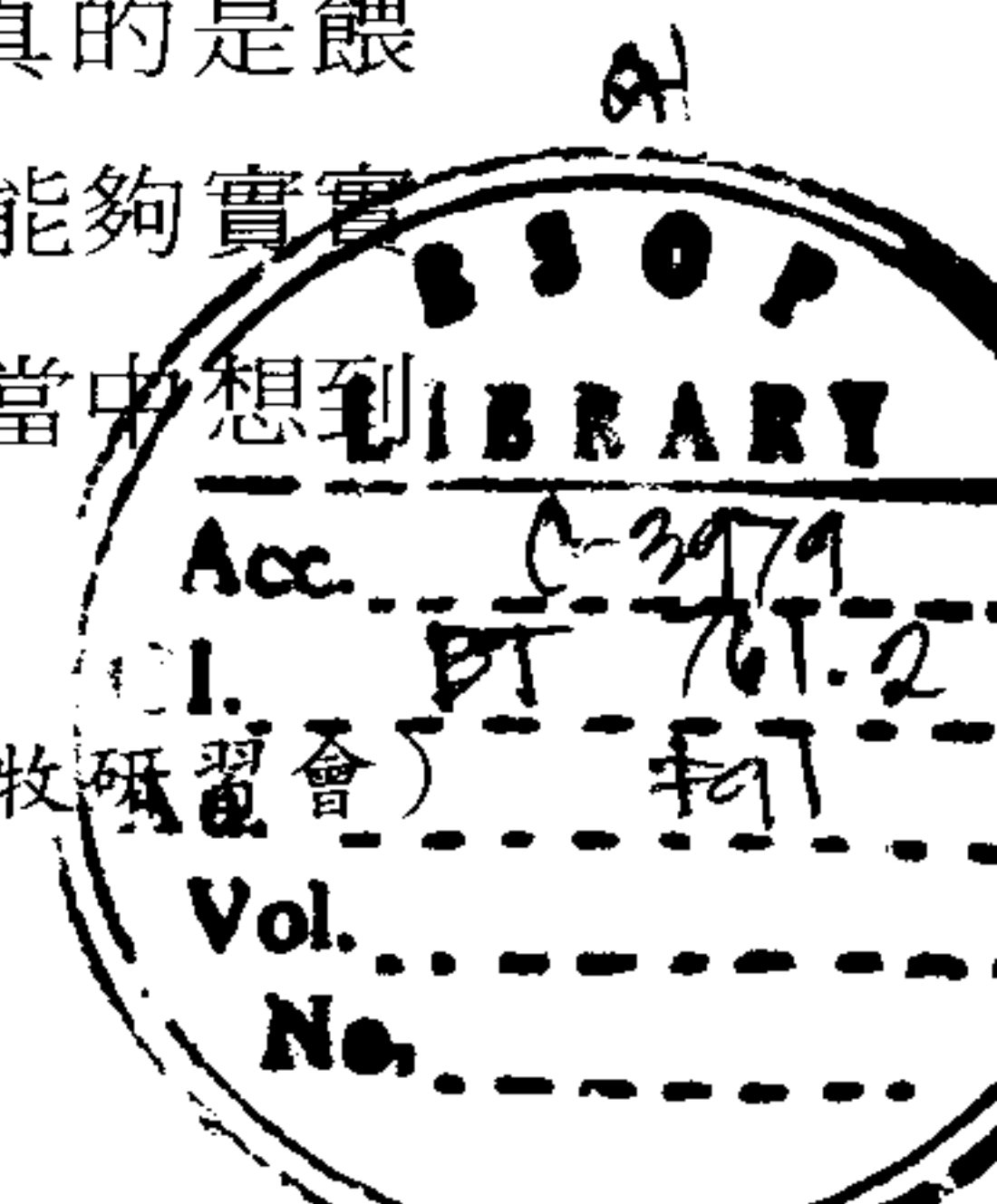
馬太一定會想：這有可能嗎？他們都是好人，我跟他們這麼的不同，我可以嗎？可是耶穌一直站在他的門口對他說：「來，跟隨我！」然後馬太就起來說：「好，我也來作

祂的門徒。」我們一定會很驚訝，耶穌怎麼會要這樣的人？這個人是專門剝削人的，特別是耶穌的門徒中有一些是打魚的，而馬太又是那個強迫他們付稅的稅吏。所以這就給了門徒一個挑戰，就是你們能不能接納他？當馬太把他一大群稅吏朋友叫來和耶穌一起吃飯時，你覺得對門徒的考驗大不大？要他們接納一個馬太已經夠難了，如今來了一大堆這樣的人，對彼得、約翰、雅各難不難？非常難。而對他們的挑戰是什麼？就是你能不能接納這樣的人。所以從這個好消息裡面就帶來一個生命很實在的改變，也就是我們對人的接納；耶穌無條件的愛我、接納我，那我對別人是不是也可以這樣無條件的接納？最主要的是開始講教會的小組、教會的團契，我們是不是可以在小組裡彼此接納？不管你覺得他怎麼樣；而且我們在小組裡敢不敢做一個不是那麼漂亮的人，敢不敢相信別人會接納我。然後我就會問弟兄姊妹，你有沒有這樣的經驗？你覺得你沒有資格被接納的時候，你卻被接納了。我有這樣的經驗，在二十年前，真理堂還是一個小教會時，我一個人負責很多的事情，但是讓我最頭痛的就是帶詩班。我常常很生氣他們那種愛來不來的態度，但是我不喜歡自己生氣。有一次在我們學生團契禱告會的時候，我就對他們說：「唉！請你們為我跟詩班的工作禱告，我覺得有時候我跟詩班的關係和溝通都不是這麼容易，請你們為這個禱告。」這時有一個弟兄同工坐在我旁邊，就開始為我禱告，他說：「主啊！求你幫助傅牧師，求你改變他的脾氣……」我一聽到就開始生氣，他怎麼可以說我的脾氣不好。

但後來他越禱告，我裡面就開始改變，我不覺得生氣，反而我很深的覺得被愛和被接納；他很接納我，他沒有把我當作一個很差勁的傳道人，也沒有把我看得高高在上，他把我當作一個人，也知道我有我的需要和軟弱。所以禱告完了之後，我就一直掉眼淚，並且越來越敢把自己的失敗講出來，我發現他們也沒有論斷我，反而更愛我，因此我就開始改變。所以無條件的接納和愛有一個非常大的力量，就是改變！我那天就透過這個信息對弟兄姊妹說，我們的小組要怎麼樣？**第一個，我們要對每一個人無條件的接納，就像耶穌對馬太，就像門徒對馬太的朋友一樣；第二，我們在小組裡要敢做自己，做一個軟弱真實的人，相信別人會接納。**所以後來在那個小組中，我開始這樣做，別的弟兄姊妹也開始這樣做，大家很深地彼此代禱，我就看到很多人被改變，甚至也有很多人的朋友因而信主。我們知道馬太的改變是從無條件的愛來的，所以在我們的教會，也要有這樣的愛和接納，我們可以一起在教會裡成長長大。

所以，你每一個信息，你自己大概要有一個目標，就是我要帶出什麼樣實際的生活，這個福音要怎麼樣應用在一個實際生活的改變、實際生活的表現。其實這個也都是路德的觀點，這不是一個教導，當然我們也要做教導的工作，但是在每個禮拜的主日崇拜中，那個不是教導，那個真的是餵養。所以路德說，這個是恩典的器具，就是你讓他能夠實實在在的經歷裡面那個不可想像的福音，然後，就從當中想到跟你的生活有什麼關係，會帶來什麼樣的改變。

(1994.11.21 APATS 教牧研習會)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恩上加恩—傅立德牧師福音神學講道集 /
傅立德著

- 初版 - 臺北市：道聲；民 89

面；公分

ISBN 957-0368-26-8(精裝)

1. 基督教—傳道

245.2

89008440

恩上加恩 *Grace Upon Grace*

—傅立德牧師福音神學講道集

著 者：傅立德 (Wendell Friest)

出版者：道聲出版社

發行人：莊東傑

地 址：106台北市杭州南路二段十五號

電 話：二三二一〇七二〇・二三九三八五八三

傳 真：二三二一六五三八

E-mail：tpublish@ms12.hinet.net

劃撥帳號：〇〇〇三〇八五〇

印 刷：嘉雨印刷公司

排 版：辰好電腦排版有限公司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業字第三八三四號

▲香港道聲出版社

地 址：香港九龍窩打老道五十號A

電 話：二三八八七〇六一・二三八四四八〇六

主後2000年6月初版一刷・10月初版二刷

▲版權所有

定價：二五〇元